

阿德里安·埃本斯



一位中保

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和
洁净圣所

一位中保

一位中保
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和
洁净圣所

阿德里安·埃本斯



Adrian Ebens, February 2025

Copyright © 2025, Adrian Ebens

Maranathamedia.com

The moral right of the author has been asserted.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for commercial profit, including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and copyright holders. Please note the author has highlighted sections of the verses with bold to emphasise a specific point gathered from those texts.

Unless otherwise identified,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taken from the *New King James Version*. Copyright © 1982 by Thomas Nelson, Inc. Used by permission.

Scripture quotations attributed to NLT are taken from the *New Living Translation*. Copyright © 1996, 2004, 2015 by Tyndale House Foundation. Used by permission.

Scripture quotations attributed to YLT are from the Holy Bible, *Young's Literal Translation*, copyright© 1898, by Robert Young, now in the public domain.

All website links and quoted content are current as of February 2025.

This book and all other Maranatha Media publications are available from our website *maranathamedia.com*. To order additional copies please email adrian@maranathamedia.com

ISBN: 978-0-6488114-9-7

This book was

Written by Adrian Ebens

Edited by Danutasn Brown and Kevin J. Mullins

Proofread by Lorelle Ebens, Richard Robison, and Glenn Coopman

Cover designed by Shane Winfield/Midjourney

Typeset 10.5/14 Palatino Linotype

Printed in Australia

目录

前言	1
1.如果……就好了	3
2.罪和义的定义	9
3.上帝的智慧	13
4.每一样罪都必须受刑罚	19
5.和好	32
6.怜恤，而非祭祀	37
7.镜子中的祭物	44
8.献以撒为祭	57
9.何为十字架？	64
10.何为福音？	69
11.不是为一面作的中保	82
12.圣所就必洁净	89
13.1888 年对两约的看法	99
14.基督重钉十架	116
15.完成背叛	126

16.“常献的”的米勒耳派基础	135
17.克罗泽的贡献及其复杂性	146
18.1888 年后的余波	157
19.“常献的”争议彰显其毁灭性敌意	164
20.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的意念受堕落天使的支使	174
21.死刑令在狮子坑中被击败	191
22.公山羊的烈怒	201
23.杀死那敌意	219
24.一条又新又活的路	228
25.背道的终结	237
26.战胜老底嘉	248

前言

在上帝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就是人子基督耶稣。不借着祂，没有别的路可以到父那里去。认识基督——正如祂本来的样子——必使仰望祂的人变成祂的形像，在基督里面成为完全。

本书建立在一个被亲切地称为“慈爱之父运动”的特殊群体对圣经数十年的研究之上。我们从耶稣的见证中认识到了这段话的真实性：

对于那些曾经瞥见属天的真理，得到过一些启示的人，这是一种警告。你们为灵魂的缘故，不可偏离和违背天上的异象。你们也许已经看见了基督的义，但还有真理需要看清，你们要视之为稀有的宝石。你们会看见上帝的律法，以与你以往完全不同的角度向人解释。因为你们会看见上帝的律法显明了一位慈爱公义的上帝。耶稣基督的巨大牺牲所作的赎罪，会被你以完全不同的眼光看待。《时兆》1893年11月13日，第2段

解开洁净圣所的意义是完成赋予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使命的关键。教会于1888年蒙召去承担一项崇高的使命，但令人遗憾的是，她拒绝了这一呼召，并最终在2001年彻底关上了那扇门。

重拾复临先驱运动的脉络，并将1888年信息置于给予先驱们的坚实基础之上，一幅珍贵的画面便会浮现出来，令人满怀敬畏。谁能想到福音比你想象的还要美好，美好得多！

几乎只有罗伯特·维兰德一人持有这种信念，为那些选择相信上帝通过瓦格纳和琼斯两位长老传达了极其宝贵信息的饥渴心灵提供了指引。但这道信息的关键在于它建立在先锋运动坚实且不可动摇的根基，以及他们所尊崇并敬拜的上帝之上。

在本书中，我将自己所发现的1888年信息的核心，与但以理书八章十三和十四节中所揭示的复临教会根基贯穿在一起：

“到二千三百日，圣所就必洁净”（但8:14）。这一句话比任何其他经文更可作为复临运动信仰的根基和柱石。《善恶之争》，第409页，第1段

在正确理解两约的背景下，但以理书第八章的叙述显明了美好的含义：洁净圣所是上帝方面的一种被动行为。德斯蒙德·福特博士察觉到了这一真理，但由于没有1888年信息的框架和先锋运动的基础，他无法完成这道极其宝贵的信息，不过我仍感激他所付出的努力。

麦基洗德祭司职分的象征，引领我们更深入地领会救赎计划，并向我们指明：我们的父从未想要过祭物和礼物，并且当基督举起盛有葡萄汁的杯时，它实际上象征着当我们确信自己借着基督耶稣成为上帝的真儿女时，在圣灵里临到我们内心的喜乐。而这正是基督中保的主要特质；生命的职事，赐生命的灵，永远长存的永恒祭司职分。

但基督的死难道不是必不可少的吗？人类的堕落使人们透过“撒但的正义”视角来看待天父。为了接触人类，基督成为了我们的中保，为我们调解我们所要求的祭物，因为我们深信撒但的谎言，即每一种罪都必须受到惩罚。

然而，基督引领我们越过那用铜制成的血腥祭坛，进入了由金子制成的圣所中。人类的嗜血欲望必须消减，而基督赐生命的血或灵必须增加。

我祈求你能在本书中听到父的声音，呼召你成为那十四万四千人中满心喜乐的一员。作为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你必须战胜一个世纪以来对真理之光的抗拒。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但有上帝一切皆有可能。愿你能看到基督耶稣是一位完全的中保，能洗净我们心中的虚假正义观，接纳我们在基督里的真实身份，并以基督的活血、祂的圣灵为印记，成为天上家庭永远的成员。奉耶稣宝贵的名求，阿门！

第 1 章

如果……就好了

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后，对一切事物的看法都改变了。他们对宇宙及其创造主的看法，都是透过撒但加给他们的视角来看的。

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罗 5:12）

上帝告诉亚当，他若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就必死。问题是：是什么导致了亚当死亡？

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就开始死了！”（创 2:17，杨氏直译版）

圣经并未暗示这果子本身有毒，上帝也没有表明祂会强行杀死亚当。亚当只是被告知，他会开始走向死亡，直到最终死去。死亡是吃果子的自然后果，或说是工价。

夏娃从物质层面看到那棵树上的果子好作食物。但吃下那果子却使食用者对上帝的心态发生了改变。通过这果子，怀疑上帝良善的毒便进入人心。想要吃这果子的欲望，只有在“上帝对他们的意念并非纯善”的想法进入心中时才会出现。当撒但对夏娃说这些话时，便在她心中种下了这颗毒种。

……你们不一定死；因为上帝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恶。（创 3:4,5）

圣经说夏娃被撒但的谎言欺骗了。但在那次欺骗中，夏娃吸入了怀疑上帝品格的毒气。然而，尽管夏娃心存疑虑且感到困惑，但她最初的举动与亚当所迈出的那步不同。

亚当脸上突现愁容，并表示惊异恐慌。他听了夏娃的话，就回答说：这必是上帝警告他们所要提防的仇敌；而且由于上帝的判决，夏娃是必须死的。《先祖与先知》第 56 页，第 1 段

亚当懊悔夏娃离开了他身边，但现在事情已成定局，他必须与他所深爱而朝夕相处的配偶分离了。他怎能忍心这样作呢？他对夏娃的爱情是坚强的。于是他在全然灰心绝望之下决定与夏娃共存亡。他推想夏娃乃是他的一部分，既然她必须死亡，他也要和她同死，因为他不忍与她分离。《预言之灵》卷一，第 39 页，第 2 段

《预言之灵》说，亚当推想夏娃必须死，但此种推想来自何处？

撒但在伊甸园试探第一个亚当时，亚当与这个仇敌议论，给了他可乘之机。撒但曾对亚当夏娃实施迷惑。他也想这样对待基督。《得胜的基督》7 月 2 日

一旦夏娃吃了禁果，就成为了撒但与亚当交流的途径，让他有理由怀疑天父的爱。

亚当为何不向上帝求证夏娃吃了禁果后会有什么后果呢？尤其是夏娃身上似乎没有明显的变化，也没有失去那荣光的外衣。

亚当犯罪之后，起先以为自己进入了更崇高的生存境地。但不久他想起自己的罪，就甚为惊恐。那向来温暖的空气这时似乎使这犯了罪的夫妇感觉寒冷了。他们过去所有的爱情和平安消失了，代之以有罪的感觉，对将来的恐惧，和心灵方面的空虚。过去环绕他们的光明之衣这时不见了，所以他们就设法为自己编造遮体之物，以免赤身露体见上帝和圣天使的面。《先祖与先知》第 57 页，第 1 段

为何单单在夏娃吃了禁果时，她周围的空气没有变冷，她也没有失去那荣光的外衣？夏娃吃了禁果后仍有光环绕，表明尽管她对上帝产生了怀疑，但尚未堕落到光被迫离开她的地步。

此外，夏娃是亚当的一部分，处于他的领导之下，因此通过他，她仍得以享有光的祝福。作为夏娃的保护者和供养者，亚当身上的上帝的光仍在传递给夏娃。我们也可以这样说，亚当的肋骨在夏娃体内仍闪耀着天上的光辉。

上帝告诉亚当，他吃果子的那日必定死。为何上帝不等到夏娃被造出来之后，再把这道重要信息告诉他们二人呢？为何只告诉亚当一人？

上帝这样做是因为亚当是人类的领袖——人类的命运掌握在他手中。由于夏娃处于亚当的领导之下，因此，在夏娃的同意之下，亚当本可阻止她所立的要听从蛇的话的誓言。

……她若出了嫁，有愿在身，或是口中出了约束自己的冒失话，她丈夫听见的日子，却向她默默不言，她所许的愿并约束自己的话就都要为定。但她丈夫听见的日子，若不应承，就算废了她所许的愿和她出口约束自己的冒失话；耶和华也必赦免她。（民30:3-8）

夏娃来到亚当面前时，仍穿着荣光的外衣；空气中也没有寒意。在这种情况下，亚当本可牵着夏娃的手，带她去见耶稣，解释当时的情况。耶稣本可告诉他，作为夏娃的丈夫，亚当可以决定是否让她的决定生效还是废除，而上帝会直接饶恕夏娃。

我们记得上帝并没有告诉夏娃，她吃禁果的那日就必死。的确，如果她既反叛亚当又反叛上帝，公然违抗他们的权柄，那她就必死无疑，但只要她还处于亚当的领导下，她就本可得蒙饶恕。

此前在天国发生的事，强调了这一点。几乎一半的天使都被撒但欺骗了。

于是撒但耀武扬威地指着他那为数近乎全体天使一半的同情者，喊叫说：“这些都是支持我的！难道你也要驱逐这些天使而使天庭有如此的空虚么？”《预言之灵》卷一，第22页，第2段

然而，只有三分之一的天使与撒但一起坠落了。

它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龙就站在那将要生产的妇人面前，等她生产之后，要吞吃她的孩子。（启 12:4）

当撒但在天庭感到不满时，他没有在上帝及基督面前抱怨，却到那些以为他是完全的天使中间，宣称上帝偏爱基督过于爱他，是亏待了他。因他的污蔑，三分之一的天使因同情他，而失去了他们的清白，他们的高尚身份，以及他们快乐的家。《教会证言》

卷五，第 291 页，第 1 段

这就意味着约有 15% 的天使回到了上帝身边。上帝白白地赦免了他们对上帝的不满。我们的父喜爱施恩，爱祂的儿女；祂不希望任何人丧失。

夏娃本可被白白地赦免，重获完全的喜乐。但可悲的是，亚当认定夏娃的处境已无可救药。他自行推断她必死无疑。他从未向上帝求证“你们吃的日子必定死”这句话的实际含义。亚当以为这是上帝对他们发出的威胁，而非出于爱的警告，警告他们若吃了那树上的果子，就会有什么结果临到他们。

如果亚当和夏娃从来没有悖逆他们的创造主，一直保持完全的忠贞，他们原能认识和理解上帝。但当他们听了试探者的话，得罪了上帝之后，天上纯洁光明的衣袍便离开了他们。他们既失去了纯洁的衣袍，就用不认识上帝的黑暗衣袍遮身。原来一直环绕他们的清晰亮光，照亮了他们周围的一切事物。但是自从丧失了这属天的光明之后，亚当的后裔就再也不能从上帝的创作上探索上帝的品格了。《评论与通讯》

1898 年 11 月 8 日，第 3 段

亚当似乎从未想过上帝会饶恕。他对上帝品格的有限认识使他认定夏娃必被他们的天父毁灭。亚当吃了禁果，更显明他确定了对上帝品格的无知。他以为上帝是苛刻，且毫无怜悯与饶恕的。他若有别的想法，就必会祈求怜悯了。像撒但一样，亚当在堕落之前从未体验过上帝饶恕的爱。

撒但曾宣称上帝毫无克己、怜悯和仁爱，而是严厉、苛刻而无情的。撒但从来没有得到上帝宽恕之爱，因为他从未真诚悔改。他对上帝的表述是错误的，他作了伪证，诬告基督，诬告所有摆脱撒但之轭、愿意重新效忠天之上上帝的人。《评论与通讯》1897年3月9日，第3段

亚当如果不自行决定，而是求问上帝该怎么做就好了。事情或许会截然不同！

对创造主的爱心，感恩，和忠诚，都被爱夏娃的心压倒了。夏娃原是亚当的一部分，所以他不忍与她分离。他没有想到那同一位具有无限权能的上帝，既能用尘土造了他这个活泼俊美的亚当，又曾因爱他而为他造了一个配偶，也尽可以补上这一个空缺。亚当终于决意与夏娃利害与共。如果她必须死，他愿意与她同死。《先祖与先知》第56页，第2段

当我们读到造物主“尽可以补上这一个空缺”时，很容易理解为这是指上帝本可另造一个女人来取代夏娃的意思；虽然这种解释可以成立，但这种观点却会附带着损害，即贬低婚姻的结合。这种想法有可能让我们觉得配偶是可被替代的，再婚也是稀松平常的事。父和子会竭尽全力拯救夏娃，绝不会把她当作垃圾抛弃。断不会如此！夏娃若顽固地悖逆，那么上帝确实可以另找一位来补上她的空缺，但“补上她空缺”在无私之爱的意义是指上帝要在夏娃以上，成为亚当心灵深处最爱的那位。从关系层面而言，上帝会补上她的空缺；上帝居首位，而夏娃居其次。亚当却爱夏娃超过爱他的造物主。天父本应通过基督占据亚当心中给了夏娃的那个位置；倘若亚当让上帝在心中居首位，那么亚当就不会选择死亡之路了。但上帝不会强迫，祂不能说“应该”，只能说“可以”。亚当有自由意志去选择。亚当若做出正确的选择，他本可继续成为夏娃的祝福之源，或许还能帮助她回归真理，摆脱欺骗。但一旦亚当吃了那禁果，他们的命运就注定了。

我们注意到，圣经说罪是通过一个男人进入世界的（罗5:12），而不是通过一个女人。有罪的是亚当的思想和行为。夏娃来到亚当面前时，是身穿荣光外衣的。尽管她身处极大的危险之中，但她并未确定自己要走在背叛上帝的错误道路上。

一位中保

我们要更深入地探究亚当所犯之罪的本质。表面上看，亚当吃了上帝禁止他吃的果子。这是他犯罪的表现。然而，玷污他的思想，让他穿上“不认识上帝的黑暗外袍”的内因是什么呢？

第 2 章

罪和义的定义

圣经为罪提供了一个清晰的定义：

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约一 3:4）

罪是不法，或违背律法。什么是律法？

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 7:12）

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罗 7:14）

愿我的舌头歌唱你的话，因你一切的命令尽都公义。（诗 119:172）

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诗 19:7）

你的公义永远长存；你的律法尽都真实。（诗 119:142）

由于律法是圣洁、完全、公义的，因此，写下来的律法是上帝自身的写照，是上帝品德的写真。

祂的律法是祂自己品格的副本，也是一切品格的标准……基督在地上的生活乃是上帝律法的完美表现。当自称为上帝儿女的人在品格上变成基督的样式时，他们必顺从上帝的诫命。《基督比喻实训》第 315 页，第 1 段

永生上帝已经在祂的神圣律法中显示了祂的品格。
《致父母、教师和学生的劝勉》第 365 页，第 2 段

上帝的律法既是祂旨意的启示，是祂品德的写真，就必“如天上确实的见证，”存到永远。上帝并没有取消诫命中的任何一条，也没有废掉其中的一点一画。诗人说：“耶和华啊，祢的话安定在天，直到永远。”“祂的训词都是确实的；是永永远远坚定的”（诗 119:89;111:7-8）。《善恶之争》第 434 页，第 1 段

……律法是上帝完全美德的写真，不爱律法的人也不会爱福音；因为律法和福音同是反照上帝真品德的镜子。《善恶之争》第 465 页，第 2 段

上帝的律法既是属灵的，仅阅读律法的字句不足以理解其属灵实质。律法的精神在基督在地上所彰显的生命中得以体现并达到完全。正是基督的生活让我们看到了律法公义的完全彰显。因此，任何与基督的生活不和谐的行为都是罪。由于基督是父荣耀或品格的光辉，我们知道，任何与基督的生活不一致的品格都是罪。

综合考虑所有这些因素，罪就是将虚假的事归于上帝，并在言语和行为中将之表现出来。

我们对于罪恶所下的唯一定义，就是圣经所说：“违背律法就是罪。”它乃是出于一个与爱的伟大律法相抗衡之原则的发展，而爱乃是上帝政权的基础。

《善恶之争》第 492 页，第 2 段

律法说：“不可杀人。”因此，上帝不会杀人。声称上帝杀人就是罪恶的根源；这会使人轻视生命，渴望那些他们视为邪恶之人死去。

说上帝毁灭，而基督在其一生中从未显明过此类行为，就是罪恶的源头。说上帝若不要求死亡就不会饶恕，乃是罪恶的基础，因为这在十诫和基督的生命中均未有启示。

亚当认为夏娃必定死。他不相信上帝会仁慈地予以赦免。他把错误的属性归到上帝身上，而从定义上讲，这就是罪。

在上帝品格的真理之外来敬拜上帝就是偶像崇拜，因此也是罪。认识天父的唯一途径是通过耶稣基督的启示。祂是通向天父的唯一道路（约 14:6），意即你只能通过在世上所显明的耶稣，才能正确地认识上帝。

为了活出这种品格，就必须让耶稣的灵住在你里面。没有上帝的灵，你就不可能像祂那样生活，因为律法是属灵的。只要相信独生子（意即相信祂是父所生的，祂的品格是不会伤害人的）的名，你就能领受祂的灵，这赐生命的灵就会在你心中彰显上帝的律法。

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生的。
(约一 3:9)

上帝的律法并非是一份你必须竭尽全力去遵守的规则清单。这是不可能的。你必须相信耶稣基督作为你的中保，基督的灵就会住在你里面，赐给你公义、圣洁和生命。这是白白赐下的礼物。公义是通过与上帝的儿子建立亲密关系而得来的，而非通过遵守一系列的律法而得。因此，十诫是上帝借着祂儿子的灵要在你里面成就的十条应许。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这个应许是有条件的。“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 14:13-15）十条“当”和“不可”的诫命乃是十条应许。如果我们服从管理宇宙的律法，这些应许就属于我们。《评论与通讯》1897 年 10 月 26 日，第 4 段

顺服唯有借着基督的灵才能实现。我们不能靠律法来获得公义，因为公义并非来自律法。律法只能见证基督的灵住在我里面。

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上帝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但如今，上帝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就是上帝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罗 3:20-22）

因此，生命和公义只能在耶稣基督里找到。祂对父的爱，对父的顺服，以及祂从父得到的祝福，都会借着祂的灵传递给你。这就是义。爱

就成全了律法。这就是基督赐给一切受造之物的礼物；这是祂永远祭司职分的首要功能。

对他说，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看哪，那名称为大卫苗裔的，祂要在本处长起来，并要建造耶和华的殿。祂要建造耶和华的殿，并担负尊荣，坐在位上掌王权；又早在宝座上作祭司，使两职之间筹定和平。

（亚 6:12, 13，杨氏直译版）

耶和华起了誓，决不后悔，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诗 110:4）

我引用杨氏直译本，表明基督在祂身体的殿里早已为父建造了灵宫，祂从一开始就是坐在宝座上的祭司。

上帝儿子对一切受造之物的职事，是任何人得以远离罪恶的唯一途径。基督的祭司职分首先是生命与祝福的职事。它是永恒而宝贵的，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一切。

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我们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使你们的喜乐充足。（约一 1:1-4）

基督是上帝及其被造物间永恒的中保。祂是上帝的智慧。

第三章

上帝的智慧

所有受造之物的一个重要原则是，我们注定要像我们所崇拜与钦佩的那位。

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象从镜子里反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我们最钦佩的人，也是我们最想效法和成为的人。上帝就是这样造我们的，让我们都拥有镜像神经元。¹这些镜像神经元能帮助我们模仿和效法我们所敬仰的人。镜像神经元对于一个人对他人产生同理心至关重要。因此，对于一个关系的国度来说，它们也是至关重要的，因为没有同理心，或没有为他人着想，关系也就无法长久。

上帝在创造与自己形像相似的生灵时，有一个巨大的难题摆在祂面前。因为上帝是独一无二的（提前 6:16），所有受造之物的生存都有赖于祂。不依赖任何人的上帝，如何能按照自己的形像造出完全依赖于祂的生灵呢？自有者的灵不能直接住在受造物中，因为我们需要一个完全依赖上帝的灵，而非不依赖任何人的灵！我们若直接从天父那里汲取活水，对我们来说就会是苦的，我们也会死去，因为我们会妄图与父一样：自有。

被造物需要一位在他们与上帝之间作中保，以使我们生活、存留并兴盛。需要有一位完全像上帝一样神圣，但又顺服上帝的人。这位中保会为我们提供一块基石，指引我们如何顺服天父而活。

¹ https://en.wikipedia.org/wiki/Mirror_neuron

当上帝按照自己的形像生出祂的儿子时，祂便能按照祂儿子的形像创造生灵。上帝的儿子是在耶和华造化的起头（箴 8:22）。祂是从那山中凿出的磐石（但 2:45）。祂完全顺服父，同时又拥有上帝一切的丰盛（西 2:9）。

当基督从父而出的那日，上帝对祂说：“你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今日我生了你。”在耶稣来到地上受洗时，上帝再次提醒了祂这一点；那时，基督成为了“新意义上”的上帝的儿子。

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所爱的儿子，我所喜悦的。”（太 3:17，廷代尔译本）

祂既是人子，也是新意义上的神子。祂作为上帝的儿子立于世人之中，又藉着道成肉身与人类紧密相联。《信息选粹》卷一，第 226 页，第 2 段

上帝对祂儿子的喜悦是宇宙其余部分得以存在的根基。上帝的儿子将父的这份爱的喜悦传递给了所有受造之物。这便是能悦人心的新酒（士 9:12, 13；诗 104:15）。借着基督的灵，我们就能尝到父的喜悦，并确信自己也蒙祂所爱。给予生命的正是这葡萄的血。基督正是用这血来洗祂的祭司袍，并从亘古就服侍我们：

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祂两脚之间，直等细罗（就是赐平安者）来到，万民都必归顺。犹大把小驴拴在葡萄树上，把驴驹拴在美好的葡萄树上。祂在葡萄酒中洗了衣服，在葡萄汁中洗了袍褂。（创 49:10, 11）

父使子与自己同等，将自己所拥有的一切都赐予了子，尤其将自己满溢的爱倾注在了子身上。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 5:26）

父爱[agape]子，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约 3:35）

耶稣住在父的怀里（约 1:18）。祂敬拜父为祂的上帝；祂敬爱父，并对从父那里所领受的一切充满感恩。基督自愿在一切事上尊荣父，并选择决不做父没有做过的事，也不说任何违背父旨意的话（约 5:19, 20, 30）。

上帝的儿子是父国中所有生灵的完美典范。耶稣是所有顺服父之人的上帝，因此是信心的创始成终者（来 12:2²）。祂是永生，因为基督的灵若不住在人里面，就没有人能有生命。祂是通向父的唯一道路，是所有生命的源头（约 14:6）。

默想这位爱子时，我的心中就充满了喜乐。我无法用言语表达祂对我个人意味着什么。我最大的愿望就是始终尊荣祂，不说自己的话，也不怀有任何违背祂旨意的愿望。我想成为对祂而言如同祂对天父而言那样的人，照着祂的形像被造，为了父的荣耀而归荣耀与祂。

基督是宇宙中唯一能直视天父而仍能存活的。受造之物必须通过子的中保工作，就饮于上帝赐予生命的灵，才能知晓如何顺服父，并体验自己能如子一样被爱的确信。

正如摩西将一棵树丢进玛拉的苦水，使其变甜（出 15:25）一样，父在从上帝宝座流出的水中也放了一棵树，使其变甜，使万有得以饮用并存活。

天使又指示我在城内街道当中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从上帝和羔羊的宝座流出来。在河这边与那边有生命树，结十二样（或作：回）果子，每月都结果子；树上的叶子乃为医治万民。（启 22:1, 2）

生命树是基督的预表。

耶稣乃是我们能力的来源和“生命的源头”。祂引领我们研究祂的话，并从生命树上摘下叶子来医治我们这患罪病的心灵。祂领我们到上帝的宝座前，并将祈祷的话放在我们口中，藉此使我们与祂亲密联合。祂为我们的缘故发动天国全能的力量，以致我们步步都接触到祂那活泼的能力。《使徒行述》第 478 页，第 2 段

² 英王钦定本和新英王钦定本写到，基督是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但希腊文中并没有“我们”一词，因此这节经文说基督是信心的创始成终者。

这就是基督是“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约一1:2）的原因，也是“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赛9:6）的原因。基督是上帝的智慧，使万物得以“生活、动作、存留”（徒17:28）。

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利尼人，基督总为上帝的能力，上帝的智慧。（林前1:24）

所罗门如此论到上帝的智慧：

²² 在耶和华造化的起头，在太初创造万物之先，就有了我。²³ 从亘古，从太初，未有世界以前，我已被立。²⁴ 没有深渊，没有大水的泉源，我已生出。²⁵ 大山未曾奠定，小山未有之先，我已生出。（箴8:22-25）

在上帝之道的起头，我们在上帝生出祂儿子一事上看到了祂的智慧，因为父借着祂儿子建立祂国度的这个做法是明智的。预言之灵也如此证实了智慧与基督之间的这种联系：

上帝的儿子论到自己说：“在耶和华造化的起头，在太初创造万物之先，就有了我。从亘古，从太初，……我已被立。……那时，我在祂那里为工师，日日为祂所喜爱，常常在祂面前踊跃”（箴8:22-30）。《先祖与先知》第34页，第1段

我们的天父何等睿智，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通过祂儿子的祭司职分与祂保持联系的方式。我们透过顺服的儿子而仰望父。

上帝的儿子始终是，也愿意永远成为上帝的祭司。保罗明确地告诉我们祂儿子是何时成为我们大祭司的：

⁴ 这大祭司的尊荣，没有人自取。惟要蒙上帝所召，象亚伦一样。⁵ 如此，基督也不是自取荣耀作大祭司，乃是在乎向祂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的那一位；⁶ 就如经上又有一处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来5:4-6）

保罗将亚伦蒙召为祭司与基督蒙召为祭司作了比较。在上帝对耶稣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的那一刻，也就蒙召做了祭司。

绝大多数基督教圣经学者认为这个呼召发生在基督钉十字架后升天之时，那时上帝再次宣告基督是祂的独生子。

³ 子反射了上帝自己的荣耀，体现了上帝的品格，常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祂洗净人的罪后，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⁴ 这表明子远比天使伟大，正如上帝给祂的名远超过给予天使的名一样。⁵ 所有的天使，上帝从来对哪一个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又指着哪一个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来 1:3-5，新生命译本）

但正如我们所表明的，基督从亘古就从父而出。基督在筹定和平之时，就已经是坐在宝座上的祭司了，即发生在这个世界被造之后不久，人类堕落之时。怀爱伦通过基督的职事，生动地阐述了适于宇宙的生命定律。

我们仰望耶稣，就看出我们的上帝是以施给为祂的荣耀。基督曾说：“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我不求自己的荣耀，”……“惟有求那差我来者的荣耀”（约 8:28；6:57；8:50；7:18）。这几句话说明了一条伟大的原则，——就是适合于全宇宙的生命的定律。基督从上帝那里接受了万有，但祂接受乃是为了施给。基督在天庭为一切受造之物所作的服务也是如此。藉着爱子，天父的生命流出来给予万有，又藉着爱子，万有将赞美和快乐的侍奉——爱的热潮——归给“万有的大源头”。恩泽的循环就这样藉着基督完成了。它表现了那位伟大“施给者”的品德。这品德就是生命的定律。《历代愿望》第 21 页，第 2 段

基督教界将基督的祭司职分局限于处理罪恶上，但基督的祭司职分首先是分赐生命、公义和祝福，其次才是处理罪恶和死亡。

这一点从麦基洗德对亚伯拉罕的职事中可以得到证实，其中没有提到血或祭物，只有饼、酒和祝福。

¹⁸ 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他是至高上帝的祭司。¹⁹ 他为亚伯兰祝福，说：“愿天地的主、至高的上帝赐福与亚伯兰！²⁰ 至高的上帝把敌人交在你手里，是应当称颂的！”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来，给麦基洗德。（创 14:18-20）

基督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作祭司的，而麦基洗德是通过饼、酒和祝福来施行其职事的。诚然，我们可以在饼和酒的象征中看到基督的牺牲，这一点我们将在后面的章节中探讨。但值得注意的是，麦基洗德没有献上任何动物、人或圣人的血为祭，也没有指示亚伯拉罕献上血祭。麦基洗德通过酒献上了葡萄的“血”。

当从这个角度看待基督的祭司职分时，会产生诸多问题。但在进一步探讨这个问题之前，我们首先要回到天上战争的故事，即撒但如何背叛上帝，以及这个事件如何影响了人类对正义的理解。

第 4 章

每一样罪都必须受罚

路锡甫开始怨恨自己必须通过上帝的儿子来接近父。他嫉妒基督的地位，并开始忽视这样一个事实，即他的存在与兴盛都有赖于上帝的儿子。

在全宇宙中，唯一能找到委身与顺服精神之处，就是在上帝儿子的心中。拒绝祂，就是切断了与父的一切联系。除了感恩、谦卑和顺服，以任何姿态都无法接近父。以其他方式接近上帝就是在拒绝上帝的真实身份。除此之外，在基督之外接近上帝会自动改变接近者在上帝面前的身份。

上帝的儿子完全顺服并感恩父，这一身份在时刻提醒我们：一切生命皆源于天父，我们所有人都必须认清这一事实，并自愿选择在父的权柄下生活。上帝的儿子是抵御死亡的唯一保障。我们必须让祂的灵住在我们里面才得存活。

路锡甫渐渐放纵他那自高自大的欲望。经上说：“你因美丽心中高傲，又因荣光败坏智慧。”“你心里曾说，……我要高举我的宝座在上帝众星以上；……我要与至上者同等”（结 28:17；赛 14:13, 14）。虽然他所有的荣耀都是从上帝而来的，这个大能的天使却认为是出于自己的。他的地位虽然高过一切的天使，他却不以为足，竟擅敢贪图创造主所独有的尊荣。他所追求的不是使一切受造之物以敬爱并效忠上

帝为至上，而是使他们事奉并服从他自己。这个高贵的天使贪图无穷之父所赋予祂儿子的荣耀，并希冀基督所独有的权柄。《先祖与先知》第 35 页，第 2 段

路锡甫所有的智慧皆来自上帝的儿子。基督的智慧在于祂持续为自己所拥有的一切而感激父。路锡甫却败坏了这智慧，认为他所拥有的一切都是出于自己的。

路锡甫不感戴上帝所赐给他的尊荣。他不以之为上帝特别的恩赐，所以也不因而感激他的创造主。他却因自己的荣光和高位而骄傲，并希冀与上帝同等。《先祖与先知》第 36 页，第 3 段

撒但没有视上帝的儿子为自己生命的保障，反而视基督为对自己权利与自由的威胁。在他看来，他自己的道路是正确的，但实际上那是通向死亡之路。

¹³ 你心里曾说：我要升到天上；我要高举我的宝座在上帝众星以上；我要坐在聚会的山上，在北方的极处。¹⁴ 我要升到高云之上；我要与至上者同等。¹⁵ 然而，你必坠落阴间，到坑中极深之处。（赛 14:13-15）

撒但曾体验过天父和祂儿子的爱、仁慈和慷慨。他深知祂们的本性是自我牺牲的爱，然而虽明知这一切，他仍选择了谎言与欺骗之路。

那时，他（撒但）所得到上帝之爱的启示，是其他受造之物所没有得到过的。撒但原来明白上帝的品德，并知道祂的良善，但仍顺着他自私和自恃的心意。

《历代愿望》第 761 页，第 5 段

通过选择死亡之路，撒但便成为了死亡的始作俑者。上帝儿子里面所有的一切，他都将之归于自己；而自己身上的一切，他都将之归于上帝的儿子。在此我们找到了心理投射的起源。为了逃避良心的谴责，他臆想自己和基督调换了位置。

路锡甫藉着狡猾的暗示，说明基督夺取了本应属于他的地位。他在许多天使的心中撒下了怀疑的种子。《评论与通讯》1909年2月4日，第1段

基督在世时，我们看到撒但也遵循着同样的思路：

从前撒但与上帝的儿子第一次交战的时候，基督是天军的元帅，而那领导天上叛乱的撒但被摔了下来。现在他们的情形好像颠倒了，所以撒但便尽量利用他所假想的优势。他说，最有能力的一位天使已经从天上被驱逐下来了。耶稣的外表显明祂就是那堕落的天使，为上帝所摈斥，为世人所弃绝。《历代愿望》第119页，第2段

上帝的儿子因欣然承认上帝是生命之源、律法之本，所以祂里面有生命。

这位“亘古常在者”就是父上帝。诗人说：“诸山未曾生出，地与世界祢未曾造成，从亘古到永远，祢是上帝”（诗90:2）。这位宇宙众生之源，又是一切律法之本的上帝……《善恶之争》第479页，第2段

上帝原有且非借来的生命流入基督，因基督在心中铭记上帝的律法，并乐于遵行上帝的旨意，这原有且非借来的生命便成为了基督永远的产业。

因此，撒但臆想自己原本就拥有生命，而基督则是专横、独断、任意妄为的死亡的创始者。

在更深层次上，撒但明知自己有错，自认为该死。该隐杀死亚伯后对自己的裁决，就揭示了他内心的想法。正如路德所译：

Kain aber sprach zu dem HERRN: Meine Sünde ist größer, denn daß sie mir vergeben werden möge. (创4:13, 路德版圣经)

但该隐对耶和华说：“我的罪太大，过于应被赦免的。”（创4:13, 路德版圣经译文）

就连杜威·兰斯译本也如此写到：

该隐对耶和华说：“我的罪太大，过于我配受饶恕的。”（创 4:13，杜威·兰斯译本）

该隐所表达的乃是撒但的思想。他的自我定罪证明他的良心是有罪的。

他没有看出自己要堕落到什么地步。但上帝无穷的慈爱和智慧所能尽到的努力，祂都用来帮助路锡甫，使他看出自己的错误。他的叛乱是没有理由的，而且上帝使他看出他若坚持谋反，将有什么后果。路锡甫感悟自己是错了。他看出“耶和华在祂一切所行的，无不公义，在祂一切所作的，都有慈爱”（诗 145:17）。他也看出上帝的典章是公正的，所以他应当在全天庭面前如此承认。《先祖与先知》第 39 页，第 1 段

为了抚平自己的良心，他把所有的过错都推到基督身上，并将自己所判定的死刑判决加在了祂身上。这就是代受刑罚说的起源。后来，撒但的思想又在该亚法身上显现了出来：

你们没有意识到，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对你们来说更好。（约 11:50，新生命译本）

为了应对撒但的欺骗，天父召集天上的全军阐明了祂儿子的身份，并说明一切受造之物都应像尊荣天父一样尊荣祂。

宇宙的大君招集了天上的全军到祂面前，为要当着他们宣布祂儿子的真正地位，并说明祂和一切受造之物的关系。上帝的儿子是与父同坐宝座的，所以自有永有，亘古常存者的荣耀乃是父子所共有的（英文直译：上帝的儿子分享了父的宝座，那亘古常在、自有永有者的荣耀环绕着他们二位）。千千万万（启 5:11）的圣天使聚在宝座周围，集成无法胜数的会众。其中地位最高的天使，都以仆役的身份在上帝圣颜的光照之下欢喜快乐。于是上帝当着天上的会众声明，惟有祂的独生子基督能完全参与祂的谋略。惟有基督有权执行祂大能的旨意。上帝的儿子曾在创造天

上众军的事上成全了父的旨意；所以他们应当敬拜服从基督，象敬拜服从上帝一样。而且基督还要在创造地球和其上居民的事上施展祂的神能。但在这一切事上，祂并不会违反上帝的计划去追求自己的权柄或尊荣，却要高举上帝的荣耀，并执行祂慈爱的旨意。

《先祖与先知》第 36 页，第 2 段

撒但起初屈服于这一事实，但其对至高无上地位的渴望又回来了，于是他便继续推行与天父互换位置的策略。

他（撒但）歪曲表述上帝，把自己的特性裁在祂身上。基督来表现天父的真性情。祂表明上帝不是一个武断的法官，不是一个随时准备对人进行审判，并以谴责和惩罚他们的恶行为乐的审判者。《时兆》1889 年 11 月 18 日，第 6 段

在基督之外看待天父，撒但就改变了，认为自己是不朽且自有的。这种谬论使他觉得上帝的要求是武断、苛刻、不必要的限制。他开始自认为是生命与自由的捍卫者，而上帝则是自由的威胁者，死亡的根源。他把自己的行为投射到上帝身上，同时又把上帝的行为想象成自己的行为。

内心的自我谴责使他觉得自己的罪是无法得到饶恕的。这种想法促使他构想出了一种新的正义形式，即要求死亡的刑罚。他竭力将这一属性归于上帝，通过这样做，他便将怜悯与公义割裂开来了。

路锡甫的罪是不可思议的（无法解释的）。他不忠于上帝；他的悲诉和抱怨在天军中引起同情；于是许多天使采取了和他一样的立场。主耶和华如何驳斥这些指控呢？

鉴于撒但振振有词的指控，上帝不打算按他该受的对待他。试探者把一切都归咎于他的手下。他让事情显得似乎若实行他的方案，这一切背叛的表现原是可以避免的。

撒但的推诿之计，使他发明了一套公义和怜悯相抵触的理论。他自称是奉上帝的命令和权威行事，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纯洁无瑕疵的。他就是这样站

在审判席上，宣称自己的主张是绝不会错的。他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

但宇宙众生如何得知路锡甫不是一个公正可靠的领袖呢？在他们眼中，他的似乎不错。他们不能像上帝那样看穿他的伪装，也不能像上帝那样心知肚明。如果要戳穿他，在众天军面前揭露他的见解不是出于上帝，他是自定标准，招致上帝的义怒，可能导致必须避免的状态。《信函和文稿》卷七，第 16a 号，1892 年 7 月 4 日

全宇宙都受到了撒但那套虚假正义体系的影响。正如怀爱伦所言，在宇宙众生眼中，撒但似乎是正确的。

极其难以显明撒但的欺骗能力。他行骗的能力因实践而增强了。他既不能自己辩护，就必须控告以便使自己显得公平正义，使主上帝显得独裁苛刻。撒但向天使们低声传播他的不满。起先并没有宣布反对上帝的情绪。但种子已经撒下了，天使们的爱与信任就被损毁了。他们与上帝之间甜美的交流被打破了。每一个动作都被监视，每一个行为都照着撒但看问题的眼光受到审视了。撒但灌输在众天使心中一句又一句的话语，为大量的猜测打开了门路。他狡猾地引出他们怀疑的话，然后在受到询问时，就说是他所教唆的天使说的。他把所有的不满都推在他所诱导的天使身上。作为担任圣职的一位，他表现出一种压倒一切的欲望，渴望公正，这与上帝的爱、同情和怜悯是完全相反的。《评论与通讯》1897 年 9 月 7 日，第 3,4 段

撒但的辩护是让上帝显得专横苛刻。他继续把自己的性格特征强加在上帝身上。全宇宙都开始在撒但所建立的错误框架中看待上帝。于是，撒但便挑战上帝，祂若不惩罚作恶之人，那么祂就不是一位诚实公义的上帝了。

在大斗争开始的时候，撒但曾宣称上帝的律法是不可能遵守的，公义与怜悯是互相矛盾的。如果违背了律法，罪人就不能得蒙赦免。撒但竭力主张，每

一样罪都必须受刑罚。如果上帝豁免罪的刑罚，祂就不是一位诚实公义的上帝了。《历代愿望》第 761 页，第 4 段

撒但最终必遭受他说上帝应当实行的审判。他必得到他所构想并传扬的惩罚。他的自我定罪将等同于他自己所设想的惩罚方式。他要求了这样的惩罚；在他心中，这对他而言才是公正的。

撒但将被他自己的公正观所审判。正是他辩解说每一个罪都应该受到惩罚。他说，要是上帝免除刑罚，就不是一位诚实或公正的上帝。撒但必遭受他说上帝应该实行的审判。《文稿发布》卷 12，第 413 页，第 1 段

让我们仔细思考这一点：上帝没有给撒但上帝所期望的，而是给了撒但他自己想要的。

回到起初，我们可以看到，在这种虚假正义的氛围中，亚当和夏娃受到了基督和天上天使的教导。

亚当和夏娃曾通过直接与上帝交往而得到教诲；我们则从基督的面上瞻仰“上帝荣耀的光。”《教育论》第 30 页，第 3 段

圣天使经常访问伊甸园，指导亚当和夏娃工作，告诉他们有关撒但的背叛和堕落的事。天使警告他们要提防撒但，告戒他们在工作时不要分开，因为他们可能会遇到这个堕落的仇敌。天使还嘱咐他们要严格遵从上帝赐给他们的指示，因为他们唯一的保障在于完全的顺从。这样，那堕落的仇敌就对他们无能为力了。《早期著作》第 147 页，第 1 段

叛乱的自然后果与对叛乱进行任意惩罚的需要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不清。罪的自然刑罚与强加于罪的刑罚之间的区别被混淆了。

撒但所谓正义的种子后来在天使目睹人类的叛乱愈发坚定时，在他们身上显现了出来。这并不意味着善天使以任何方式违背了上帝，而是说在正义这一问题上，他们周围有一种混乱与不确定的氛围。

我们的始祖堕落以后，耶稣宣布为了救人脱离罪的惩罚，祂要来到世界，在仇敌自己的战场上战胜撒但。天上开始的斗争要在地上继续。

这场斗争涉及许多事情。重大的利益处在危急关头。在天上宇宙众生面前要回答这样的问题：“上帝的律法是不完美、需要修改或废除的呢，还是不可改变的？上帝的政权是需要变更的呢，还是坚定不移的呢？”

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前，拒绝遵守上帝律法的罪十分普遍。撒但的势力表面上正在增长；他对天国的争战也越来越坚决。危机已经来临。天上的天使深切地关注上帝的一切行动。耶和华是否要从祂的居所出来刑罚地上居民的罪呢？祂是否要降大火或洪水灭尽他们？全天庭都在等待他们的统帅发出命令，把盛满祂大怒的碗倒在背叛的世界上。祂只要说一句话，或发一个信号，世界就立时被毁灭，未曾堕落的诸世界就会说：“阿们，上帝啊！祢是公义的、因为祢根绝了叛逆。”

但“上帝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上帝本可以差祂的儿子来定人的罪，但却差祂来施行拯救。基督以救赎主的身份来到。言语无从描述这样的行动给天使们所留下的印象。他们只能惊讶钦佩地说：“这就是爱了！”《时兆》1902年8月27日，第2-5段

天使和未堕落的世界准备消灭这场叛乱。这就反映出了撒但强加的正义。在上帝的体系中，无需从宝座上出来施行惩罚。惩罚本身就蕴含在叛乱行为之中；叛乱者已在受苦，而且他们越是叛乱，痛苦就会越发加剧。宇宙所需要的是上帝慈爱品格的启示，而非撒但正义的展示。

在这里，我们找到了亚当为何不向上帝寻求建议之谜题的答案。宇宙中的氛围影响了他的思维，使他相信罪恶必须按照撒但的正义观来得到惩罚。

每个人思想和行为的影响都形成一种看不见的气氛，不知不觉会被与他接触的人吸入。这种气氛常常充斥各种有毒的影响，被人吸入后，必造成道德的堕落。

《教会证言》卷五，第111页，第1段

天上的天使不知不觉地受到了撒但正义原则的影响。当他们告诉亚当和夏娃不顺从会有后果时，他们说的是实话。但未说明的是这些后果是如何产生的。它们是其行为的必然结果，还是上帝强加的任意惩罚？天使们对此并不清楚。他们忠于上帝和祂的儿子，但周围的氛围或许影响了亚当，使他得出结论，认为这些后果是上帝强加的，而非自然产生的。

亚当无法想象上帝对夏娃吃禁果的反应会是除死亡以外的任何结果。在他心中，怜悯与公义已被割裂开来。

亚当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他吃禁果的决定毫无正当理由可言。他完全明白，在做出如此重大的决定之前，应当寻求上帝的建议与智慧。

撒但曾多次向宇宙宣称上帝不会饶恕。他相信了自己的谎言，犯了罪。他的罪在于把不属于上帝本性的特质归在上帝身上，这就是在违背生命的定律。

撒但曾是天庭中第一个大叛逆者。撒但凭借其欺骗能力，拉拢了众多圣天使站到自己这边。上帝是诚实公义的。上帝以直接的方式维护了祂的律法。撒但要么屈服，要么回避上帝的论据。他来到了两条岔路口：是顺服，还是公开反叛。他选择了后者。他曾曲解、歪曲、篡改上帝的话语，直至拉拢了一大批天使；诚然，数量众多，但这都他骗来的。他行控告、欺诈、诱骗之事，直至最终自欺欺人。他相信自己的谎言，以暗为光、以光为暗。于撒但而言，这就是他的覆灭之路。他一度占据所谓的优势，路锡甫可以说谎、欺骗、控告，但上帝从不说谎，行事磊落。路锡甫走的是曲折、蜿蜒、扭曲如蛇般的道路。在其罪恶之路初始，唯有上帝能给予警告，然而他顽固抗拒，其不信使他把上帝每一次慈悲的劝诫都曲解为对自身权利的压制与限制。他一度自命不凡，因拉拢了部分天使就自以为比上帝优越。主容许撒但肆意妄

为，直到他彻底暴露自己的真实本性。唯有基督，借着献上自己，才能摧毁撒但的工作。《信函和文稿》卷四，Ms. 22, 1885 年，第 17 段

亚当听信了撒但的欺骗，也开始相信上帝不会饶恕。他附和撒但的想法，认为只有通过死亡来惩罚罪过，才能将之涂抹净尽。违背上帝明确的告诫而吃了禁果，亚当自判自己该死。夏娃吃禁果后，这个判决也传给了她。

亚当像撒但一样，为自己开脱，把罪责推到上帝身上。他内心的自责被转嫁到了上帝身上。这意味着，对他而言，唯一的救赎之路在于上帝儿子的死，因为亚当认为是祂创造了夏娃来诱惑他。

那人说：“你所赐给我、与我同居的女人，她把那树上的果子给我，我就吃了。”（创 3:12）

人类堕落后，全宇宙都在揣测上帝将如何行动。撒但的正义似乎主宰了受造物，所有生灵都觉得人类的反叛理应受到惩罚。

当救赎计划向天使宣明时，他们明白基督甘愿付上人类认为要获得饶恕而必须为罪付上的代价，天使便主动提出愿意献上自己的生命来偿付罪债。

众天使俯伏在他们的元帅的脚前，都愿意献上自己为人类牺牲。但是一个天使的生命并不足以偿付人类的罪债。唯有创造人类的主才能救赎人类。《先祖与先知》第 64 页，第 3 段

这一点表明天使们受到了撒但错误正义观的影响。首先，天使无法偿还罪债，因为上帝并不需要这样的赎罪。其次，天使无法偿付此债，因为人类不会接受天使的死作为被饶恕的证据。

此时，基督便开始了祂作为大祭司的第二项职责。祂屈尊在撒但式的正义框架内作人类的中保。这是基督舍己之十字架的一部分。

根据正义和报应，上帝本来可以把盛着祂愤怒的碗放在祂天使的手中，倾倒在这个叛逆的世界上，惩罚那里的居民对待天国君王的背叛。但祂没有这样做。

“不是我们爱上帝，乃是上帝爱我们，差祂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约一 4:18）

10）。以赛亚告诉我们我们的救赎主是谁，祂是什么样的：“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赛 9: 6）。基督有两种本性，人性和神性。在祂身上，神性和人性融为一体。将亡世界的希望寄托在祂的中保工作上。除了基督，没有人成功地过着完美的和纯洁无暇的生活。祂表现出完美的人性，与神性相结合，通过保留每一种不同的本性，祂给世界一种上帝品格和一个完人品格的代表。祂告诉我们上帝如何，以及人如何造就上帝那样的品格。

基督是我们的榜样。祂把自己放在人类元首的位置上，要成就一项人尚未认识其重要性的工作；因为他们还不明白作上帝人类家庭成员的特权和前途。我们可以了解基督工作的主题。祂的目的是调和正义和仁慈的权利，让它们在各自的尊严中独立，但又统一起来。祂的慈爱并非懦弱，而是惩罚罪恶的可畏权能；同时也是吸引人类爱心的能力。借着基督，公义之主能施行赦免，而丝毫不损及其崇高的圣洁。

公义和慈爱原是分离并彼此对立的。它们中间隔着一道很宽的鸿沟。我们的救赎主神性披上人性，为人类造就毫无瑕疵的品格。祂将祂的十字架竖立在天地之间，对双方都产生吸引力，让公义和慈爱都跨越鸿沟。公义从它崇高的宝座上走下来，和天上所有的军队一起走向十字架。在那里有一位与上帝同等的主，承担了一切冤屈和罪孽。公义得到了完全的满足，就在十字架前屈身说，够了。怀爱伦，《总会公报》，1899年10月1日，第20-22段

由于撒但的指控，公义与慈爱之间隔着一道很宽的鸿沟。在上帝心中，公义与慈爱是不能被分开的，因为上帝不是分开的。撒但通过其惩罚原则使公义与慈爱显得相互矛盾。请注意，怀爱伦没有说上帝从祂崇高的宝座上走下来，而是说公义从它崇高的宝座上走下来。我们记得在前面的陈述中曾提到，撒但坐在宝座或审判席上，宣称他的言论是绝对

正确的。当撒但通过其公义理论而坐在宝座上时，上帝必须示范出所有人都视为神圣的惩罚原则。

上帝独生子的牺牲中彰显出了神圣公义和圣洁的荣耀。《信函和手稿》12, 1897年, 文稿6, 第6段

基督的十字架使宇宙所理解的神圣公义，与上帝真正的怜悯的公义相调和。上帝的公义在于施怜悯，上帝按照所有人都认为公正的原则，舍弃了祂宝贵的儿子，以此向人施恩。因此，上帝的公义（怜悯）与撒但的公义在十字架上交汇。它们双向跨越了那道鸿沟。双方都得到了满足：上帝满意地低头接受，而撒但则在十字架前恭敬低头，因为他所有的要求都得到了满足。

但为何必要这样做呢？因为撒但的公义已占据所有受造之物的思想。

救主的人性把全人类的道德价值提高到上帝的标准。它将上帝和人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凡接待祂的，……祂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约1:12）。基督舍命拯救堕落的人，把全天庭给了相信祂的人。祂藉着为我们受死偿付了与我们的罪债等价之物。这样，祂才从上帝那里撤销了一切有关减轻罪辜的控词。祂说：由于我与父原为一的资格，我所受的痛苦和死亡使我足能偿付罪的处罚。由于我的死亡，消除了祂的爱所受的限制。祂的恩典能以无限的效能行事了。《青年导报》1897年12月16日，第7段

撒但指责上帝因不刑罚罪而减轻了罪的罪责。天使受到了这种观念的影响，人类则完全接受了它。基督必须死，以维护律法在人心中的神圣性。基督的死消除了人心中对上帝慈爱的限制。

基督从人类堕落时就承担了人性，以便成为人类的中保，并代表人类向上帝献上人类认为为了和好所需付上的祭物。

请记住，《圣经》告诉我们，中保不是只代表一方，而是代表双方。

但中保本不是为一面作的；上帝却是一位。（加 3:20）

基督既要代表上帝那满有怜悯的爱，也要代表人类那要求以死亡作为赎价的毫无怜悯的公义。通过基督服务的一生，祂执行了上帝的公义（耶 22:3）；通过祂的死亡，祂满足了人类和好所需的条件。

因为上帝的道路并非我们的道路，因此基督必须既代表上帝的道路，也要屈尊代表我们的道路。但正如保罗所说——上帝是一位。只有一种真理会得胜。基督为人类向上帝献上自己为祭物之后，便能使人类的公义与上帝的慈爱和好。我们所爱的大祭司便能引领我们从那血腥的铜祭坛走向代表上帝慈爱与恩典临格的金香坛。

哦，上帝的谦卑与慈爱，竟屈尊俯就我们对公义的昏昧认知，牵着我们的手，引领我们步入其慈爱的光明中！永恒也无法完全彰显这爱的伟大。

第 5 章

和好

撒但成功地用其公义理论影响了宇宙之后，便出现了关于上帝品格的两种观点。其一是上帝儿子的观点。祂知道祂的父是怜悯、仁慈、长久忍耐、满有良善与真理的，而且祂的公义允许所有人承受其行为的后果：行善者收获昌盛、喜乐与幸福的善果，作恶者则承受罪恶、悲伤与死亡的恶果。

第二种观点认为上帝是无情的，其公义由武力做后盾。慈爱必须通过死亡来换取，要么是罪人的死，要么是替代者的死。这并非免费的恩赐。律法的稳固与圣洁要求必须流血来得以满足。以下是十九世纪著名布道家查尔斯·司布真所表达的观点。

这人或那人所说的一句恶言，心中的一个恶思想，所做的一个恶行，上帝无不予以刑罚。祂或是从你那里得满足，或是从基督那里得满足。你若不通过基督来赎罪，你就必须永远在无尽的痛苦中偿还你永远无法偿还的债；因为正如上帝确实是上帝一样，祂宁可失去神性，也不会容忍一桩罪不受刑罚，或一丝一毫的叛逆不受报复。你可能会说上帝的这种特性是冷酷、严厉且苛刻的。我无法左右你的评价，但无论怎样，这都是真的。这就是圣经中的上帝。³

³ 查尔斯·司布真，“特殊的救赎”，1858 年 2 月 28 日证道

如此可憎的正义观念在宇宙中盛行，天父为此深感痛心。这场悲剧给天父带来何等悲痛，我们永远无法真正知晓。武力原则与天父爱的原则完全背道而驰。在有武力威胁或实施武力之处，纯洁的爱与自由都无法存在。

为了使混乱的宇宙和堕落的世界回归上帝，需要完全揭示出与撒但品格完全相反的上帝的品格。上帝品格的真理是和好的基础，因为正是撒但对上帝正义的虚假表述，使上帝被黑暗笼罩。上帝是光，但撒但却将这个世界带进黑暗中，使人类无法真正看到天父的品格。

世界由于误解上帝而成了黑暗。为求凄惨的阴影变为光明，世人得以归回上帝，撒但欺骗的权势必须予以击破。但这不是强权所能作到的。施用强权是与上帝政体的原则相反的。祂只要出于爱心的事奉，而爱心却不是由命而来，也不能用强权或力而得的。只有爱心能引动爱心。人认识上帝了就会爱祂。所以祂的品德必须表现出来与撒但的品格对比。这表现上帝品德的工作，在宇宙之间只有一位能作。只有那能体会到上帝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的一位，才能将祂表明出来。那“公义的日头，——其光线有医治之能”，——必须升起（玛4:2），驱散这世界的黑暗。《历代愿望》第22页，第1段

当路锡甫和他的天使拒绝向上帝的宝座俯伏敬拜时，父不会在那时毁灭他们。他们还会继续活着，直到死亡成为他们所追求之行径的后果。然而，巴比伦王却以彻底的毁灭威胁凡拒绝向其金像下拜的人。天上政府的原动力是爱，而人类的权利则在使用时就变成了暴政。所有的暴政都在重复巴比伦的原则。有时我们称之为教皇权，与巴比伦类似。当民事权利强制人敬拜时，无论是什么信仰，无论其本身是对是错，遵守这样的命令就是在拜偶像。这个命令必须有某种刑罚，火窑来做后盾，而人的良心则不再自由。

从公民的角度来看，这样的立法是暴政；从宗教的角度来看，这是逼迫。⁴

不仅这个世界需要上帝品格的启示，天使和未堕落的世界也需要。

既然藉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着祂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西 1:20）

上帝将借着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使天上和地上的都与自己和好。十字架不仅意味着祂在木制十字架上的死，也意味着祂在面对我们的不信、拒绝和仇恨，彰显出天父的品格时，每日的舍己。未堕落的天使和诸世界将在上帝儿子的生活、受苦与受死中看到撒但的真实面目，也因此会认识父的真品格。

在屈身披上人性这一件事上，基督显示了一种与撒但完全相反的品格。《历代愿望》第 25 页，第 1 段

由于基督并非只为一面作中保，因此，基督所流的血也是双重的。一方面，有耶稣在受难过程中所流的实实在在的血；但正如我们在第三章所提到的，还有葡萄汁所象征的血，也就是基督所说：“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 26:28）。基督表明，对于新约中的信徒而言，葡萄汁象征着一种赋予生命的原则。葡萄的“血”表明了是父对子的喜悦，是借着圣灵降在众天使身上的，这才是与父和好的真正媒介。

我们稍后会更深入地探讨这一点，但目前的重点在于，基督所流的血如何满足我们的需要，并揭示我们内心的真实状况。

流在木质十字架上的血揭露了撒但的真品性，也因此使天使的心完全与上帝和好了。他们认清了曾影响他们的那种所谓的公义乃是虚假的。

由于虚假的正义观，堕落的人类就只能借着基督所流的血找到为他们开启的恩典之门。对于那些通过基督的宝血接受上帝恩典的人来说，道路就此敞开，让他们明白上帝从未要求这样的公义，而是祂本着祂的大爱，为我们预备了我们所需要的祭物。

⁴ 史蒂芬·哈斯凯尔（Stephen Haskell），《先知但以理的故事》，第 41 页，第 1 段

因此，基督肉身流出的血达成了两个目的。

1. 它付上了撒但索要的赎金。它满足了撒但宣称律法所要求的那种正义，从而在所有人心中维护了上帝律法的尊严。
2. 它表明撒但的品格就是杀人的，从而也揭示了上帝那深不可测的爱，因祂甘愿为人类舍弃祂的儿子，让他们杀死祂。然后，证明了尽管杀戮一直存在于人类心中，但上帝一直愿意饶恕人类的这一罪行。

对上帝公义的不同理解是基督在上帝与人类之间进行调解的关键所在。基督代表天父，以自我牺牲的精神和对天父完美的启示，为人类提供生命、怜悯和祝福。基督取了人类的本性来代表人类，屈尊允许人类将祂献给上帝作为祭物，以使人类能够握住上帝的饶恕。

对于上帝和人类来说，“血”和“祭物”（译者注：“牺牲”与“祭物”的英文为同一个词）这两个词有着截然不同的含义，因为上帝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赛 55:8, 9）。

上帝的牺牲在于在面对仇恨、轻蔑和自私时，提供生命、怜悯和恩典。上帝在基督里甘愿让自己被人类粗鲁、暴力、自私的行为所刺伤。祂的血是圣灵的礼物，祂的生命之源通过这种自我牺牲的原则赐给了所有人。

人的献祭在于相信上帝要求祂的儿子死，并流出真的血，以满足其公义。这是一种为了平息我们以为上帝对我们怀有的愤怒而献上的祭物。

基督的中保祭司职分满足了这两个相互冲突的原则。这就是基督的十字架能跨越那巨大的鸿沟，调解上帝的怜悯与人的公义（以为是上帝的公义）的原因。

祂将祂的十字架竖立在天地之间，对双方都产生吸引力，让公义和慈爱都跨越鸿沟。公义从它崇高的宝座上走下来，和天上所有的军队一起走向十字架。在那里有一位与上帝同等的主，承担了一切冤屈和罪孽。

公义得到了完全的满足，就在十字架前屈身说，够了。怀爱伦，《总会公报》，1899年10月1日，第

22段

基督的中保工作能够同时满足上帝的怜悯和撒但或人的公义，是一个意义极为深远的神迹。愿主耶稣基督之名受称颂，因祂甘愿顺服这一使命；愿父的名受称颂，因祂在坚守其慈爱、自我牺牲原则的同时，仍甘愿将我们所要的赐给我们。

从上帝的角度来看，和好的基础在于让受造物认识祂的品格。因此，基督在临终前的那个晚上祈祷：

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 17:4）

耶稣通过在我们的人性中彰显上帝的品格而荣耀了祂的父。祂借着父的灵，将上帝的爱、怜悯与恩典倾降在祂所接触的一切事物中。这是上帝方面的和好。祂完成了父交托给祂的使命。

然而，在耶稣做完这个祷告之后，他对那些抓捕祂的人说：“现在却是你们的时候，黑暗掌权了”（路 22:53）。从那时起，人类所需的一切和好条件都逐渐出现了。责打、嘲讽与鞭刑都是人类无意识地让耶稣在人间受苦的开始。我们在无意中确保祂明白这个世界的生活是怎样的。然后，我们以最残酷的方式将祂钉在十字架上，让祂的无辜鲜血洒在地上，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直至死去。耶稣在十字架上说的“成了”，表明祂已完成了人所要求的一切和好条件。

耶稣在周四晚上完成了父所期望的，又在周五下午完成了人所需的一切。这两个完成反映了基督所满足的两套要求。

当我们明白圣经对我们讲述了这两套要求，并且接受上帝的要求与人的要求不同时，我们就能看清与上帝和好的完整路径。

上帝的要求是以我们对上帝品格的理解为衡量标准的。上帝的品格以耶稣来到世上向我们所启示的为衡量标准。

理解上帝的要求与人的要求之间差异的最大障碍之一是献祭制度的意义，尤其是在亚伯拉罕献以撒的故事中所强调的。在探讨这两点之前，我们要明确上帝的怜悯与献祭的原则是相对立的，因此不可能成为上帝要求和好的一部分。

第 6 章

怜恤，而非祭祀

著名神学家威廉·莱恩·克雷格 (William Lane Craig) 指出了现代基督教赎罪教义的核心，他说：

任何符合《圣经》的赎罪理论都必须包含“平息”这一概念，也就是说，平息上帝对罪的义怒。上帝愤怒的根源在于其报应性的正义，因此平息愤怒从根本上讲就是满足上帝的正义。上帝的正义如何得到满足？从圣经的角度来看，上帝的正义得到满足，不是像安瑟伦所认为的那样通过补偿，而是通过惩罚。⁵

如上所述，怜悯或赎罪是通过死亡的刑罚来实现的。但这真的是怜悯吗？我们是否认为每次我们为某物付款时，店主都是在向我们施怜悯呢？若付了索要的价格，我们就不会觉得这是施恩或善意。

然而，倘若我们有一笔无法偿还的债务，而一位朋友替我们偿还了，我们就会认为他们的行为是对我们的怜悯或善意。但我们不会因为我们付上了店主所要的，而认为店主向我们施予了怜悯的善意。

现在，店主若同情我们，想要帮助我们，他就把钱给了他的儿子，让他的儿子给我们，这样我们就能付款。我们可能会问：为什么店主不直接免除债务并直接施怜悯呢？在这种情况下，似乎店主更在意的是付

⁵ 威廉·莱恩·克雷格，《赎罪与基督的死》（贝勒大学出版社），第 195 页

款的过程，而非显明怜悯。店主似乎被满足要求或付款的需求所困住了；他的仁慈之手因索要付款而僵化了。

将这个故事与上帝联系起来，许多人会认为上帝的公义是最重要的，但正如我们之前所表明的，我们认为需要通过支付来实现的公义是撒但的公义，而非上帝的公义。许多审视基督教的人对上帝需要流血牺牲都感到很困惑——这说不通；感觉既复杂又怪异。这种怪异被基督徒视为上帝奥秘的一部分，我们不应质疑祂的方法。但正如我们所解释的，这不是上帝的方法，而是撒但的方法，许多人都能感觉到基督教对赎罪的解释有问题。

我们提到店主的例子，因为这正是耶稣借以来描述和好过程的比喻：

⁴¹ 耶稣说：“一个债主有两个人欠他的债；一个欠五十两银子，一个欠五两银子；⁴² 因为他们无力偿还，债主就开恩免了他们两个人的债。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呢？”（路 7:41, 42）

耶稣接着直接将这一过程与饶恕一个有罪妇人的罪的过程联系在了一起：

⁴⁷ 所以我告诉你，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⁴⁸ 于是对那女人说：“你的罪赦免了。”⁴⁹ 同席的人心里说：“这是什么人，竟赦免人的罪呢？”⁵⁰ 耶稣对那女人说：“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路 7:41-50）

耶稣是如何饶恕这个妇人罪的？祂白白地赦免了她，除了信心之外，没有任何要求。祂没有对她说：“你必须相信我会替你死。”在这笔交易中，没有提及血、死亡或献祭。祂只是说：“你的罪赦免了。”然后对她说：“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吧！”她的信只是在于祂作为上帝儿子的身份，而未提及任何血的赎价。

这位可敬妇人能够握住耶稣话语的能力，源于对天父之爱的确信。那甘甜悦人的葡萄汁，借着基督之灵的工作，确定了她是上帝的女儿。她那虚弱颤抖的手因得到力量，便得以伸出来去接受饶恕的恩赐。基督的血或圣灵在她心中涌流，她便呼叫：“阿爸，父！”

《圣经》将祭祀与怜恤对立了起来，而非视献祭为获得怜悯的手段。

我喜爱良善（或作：怜恤），不喜爱祭祀；喜爱认识上帝，胜于燔祭。（何 6:6）

这节经文并没有说上帝想通过祭祀（或惩罚）来怜恤，而是说怜恤与祭祀是相对立的。再深入探究一下这节经文，我们会注意到其经典的希伯来平行句式：

怜恤，不喜爱祭祀

喜爱认识上帝，胜于燔祭

在希伯来语中，表示“胜于”的词最好译为“来自……或出于……”。当《诗篇》论到燔祭时，我们看到上帝根本不需要燔祭。

祭物和礼物，你不喜悦；你已经开通我的耳朵。燔祭和赎罪祭非你所要。（诗 40:6）

这一点在希腊文旧约圣经中得到了证实，其表述为“我宁愿要怜恤，也不要祭物”，或在《使徒多语版圣经》中写到：“我所要的是怜恤，而不是祭祀”。现在让我们将上帝的道路与人的道路并列起来加以思考。

上帝的道路（方法）	人的道路（方法）
怜恤	祭祀
认识上帝	燔祭

上帝的方法是以自身巨大的个人代价，仁慈地赐给我们生命，以向罪人施恩，使我们能认识上帝，悔改，并与祂和好。

请注意《圣经》是如何讲述我们是怎样获得赎罪的：

因怜悯诚实（也可译为“真理”），罪孽得赎；敬畏耶和华的，远离恶事。（箴 16:6）

这节经文并没有说“在神圣的祭祀和血中，罪孽得赎”，而只是说怜悯，通过上帝品格的真理而来的怜悯。怜悯并非意味着牺牲，而意味着善意。怜悯并非意味着安抚，而意味着恩宠或怜爱。正如耶稣所讲的比喻，那个债主白白免了他们的债，而无需偿还分毫。

怜悯与真理是赎罪的基础。怜悯与真理也是上帝的公平和公义的基础。

公义和公平（审判，钦定版）是你宝座的根基；慈爱和诚实（亦作：真理）行在你前面。（诗 89:14）

这节经文中的分号意味着分号之后的内容是对分号之前内容的扩展和进一步定义。钦定版《圣经》实际上使用的是冒号而非分号，以此更强烈地表明公义和审判被定义为慈爱和真理，从而证明公义就是慈爱。它们并非对立，而是一回事。公义就是要做正确的事，而正确的事就是以慈爱和友善待人。

撒但的公义与怜悯是相悖或不一致的，而上帝的公义则完全与怜悯一致，因为它是怜悯的完美体现。

² 赦要按公义审判你的民，按公平审判你的困苦人。³
大山小山都要因公义使民得享平安。（诗 72:2，3）

以公义待穷人，就是给他们食物和住处。关心穷人并供应他们就是正确的——这就是怜悯。我们再次看到，在上帝的怜悯之下对应的是公义。

但耶和华的慈爱归于敬畏祂的人，从亘古到永远；祂的公义也归于子子孙孙。（诗 103:17）

在《何西阿书》的这段经文中，公义或正义的种子能结出慈爱的果子。它们并非对立的原则。

你们要为自己栽种公义，就能收割慈爱。现今正是寻求耶和华的时候；你们要开垦荒地，等他临到，使公义如雨降在你们身上。（何 10:12）

是什么阻止人帮助来到他们面前的穷人？是定罪的审判。有财力的人以自己的技能、自律和获取财富的能力为傲。他抑制自己的心不去怜

悯穷人，因为他心里这样定了他们的罪：“我的钱和我的生活水准都是我辛苦挣来的。别偷懒，去工作，自己挣钱！”

这是自以为义的精神，耶稣在对以色列的领袖们讲话时，针对的正是此种精神。那些拒绝帮助穷人的，实际上是在牺牲穷人，非是牺牲自己的一部分财物去帮助他们。当一个富人看到穷人有难却不肯施以援手时，这个富人就是宁愿让穷人受苦甚至死去，也不愿给予帮助。这就是为了保全财富而牺牲穷人。

² 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说：“看哪，你的门徒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了！”……⁷ ‘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约 12:2, 7）

耶稣在此引用何西阿书六章六节阐明了怜恤与祭祀之间的关系。但接着祂又将祭祀与定罪的精神联系了起来。这就把我们带回到了献祭刑罚原则的源头。撒但将对自己的定罪转嫁到了上帝儿子身上。撒但让基督为一切负责，然后定了无辜上帝儿子的罪。

如今我们看到，许多基督徒呼吁谴责甚至处死世界上作恶的政治领袖和有影响力的企业家。他们声称正义要求这样的审判。这本质上是在呼吁祭祀，因为他们认为这种行为能纠正错误，恢复平衡。发出这种呼吁的，是那些自以为是的人。因此，我们看到，要求惩罚的定罪精神总是与祭祀联系在一起的。

耶稣告诉那些领袖们，他们若明白怜恤与祭祀是对立的，就不会去定那些他们认为该受惩罚之人的罪了。祭祀神学是关于审判和定罪的，而非怜悯。

基督教认为上帝让祂的儿子在十字架上受罚，作为替我们赎罪的牺牲。这就使上帝成为了愿意定无辜者之人罪的一位。但耶稣明确地告诉我们，我们若正确理解了这些事，就会知道上帝想要怜悯而非祭祀，意味着祂不会定无辜之人的罪，从而摧毁代受刑罚的基础。

相反，唯有那些承认自己是罪人、需要怜悯并得到怜悯的人，才能处于向他人施怜悯的地位。当一个得到饶恕的罪人看到别人犯错时，他就会想起自己的罪；他不会定罪，因为他能给予自己曾得到的怜悯。唯有那些知道自己已蒙赦免的人，才能真正饶恕他人。

要明白，对上帝来说，祭祀与怜悯是相互排斥的这一点至关重要，这样才能真正理解基督作为天父的真祭司身份。上帝在救赎计划中从未想要过祭物，尽管知道人们想要。

在奠定世界的根基之前，救赎的计划就已制定。在天上听到有神秘的声音说：“上帝啊，祭物和礼物是祢不愿意的；祢曾给我预备了身体。……上帝啊，我来了，为要照祢的旨意行”（来 10:5-7）。“我的上帝啊，我乐意照祢的旨意行；祢的律法在我心里”（诗 40:8）。《评论与通讯》1902 年，9 月 16 日，第 7 段

预言之灵启示我们，在制定救赎计划时，上帝并不想要任何祭物或供物——不仅是动物祭物，而是所有的祭物。上帝希望宇宙了解祂的本性，于是为祂的儿子预备了一个身体，让祂以人的样式彰显其全部品格。

基督在地上的生活是与上帝和好的基础。要认识到我们对上帝的看法有误；尽管我们曾伤祂至深，但祂仍白白地赦免我们，为我们提供悔改之路，使我们能充满在基督身上彰显出来的真实的上帝的灵。

1897 年，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乔治·法菲尔德牧师对这一和好过程作了最动人的表述：

“和好”一词意为“合一”。罪带来了痛苦，痛苦又导致对上帝本性的误解。于是人们开始憎恨上帝，而非爱祂；恨恶上帝，就是唯一的父，人也憎恨彼此，也就是他们的弟兄。因此，本应是一家人，一位父，人们却与上帝和彼此相分离，被仇恨和自私隔开。故此，必须要赎罪，即和好。

唯有上帝彰显其爱，即便有罪恶与悲伤，人心仍能被触动，使之变为温柔，人们才能摆脱撒但的迷惑，看清自己对上帝的误解何其深重可怕，从而了蔑视上帝的恩典之灵。如此，他们便能如归家的浪子一般，在幸福的合一中回到父的家中。

赎罪并非为了平息上帝的怒气，以使人敢来亲近祂，而是为了彰显祂的爱，以使他们来到祂面前。乔治·法菲尔德，《上帝就是爱》，第 48 页。

法菲尔德并未提及流血的祭物，而提到了彰显上帝品格的荣美。意识到自己完全误解了上帝并以私心刺伤了祂，就会引领我们悔改。这一启示来自两千年前在世为人的耶稣基督。

这就是麦基洗德祭司职分的目的，即赐给我们生命与祝福，使我们能认识上帝的本来面目。

在领悟到父要的是怜悯而非祭物这一真理时，我们才能开始领会基督代表父所做的中保工作，而非仅为我们。我们就能够摆脱撒但关于正义的观念，领受温柔之救主的灵。

将基督的祭司职分只局限在罪与死上，就否定了上帝在和好过程中的地位。实际上，人们说服自己，让自己相信上帝的赎罪与他们自己的赎罪无异，实际上正阻碍了和好的过程。因此，至关重要的是要认识到基督的祭司职分仅非通过流血牺牲和死亡来进行。

第 7 章

镜子中的祭物

基督徒认为上帝需要实际流血祭物的一个重要原因一是旧约中的献祭制度，尤其是出埃及逾越节的故事。类似以下的说法似乎表明上帝需要这些祭物。

基督与祂的父商量，设立了献祭的制度；于是死亡没有立即落到犯罪的人身上，而是转移到那预表上帝儿子为伟大全备牺牲的祭牲身上。《信息选粹》卷一，第 230 页，第 1 段

首先，我们注意到是基督在与父商议后设立了的献祭制度。这是基督为人类施行中保祭司职分的一部分。

要问的问题是：既然圣经说上帝不想要祭物，基督为何还在父的同意下设立了这个制度呢？正如我们之前所引用的：

在奠定世界的根基之前，救赎的计划就已制定。在天上听到有神秘的声音说：“上帝啊，祭物和礼物是祢不愿意的；祢曾给我预备了身体。……上帝啊，我来了，为要照祢的旨意行”（来 10:5-7）。“我的上帝啊，我乐意照祢的旨意行；祢的律法在我心里”（诗 40:8）。《评论与通讯》1902 年 9 月 16 日，第 7 段

此种明显的矛盾向我们表明，在关于祭物的讨论中，有一面是镜子在起作用；意思是说这两种说法中，一种反映了上帝的品格，另一种则是对人类思维的一种迁就。基督调和了这两种立场。

在试图调和这两种说法时，我们看到了亚伯拉罕故事中一些有趣的地方。

可是先祖仍要求上帝赐给他一个看得见的记号，作为他和后代信心的确据，证明上帝对他们所怀慈悲的旨意是必要成全的。耶和华竟俯允祂仆人的要求，与他立约，而且所用的方式也竟照着人间订立严肃誓约的习惯。亚伯拉罕依照上帝的指示，献上一只母牛，一只母山羊，一只公绵羊，都是三岁的。每样劈成两半，一半对着一半的摆着，中间稍为隔开。他又加上一只斑鸠，一只雏鸽，却没有劈开。他作了这些之后，就恭恭敬敬地在这些祭物中间走过，郑重地起誓永远顺从上帝。《先祖与先知》第137页，第1段

上帝指示亚伯拉罕献上三只动物为祭，但上帝所指示的却是照着人的习俗。上帝屈尊来到亚伯拉罕的层面，以鼓励他要有信心。这并非上帝所愿或所需，而是亚伯拉罕所需要的，于是上帝就在这需要中与他相遇。

我们若回到起初之时，有趣的是，《圣经》并未记载上帝曾给过他们有关献祭制度的指示。圣经只是记载了以下内容：

³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⁴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创4:3,4）

基督设立献祭制度的原因是双重的。首先，是为了帮助亚当认识到自身的一些情况；让他在被杀的羔羊身上看到自己对基督隐藏的敌意。这是基督中保工作的一部分，即让人的荣耀归于尘土，从而能给他带来赦免与救恩。献祭制度是让人的罪显多，从而使恩典更多的一部分。

其次，所设立的献祭是对人的一个应许，以增强他们的信心，让人相信上帝爱他们，并会根据他们所理解的那样饶恕他们。

当亚当吃了禁果时，撒但的灵就进入了他里面。正如《何西阿书》所记载的：

他们却如亚当背约，在境内向我行事诡诈。（何 6:7）

诡诈（或译为：背叛）是隐藏或隐秘的。亚当并未意识到自己心中的仇恨。

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因为不服上帝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 8:7）

当先祖献上羔羊时，基督的灵既应许人基督必拯救他们，同时也让他们知道是罪需要这些行动。可见的受苦羔羊代表了自人类堕落以来，基督在人类司法制度下所承受的无形痛苦。

当基督吸引他们仰望祂的十字架（象征献祭的羔羊），看看祂是如何为他们的罪被刺时，他们对上帝的圣诫就有了深刻的认识。他们生活中的罪恶，心灵中根深蒂固的罪孽，都暴露在他们面前。他们开始对基督的义有所领会，于是感叹说：“何为罪？为了救赎被罪所害的人，竟要作出这么重大的牺牲！救主竟要付出如此的爱心，如此的受苦，如此的屈辱，才使我们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喜乐的泉源》第 27 页，第 1 段

要求献祭的是罪，而非上帝。罪要求用血来获得“怜恤”，但上帝只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

啊！何等赐恩的救主！公义要求人受苦；但基督却甘愿献出了上帝的受苦。祂无需为自己的罪受苦赎罪；祂所受的一切苦难都是为了我们；祂所有的功劳和圣洁都向堕落的人敞开，作为一份礼物赐给我们。祂会得到吗？《信函和文稿》卷七，第 12 号，1892 年，第 4 段

这献祭乃是为我们，在上帝和祂儿子来说乃是屈尊俯就，为要坚固我们的信心，同时揭示我们心中真正的敌意。何等奇妙的父啊！祂何等仁慈、忍耐、怜悯和慈爱，借着祂的儿子为我们做了这一切。

再者，上帝何等仁慈，竟屈尊俯就，允许祂所创造的宝贵羔羊被用来帮助亚当认识到自己处境的严重性。看到这些羔羊被杀，我们的天父和圣子感到极其痛苦。

该隐杀死他的兄弟亚伯时，亚当心中的种子在该隐身上表明了出来。亚伯充满了基督的灵。该隐仍处于自然属肉体的思维中。四千年后，当犹太民族在异教徒的帮助下杀了上帝的儿子时，这种子就显现了出来。如今，在我们所有否认耶稣是父独生子的方式中，这种子也持续存在着。

当亚当意识到自己的问题时，他就悔改了自己的敌意，并谦卑地跟随他的救主，选择否定自己属肉体的本性。

第一次的献祭对于亚当确是一个最痛苦的礼节。他必须举手杀害那惟独上帝所能赐予的性命。这是他第一次看见死亡，而且他知道如果他顺服了上帝，人或牲畜就不必死了。当他宰杀那无辜的祭牲时，他想起他的罪必使上帝无瑕疵的羔羊流血，不禁心中战栗不已。这个景象使他更深刻更鲜明地感到他所犯的罪是多么大，甚至除了上帝的爱子舍命流血之外，别无救赎之方。《先祖与先知》第 68 页，第 1 段

亚当必须举起手来夺取上帝赐予的生命，因为他吃禁果时就接受了撒但关于正义的理念，即要求惩罚和死亡。罪恶必须让无瑕疵的羔羊流血，因为使我们相信上帝需要杀羊的正是罪。一旦犯罪，亚当便无法在罪恶不受死亡惩罚（即上帝羔羊的死）的情况下脱离罪。

亚当绝不会想到，吃下禁果会让撒但扭曲他的本性，用要求死亡的虚假正义充斥他的头脑，并让他对上帝的品格产生误解。然而，事实就是如此；这就是罪恶的力量。

亚当必须自己杀羊，以表明他需要这样做来与上帝和好。但如果上帝是要求死亡的一方，那么祂就会亲自为亚当杀羊，以造成第一次死亡。羔羊就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赛 53:4）

大部分基督教界都认为上帝夺走了第一个生命。以一位著名的新教牧师为例：

“这是《圣经》中首次提到通过无辜替代品的死亡来为罪人赎罪或遮盖罪过。这是上帝的主权之举。上帝选择了动物；上帝杀死了动物，剥下动物的皮来遮盖罪人。这是世界上的第一次死亡，此前从未有过死亡。第一次死亡是上帝宰杀动物，用以遮盖罪人……”⁶

……献祭制度旨在描绘必须有替代品来代替罪人被杀并承受上帝的愤怒。当然，过去所献的一切祭物都无法做到这一点，因它们都指向将要来的那位，也就是基督。”⁶

我感谢主耶稣赐下的预言恩赐，因它清楚地表明是亚当夺走了第一条生命，而非上帝。这一点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亚当被要求宰杀羔羊，因为他坚信每一种罪过都必须受到惩罚，同时，令人震惊的事实是，他无意中在自己心中有了撒但想要杀害上帝儿子欲望的种子。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上帝屈尊设立了献祭制度，以此反映出亚当心中所发生的，而非上帝心中所发生的。它揭示的是亚当的要求，而非上帝的要求。

挽回祭或祭物的概念当然是有忿怒要平息。但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需要祭物的是我们，而非上帝。瓦格纳，“怜悯的公义”，《英国现代真理》，1894年8月30日

羔羊所流的血给了亚当希望，让他相信自己的重罪可得赦免。基督在亚当思维蒙昧之时，差遣圣灵向他保证上帝已饶恕他，但这是通过亚当对和好的先入之见来实现的。他别无选择，因为祂不会用强制手段来改变人。这一切基督都是出于对人的爱、为人的得救而施行的。基督成全了人的约，也就是旧约，以及属死的职事（林后 3:7-9）。

这一原则体现在了耶稣讲述财主和拉撒路故事的原因和方式上。

⁶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 《第一次献祭》, gty.org, 2012年11月1日

在这个（财主和拉撒路）比喻中，基督根据人们自己的见解来教训他们。在听基督讲道的人中，许多人相信从人死后到复活的这段时间里是有知觉的。救主知道他们的看法，就利用他们的先入之见来设计祂的比喻，以说明重要的真理。祂把一面镜子放在听众面前，使他们可以看出自己与上帝的关系。祂利用流行的观念来传达祂要向众人强调的观点：人的价值不在于财产的多少，因为他的一切都是主借给他的。人若滥用这些恩赐，就会落到比最贫苦却爱上帝并信靠祂的人更低的地步。《基督比喻实训》第 263 页，第 2 段

基督没有试图告诉祂的听众他们关于死后的想法是错误的，因祂知道他们不会明白。同样，基督也没有试图告诉亚当他的赎罪观念是错误的。祂通过亚当的错误观念来教导他，通过亚当对献祭的错误观念来教授饶恕这一重要真理。这是基督在两种立场之间调解的核心所在。你若能领会这一原则，许多经文中的困惑都会消失。

唯有在镜子的背景下，我们才能理解上帝设立献祭制度，同时又不喜爱献祭和供物这一看似矛盾的情况。正是在这镜子中，我们才能明白怀爱伦在诸如以下这些表述中的意思：

我们众人的罪孽都放在我们的替身和保人基督身上。祂被算为有罪的，为要救赎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此，亚当每一个子孙的罪这时都重重地压在祂心上。上帝对罪恶的忿怒，就是祂对于不法之事所显示的憎恶，使祂的儿子心中惊慌不已。基督的一生都在向堕落的世界宣讲天父怜悯和赦罪之爱的佳音。祂讲论的中心思想，乃是罪魁得蒙救恩的喜讯。可是祂现在既负了可怕的罪担，就看不见天父慈爱的圣颜。上帝在救主受最剧烈痛苦的时刻向祂掩面，使祂肠断心碎，其伤痛是世人所永不能充分明白的。祂心灵上的创伤，使祂几乎感不到肉体上的痛苦。《历代愿望》第 753 页，第 1 段

基督成了我们的替代品，而非上帝的（赛 53:3; 路 23:20-24）。是我们把祂当作罪人，而非上帝。作为人献给上帝的祭物，基督无法看到

天父的面。上帝不得不让祂的儿子经历人认为上帝会对祂施行的惩罚——将祂剪除。尽管上帝在黑暗中与祂的儿子同在（诗 22:1, 24），但基督却感受不到，从而让祂走上了人认为是上帝惩罚的道路。请仔细留意：

祂会放弃自己曾为之作出重大牺牲的子民吗？祂曾为他们牺牲了自己的独生子，就是祂本体的真像。上帝曾让自己的儿子为我们的过犯被交出去。祂以法官的严厉对待那位承担罪孽之主，向祂剥夺了慈父的爱意。《给传道人的证言》第 245 页，第 2 段

上帝没有成为审判者，而是在我们虚假正义原则的镜子中扮演了这一角色。祂只能接受这一角色，因为这就是我们对祂的错误看法。祂不得不这样做，以满足我们的愤怒和定罪。我们的天父有如此奇妙的爱，竟愿为我们走这条道路。

另一个需要我们考虑的要点是献祭的频率。为什么会有这么多？起初经上记着说：

³ 那些日子以后，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⁴ 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创 4:3, 4，杨氏直译版）

约翰·卫斯理是这样注释这节经文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那些日子以后，或是在一年的末尾，即守收割节之时，或在一周的最后一天，即第七日。卫斯理对创 4:3 的注释

在上帝的温柔与对动物的爱（拿 4:11）的背景下，一年献一次祭就足以阐明这一点了。每周献一次祭只会使人心对所教导的教训变得刚硬。

撒但见人心或许会回应通过祭物这一面镜子所教导的教训，便竭力破坏其意义。

“我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创 3:15）。自从上帝在伊甸园里向蛇如此宣告以来，撒但就知道他并没有支配世界的绝对主权。他在人间发现有一种能力在运行着，是与

他的权威相对抗的。他关注着亚当和他儿子们所献的祭物。他在这些礼节之中，看出天地之间交通的征象，于是他决意要断绝这种交通。他一方面误表上帝，一方面曲解预指救主的种种礼节。他令人视上帝为一位欢喜看他们灭亡的神而惧怕祂。因此他们将那应当显明上帝之爱的祭物，单用为平息祂的愤怒而奉献。《历代愿望》第 115 页，第 1 段

作为撒但努力的结果：

上帝所交给亚当的献祭制度也被他的子孙曲解了。迷信、拜偶像、残酷和淫乱的事，败坏了上帝所指定的简单而意义深长的礼节。《先祖与先知》第 364 页，第 3 段

很快，洪水以前的人就开始献活人为祭，来平息他们对忿怒之神的观念——而这显然是罪。

他们所筑用来献活人为祭的坛也倒塌了。那些拜偶像的人看见永生上帝的能力，便大为震惊，并知道他们之所以招致灭亡，就是因为他们的腐化和拜偶像的罪。《先祖与先知》第 99 页，第 2 段

请注意，招致他们灭亡的是他们的腐化和偶像崇拜，而非上帝。偶像崇拜的核心在于相信上帝要求惩罚。判定洪水之前人该死的正是他们的自我定罪（罗 1:31）。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该亚法才有了献基督为祭的想法。

从该亚法口中出来的话，竟使最宝贵的（要来的弥赛亚）真理变成虚谎。他所建议的办法乃是根据邪教的原则而来的。在异邦人中，因为对一个人替全人类死的道理模糊不清，所以就有了以活人献祭的风俗。该亚法建议以耶稣为牺牲来救一个犯罪的国家，并不是从罪恶中救出来，却是在罪恶之中救他们，使他们可以继续犯罪。《历代愿望》第 540 页，第 2 段

该亚法行为的动机是来自异教的。人们倾向于通过献祭来平息上帝对其罪孽的愤怒，这一点在以下话语中得到了体现：

耶和华岂喜悦千千的公羊，或是万万的油河吗？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献我的长子吗？为心中的罪恶献我身所生的吗？（弥 6:7）

基督为亚当提供、旨在诊断他心中敌意的简单献祭仪式，被彻底扭曲了。以色列民族和异教徒都受到一种影响，致使父亲杀害自己的孩子作为祭物，这反映出了最初的认知，即上帝会献上祂的儿子为我们作祭物，以满足我们对正义的看法。但这被扭曲成了这个谎言，即父上帝会杀死自己的儿子来满足祂被冒犯的正义。

撒但想要使他们轻视那为预表基督之死的祭牲。但当众人的心眼因拜偶像而致昏昧时，他就引诱他们仿效这些祭物，将自己的儿女献在假神的坛上为祭。人既转离了上帝，就有压迫，强暴和残忍来代替上帝的公义，纯洁和慈爱了。《先祖与先知》第 120 页，第 3 段

通过这些步骤，撒但便引诱人们重复了他将自己属性加在上帝身上的行为。

藉着这种方法，这位大魔王就把自己的特性加在那创造并赐福与人类的主身上。撒但的特性就是残忍暴虐。但上帝却是爱。凡祂所创造的，尽是纯全、圣洁、可爱的。及至那第一个大叛徒把罪恶带进来之后，情形就不是这样了。《善恶之争》第 534 页，第 2 段

通过献祭制度，人们将自身的属性加诸于上帝。在这种错误的框架内，人们自然会将基督的十字架披上异教徒对正义与惩罚的看法。

在撒但的煽动下，人心的诡诈使人们将对上帝的敌意隐藏在了上帝原为指出他们罪恶而设立的献祭之中。这就使得整个基督教界都相信实际的耶稣的血能够满足上帝的公义，使他们不致被定罪。

上帝想要释放世人，使之不定自己的罪，并鼓励我们要凭借信心握住祂的爱。祂希望圣灵或属灵的基督的血，能洁净、医治并使我们成为祂的形像。

正如基督在设立献祭制度时向亚当举起一面镜子一样，祂也为以色列人设立了逾越节的祭物。

³ 你们吩咐以色列全会众说：本月初十日，各人要按着父家取羊羔，一家一只。⁴ 若是一家的人太少，吃不了一只羊羔，本人就要和他隔壁的邻舍共取一只。你们预备羊羔，要按着人数和饭量计算。⁵ 要无残疾、一岁的公羊羔，你们或从绵羊里取，或从山羊里取，都可以。⁶ 要留到本月十四日，在黄昏的时候，以色列全会众把羊羔宰了。⁷ 各家要取点血，涂在吃羊羔的房屋左右的门框上和门楣上。（出 12:3-7）

在埃及期间，许多以色列人在敬拜上帝的事上都败坏了。他们身体的奴役反映了其心灵的奴役。

他们当了一辈子的奴隶，无知、愚昧和堕落，不大认识上帝和相信祂。他们受假道的迷惑，因久与异教接触而败坏。《教育论》第 34 页，第 1 段

以色列人的堕落令上帝和祂的儿子深感悲痛。在基督的祭司职分中，祂每日都借着圣灵将祂的生命之血赐给他们，而以色列人对自己的行为给祂带来的痛苦却浑然不知。由于在埃及的背道，基督被钉在了十字架上。

他们的尸首就倒在大城里的街上；这城按着灵意叫所多玛，又叫埃及，就是他们的主钉十字架之处。
(启 11:8)

从父的角度来看，逾越节的羔羊是以色列人在埃及对基督所行之事的写照。对于以色列人来说，羔羊的血符合他们混乱的异教观念，因为他们已在埃及生活了数百年。

当以色列人在埃及为奴时，周围都是拜偶像的风习。埃及人接受了献祭的传统，他们不承认天上上帝的存在，却献祭给他们的偶像。他们为偶像崇拜举行隆重的仪式。他们修筑祭坛敬拜他们的神。他们甚至要求自己的儿女经火。他们筑好坛以后，就要他们的儿女从坛火上跳过去。《预言之灵》卷一，第 267 页，第 2 段

有些以色列人甚至参与了这些异教仪式，让自己的孩子经过火祭献给埃及神明。

甚至有些以色列人也堕落到做这些可憎的事。上帝让火烧掉他们经火的儿女。他们虽然没有走到外邦民族的那种极端，上帝仍要烧掉他们经火的儿女。《预言之灵》卷一，第 268 页，第 1 段

本着对上帝品格的正确理解，我们明白上帝允许火烧到他们孩子身上，让他们失去孩子，是因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祂不能强迫他们改变观念，因此便任凭他们承受自己选择的后果。

请仔细留意一下怀爱伦在我们刚读过的那段话之后所说的话。

由于上帝的子民对献祭的礼节存在糊涂的见解，在他们的敬拜仪式中掺入了异教的习惯，上帝就下来赐给他们明确的指示，使他们明白献祭的真正意义。献祭的礼节只延续到上帝的羔羊被杀为止。一切祭牲所预表的就是祂。《预言之灵》卷一，第 268 页，第 2 段

以色列人将异教传统与自己的崇拜仪式混为一谈。上帝通过基督的中保工作，没有直接指出百姓的错误以激起其愤怒，而是依照他们先入为主的观念，就献祭事宜给出了指示。上帝并不希望以色列人像异教徒那样天天献祭，但祂不得不通过他们错误的想法来传达饶恕的真理。摩西揭示，以色列人先前曾向鬼魔献祭，他们深受这些观念的影响，于是上帝就顺应他们的想法：

他们不可再献祭给他们行邪淫所随从的鬼魔（原文作公山羊）；这要作他们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利 17:7）

《利未记》中所记载的献祭频率和规模，是顺应以色列人对献祭的看法而做出的让步。亚当、挪亚、亚伯拉罕及其子孙都未被要求每日献祭。然而，埃及的神庙崇拜却包括每天向其神明献上食物和酒，还有香和膏油。虽然献动物为祭并非埃及宗教的核心，但他们仍定期献动物为祭。埃及动物献祭的规模之大，使得一些非圣经学者认为每日例行的动物献祭这一概念源自埃及。

正如我们之前读到的有关亚伯拉罕的事，上帝屈尊俯就，按照以色列人对祭祀的观念，赐给了他们献祭的指示。祂深知他们的先入之见，并且制定了命令，以通过他们对敬拜方式的固有观念来传授重要的真理。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上帝在耶利米的时代可以对以色列说：

²¹ 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说：“你们将燔祭加在平安祭上，吃肉吧！²² 因为我将你们列祖从埃及地领出来的那日，燔祭平安祭的事我并没有提说，也没有吩咐他们。²³ 我只吩咐他们这一件说：‘你们当听从我的话，我就作你们的上帝，你们也作我的子民。你们行我所吩咐的一切道，就可以得福。’”

（耶 7:21-23）

每日献祭是依照以色列人对祭祀的理解，而非上帝的理解，因为上帝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赛 55:8, 9）。

既已从镜子的角度审视了整个献祭制度，我们现在就可以思考《先祖与先知》中的这段论述了。

如果人类遵守了上帝的律法，就是亚当堕落之后上帝所赐给他的，也是挪亚所保存，亚伯拉罕所遵守的律法，他们就不需要割礼的条例了。如果亚伯拉罕的子孙一直遵守了以割礼为记号的约，他们就不至于被引诱陷入拜偶像的罪中，也没在埃及过奴役生活的必要了；他们就必从心里遵守上帝的律法，上帝也就不必在西奈山颁布律法，或把它刻在石版上了。如果百姓实行了十条诫命的原则，也就不需要把附加的指示赐给摩西了。《先祖与先知》第 364 页，第 2 段

倘若上帝的子民一直忠心，就不会有割礼、奴役、写在石版上的十诫，也不会有摩西律法及其每日献祭的细则。这是要领悟的至关重要的原则。这绝不是说这些事中没有真理，因为上帝正是通过这些律例教导其子民的。但祂不得不屈尊俯就，顺应他们先入为主的观念。

有了这一认识，我们就能开始明白，我们在天上的父从不希望用实实在在的血来为我们赎罪，而是把祂的儿子赐给我们做礼物，好让我们

能摆脱撒但的谎言，即“每一种罪都必须受到惩罚”。基督被献是为了帮助我们摆脱上帝不会饶恕人的谎言。

在此背景下，所有要流血的祭都是异教的，因为上帝从未要求过献祭。上帝屈尊俯就，给亚当和以色列提供祭物，当做一面镜子，以此在他们与上帝之间开辟一条沟通的渠道。因为献祭旨在显明人心中的所思所想，并且因为所有人本质上都是异教徒，因此所有献祭也都是异教性质的；所有献祭都是人对基督怀有敌意或愤怒的反映。但在以色列中，上帝借着这些误解来教导重要的真理。通过献祭制度，上帝使人的罪显多，但罪在何处显多，恩典就更显多（罗 5:20）。

在以色列时期，基督作为大祭司，借着他们对赎罪的错误观念，向以色列人传达重要的真理。祂的灵通过他们对上帝起初所赐之物的曲解，劝勉他们看到上帝会白白地赦免他们的真理。通过在杆子上举起铜蛇，基督也试图向他们表明，无需流血献祭，人也能获得医治与赦免。然而，再次说明：举起铜蛇也是在通过他们的错误观念向他们传达真理的一种努力。何等的屈尊俯就！何等深不可测的爱！

第 8 章

献以撒为祭

在摩利亚山顶上，全人类都坐在了审判席上。我们要判定上帝让亚伯拉罕献儿子这一命令的意义。这儿子是亚伯拉罕婚后一生都在期盼的，是上帝应许给他并承载着他所有希望的。正如克尔凯郭尔（Kierkegaard）所说：“正如《创世记》中上帝考验了亚伯拉罕的信心，读者自身的信仰也会因对这个圣经故事的个人反思而受到考验。”

马丁·路德曾读到亚伯拉罕要把以撒献在祭坛上这件事。他的妻子凯蒂，怀着一位母亲所有的怜悯之心说道：“我不信。上帝不会那样对待他儿子！”“但是凯蒂，”路德回答道，“祂确实那么做了。”

谁是对的？凯蒂还是马丁·路德？一个基督教网站这样介绍这个故事：

《圣经》中有许多对现代读者来说难以理解的段落，但很少有比《创世记》中上帝要求亚伯拉罕献上他儿子以撒这一情节更令人困惑的了。这个故事让我们提出许多令人不安的问题。什么样的上帝会提出这样的要求？上帝是在命令献孩子为祭吗？这个要求难道与上帝似乎重视的一切不冲突吗？⁷

在提出几个观点之后，上述作者得出了以下结论：

⁷ <https://bibleproject.com/articles/why-did-god-ask-abraham-to-sacrifice-isaac/>

当我们读《创世记》第二十二章时，可能会想：上帝怎么会提出这个要求呢？但当我们透过“先知再现”的视角来看这个故事时，我们反而可以问：上帝想要我们从这件事中学到什么？

正如上帝让先知何西阿扮演上帝的角色，娶了一个妓女（何 1:），又让以西结侧卧一年，象征耶路撒冷被围困（结 4:）一样，上帝也要求亚伯拉罕扮演上帝的角色，献上自己的儿子。同上

这个结论听起来很合理。这也是我之前得出的结论。我关注的是天父献出自己的儿子有多难，但我从未质疑上帝为何要这么做。这是十年前我写下的：

试想上帝在亚伯拉罕和以撒的故事中，看到没有人为耶稣踏入破口处，没有人能让父免去那令人撕心裂肺的献祭任务，没有人能阻止那神圣的手让刀落下。在那决定性日子的地震与黑暗中，因我们的罪，那最伟大的爱被斩断，我听到天父的呼喊：“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我怎能舍弃你？我怎能让你离去？”地狱就在此处。父和子因我们的缘故经历了关系的决裂，祂们在其中经历了地狱。地狱的本质还能是什么呢？不正是与上帝国度所代表的——充满爱的亲密关系——截然相反吗？⁸

我对亚伯拉罕和以撒故事的理解让我得出了这样的结论。不知何故，我设想上帝为了维护律法的要求，不得不亲手杀死自己的儿子。想到自己如此盲目，从未质疑过这样一个所谓的正义体系——要求父亲杀死自己的儿子，我就感到痛心。马丁·路德曾这样表达：

作为上帝无瑕疵的羔羊，基督本人是无罪的。但因祂担当了世人的罪，祂的无罪就被世人的罪玷污了。无论你、我，还是我们所有人曾经犯下或将来会犯下的罪，都将成为基督的罪，否则我们就将永远灭亡……我们天上的慈父……因此差遣祂的独生子降世，并对祂说：“你现在就是那个说谎的彼得，逼迫人的保罗，犯奸淫罪的大卫，不顺从的亚当，十字

⁸阿德里安·埃本斯，《身份之争》（2014年），第53页

架的那个强盗，我的儿子，你必须偿还世人的罪债。”律法咆哮道：“好吧。既然你的儿子担当了世人的罪孽，那我就只在祂身上看到罪恶。祂必须死在十字架上。”于是律法杀死了基督，我们却获得了自由。⁹

路德将上帝儿子的被杀归咎于律法。是律法要求这样做的。上帝似乎向律法屈服了。为了律法的神圣性，祂作为父亲的慈爱之情必须做出牺牲。当我先前想到我们在天上的父甘愿这样做时，心中充满了对祂的爱——祂甘愿为我舍弃自己的儿子！这是因为我对坐在自己心中宝座上的公义视而不见，就连父自己都必须向其屈服。我从未质疑过，上帝为何看似被迫牺牲自己的儿子，让自己承受难以言喻的创伤，因为我的心是被撒但的正义观所统治的。我被虚假的正义蒙蔽了双眼，并不知不觉地将这种观念投射到了天父身上。“父啊，我要悔改这罪，感谢您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感谢您不定我的罪，反而因我相信这些关于您的谎言而白白地赦免我。”

我们再次想起了怀爱伦有关公义和宝座的话：

公义和慈爱原是分离并彼此对立的。它们中间隔着一道很宽的鸿沟。我们的救赎主神性披上人性，为人类造就毫无瑕疵的品格。祂将祂的十字架竖立在天地之间，对双方都产生吸引力，让公义和慈爱都跨越鸿沟。公义从它崇高的宝座上走下来，和天上所有的军队一起走向十字架。在那里有一位与上帝同等的主，承担了一切冤屈和罪孽。公义得到了完全的满足，就在十字架前屈身说，够了。怀爱伦，《总会公报》，1899年10月1日，第22段

当明白得到满足的是撒但的公义时，我们就有了正确的框架来理解赎价。赎价是付给人类绑匪的。说父为赎回地球上堕落的儿女，而向自己支付赎金，乃是说不通的。

撒但是如何掳走人类的呢？他让我们相信了他关于公义的谎言——这是有背上帝品格的。

⁹马丁·路德，《对圣保罗致加拉太人书信的注释》

撒但拒绝释放他的俘虏。他把他们当做自己的臣民来掌控，因为他们相信他的谎言。他也因此成为了他们的狱卒。但他无权要求要为他们付上赎价，因为他没有通过合法的征服得到他们，而是靠虚假的欺骗。上帝作为债权人，有权为人类的救赎做出任何安排。公义要求付出一定的代价，唯有上帝的儿子能付上这赎价。祂自愿来到世上，踏上亚当堕落之地。《信函和文稿》卷 18，第 20 号信函，1903 年，第 12, 13 段

这赎价不是付给上帝的，而是付给撒但的。索要赎金的是撒但，而非上帝。尽管上帝是万物的创造主，在这个意义上是债权人，但祂并未索要赎金，而是为我们提供了支付赎金的途径。人类相信了那个谎言，所以上帝若想要拯救人类，就必须向撒但支付他所谓的公义赎金，让撒但借着人类杀死祂的儿子。然而，上帝之所以必须支付这笔赎金，是因为宇宙最初认为撒但关于公义的说法是正确的。

路德说“律法咆哮着”同意释放人类的条件，这很有趣。就好像律法是一只忿怒、不得不放走其猎物的狮子。我们的父不会像吼叫的狮子那样咆哮，撒但才像！

务要谨守，警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彼前 5:8）

撒但杀了基督；上帝没有把祂献上为祭。

撒但看出自己的假面具已被撕去了。他的行动已在未曾堕落的天使和全宇宙面前暴露无遗了。他已明显自己是杀人的。由于他流了上帝儿子的血，他已使自己完全失去天上众生的同情。从此以后，他的工作受到了限制。《历代愿望》第 761 页，第 2 段

拥有虚假的正义观，我们就很容易错解亚伯拉罕和以撒的故事，将其视为上帝献上自己儿子的预言。

当上帝让亚伯拉罕带他唯一的儿子（去献为燔祭）时，亚伯拉罕是在他所知晓的唯一司法体系的语境内去理解这句话的。上帝的目的是要揭示亚伯拉罕的误解。

请思考“把他献为燔祭”这句话。在布朗、德赖弗和布里格斯词典中，“献祭”一词包含以下含义：

提及，使上升或攀登，使上去，使突然停止，指责、除去，抚养成人，训练，使登上，使兴起，激起（精神上），献上，拿来（礼物），提升，使升高，献祭
——H5927 的主动形式

在这一语境中，我们看到杨氏直译版是如何翻译的：

上帝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让他上到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创 22:2，杨氏直译版）

当他们要登摩利亚山时，用“登”这个词来形容此种旅程是很自然的选择。被译为“燔祭”的 H5930 这个词有两种含义。第一是燔祭，第二是攀登，楼梯或上去。《斯特朗汇编》是这样解释的：

H5930：H5927 的阴性主动分词；一个台阶或（攀登的台阶的总称）；通常指一场大屠杀（犹如灰飞烟灭）：上燔祭（献祭），上到……。也请参阅 H5766。

请看“燔祭”一词在这节经文中是如何翻译的：

登七层台阶上到这门，前面有廊子；柱上有雕刻的棕树，这边一棵，那边一棵。（结 40:26）

虽然是同一个词，但它与燔祭毫无关系。因此，上帝所说的话，也可以这样翻译：

上帝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上到那里，登上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创 22:2）

这个细节对于解释这节经文中起作用的镜子很重要。上帝知道亚伯拉罕会如何理解他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首先，让我们思考一下上帝对献孩子为祭的看法：

又建筑巴力的邱坛，好在火中焚烧自己的儿子，作为燔祭献给巴力。这不是我所吩咐的，不是我所提说的，也不是我心所起的意。（耶 19:5）

正如我们之前所说，献祭制度是上帝给人类的一面镜子，以反映出人类对上帝和祂儿子的想法。上帝从不想要献祭。人类为了为自己辩护，不承认自己想要杀害上帝儿子的这一严重指控，便将此投射在上帝身上，说这是上帝想要的。人对上帝做出这种事是残忍的，但最终只会让人面对的考验更大。

亚伯拉罕对上帝的看法揭示了他内心的想法，而非上帝的想法。亚伯拉罕是在一个盛行献孩童为祭的环境中长大的；他所居住之迦南地的居民也施行这种可憎之事。他先前所犯的罪（两次谎称妻子是妹妹，过去曾不信上帝，以及为救罗得而杀人）都使他想起了审判和惩罚。

亚伯拉罕那有罪的良心受试探，认为除非献上什么祭物，否则自己是不会得蒙赦免的。上帝允许亚伯拉罕这种有缺陷、旧约的思维方式显现出来。上帝希望亚伯拉罕能与祂建立一种充满爱的关系，而非因对上帝品格的误解而不断陷入恐惧与不安之中。

上帝若真地命令亚伯拉罕杀死他儿子，那么下面这些话必然会让人们困惑不已。

天使说：“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上帝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创 22:12）

上帝命令亚伯拉罕杀死自己的儿子，然后在最后极其痛苦的紧要关头阻止了他，说祂现在已经满意了，亚伯拉罕是配得祂恩宠的，是上帝是在骗亚伯拉罕吗？这种想法极有问题。

在我们所考虑的一切背景下去理解，即亚伯拉罕是在撒但所造的铜的正义体系中去理解上帝的话，要合理得多。上帝知道亚伯拉罕会这样理解，但这是唯一能显明他心中隐藏敌意的方法。

要杀以撒的命令揭示了隐藏在亚当心中的种子。亚当以为上帝要杀他的妻子，他无法忍受与她分离的想法。他以为上帝想让她死，就像亚伯拉罕以为上帝想让以撒死一样。

那只两角扣在稠密小树中的羊羔确实代表基督。上帝提供了羊羔作为赎价；但献上它的是亚伯拉罕，不是上帝。上帝将祂的儿子赐给了以色列，即亚伯拉罕的后裔。是他们杀了基督，不是上帝。上帝要求献祭，然后让人类把这祭物献给祂，这说不通。这种情景是人为编造且带有操纵性的。

我们看到，基督献上祂的牺牲给父，不是要满足父，而是代表那些相信这是父所要求的世人，向父献上的。基督是上帝和人类的中保。祂流血牺牲是为了满足我们。祂满足了我们的要求，对凡接受的人来说，我们就能得到上帝的赦免，因为我们所认为必要的公义已经得到了满足。

因此，从人的角度来看，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了赎罪的工作。但从上帝的角度来看，赎罪是在基督彰显上帝的品格时完成的。然而，除非我们认识到上帝从不希望为罪献祭，祂的公义也从未要求这样做，我们就无法得到这赎罪。十字架上的赎罪是为了我们。在第三位天使信息的背景下，赎罪意味着通过我们承认自己对公义的看法有误，是我们要求的祭物，从而荣耀上帝。我们是否要从巴比伦中出来，进入父品格荣耀的光辉之中呢？

第9章

何为十字架？

求主使我靠十架

因有美妙泉源

盈满宝血今流出（英文直译：医治之泉为万人出）

万人性命保全（英文直译：流自加略山）

这首由范妮·克罗斯比创作的耳熟能详的赞美诗，过去一个世纪以来被世界各地数以百万计的人传唱，讲述了从基督十架流出的宝贵泉源。按照基督教信仰，这股医治之泉因十字架所成就的而存在。另一首更现代的基督教赞美诗阐释了人是怎样理解这一成就的：

唯独在基督里，祂道成肉身，

神的丰盛，在婴孩里彰显。

这爱的礼物，这公义的彰显，

却被祂来拯救的人所轻慢。

直到在十字架上，耶稣受死，

神的愤怒，得以平息。

因祂背负了我们的罪，

何为十字架？

在祂的死里，我们得生。¹⁰

正如基督教普遍所理解的那样，父把人类所有的罪都放在基督身上，在祂死时被带进了坟墓。上帝对罪的愤怒得以满足或平息，如今上帝的饶恕与爱如洪流般倾泻在这有罪的世界，为所有愿意沉浸在这爱流中的人带来洁净。这首来自威尔士复兴运动的优美赞美诗捕捉了这个想法：

在那髑髅地的山上，
泉源深深涌流，无比宽广；
透过上帝怜悯的闸门，
浩瀚恩潮滚滚流淌；
恩典与爱，如澎湃江河，
从天上不断倾降，
天上的平安与完全的公义，
在爱中亲吻这有罪的世界。

在这个公义的定义中，无数人来到十字架前，找到了饶恕、平安和爱。这种十字架经历的现实改变了世界，为包括我在内的很多人带来了生命与希望。

毫无疑问，这是上帝之爱的美好画面，然而，正如我们之前所探讨的，这是一幅置于糟糕框架中的美丽画面。

如同亚伯拉罕一样，所有踏上各各他之路的人都把上帝的话理解为上帝的正义要求祂的儿子死。实际上是上帝想呼召亚伯拉罕上山，向他展示自己品格的荣美。

正如我们所探讨的，这幅画面的框架是由撒但构建的。然而，即使是在撒但式的框架中，上帝仍本着祂的大爱，借着祂的儿子向我们传达了祂的饶恕、爱与恩典。

¹⁰ Keith and Kristyn Getty, “唯独在基督里”，(2006)

上帝并不需要十字架，但我们从撒但那里继承的错乱的正义体系需要。因此，十字架对我们而言的意义与耶稣实际所要表达的意义不同。祂话语的真理已被隐藏在撒但式正义的虚假框架之中。

我想将人们对于十字架的典型理解与耶稣实际告诉我们的意义进行对比。首先，基督教的解释是：

上帝的公义要求对罪进行审判和惩罚；上帝的慈爱促使祂差遣祂的独生子作为罪的挽回祭。¹¹

现在请看耶稣的话：

²⁴ 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²⁵ 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生命或作灵魂；下同）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太 16:24, 25）

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
(路 14:27)

这是耶稣关于十字架的两段陈述，在《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中反复出现，共六句话。

基督教所教导的十字架的核心教义在基督的教导中完全缺失，这难道不令人惊讶吗？祂从未说过死在十字架上是要满足上帝的公义。此时，我想起了保罗的话：

若有人以为自己知道什么，按他所当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林前 8:2）

耶稣将十字架定义为过一种舍己的生活。要跟随基督，我们就必须接受祂的灵，过一种否定肉体冲动的生活。保罗对此原则的阐释非常美妙：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上帝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

¹¹ <https://www.gotquestions.org/meaning-of-the-cross.html>

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6:14）

保罗没有说他像基督那样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是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这种差异是巨大的。这种舍己的生活，基督从罪进入宇宙之时就已经开始经历了。

很少有人想到它与上帝的关系，想到我们的创造主因人的罪所受的苦。全天庭都因基督的苦难而受苦；但这痛苦并不开始或结束于祂在肉身显现。十字架向我们麻木的感官显明罪恶从一开始就给上帝的心所带来的痛苦。每一次的偏离正道，每一种残忍的行为，以及每一次人类达不到祂的理想，都使祂忧伤……“他们在一切苦难中，祂也同受苦难；……在古时的日子，常保抱他们，怀搋他们”（赛63:9）。

……我们的世界是一个大麻风病院，其中悲惨的状况是我们所不敢想象的。我们看到了它的真相，就会觉得担子太沉重。《教育论》第263页，第2段

髑髅地的十字架并非显明上帝之爱的一次性事件。耶稣所背负的十字架是通向上帝和祂儿子从罪恶借着路锡甫进入宇宙以来所默默承受之痛苦的大门。祂们将在撒但的谎言和叛逆面前，背负着这舍己的十字架，直到基督复临后的千禧年结束，罪恶被彻底清除之时。论到这十字架，使徒约翰写道：

凡住在地上、名字从创世以来没有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的人，都要拜它。（启13:8）

“世界”一词的希腊文是“宇宙”，正如维斯特译本一样，也可以译为“宇宙”：

凡住在地上、名字从创立宇宙以来没有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的人，都要拜它。（启13:8，维斯特译本）

耶稣用“十字架”一词来表示为要与我们同在，祂甘愿承受的痛苦。祂洞察我们的一切所为，聆听我们说的每一句话，知晓我们的每一个意念。当我们在思想和行为上作恶时，就深深地刺痛了祂。祂在意我们作恶时所遭受的痛苦。当我们伤害自己时，祂与我们一同哭泣并渴望帮助我们。祂对生在世上的每个人都是如此。祂目睹每一桩谋杀、每一起强奸、每一次堕胎、每一起自杀，并感受着随之而来的一切痛苦。

“连刺祂的人也要看见祂。”这不仅指那些最后看到基督挂在髑髅地十字架上的人，而且指今日那些用错言错行刺伤祂的人。祂天天遭受被钉的痛苦。男男女女天天羞辱祂，不肯遵行祂的旨意，从而刺伤祂。《证道与演讲》卷二，第214页，第1段

这十字架难以完全理解。它如此浩瀚，远远超出了我们真正领会的能力，然而在这一切之中，我们仍能开始领悟它究竟何等美好。十字架并非为满足上帝的愤怒而发生的一次性事件，而是一个超过六千年的事件，忍受了我们的愤怒、仇恨、暴力和自私。

在对十字架的这种理解中，父的品格所发的光辉明亮无比，远超基督教所能想象的。

对十字架的真正理解彻底改变了基督来到世间所做之事的意义，并从根本上改变了我们对祂在上帝面前作我们大祭司工作的看法。

基督教所理解的**人类**十字架，是基督满足所谓的上帝的公义，在父面前以自己宝血的功劳祈求，好让父继续向罪人施恩。

基督**真实的**十字架向我们彰显了如此慈爱、忍耐并恩慈的品格。基督的事工是要让我们深刻领会天父真实的爱。祂祈求父让祂将自己赐生命的灵或生命的血流在我们身上，使我们能对上帝品格的真理有所领悟，洁净，并与之和好。

对十字架的看法就决定了我们对基督为我们所做中保工作的理解。基督教的十字架实际上是旧约的十字架，因为旧约处于撒但的司法体系之下。新约中的十字架表明了上帝真实的公义和品格，为我们呈现了一位截然不同的中保。

第 10 章

何为福音？

在本书第四章中，我们介绍了撒但的公义，即刑罚罪。这与上帝的公义——施恩、恢复，同时通过允许顽固作恶的人承受自己行为的后果，希望他们能重新回到祂身边来维护人的自由意志——形成了鲜明对比。撒但向宇宙宣告，上帝若不通过强行介入而刑罚罪恶，祂就不是公义的上帝。（《历代愿望》，第 761 页，第 4 段）

在同一章中，我们发现了这个事实：撒但用他的正义理论影响了全宇宙。他将公义与慈爱分开，使之对立，而上帝的公义则是施恩（诗 89:14）。

亚当和夏娃被撒但的公义理论所迷惑，在他们犯罪时，深信上帝若不让他们受死，就无法饶恕他们。亚当像撒但一样，将自己的行为归咎于上帝，因此认为与上帝同等的那位应代为受罚。

在第五章中，我们对比了关于和好与赎罪的两种公义观。在撒但的体系中，当惩罚施加在替代者身上时，一个人就能和好了。而在上帝的公义中，当人理解了上帝品格的真理，为自己的错误理解悔改，并接受上帝的饶恕时，他就能和好了。

在第六至八章中，我们探讨了献祭制度的意义。我们已指出，既然圣经说上帝“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那么基督的牺牲就是上帝屈尊以满足人的公义观。祭物确实指向基督的死，但这是向撒但的公义所付的赎价，以使人类不致相信上帝若不惩罚他们就不会予以赦免。

我们已经强调了关键的一点，即耶稣在走向十字架的最后二十四小时内两次使用“成了”一词，表明祂已满足了上帝和人类的要求。在约翰福音十七章四节中，基督在被钉十字架的前夕宣称，祂已完成了父所交托的一切工作，即在祂三年半的传道生涯中完成的。这意味着在祂作出这一宣告之后，直到被钉十架之间所发生的一切，都是耶稣在满足人类认为与上帝和好所必需的工作。因此，祂在被捕时，耶稣说：“现在却是你们（人类）的时候，黑暗掌权了。”（路 22:53）

基督教只宣扬第二个“成了”的陈述，从而将受撒但激发的人的公义投射到了上帝身上。因此，从基督教讲坛上宣讲的福音是：上帝杀死了耶稣¹²，以满足祂的公义并拯救我们。

几年前的一个耶稣受难周期间，我的一位曾在伊利诺伊州担任牧师的朋友在一一所州立监狱向一群囚犯布道。在布道过程中，他停了下来，问这些囚犯是否知道是谁杀死了耶稣。有人说他是士兵，有人说他是犹太人，还有人说是彼拉多。沉默片刻后，我的这位朋友说：“是祂的父亲杀了祂……正如亚伯拉罕举刀要杀自己的儿子以撒，但后来因灌木丛中有一只公羊而放过了他一样，父上帝也举刀要杀自己的儿子耶稣，只是没有放过祂，因为祂就是那只公羊；耶稣就是代替我们的。”¹³

在这段引文中，我们注意到亚伯拉罕和以撒的故事被用来支持上帝杀死了耶稣这一说法。但正如我们所表明的那样，亚伯拉罕是根据自己的公义观来理解上帝的话的，而未意识到上帝所说的话还可以用另一种方式来理解。

约翰·派博接着解释了他为何相信是上帝杀死了耶稣。

上帝差遣自己的儿子来承受祂的愤怒，为所有信祂的人背负诅咒。“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加 3:13）这就是上文所引经文（之前所引用的罗 3:25）中“挽回祭”一词的

¹² 请参阅 Kevin J. Mullins 《上帝杀死了耶稣吗？》。更多详情，请在 lastmessageofmercy.com 获取

¹³ 约翰·派博 (John Piper), “谁杀死了耶稣？” Desiringgod.org

含义。它指的是通过提供一个替代者来消除上帝的愤怒。那个替代者是由上帝亲自提供的。那位替代者耶稣基督不仅消除了这愤怒，还将其从我们身上转移到了自己身上。上帝的愤怒是公义的，它已发出，没有收回。愿我们不要轻慢上帝，也不要不把祂的爱当回事。除非我们认识到自己罪的严重性以及上帝对我们愤怒的公义性，否则我们永远不会对被上帝所爱这件事心生敬畏……¹⁴

上帝的义若要求我们因罪而死，那么我们就可以说，上帝因我们的罪而与我们疏远了。在这种情况下，耶稣通过承受上帝的愤怒而非取消它，来使上帝与我们和好。

对于那些相信怀爱伦所写关于瓦格纳长老和琼斯长老所传信息的人来说，我们知道这不可能是真的，因为瓦格纳所说的恰恰相反：

“然而，”有人会说：“你讲的和好都是人这方面的；我们常被教导的则是基督的死使上帝与我们和好；基督死乃是为满足上帝的公义，使祂的怒气止息。”但是我们要按照圣经去理解和好的问题；尽管圣经有多处论到了人与上帝和好的必要性，却从未暗示过上帝要与人和好。此种暗示乃是对上帝品格的严肃指控。基督教中此种上帝的忿怒必须靠祭物来平息的理念来自教皇，而这理念又是从异教引入的。《英国现代真理》，1893年9月21日，第386页，第7段

几年后，他又写到：

挽回祭或祭物的概念当然是有忿怒要平息。但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需要祭物的是我们，而非上帝。祂提供了这祭物。上帝的愤怒必须得到平息，这样我们才能得蒙赦免，这种想法在圣经中找不到根据。如果说上帝对人如此愤怒，以至若没有人提供某种东西来平息祂的愤怒，祂就不会赦免他们，并且祂因此亲自

¹⁴ 约翰·派博，《耶稣必死 50 因》，第 21 页

把这礼物献给自己，以此来平息自己的愤怒。《时兆》，1896年1月23日，第52页，第2段

怀爱伦亲笔写到：

我们不是要上帝与我们和好，但是，哦，何等奇妙的爱！——“上帝却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林后5:19）。《喜乐的泉源》第35页，第3段（译者根据英文进行了重译）

在为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撰写的补充研究论著中，凯文·J·穆林斯注意到了《本会圣经注释》里关于这一点的神学观点发生了转变。在1956年的注释中，我们读到：

圣经从未提到上帝与人和好。《本会圣经注释》卷六，第528页

但在1980年版中，我们读到：

圣经提到了上帝与人和好。同上，1980年版

这一观察结果是众多表明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拒绝了琼斯和瓦格纳于1888年所传信息的实例之一。正如凯文·J·穆林斯总结的那样：

因此，当我们阅读大多数现代基督复临安息日会领袖关于这个主题的言论时，我们发现大量证据表明，不仅1888年的信息确实被拒绝了，而且复临教会也接受了主流基督教的观点。例如，在2023年12月8日的《评论》杂志中，克利福德·戈尔丁（Clifford Goldstein）写道：“简而言之，父没有因我们违背律法而杀死我们，而是杀死了耶稣。”随后又补充道：“……可以粗鲁地说，父杀了耶稣，这样祂就不必杀我们了。”¹⁵

我们在此看到复临教会的一位重要人物表达了与上帝试图让亚伯拉罕摆脱的相同的公义观。

¹⁵ 凯文·J·穆林斯（Kevin J. Mullins），“是上帝杀死了耶稣吗？基督复临安息日会补充研究”，可在 maranathamedia.com 获取

我们所认同的公义体系决定了我们所相信的福音。上帝的公义若要求死亡，那么所传讲的福音就是赐下基督以满足上帝的公义，使上帝与人和好。耶稣除去了我们欠上帝的债，从而洗净我们的罪。因此，基督的祭司职分就必须在以基督牺牲的功劳为上帝丰盛恩典的基础上进行。

这个福音的核心在于基督替我们偿还了所欠律法的债。它所呈现的上帝，因爱而将自己的儿子赐给我们，以满足祂的公义。因此，基督的祭司职分被视为一个使我们免被上帝定罪的过程。隐藏在基督——磐石——缝中，我们就得以免受上帝对罪的愤怒。只要我们依靠基督的宝血，在悔改与谦卑中行事，就不会被上帝毁灭。

然而，1888 年开始浮现的福音表明，撒但才是要求死亡之审判的始作俑者。因此，福音就是上帝慈爱与恩典品格的真正启示。基督用祂的生活向我们显明了父。但此后祂甘愿被我们所杀，好让我们因祂的死而得与上帝和好。

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藉着上帝儿子的死，得与上帝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罗 5:10）

我们因相信了撒但关于上帝本性的谎言而与上帝为敌。我们不愿接受无需死亡的赦免。基督通过支付我们认为必要的赎价使我们与上帝和好了。然而，在我们因基督的死与上帝和好的同时，我们实际上是由祂的生而得救。哪一种生？就是祂在地上所显现，如今在天上仍活着的生命。这种生命是上帝品格的启示。拯救我们的正是这生命，因为它表明上帝是有怜悯有恩典并长久忍耐的——祂不毁灭。

上帝并不毁灭人。凡灭亡者皆是自取灭亡的。每一个昧着良心行事的人，都是在撒播不信的种子。这种子终必接出果实来。《基督比喻实训》第 84 页，第 4 段

一旦罪人接受并拥有了耶稣的生命，这生命就会通过基督的祭司职分白白地赐给罪人。耶稣的灵，祂的生命就会赐给罪人，改变人，使人像基督。这福音给罪人带来了完全战胜罪恶的希望，因它解决了造成人与上帝疏远的根本原因：对上帝品格的错误认知。

第一个福音不能使人完全脱离罪，因它从未触及虚假正义的谎言。撒但从未被彻底揭露。罪会一直持续直到死，人心灵的圣所也未被彻底洁净。

第一个福音是顺应人的思想。它是和好的基础。但一旦和好了，基督就呼召我们去真正认识父，好使我们得救。前者是旧约的福音，后者是新约的福音。第一个福音会把你引向第二个福音。基督除去了第一个，为要立定第二个（来 10:9）。

1888 年的信息是传给复临运动的，旨在引导他们从对福音的旧约理解转向新约的理解。瓦格纳在其著作《基督和祂的义》的开篇对福音进行了如下定义：

在希伯来书三章一节中，我们看到了涵盖对基督徒一切命令的劝勉。经上说：“同蒙天召的圣洁弟兄啊，你们应当思想我们所认为使者、为大祭司的耶稣。”
正如圣经所命令的，不断地用心思考，去认识基督的本相，会使我们成为一个完全的基督徒，因为“我们因仰望而得以改变。”

福音的使者有圣经依据，要将基督这一主题不断摆在人前，并引人单单注视祂。保罗对哥林多人说：“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 2:2）我们没有理由认为他对哥林多人所讲的与他在别处所讲的有所不同。事实上，保罗告诉我们，当上帝将祂儿子启示在他心里时，他就要在外邦人中传扬祂（加 1:15, 16），并且他的喜乐就是他曾蒙上帝赐下恩典，“把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传给外邦人。”（弗 3:8）瓦格纳，《基督和祂的义》，第 5 页

1888 年信息彻底改变了十字架和福音的意义。正如怀爱伦所说：

在明尼阿波利斯，上帝将真理的宝石装在新的嵌座里赐给祂的子民。一些人抱着犹太人拒绝基督的顽固态度，拒绝了这天上来的亮光。他们奢谈古老路标的立场，但有证据表明他们不明白这些路标是什么。圣经的话语和道理是无据自明的。可是他们关闭心

门，拒绝亮光，因为他们认为挪移古老的路标是危险的错误。其实古老的路标并没有挪移。只是他们对古老路标的理解有误。《给作家和编辑的勉言》第30页，第1段

这些新的宝贵真理将彻底改变我们对耶稣在父面前祭司职分的理解。但教会从未完全贯彻1888年信息的含义，因此我们从未完全进入新约。我们仍停留在迦南边境，被困在旧约之中，基督力求唤醒我们，以便祂最终能再来。

基督徒会觉得将他们对福音的理解贴上“旧约”的标签是一种侮辱。他们对两约有自己的理解，这种理解基于满足上帝公义的时间——在上帝的愤怒平息之前和之后。

在人们的观念中，除非上帝公义的债得到偿还，否则上帝就无法完全施予祂源源不断的恩典。人们认为上帝因对罪人的忿怒而与他们隔绝。

旧约被认为是上帝公义的债尚未偿还的时期，而新约是此债偿清之后的时期。

其次，它并非将基督的一生呈现为上帝对人类的完全启示，而是侧重于将其呈现为人类经历对基督的完整启示。人们认为基督需要成为人，才能完全理解人类的本性。这种观点常以下列经文为佐证。

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使救他们的元帅，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来2:10）

所以，祂凡事该与祂的弟兄相同，为要在上帝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

（来2:17）

这表明基督使命的核心在于学习成为人的意义，以使自己有资格成为祭司；其次通过死在十字架上替我们偿还欠上帝的债。怀雅各对此总结如下：

基督受苦，不仅是为了（1）满足上帝的公义，也是为了（2）使自己有资格同情处于苦难中的百姓。

《评论与通讯》第 17 卷，1861 年 1 月 29 日，第 82 页，第 9 段

乌利亚·史密斯再次确认了这一观点：

祂取了我们的本性，使自己处于一个能称我们为弟兄的地位（来 2:11）。因此，祂能体恤我们的软弱，因祂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既被如此试探，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来 4:15;2:18）。祂降到世上，与我们一同经历人生的历练，为我们指明道路。祂来到自己学生中间，在他们面前解决那些令他们绝望的棘手问题。祂踏遍了我们可能需要走过的每一地方。祂在各方面都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但在各方面都为我们取得了胜利。乌利亚·史密斯，《仰望耶稣》（1898 年），第 28 页

但倘若耶稣在来到世上后才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并且只从那时起才因受苦而得以完全，那么我们是否可以得出结论说，耶稣在那之前并非慈悲忠信的大祭司，因而无法忠实地帮助或援助那些受试探之人呢？

此外，《希伯来书》似乎表明，新约在立约者基督死之前无法生效。若果如此，那么基督死以前，人就不能得到新约的福分，对吗？

¹⁵ 为此，他作了新约的中保，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之时所犯的罪过，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应许永远的产业。¹⁶ 凡有遗命必须等到留遗命（遗命：原文与约字同）的人死了；¹⁷ 因为人死了，遗命才有效力，若留遗命的尚在，那遗命还有用处吗？（来 9:15-17）

这似乎是确凿的证据，证明新约在基督的死满足了上帝的公义并使祂因受苦而得以完全，从而具备大祭司的资格之前，是无法生效的。

但这整个思路是基于一种要求死亡的公义体系。福音若是对上帝品格的启示，基督的十字架若是对上帝在整个历史中自我牺牲的启示，而非两千年前一个持续二十四小时的事件，那么基督来到世上使命的基础支柱就会被改变。

让我们来思考一下 1888 年信息的传扬者对基督祭司资格的看法。

在耶路撒冷的锡安山上，有属地圣殿的祭司职分。在旷野示罗地的圣所中，也有祭司供职。这确实代表了基督的祭司身份，但这是否代表公元元年基督的祭司身份呢？我们是否可以说这也代表了很久以前基督的祭司身份？不。耶路撒冷圣殿和旷野圣所中的祭司职任，岂不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早就有的吗？你将按照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作祭司吗？

不，不。“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在亚伯拉罕的时候，麦基洗德岂不是祭司吗？基督岂不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远的大祭司吗？大家有没有看到，上帝将整个献祭制度赐给以色列人，是要教导他们基督那时那地的同在是要拯救现时的他们，而非拯救一千八百年、两千年或四千年后的人？当然，肯定，确实如此。琼斯，《总会公报》，1895 年，第 25 篇讲道，第 477 页，第 6, 7 段

A. T. 琼斯表明基督的祭司职分从亚当时代起就已完全存在，因为他提到这并非四千年后的事。

怀爱伦在以下引文中也证实了这些观点：

人一犯罪，基督的祭司职分就开始了。祂是按照麦基洗德的等次做的祭司。《信函和文稿》卷 7, Ms43b, 1891 年 7 月 4 日，第 5 段

世界已交在基督的手中，而且上帝赐给堕落人类的每一福份，都由基督而来。祂在未成肉身之先和成了肉身之后，都是世界的救赎主。世界上一有了罪，就有了救主。《历代愿望》第 210 页，第 2 段

亚当一犯罪，上帝的儿子就作了人类的中保，以祂在髑髅地十字架上受死的能力，改变宣布在罪人身上的厄运。《信仰的基础》3 月 10 日

预言之灵表明，人一犯罪，基督就开始了祂的祭司职分；祂在道成肉身之前就是救赎主，其能力与道成肉身之后一样强大。若果如此，那么“因苦难得以完全”又是怎么回事呢？瓦格纳给出了这个答案：

人们普遍认为，道成肉身发生在 1800 年前拿撒勒人耶稣身上，旨在让祂了解人的处境和需求，从而能够同情并帮助他们。但稍加思考，再结合《圣经》的明确表述，就会发现这种想法是错误的。诗人说：“因为祂知道我们的本体，思念我们不过是尘土。”（诗 103:14）又说：“耶和华啊，你已经鉴察我，认识我。我坐下，我起来，你都晓得；你从远处知道我的意念。我行路，我躺卧，你都细察；你也深知我一切所行的。耶和华啊，我舌头上的话，你没有一句不知道的。”（诗 139:1-4）人必须依靠祂才能认识自己。“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 17:9）“耶和华啊，我晓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脚步。”（耶 10:23）

这一切在公元前 1800 年和公元后 1800 年都是一样的。上帝在四千年前就和今天一样洞悉并同情人类。以色列百姓在旷野时，“他们在一切苦难中，祂也同受苦难。”（赛 63:9）先知在基督诞生前 700 年就能说：“祂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赛 53:4）上帝在基督里，并非为了让祂了解人类，而是要让人类知道上帝确实了解他们。在耶稣身上，我们看到上帝一直以来是何等仁慈和富有同情心，也看到上帝在任何完全顺服祂的人身上会何等作为。E. J. 瓦格纳，《英国现代真理》，1895 年 12 月 19 日，第 803 页，第 5, 6 段。

上帝既创造并维系着我们，因此就对我们了如指掌，这岂不更容易让人接受吗？我们还要想到，上帝和基督若是全知的，怎能说他们不知道人类的痛苦呢？这岂不是证明他们并非全知吗？

基督若直到亲自来到地上才理解人类的苦难，那么以色列的失败难道不该归咎于上帝吗？上帝和祂的儿子若并不真正了解以色列人，又怎

能不离不弃地引领他们呢？基督对旷野中受试探的人若不够熟悉，又怎能做到如何给予他们确实所需的帮助呢？

正是对十字架的正确理解消除了这种想法。正如我们在上一章所引用的：

我们的世界是一个大麻风病院，其中悲惨的状况是我们所不敢想象的。我们看到了它的真相，就会觉得担子太沉重。上帝却洞悉这一切。《教育论》第 263 页，第 2 段

上帝若感知一切，那么祂就必知道我们所受的痛苦。再者：

他们在一切苦难中，他也同受苦难；并且他面前的使者拯救他们；他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在古时的日子常拥抱他们，怀搋他们。（赛 63:9）

基督若在一切苦难中，与祂的百姓同受苦难，并在古时的日子常拥抱他们，那么基督就有资格成为一位慈悲忠信的大祭司。

这些内容进一步证实了预言之灵启示给我们的有关撒但虚假正义体系的内容。瓦格纳、琼斯和怀爱伦所说若属实，那么福音就不可能是基督教所教导的那样。但关键不在于简单地摒弃基督教在这一问题上的所有教导。相反，将这两个版本的福音置于两约的框架内，以显明从人的道路走向上帝的道路，才是明智之举。

因此，西奈山的约将他们引向了亚伯拉罕的约。第一个约引领他们走向了第二个约。旧约把他们引向了新约。于是，作为那约之基础的律法——被破坏的律法——就成为了他们的师傅，引领他们归向基督，使他们因信称义。A. T. 琼斯，《评论与通讯》，1900 年 7 月 17 日，第 457 页，第 14 段

基督不仅在调解上帝所关注的和上帝的愿望，也在调解人的利益与理解。基督作为我们的祭司，是在两面中间进行调解，而非一面。

那么保罗对留遗命者之死的论述该如何理解呢？基督牺牲之必要性的整个基础，在于上帝屈尊俯就，以满足人对正义的理解。通过留遗命者的死来确认这约，是人所需要的，而非上帝所需要的。在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中，只有饼、酒和祝福。自从基督在永恒的过去中开始担任祭

司职分以来，这些就已存在。因为上帝一直愿意饶恕并施怜悯，新约的祝福从上帝一方来说一直是可得的。只是人认为，在基督死之前，他们很难得到此种饶恕。

瓦格纳提出一个观点，以调和这两个看似矛盾的原则，即新约显然尚未生效时，饶恕是如何成为可能的。

然而，对于一些不想否认上帝话语的人来说，确实存在一个难题，因上帝的话语表明，从远古时代起，人们实际上就已得蒙饶恕，并已称义。这个难题在于：人所获得的一切福分，都是通过所谓的“后约”而来的，基督是这约的中保；但这约直到基督受死以后才得以确立，保罗说：“因为人死了，遗命才有效力，若留遗命的尚在，那遗命还有用处吗？”（来9:17）那么，在基督时代之前的人，是如何获得饶恕这一福分的呢？要知道，饶恕只是在第二个约中才应许的。

罗马书第四章中的一节经文可以回答这个问题。使徒在讲述亚伯拉罕如何因信称义之后说，他信靠上帝，“那叫死人复活、使无变为有的上帝。”（第17节）上帝能够使一件实际上不存在的事物变得如同真实存在的一般。是如何做成的呢？答案就在希伯来书六章十三至十八节中：

“13 当初上帝应许亚伯拉罕的时候，因为没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着起誓的，就指着自己起誓，说：14 ‘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15 这样，亚伯拉罕既恒久忍耐，就得了所应许的。16 人都是指着比自己大的起誓，并且以起誓为实据，了结各样的争论。17 照样，上帝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为证。18 藉这两件不更改的事，上帝决不能说谎，好叫我们这逃往避难所、持定摆在我面前头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励。”

上帝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在基督里而得以确认。他的信心因那要来之后裔的功劳而被算为义。尽管上帝不能

说谎，但祂还是以誓言来确认祂那永恒不变的应许，从而使其更加不可更改。所以，尽管所有的赦免都是完全凭借基督的宝血，但在基督被应许之后，就如同祂已经实际被杀了一样。上帝的应许是何等可靠，以至于基督被称为“从创世以来被杀的羔羊”；因为上帝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与上帝给亚当的应许并无二致。

只有一个救赎计划。“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祂是这计划的核心，自从罪恶进入世界以来，借着祂，上帝的恩典在各个时代都同样丰富。“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祂也厚待一切求告祂的人。”（罗 10:12）E. J. 瓦格纳，《时兆》，1888 年 8 月 3 日，第 470 页，第 12-16 段

我详细引用了瓦格纳关于这个问题的论述，以使我们能看到他为调和基督未死之前新约如何能生效所做的努力。他的回答是，上帝能使那些不存在的事物变为存在，而且基于应许，上帝能够在旧约中赐予新约的福分。

但一旦我们明白在十字架上满足了谁的公义，以及谁因基督的死而得到了满足，这些论点就不再必要了。这一切都是根据人对公义的看法而促成的。父并不需要祂儿子的死来倾降祂的赦罪之灵，这一切都是人类所需要的。

人可能在《希伯来书》中读到许多经文来证实这样的理解，即基督必须受苦、受死，然后才有资格成为我们的大祭司。但正如上帝对亚伯拉罕的命令包含两种理解一样，新约也包含两种对福音的表述。

亚伯拉罕是在要求死亡的公义体系下去理解上帝的命令的。但正如我们之前所发现的，同样的希伯来语词也可以表示上山与上帝交谈。上帝和亚伯拉罕的观点不同，因为上帝的道路非同人的道路。

第 11 章

不是为一面作的中保

当双方观点不一致时，就需要一位调解人。我们在天上的父不会把自己的立场强加在我们身上，而是仁慈地赐下祂的儿子，来代表祂自己和人类所关心的。

但中保本不是为一面作的；上帝却是一位。（加 3:20）

基督在向我们传达父旨意的同时，又屈尊在父面前代表我们的观点，以使我们能有一条到上帝的通道。由于人类接受了撒但的司法体系，基督便把自己献给我们，好让我们能把祂献给上帝作为祭物。因此，上帝的观点和我们的观点在圣经中都能看到。我们的观点是旧约。上帝的观点是新约或永约。



下面这幅图很多人都很熟悉。在一幅画中，有两位女性。年长的那位低着头面向我们，同时，还有一位年轻的女性侧着脸。老妇人的鼻子成为了年轻女子的下颌线，老妇人的嘴巴成了年轻女子的项链。

有些人看这幅画时只能看到一位女性。

保罗写给加拉太人的书信中提到了两个妇人好比两约。这两个妇人是撒拉和夏甲。

大多数人都认为这两约很容易区分。但事实并非如此。大多数人都混淆了这两约。他们从未察觉到那位年轻女子痛苦地转过脸去时所描绘的基督的忧伤。

²² 因为律法上记着，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使女生的，一个是自主之妇人生的。²³ 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按着血气生的；那自主之妇人所生的是凭着应许生的。²⁴ 这都是比方：那两个妇人就是两约。一约是出于西乃山，生子为奴，乃是夏甲。（加 4:22-24）

当我们读亚伯拉罕和他儿子以撒的故事时，这两个妇人都出现在了故事中。所有读《圣经》的人都会先看到那位老妇人，因为她几乎是在朝我们这边看。憔悴的夏甲被要求死亡的虚假正义体系压得喘不过气来。她只听到上帝说：“把你儿子，你独生的儿子献为燔祭。”她只听到这些，因为她所知道的只有这些，即罪恶和死亡。她只知道击打磐石，因为她不明白自己可以对磐石说话。

通过年轻处女所描绘的基督渴望被认识和理解。“你只需向我的父说话。”上帝只想与我们交谈，并将祂的祝福倾降给我们。祂呼唤道：“你在哪里？”（创 3:9），但因我们心中公义的观念，我们听不到祂的声音，因此便逃跑，在主面前藏了起来，因为我们“害怕”（第 10

节)。这正是错误福音的切入点，因为罪人相信基督来并受死是为了保护我们免受父的愤怒。

这两个妇人在整本圣经中贯穿始终。老妇人或旧约总是首先向我们走来，因为她是我们的至亲；我们熟悉她的行事方式。年轻的妇人或新约则背过脸去，实际上反映出了我们自己——我们因对上帝品格的错误认知，尤其是对上帝公义的错误认知，而背离了上帝。

在洪水的故事中，老妇人让我们对那位年轻美丽的女子急切想要向我们展示的细节视而不见。我们很自然地看到上帝在愤怒中淹死了数百万我们认为死有余辜的恶人。几乎没有人察觉到那位年轻女子想要向我们表明的是，洪水是洪水以前的人自找的。父在悲痛中任由他们陷入可憎的情欲中，连大地也把他们吐了出来（罗 1:24-31；利 18:25）。¹⁶

¹⁵ 你要依从上古的道吗？这道是恶人所行的。¹⁶ 他们未到死期，忽然除灭；根基毁坏，好象被江河冲去。

¹⁷ 他们向上帝说：离开我们吧！又说：全能者能把我们怎么样呢？¹⁸ 哪知上帝以美物充满他们的房屋；但恶人所谋定的离我好远。（伯 22:15-18）

这事在我好象挪亚的洪水。我怎样起誓不再让挪亚的洪水漫过遍地，我也照样起誓不再向你发怒，也不斥责你。（赛 54:9，新生命译本）

福音故事的核心部分，情况也完全相同。人类并不知道基督一直比我们更了解我们自己，而且祂始终是一位慈悲忠信的大祭司。在阅读希伯来书二章十节中有关基督因困难得以完全的内容时，那位老妇人便让我们觉得基督需要经历地上的生活才能有资格成为我们的祭司，但那位年轻女子却向我们表明，基督是在我们的心中得以完全，而非在祂心中。我们开始意识到，祂一直都知道我们，并从古时的日子一直怀抱怀拥人类。

翻到希伯来书第八章，我们读到：

¹⁶ 欲了解更多有关洪水故事的解释，请阅读《镜子原理》一书的第九章，可在 maranathamedia.com 网站获取。

如今耶稣所得的职任是更美的，正如祂作更美之约的中保；这约原是凭更美之应许立的。（来 8:6）

老妇人告诉我们，基督通过地上的生活和死亡在自己里面获得了这职分。那位年轻女子却向我们表明，基督一直拥有这职分，只是我们没有意识到——因此，祂通过向我们展示这职分的存在以及如何获取它，在人心中获得了这更美的职任。基督一直拥有这职分，因为从父呼召祂作祭司的那日起，祂就一直坐在宝座上为祭司（亚 6:13）。祂因从人类堕落以来所背负的十字架而有资格，也因祂的全知而有资格。

基督来之前，通往至圣所的路还未显明（来 9:8）。当基督降临时，那从世界之初就隐藏的奥秘（借着压制真理而被人隐藏的）得以显明了（罗 16:25）。

老妇人（旧约）喜欢祭祀和礼物。她愿意为她心中的罪而献上自己身所生的，正如我们在亚伯拉罕身上所看到的；然而那位年轻女子（新约）却低声说，我们的父想要怜恤，不喜欢祭祀。基督并未禁止献祭，而是成为了祭物，以满足我们的公义体系。在基督的牺牲中，祂摧毁了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来 2:14）。祂除去了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来 10:9）。老妇人（旧约）的荣耀被置于尘土中，好让她能显出新生命来。

但这老妇人不会轻易死去。她去整容医生那里让自己的面容焕然一新。她涂脂抹粉让自己显得迷人，还欺骗那不加防备的上帝儿女，让他们相信她就是那新妇人。她披上基督教的外衣来掩饰自己的异教倾向，高举基督的十字架，将其献给上帝，说这是上帝所喜悦的，要满足祂的公义。实际上，这乃是上帝所憎恶的。

那老妇人摇身一变成为妓女，在其邪淫的教会政治巅峰时刻，将驾驭于人的兽性之上。她最终必以死亡为威胁，迫使所有人都敬拜兽和兽像，因为死亡是她唯一熟知的事。

我们很难将这两个女人区分开来，看清那位年轻少妇。那位老妇人先是融入教皇权，又渗入新教信仰的核心，甚至让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向她的牺牲低头，连选民都迷惑了。

老妇人杀死了自己的孩子，却声称年轻妇人的孩子是她的。当君王拿出刀来把那活孩子一分为二时，以色列真母亲就会显现，当然，也会揭露（王上 3:16-28）那冷酷的背道妇人从起初就是杀人的。

我们亲爱的救主在这两个妇人之间作中保。祂屈尊俯就，向那憔悴的老妇人伸出援手，呼召她与祂一同钉在十字架上，好让她复活成为年轻少妇的新样式。但既然基督必须屈尊去触及那代表人性的老妇人的思想，那么基督就必须被理解为献给上帝的我们自然认为是赎罪所必需的东西。以下摘录为例：

不论你过去的经历如何，不论你目前的境遇是多么令人沮丧，只要你愿意带着你目前软弱、无助和绝望的情形来到耶稣面前，我们慈悲的救主就会远远地来迎接你，用祂慈爱的膀臂拥抱你，将祂的义袍披在你的身上。祂让我们穿上祂品格的白衣，将我们呈献与天父。祂在上帝面前为我们代求说：我已经代替了罪人。不要看这个任性的孩子，而要看我。撒但如果指控我们有罪，说我们是他的掳物，基督的宝血就必须以更大的能力为我们辩护。《福山宝训》第8页，第2段

请注意，基督是在代表我们在上帝面前祈求，而非代表上帝。受老妇人原则的影响，是我们认为上帝要求流血，因此基督就说服我们，祂所流的血能确保我们得赦免，并且为我们代求的声音超过了撒但控告我们的声音。接下来的这段引文清晰地勾勒出了基督试图在说服谁的过程。祂试图说服的是我们，而非我们在天上的父：

撒但在各时代中，也象控告约书亚及其百姓一样，控告凡是寻求上帝慈悲及恩眷的人。启示录上称他为“在我们上帝面前昼夜控告我们弟兄的”（启12:10）。每当有生灵从邪恶权势之下被救出来，及其名字记录在羔羊生命册上时，都要重演一场同样的争斗。从来没有一个离开撒但家庭而参加上帝家庭的人，不激起恶者的坚决抗拒。撒但控告那些寻求主的人，并非因为不喜他们的罪恶。他们的品格有瑕疵，他便雀跃大喜。他只有在他们干犯上帝律法上才有权力压服他们。他的控告完全是出于仇恨基督的心而起。耶稣正在藉着救恩的计划擘开撒但对人类家庭的掌握，并拯救生灵脱离他的权势。这个反动巨魁一见到基督至高王权的凭据，便激起一切的仇

恨与恶毒，并千方百计大施魔力，要把接受主救恩的人类余民，从主那里强拉出来。

他引人陷于疑惑主义，使他们失去信任上帝的心，离弃祂的爱；他试探他们破坏上帝的律法，然后宣称他们是他的俘虏，并对于基督从他那里把他们夺回去的权力提出抗议。他明知凡向上帝恳求饶恕与恩典的人，结果必定得着；因此他把他们的罪恶摆在他们之前，使他们灰心。他常常不断寻找机会；攻击凡尽力要顺从上帝的人。甚至他们最好而最蒙悦纳的服务，他也要设法使它显为腐败的。他用无数的诡计，最阴险最残忍的手段，尽力使他们被定为罪。人不能自己应付这些控告。他穿着罪所污秽的衣服，承认己罪，站在上帝之前。但我们的中保耶稣却要为一切凡因悔改以及因信而把自己灵魂交主保守的人们，发出有效的代求。祂为他们求情，并用髑髅地伟大论据来克服他们的控告者。祂完全顺从上帝的律法，甚至死在十字架上，使祂得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而要求祂的父亲开恩与罪人和好。祂对控告祂百姓的说：“‘撒但哪，耶和华责备你。’这些人是我用血买来的，是从火中抽出来的柴。”凡凭信心倚靠祂的人，必得那安慰的保证：“看哪，我使你脱离罪孽，要给你穿上华美的衣服。”《教会证言》卷五，第470, 471页

这整个代祷的过程并非为了说服上帝，因为撒但知道上帝必赦免他们。基督向罪人展示祂的宝血，是因为基督深知这是让罪人确信自己已蒙赦免的最有效方式。这是一种屈尊俯就的服务，用罪人能理解且认同的方式与他们交流。

在我们旧约的思维模式中，耶稣需要用自己的血来为我们代求。这是唯一能让我们摆脱撒但对我们的定罪、使我们心灵得自由的。何等蒙福的救主，竟为我们做了这些；何等慈爱的天父，竟为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位中保。

这让我想起了我妻子给我讲的她儿时的故事。她极其害怕狮子进入她的房间，可能会伤害她。她妈妈便打开窗户，呼喊着并示意狮子离

开，然后关上窗户，告诉小女儿狮子已经走了。感到安全了的洛雷尔便进入了甜美的梦乡。

她母亲或许曾试图说服她，那狮子并非真实存在，她只需停止这么胡思乱想即可，但她却降到她女儿的程度，用她女儿能理解的方式向她解释：那狮子正是试图用恐惧吞噬洛雷尔的撒但，但她母亲把它赶走了。基督在施行其祭司的职事时，也是这样待我们的。

如前所述，基督通过罪人先入为主的观念，为罪人举起一面镜子，为要灌输一个至关重要的真理：我们的天父总是喜欢怜悯我们，并白白地将它赐给凡愿意接受的人。基督在处理门徒对迦南妇人的偏见时，也是以称那妇人为狗的方式来讲明这真理的：

阅读马太福音十五章二十一至二十八节。基督在此通过暂时践行那些当时许多追随祂之人所秉持的观念与情绪，给祂的门徒上了必要的一课。《信函和文稿》卷 24，第 28 号，1909 年，第 13 段

我写这本书的目的在于帮助人从老妇人过渡到年轻少妇，即从旧约到新约。我试图在你曾经只能看到老妇人的图片里，让你看到年轻少妇的形象。我们需要深入研读圣经和历史，以解开老妇人对福音的误解。

第 12 章

圣所就必洁净

《圣经》中，妇人代表教会（耶 6:2）。启示录十二章中生下孩子的荣耀妇人代表上帝的教会和新约的原则。启示录十七章中喝醉殉道者血的妇人代表背道的教会。她是喜欢祭祀，而不喜欢怜恤的那位。

撒但的虚假正义体系在妇人身上体现为血的问题。她对圣徒的屠杀揭示了其赎罪原则。她对那真后裔的无知，甚至更糟的拒绝，也使她周期性地流血。但当妇人或教会摸着耶稣的衣裳縫子，从而经历祂医治的怜悯时，她的血源就干了（可 5:25-29）。

只要那后裔仍住在妇人或教会的心中，就不会有肉体流血的问题。耶稣告诉我们，若不吃祂的肉，喝祂的血，我们就没有生命（约 6:53）。耶稣接着解释说，祂所说的不是实际的血，而是祂的灵。喝耶稣的血就是领受祂的灵。

这里便出现了一个悖论。那喝耶稣的血，从而拥有祂灵的妇人不会流血，因为基督的种子在她里面。那没有喝耶稣血的妇人就会流大量的血，同时通过杀害圣徒来喝他们的血。

因此，老妇人的血以实际的血表现出来。那年轻妇人的血则在赐给并显在她里面的基督的灵里表现出来。

耶稣告诉了我们新约的血代表什么。

²⁷ 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²⁸ 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²⁹ 但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直到我在我父的国里同你们喝新的那日子。”
(太 26:27-29)

耶稣用葡萄汁的象征来指代祂所流的血。在这句话中，老妇人和年轻妇人都出现了。在读到“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时，我们立刻就想到了耶稣流血使我们得赦免。提到“流”一词便强烈暗示了这一点。此外，耶稣在其他地方也用这个词来指实际的血：

叫世上所流义人的血都归到你们身上，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 (太 23:35)

但这同一个词也用来形容圣灵的沛降：

祂既被上帝的右手高举（或作：祂既高举在上帝的右边），又从父受了所应许的圣灵，就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浇灌下来。 (徒 2:33)

盼望不至于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上帝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罗 5:5)

耶稣没有刺破手指，指着流出来的血说这是新约的血。没有，而是举起盛着葡萄汁的杯，告诉他们这就是新约的血。

这个表号并非随机选择的。耶稣直接将其与旧约献祭制度的预表联系了起来。

³ 又要对他们说：你们要献给耶和华的火祭，就是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每日两只，作为常献的燔祭。⁴ 早晨要献一只，黄昏的时候要献一只；⁵ 又用细面伊法十分之一，并捣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调和作为素祭。⁶ 这是西乃山所命定为常献的燔祭，是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⁷ 为这一只羊羔，要同献奠祭的酒一欣四分之一。在圣所中，你要将醇酒奉给耶和华为奠祭。 (民 28:3-7)

同献的素祭，就是调油的细面伊法十分之二，作为馨香的火祭，献给耶和华。同献的奠祭，要酒一欣四分之一。（利 23:13）

与羔羊的血一同献上的还有酒的奠祭。耶稣告诉我们，酒的奠祭就是新约的血。我们从老妇人的脸上看到了羔羊的血，但不太明显的是，在转过脸去的年轻女子脸上，才是新约真正的血，以酒而非被杀的羔羊来象征。

正如我们在第三章提到的，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没有献上羔羊。只有饼、酒和祝福。

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他是至高上帝的祭司。¹⁹他为亚伯兰祝福，说：“**愿天地的主、至高的上帝赐福与亚伯兰！**²⁰至高的上帝把敌人交在你手里，是应当称颂的！”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来，给麦基洗德。（创 14:18-20）

人们很容易认为“天地的主”是指上帝，但这实则是亚伯拉罕祝福的一部分。这一点在保罗指出亚伯拉罕必承受全世界这一事实中得到了证明。

因为上帝应许亚伯拉罕和他后裔，必得承受世界，不是因律法，乃是因信而得的义。（罗 4:13）

另外，耶稣告诉祂的门徒，在祂父的家中有许多住处（约 14:1-3），意即他们将在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中有一部分，并在天上承受一处地方。

然而，亚伯拉罕需要帮助才能相信上帝的话。亚伯拉罕的信心握住了上帝要赐给他一个儿子的应许，使那要来的后裔得以从他而出。但当上帝应许亚伯拉罕要赐给他那地时，他很难相信。他需要一个可见的记号来肯定这约。

可是先祖仍要求上帝赐给他一个看得见的记号，作为他和后代信心的确据，证明上帝对他们所怀慈悲的旨意是必要成全的。耶和华竟俯允祂仆人的要求，与他立约，而且所用的方式也竟照着人间订立严肃誓约的习惯。亚伯拉罕依照上帝的指示，献上一只

母牛，一只母山羊，一只公绵羊，都是三岁的。每样劈成两半，一半对着一半的摆着，中间稍为隔开。他又加上一只斑鸠，一只雏鸽，却没有劈开。他作了这些之后，就恭恭敬敬地在这些祭物中间走过，郑重地起誓永远顺从上帝。《先祖与先知》第 137 页，第 1 段

献上的母牛、母山羊、公绵羊，都是为亚伯拉罕预备的，因为他在信心上苦苦挣扎着。上帝屈尊以人的风俗来满足亚伯拉罕。除了饼和酒之外，还有动物祭祀。这是人所需要的，不是上帝所需要的。正如瓦格纳告诉我们的：

当然，赎罪或献祭的概念意味着有愤怒需要平息。但请注意，要求献祭的是我们，而非上帝。瓦格纳，“怜悯的公义”，《英国现代真理》，1894 年 8 月 30 日，第 549 页，第 8 段

正如我们在第六章中所引用的，在救赎计划中，上帝必需要祭物和礼物。祂所需要的是能反映祂品格的人，并让我们看到祂对我们的大爱。

在奠定世界的根基之前，救赎的计划就已制定。在天上听到有神秘的声音说：“上帝啊，祭物和礼物是祢不愿意的；祢曾给我预备了身体。……上帝啊，我来了，为要照祢的旨意行”（来 10:5-7）。 “我的上帝啊，我乐意照祢的旨意行；祢的律法在我心里”（诗 40:8）。《评论与通讯》1902 年 9 月 16 日，第 7 段

亚伯拉罕的挣扎就是人的挣扎。亚当需要明确的证据表明上帝会饶恕祂。所应许的羔羊就是人用以确保上帝赦免的保证。它也是人心中仇恨基督的一面镜子。上帝提供了羔羊，但杀死它的是人，因为需要它的是人，而非上帝。

上帝制定献祭的礼节，（1）为要经常提醒人类，使他不至于忘记自己是罪人，（2）并使他痛悔承认自己的罪，藉以表示他对于所应许之救赎主的信心。这些礼节是要在堕落的人类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使

他们永远不忘记死亡是罪恶的结果这一严肃的真理。第一次的献祭对于亚当确是一个最痛苦的礼节。他必须举手杀害那惟独上帝所能赐予的性命。这是他第一次看见死亡，而且他知道如果他顺服了上帝，人或牲畜就不必死了。当他宰杀那无辜的祭牲时，他想起他的罪必使上帝无瑕疵的羔羊流血，不禁心中战栗不已。《先祖与先知》第 68 页，第 1 段

正如所指出的，基督属于的麦基洗德等次的祭司职分，只需要饼、酒、祝福和什一作为喜乐的回应。这就是新约。但除此之外还有祭物，人用以来坚固对上帝赦免他罪的信心。

圣经如此描述了酒：

耶和华如此说：葡萄中寻得新酒，人就说：不要毁坏，因为福在其中。我因我仆人的缘故也必照样而行，不将他们全然毁灭。（赛 65:8）

¹² 树木对葡萄树说：‘请你来作我们的王。¹³ 葡萄树回答说：‘我岂肯止住使神和人喜乐[H8055]的新酒，飘摇在众树之上呢。’（士 9:12, 13）

又得酒能悦[H8055]人心，得油能润人面，得粮能养人心。（诗 104:15）

“喜乐”一词的希伯来语是 *śāmāch*。斯特朗词典给这个词的编码是 H8055。酒里有祝福，能“使神和人喜乐。”

人心忧虑，屈而不伸；一句良言，使心欢乐
[H8055]。（箴 12:25）

《箴言》告诉我们，一句良言，使心欢乐。作为大祭司，基督只能把从祂父那里得来的赐给我们。祂从父那里所得到的祝福的话就是这个爱的温柔表达：“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太 3:17, 廷代尔译本)

上帝在亘古中生了耶稣的那日（来 5:5），对祂说了这话，正如我们在第三章中讨论耶稣是上帝的智慧时所提到的。新约的血是高兴地得知

我们在祂儿子里蒙父接纳的酒。上帝没有要求为罪献上祭物和礼物。祂只需要我们悔改相信有关祂谎言的罪，使我们可以得到祂永恒的怜悯。

²⁷ 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²⁸ 因为这是我立(新)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 26:27, 18）

在代表人类作中保时，酒代表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但在代表上帝时，酒代表父借着子而对我们的喜爱。此种喜爱借着上帝的灵倾降在我们身上。

有一道河，这河的分汊使上帝的城欢喜[H8055]；这城就是至高者居住的圣所。（诗 46:4）

盼望不至于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上帝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 5:5）

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罗 8:16）

当我们接受我们是上帝的儿女这一事实，并承认我们相信上帝是定罪与死亡之上帝的罪时，新约的血就流了出来。借着基督，接受我们是上帝儿女的身份，就是我们用以洗净自己衣裳的使人喜乐的酒。

我对他说：“我主，你知道。”他向我说：“这些人是从大患难中出来的，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净了。”（启 7:14）

此外，在新约中，何为羔羊的血？

¹⁰ 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他两脚之间，直等细罗（就是赐平安者）来到，万民都必归顺。¹¹ 犹大把小驴拴在葡萄树上，把驴驹拴在美好的葡萄树上。祂在葡萄酒中洗了衣服，在葡萄汁中洗了袍褂。（创 49:10, 11）

在人类虚假正义的视角下，能看到我们是在实际的基督的血中洗衣裳；但在上帝怜悯的视角下，我们是在喜乐的酒中洗了袍褂，知道自己是上帝的儿女，能因怜悯而非祭祀而白白地得蒙悦纳。前者是透过旧人来看，后者则是透过新人来看（弗 4:22-24）。

进一步的证据来自怀爱伦的一段陈述，表明上帝在十字架之前就已恢复了与人的关系。此种重新连接的有力体现发生在基督受洗，上帝宣告喜悦祂儿子之时。

救主受洗之时，撒但也在观众之中。他看见天父的荣光环绕祂的儿子。他也听见耶和华的声音证明耶稣的神性。自从亚当犯罪以来，人类与上帝直接的来往已被割断，天地之间的交通，一向是藉着基督进行的。如今耶稣既来“成为罪身的形状”（罗 8:3），天父就亲自开口了。以前祂是藉着基督与人类交往的，现今祂是在基督里面与人类交往了。撒但本来希望因上帝对罪恶的憎恶，天与地上永远分离。但是现在（十字架前）上帝与人之间的联络显然已经恢复了。《历代愿望》第 116 页，第 2 段

我们称义的启示在基督受洗时就显明了。我们之所以称之为启示，是因为这称义从起初就已存在。怀爱伦进一步指出，救赎计划的根基建立在旷野中的试探上——撒但试图破坏基督对祂是上帝儿子身份的信心：

基督在旷野受试炼的场景是救恩计划的根基，要成为赐给堕落人类靠着祂的名可以得胜的秘诀。《争锋》第 63 页，第 2 段

作为我们中的一员，基督在受洗时领受了我们是上帝儿子的身份，然后在旷野受试探时得以成圣，进入这真理之中。换句话说，称义体现在受洗中，成圣则体现于在旷野受试探中。和好的关键在于明白我们作为天父的孩子在祂眼中是何等宝贵。赎罪的关键在于知道我们能因上帝纯粹的怜悯而无需祭物而白白地得赦。这就是救赎计划的根基。

正如基督的血在旧约和新约中的理解不同一样，基督的牺牲也是如此。人通常认为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是其牺牲的决定性因素。但在新约中，基督的牺牲远不止于此，但包括祂在十字架上的牺牲。

为了让我们领受父的祝福，基督需要成为我们中的一员。祂需要取我们的本性，以便成为我们的代表。作为我们中的一员，基督领受了父的祝福：“你是我的爱子。”

基督伟大的牺牲在于取了我们的人性。在我们的本性中，祂在受洗时将自己献给上帝当作活祭（罗 12:1）。

伯利恒的故事是一个无穷尽的题目，其中包藏着“深哉！上帝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罗 11:33）。我们看到救主的牺牲，竟以天上的宝座换成马槽，以厩中的牲畜代替伴随祂，敬拜祂的天使，不禁为之惊奇不已。人的骄傲和自满，在基督面前是要深受责备的。然而这还不过是祂那不可思议的谦卑的开始呢！上帝的儿子取了人的性质。即使是取了亚当在伊甸园中未曾犯罪时的性质，已经是无限的屈辱了。但是耶稣竟接受了人类经过四千年的犯罪而败坏的体质。祂像亚当的每个儿女一样，承受了广泛的遗传律所造成的结果。这些后果在祂属世祖先的历史中可见一斑。祂带着如此的遗传到世上来，分担我们的忧伤和试探，并给我们留下一个无罪生活的榜样。《历代愿望》第 48 页，第 6 段

这个场面对我们有什么意义呢？我们往往漫不经心地阅读有关我们的主受洗的记载，没有领会这件事对于我们的重要意义，以及基督得蒙天父悦纳是为了我们人类。当耶稣俯伏在约但河岸献上自己的祷告时，神性披上人性的基督所呈献在天父面前的，是祂人性的一面。耶稣为人类而将自己献给天父，好使那些因罪与天父隔离的人藉着这位神圣祈求者的功劳能够回到上帝身边。《时兆》1892 年 4 月 18 日，第 5 段

在天父眼中，赎罪在基督受洗时显明了出来。人借着基督的宝血——知道我们是上帝儿女的令人愉悦的美酒——得以恢复与上帝的关系。

⁴ 因为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⁵ 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上帝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⁶ 烧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⁷ 那时我说：上帝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⁸ 以上说：“祭物和礼物，烧祭和赎罪祭，是你不愿意的，也是

你不喜欢的（这都是按着律法献的）”；⁹后又说：“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见他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¹⁰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来 10:4-10）

倘若上帝确实不喜欢祭祀和供物，那么这岂不也包括祂儿子的牺牲吗？基督的身体与祭物形成了鲜明对比：不是用来献祭的身体，而是用来赐福的身体；不是用来流血的身体，而是用来在父的祝福中倾倒葡萄汁的身体！愿这亮光能进入你心中，使你在此看到父的品格。

那在约旦河边对耶稣所说的话——“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是包括全人类在内的。上帝乃是以耶稣为我们的代表向祂说了这话。我们虽有种种的罪恶和弱点，上帝并没有把我们当作废物撇在一边。祂使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悦纳”（弗 1:6）。降在基督身上的荣光，乃是上帝爱我们的保证，使我们知道祈祷的力量——人的声音怎样能达到上帝耳中，我们的恳求怎样能蒙天庭的应允。因了罪，地与天已经割断，绝了交通。但耶稣使地球与辉煌的天庭重新联接起来。祂的爱环绕了人，并达到最高的天庭。当我们祈求帮助以抵挡试探时，那从敞开的天门照在我们救主身上的光辉也必照在我们身上。那曾对耶稣说话的声音也向每一个相信的人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历代愿望》第 113 页，第 1 段

撒但决意从基督那里夺走这酒。他极力想让基督怀疑父的爱。这就是撒但试探基督关乎其儿子身份的原因。若能令基督质疑自己与父的关系，他就能偷走基督的酒。

正因如此，基督在旷野中的得胜是救赎计划的根基。这是我们必须参与并赢得的战争。撒但对我们发动的战争与他对基督发动的战争如出一辙。

许多自称为基督徒的人把基督生平的这一篇章看作两个国王之间的普通战争，与他们自己的生活和品格没有特别的关系。因此他们对战争的方式和所获得的奇

妙胜利不感兴趣。他们的理解力由于撒但的诡计而迟钝，以致不能辨识出那使基督在旷野受苦并决意使祂丧失作为无穷圣子之忠贞的撒但将是他们直到末时的仇敌。虽然他未能胜过基督，但他掌控人类的力量却没有减弱。每一个人都会遭遇基督所胜过的试探。但是靠着伟大胜利者全能的圣名，有力量要赐给他们。人人都必须亲自得胜。《争锋》第 63 页，第 3 段

第 13 章

1888 年对两约的看法

关于 1888 年大会最珍贵的信息所引发的争议，众说纷纭。那年早些时候，E. J. 瓦格纳写给 G. I. 巴特勒的这些话表明了其最尖锐的冲突点。这涉及到了他们对加拉太书三章十九节中“律法原是为过犯添上的”含义的不同理解。

这样说来，律法是为什么有的呢？（律法）原是为过犯添上的，等候那蒙应许的子孙来到，并且是藉天使经中保之手设立的。（加 3:19）

巴特勒认为，这律法是直到应许的后裔耶稣降生为人时才赐下的。这就清楚地表明基督降生前的四千年与律法有关，而祂降生、受死和复活后的两千年则与恩典而非律法相关。但这真是保罗在此处要表达的意思吗？瓦格纳对此有不同的解释，反驳了巴特勒的时代论（译者注：即旧约是律法时期，新约是恩典时期），并指出律法的添上乃是为引人归义，直到耶稣第二次降临，祂得到应许祂的一切为止。

但您说使徒保罗在讲时代论，而非个人的经历，而且说引人归向基督意味着归向祂的第一次降临，以及“当时所开启的信仰体系”。但这是您所能采取的最站不住脚的立场，因为若果如此，那么就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律法仅对基督第一次降临时那一代人起到了作用。在您所使用的术语的意义上，没有其他人来到基督面前。为要使律法在您所理解的意义上，

即引领人们归向基督的第一次降临，就必须延长他们的寿命。亚当至少得活四千年。因此让我再次重申：这节经文说的不是律法是指向基督的训蒙的师傅，而是引人归向基督的师傅……

因信称义是个人而非民族的事。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常常谈到“我们作为一般百姓”所拥有的伟大亮光。但“我们作为一般百姓”从这亮光中得不到任何益处，除非我们每个人在自己心中拥有它。我再说一遍，因信称义是每个人都必须亲自经历的事。有成千上万生活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时的人对此一无所知，然而生活在基督降临之前很久的人，却实实在在地被引到基督面前得蒙了赦免，而且他们也确实得到了赦免。亚伯因信称义；挪亚是因信称义之人的后裔；亚伯拉罕实际上望见了基督的日子，并在其中欢喜，尽管他在基督第一次降临前两千年就已过世。这最确切地证明了使徒在加拉太书第三章所讲的是个人的经历，而非时代的改变。没有任何基督徒的经历、信仰、称义、公义不是个人的事。人是作为个体得救，而非作为民族得救。E. J. 瓦格纳，《加拉太书中的福音》（1888年），第44页

瓦格纳所说的是两约与基督徒生命中的两种经历有关。但在另一方面，主流基督教却将其应用于基督十字架之前和之后的两个时期或时间段。因此，你若生活在十字架之前，你就在旧约中；若生活在十字架之后，就在新约中。

旧约中律法的作用在于向罪人揭示其罪恶的程度。它是属死的职事（林后3:7），要使我们的罪显多或更加明显（罗5:20）。它让罪人认识到自己不能做什么来自救或讨上帝的喜悦。律法向罪人呈现了基督品格的荣美，即律法的完美体现。基督的灵劝罪人白白接受赦免，而无需靠行为，因为这是得救的唯一希望。在彻底绝望之处，圣灵引领罪人进入丰盛的恩典之中，使因信称义的喜乐成为现实。

正是对两约的这种理解，解释了因信称义的过程。因此，瓦格纳所教导的两约的框架是进入并经历因信称义的唯一正确途径。

百姓都同声回答说：“凡耶和华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摩西就将百姓的话回复耶和华。（出 19:8）

人有缺陷的承诺注定要失败。认识到这一点——我们试图凭借自身努力来履行律法的要求是徒劳的——会引领那些愿意的人归向基督，因为它扼杀了他们靠肉体讨上帝喜悦的渴望。这就是旧约的目的：让我们认识到自己罪孽深重，并迫切需要一位救主。

新约是上帝对人的应许，要借着基督的义拯救我们。如亚伯拉罕一样，我们只需相信上帝的话，这就算为我们的义。从人类堕落至今，称义和成圣的过程始终如此。也正因如此，第一位天使的信息宣告了在永约基础上的永远的福音。

律法要通过旧约引领我们归向基督，使我们因信称义。然而，若将旧约和新约分为两个不同的时期，那么在基督被钉十字架之后，旧约实际上就不存在了。律法不再发挥引导我们认识自身罪孽深重的训蒙的师傅的作用；正是这种将我们的荣耀抛于尘土之中，才会让我们渴慕基督，更愿意倾听圣灵的声音。

将两约划分为不同的历史时期，会将福音一分为二，让属肉体的人认为自己很属灵，而实际上，他们并未借着旧约中属死的职事与基督一同钉在十字架上。这也否定了所有在基督降世前经历新约恩典祝福的人。借着这种时代论体系，如约翰·班扬所说，属肉体的人似乎翻墙直入生命之道，而未经过真正悔改归信的窄门。

其次，由于上帝的律法是祂品格的写照，而时代性约的体系实际上使基督徒看不到上帝品格的真理；它把律法变为了某种负面事物，必须把它钉在十字架上，才能使基督徒摆脱“律法的辖制”。它使基督徒看不到律法说“不可杀人”意味着“上帝不杀人”这一事实；相反，律法仅仅被视为上帝强加给犹太人的一系列独断专行的规则，直到基督来使基督徒摆脱这些“限制”。

A. T. 琼斯抓住 E. J. 瓦格纳所提出的约的问题，靠着圣灵在 1893 年总会大会上所讲的有关第三位天使信息的系列讲道中，大有能力地宣讲了永远的福音。在他的第 14-20 篇讲道中尤为如此。¹⁷

¹⁷ 请参阅琼斯的小册子《基督，安息日与 1888 年信息的高度》，可在 maranathamedia.com 网站中获取。

乌利亚·史密斯、G. I. 巴特勒、丹·琼斯以及许多其他复临教会领袖竭力阻止有关加拉太书中的律法和两约的真理。威利·怀特在写给妻子的一封信中提到 1888 年大会期间的一次会议时说：

几乎人人都疯狂地追求正统。在学院会议上提出了一项决议，即任何新教义在被总会采纳之前不得在学院教授。我和母亲经过一番激烈斗争，最终将其彻底否决。W. C. 怀特，“致玛丽·怀特的信件”，1888 年 11 月 3 日；《手稿与明尼阿波利斯回忆录》，第 123 页。

关于两约的争论断断续续持续了十八个月。随后，怀爱伦从上帝那里得到了一个异象。她给乌利亚·史密斯写下了以下警告：

前天晚上我蒙指示看到，关于两约的证据是清晰而令人信服的。你自己（乌利亚·史密斯）、B 弟兄、C 弟兄和其他人正把你们的研究能力用在无谓的事上，要就两约创作一个与（E. J.）瓦格纳弟兄所提出的不同的立场……

约的问题是一个清楚的问题，每一个公正无偏见的人都会接受，但我曾被主带到祂使我对此事有见识的地步。你已转离清楚明白的亮光，因为你害怕

《加拉太书》中律法的问题会被接受。至于《加拉太书》中的律法，我没有什么负担，也从未有过负担。（《信函》1890 年 59 号第 6 页，致乌利亚·史密斯，1890 年 3 月 8 日）《文稿发布》卷 9，第 329 页，第 1 段

乌利亚·史密斯、G. I. 巴特勒等人在这个问题上都教导了些什么？

旧约的圣所与新约的圣所之间的关系，必须与旧约本身与新约之间的关系相同……所有人都认同它们是预表与实体的关系。前者是预表和影子；后者是实体。旧约时代的圣所是预表；新约时代的圣所是实体。乌利亚·史密斯，《但以理书第八章的圣所与 2300 日》，14（1877 年版），第 181 页

当基督在十字架上用自己的血立了新约时，新约就取代了旧约。乌利亚·史密斯，《圣所，福音的镰刀1》，8（1886年5月15日），第58页

因此，继续在他们和其他人之间保持这道隔墙是不合适的。在上帝眼中，如今所有人都处于同等地位。所有人都必须借着来到世间的弥赛亚来到父面前；人唯有靠着祂才能得救。 G. I. 巴特勒，《加拉太书中的律法》（1886年版），第10页

“但这因信得救的理还未来以先，我们被看守在律法之下，直圈到那将来的真道显明出来。”这节经文是在说个人在归信之前，处在道德律法的定罪之下，直到对基督的信在他们心中萌生？还是说保罗所属的民族——犹太人，如同被监护的孩童，处于一种临时的过渡制度之下，直到基督降临？这取决于哪种观点是正确的，关系重大。我们毫不犹豫地采取后一种观点……

毫无疑问，这节经文所呈现的是一种特殊的临时安排，是对一群人的一种“看守”，“将他们一同圈起来”，正如原文中的希腊词所表明的，直到某个时刻来到，那时“那真道”就会显明出来。我们坚信此处的“真道”一词并非指个人对基督的信仰作为个人罪过得赦免的途径，而是指上帝为拯救人类而设计的那套伟大的真理体系——对被钉十字架之救主的信仰，以及由此核心事实衍生出的相关真理。也就是犹大所写的“同得救恩”，是我们“要为那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的（犹1:3）……

犹太人以及所有对希伯来人的上帝怀有敬意的皈依者，就这样被置于这套临时“添上的”律法之下，被“圈”起来，被民族界限的屏障与其他世人隔绝开来。他们不能与他们同席用餐，也不能与他们亲密交往。一道“中间隔断的墙”将他们与其他人隔绝开来。他们被“圈”起来，左右受护，直到对钉十字

架之救主的那套伟大信仰体系，借着那应许的“子孙”降临而在将来显明出来之时。G. I. 巴特勒，
《加拉太书中的律法》（1886 年版），第 50, 51 页

你能看出巴特勒所说的话的含义吗？在旧约时代不存在“真正的”个人信仰，因为耶稣尚未降生。当时获得赦免的方式是通过仪文律法，这并非真正的赦免，而是“象征性的”赦免。那么，亚伯拉罕是如何“因信称义”的呢？瓦格纳对巴特勒的回应如下：

在第 44 页，我（瓦格纳）读到（巴特勒的书）中写道：

“道德律法被视为被违背的律法。但保罗所说的‘添上的’律法，为这些罪在预表意义上提供了赦免，直到真正的祭物被献上。”

我已充分指出了你对“添上”一词的错误运用，但刚刚引用的内容中表达了一个观点，我很遗憾地看到，近来这种观点在某种程度上被传播开来。那就是，在所谓的犹太教时期，罪的赦免只是象征性的。你的话清楚地表明，在基督那真正的祭物被献上之前，没有真正的罪得赦免。如果真是这样，我想问一问，以诺和以利亚是如何升天的？他们是带着未被赦免的罪被接升天的吗？他们在天上待了两三千年后罪才被赦免吗？他们被接到天上这一事实本身就足以证明他们的罪真地已被赦免。

当大卫说：“得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这人是有福的！”之时，他所表达的意思与保罗使用同样措辞时的意思完全一致。大卫对耶和华说：“你就赦免我的罪恶”时，这并非虚假的赦免。再者，圣经明确宣告，若有人犯了耶和华的任何诫命，他应当献上祭物，他的罪必蒙赦免（利 4:2, 3, 20, 26, 31）。那祭物本身并无任何功效，只是象征性的，但那赦免却和基督被钉十字架以来所赐予的任何赦免一样真实。这是如何做到的呢？原因很简单，基督是从创世以来被杀的羔羊。祂应当献上自己作为祭物，这一应许早在伊甸园就赐给了我们的始祖，并且上帝以起

誓的方式向亚伯拉罕确认了这一点，因此，凭借这一应许，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以及所有愿意的人，都能从基督的宝血中获得与我们一样的益处。

那赦免是真实的，这一点从亚伯借着他的献祭得了称义的见证这一事实就可看出。然而，若没有先得到赦免，就不可能有义。倘若那赦免是象征性的，那么那义也必然是象征性的。但亚伯、挪亚、亚伯拉罕以及其他人确实是义人；他们拥有完美的因信而得的义。因此他们必定已经得到了真正的赦免。这一点还可以从罪的赦免必须先于一切义这一事实中得到进一步证实。因为没有信心，就没有义（罗 6:23），而信心总会带来赦免（罗 3:24, 25; 5:1）。E. J. 瓦格纳，《加拉太书中的福音》，第 29, 30 页。

在瓦格纳的理解中，耶稣的道成肉身所做的是让自亚当堕落以来一直存在的真正赦免和怜悯更加显而易见。在道成肉身中，永远的福音变得更加清晰可见、易于领会和相信——但赦免并非始于此时。赦免一直都在——上帝不改变——只是人类通过基督的可见牺牲，才更能相信自己已蒙赦免。在巴特勒的体系中，那些不幸生在十字架之前的人都被“圈”起来，只拥有预表性的希望，因为耶稣尚未降生。

在此种体系中，上帝变得不公平、不公正，因为祂对旧约时代的人严厉，而对生在十字架之后、得到“真正”而非象征性赦免的人则充满了怜悯与恩典。

在瓦格纳的体系中，基督的牺牲从“创世以来”就已生效，所有的人，包括旧约中的人，只要能通过律法在他们心中的作用而看到自己的罪恶，就能求告他们的救主，并得到真正的赦免、医治和义。正如瓦格纳在上文所述：“亚伯、挪亚、亚伯拉罕以及其他人确实是义人；他们拥有完美的因信而得的义。因此他们必定已经得到了真正的赦免。”

我赞美上帝，因祂赐给瓦格纳清晰的洞察力，让他能够揭露自奥古斯丁时代起就深植于基督教的错误福音观。奥古斯丁率先开始宣扬错误的两约观，即认为约分为两个时期（我们将在本章稍后对奥古斯丁做进一步解释）。

瓦格纳对两约观的转变彻底改变了福音。我们在第十章“何为福音”中讨论过这个问题。典型的基督教福音以上帝的公义借着牺牲得到

满足为核心。这种关注将历史分为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和之后两个时期。瓦格纳的两约观为人摆脱撒但投射在上帝身上的虚假正义打开了大门，让人得以明白赦免是出于怜悯而非祭祀。瓦格纳依据他在 1888 关于两约的教导所运用的逻辑，得出结论：是人而非上帝需要献祭。

挽回祭或祭物的概念当然是有忿怒要平息。但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需要祭物的是我们，而非上帝。瓦格纳，“怜悯的公义”，《英国现代真理》，1894 年 8 月 30 日

因此，正确的两约观为理解福音提供了正确的框架，揭露了代受刑罚说其实是人而非上帝的要求。1893 年，瓦格纳指出，要求祭祀的做法是对上帝品格的攻击，是异教的，而非基督教的。它进入了罗马天主教信仰，并被新教徒继承下来。

我们已让圣经来解决和好的问题。圣经在多处提到人有必要与上帝和好，却从未有一处暗示过上帝有必要与人和好。暗示此种必要性乃是对上帝品格的严重指控。进入基督教会的这种观念乃来自天主教会，而天主教会又是从异教将之引入的，其中的唯一观点乃是上帝是必须借祭物来平息忿怒的存在。

《英国现代真理》，1893 年 9 月 21 日，第 386 页，第 7 段

正如我们将在后面章节中发现的那样，这种对福音的理解赋予了但以理书八章中的“常献的”以真正的意义。这是异教在以安抚上帝公义的形式在教会中被高举。这正是要从天上圣所中洁净的。

四年之后，乔治·法菲尔德长老在瓦格纳和琼斯所传信息的基础上，清晰地阐述了这一观点，我相信天上会为此而欢喜，因为终于有信息传入世界，揭示了上帝品格的真理，从而预备那些接受的人印上父的名或品格（启 14:1）。

我们谈论异教的永生，异教的星期日，异教的偶像崇拜等等；但在我看来，最卑鄙的想法是，人们把这种异教的祭物观直接带入圣经，并把它应用到了十字架上的牺牲上。所以卫理公会教义这样写到：“基督为使父与我们和好而死”，也就是说，安抚上帝，我们

才能得到赦免——彻头彻尾的异教。为什么？弟兄姊妹们，这就是把异教的献祭观念应用在了十字架上的牺牲上，以至于把上帝原本要让宇宙中所有人与一切生灵惊奇与尊崇的上帝之爱的奇妙表现，变成了为要拯救人而需要平息的愤怒的表现。我很高兴我们不再以此种方式看待这个问题，不说基督死是为了使父与我们和好。弟兄们，有时我们放弃了对一件事的一种说法，以为这样就算是完全摆脱了它，其实仍会留下许多残余，蒙蔽我们对上帝的爱与真理的认识，以致我们无法向那些等着认识上帝的饥渴生灵传讲清晰的福音……

有人说，我知道，我知道；上帝是爱，但祂是爱与公义。一旦一个人说出这句话，并且说到做到，那么这个世界上就没有什么比他的正义观更不公正了。乔治·法菲尔德，证道：“被藐视与厌弃的人”，1897

年 2 月 9 日

最终，撒但的虚假公义被揭露出来了。人们开始看到那老妇人及其以实际的血为祭物的真面目。教会从她的血漏中得到了医治。人可以借着正确理解两约而得以解脱。

怀爱伦蒙上帝指示，瓦格纳关于两约的教导是正确的。就在上帝向她启示这一真理的同一年，她出版了《先祖与先知》，其中有一章是关于律法和约的。

恩典的约是最初在人类堕落之后，上帝应许妇人的后裔要伤蛇的头时，在伊甸园与人订立的。这约向人提供赦罪之福，和上帝恩典的帮助，使他们以后能藉着相信基督而顺从上帝。这约也应许他们永生，只要他们履行忠顺上帝律法的条件。古代一切先祖都是这样得到了救恩的盼望。《先祖与先知》第 370 页，第 2 段

怀爱伦在圣灵的感动下所写的与巴特勒和史密斯所教导的截然相反。在他们看来，饶恕和赦免只是象征性的。人被圈起来，禁锢在象征性的福音之中，直到弥赛亚来偿还公义的债务。怀爱伦坚信瓦格纳在两约的问题上是正确的。她再次写道：

自从上个安息日我声明瓦格纳弟兄所教导的两约观是真理以后，似乎许多人的心大得解脱。（《信函》1890年第30号，第2页。）《文稿发布》卷9，第329页，第3段

怀爱伦感受到了这一异象的紧迫性，意识到晚雨能力的降下与这些主题息息相关。两天后的安息日，她急切地向会众发出警告：

而前天晚上临到我的亮光再一次完全向我显明了在起作用的那种影响，以及它会把人带到哪里。弟兄们，我想要告诉你们，无论你是谁，我想要告诉你，你正在重蹈基督时代犹太人的复辙。你有了他们的经验；但愿上帝救我们脱离他们的命运。然而尽管你们听了我的见证，尽管那是上帝之灵的见证，你们却打起精神，——你们中的几个人，意志坚决的强硬的人，——要按你们的路线行事，按你们的路线据理力争。愿上帝怜悯你们的灵魂，因为你们需要怜悯。你们直接挡在上帝的路上。全地要因祂的荣耀发光，你们若是站在今天的立场，很快就会说上帝的灵是魔鬼的灵了。你们现在已经以自己的行动、自己的态度说那是魔鬼的灵了。你们已经这样说了，当危机来临时，你们还会这么说。而我在这里屈膝祷告时，已经得到证据说明会有突破。上帝的灵已经临到我身上，天国的亮光已经照进我心里，而祂安慰的恩典也在我身上。我的头脑清晰如阳光；我今天因上帝我的救主而欢喜快乐。我感谢上帝，因我没有灰心至死；我感谢上帝，因我紧紧靠着那无限权能的膀臂而几乎独自站立。那些应该与我站在一起的人，上帝原希望他们与我站在一起领受福气的人，却坚持步步阻挡我的道路……

现在，我劝你们今天在这里的人，怀有罪的人，无论是什么罪，都要将之清除出道路。愿上帝帮助你们回转。今天我看到耶稣的笑容了。我很感恩。我知道如果我们愿意清除王的道路，上帝就必帮助我们。波特弟兄，你在堪萨斯州并有上帝的灵临到你时，我曾希望你能处在光中；你却不在光中。你既处在黑

暗中，我若拒绝与你们任何一个人面谈，你就不要感到惊讶。我已再三告诉过你了。基督说过：“你们为何不听我的话呢？”我要说：“你们为何不听向你们提出的基督的话呢？你们为什么愿意要黑暗呢？”他们那么害怕看见有另一线亮光。他们要建造凡能想到的障碍来挡住它。你们正在做犹太人做过的事。不要紧紧抓住史密斯弟兄。我奉主的名告诉你们，他不在光明里。他自从在明尼阿波利斯以来一直不在光明里。你们已经聚合起来，已经建立了自己，已经尝试在各方面对抗上帝的灵。愿上帝怜悯你们的灵魂。《1888 资料集》，第 593-595 页

这对教会领袖来说是何等发自内心的警告啊！这位女士何等勇敢，去警告那些她深爱的人，因他们正在阻挡上帝的工作，阻止晚雨的到来。请注意：这一见证是在她得知瓦格纳关于两约的教导是真理之后给出的。晚雨的倾降与这个问题紧密相连。

那些明知这段历史，如今却执意要像巴特勒和史密斯那样宣讲两约的人，就是在阻碍上帝的工作，没有在光明之中。他们无法逃脱旧约中那虚假的公义体系。

若要了解瓦格纳对两约的看法对我们解读圣经有何影响，请阅读《抛弃奥古斯丁的约的眼镜去迎接晚雨》一书，可在 maranathamedia.com 网站获取。在此我仅举几个例子。我们记得瓦格纳视两约为个人经历，而巴特勒和基督教则将其视为以色列的集体经历与基督教的集体经历之间的对比。

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只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 5:20）

巴特勒会说律法是在西奈山时进入的，以使罪过增多。瓦格纳则说律法进入每个人的个人经历，为要让每个人的经历中恩典增多。希腊词语“进入”（即中文的“外添”）的实际含义是：

pareiserchomai
par-ice-er' -khom-ahee

源自 G3844 和 G1525：从旁边进入，即额外或偷偷地出现：秘密地进入，进入。

“秘密进入”只能意味着进入人的内心深处，清楚表明这里说的是个人经历，而非集体可见的事件。

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 1:17）

巴特勒认为律法是借着摩西在西奈山集体颁布的，而恩典是耶稣在 1500 年后集体赐予的。瓦格纳则认为“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说的是个人经历。律法悄悄进入我们的思想，其方式自亚当的时候至今一直如此，只是在西奈山经由摩西变得更为清晰。当律法使人知罪时，耶稣基督就在那时那地提供了恩典和真理，以求当下得救，而非 1500 年后才得救。正如琼斯所表达的：

在耶路撒冷的锡安山上，有属地圣殿的祭司职分。在旷野示罗地的圣所中，也有祭司供职。这确实代表了基督的祭司身份，但这是否代表公元元年基督的祭司身份呢？我们是否可以说这也代表了很久以前基督的祭司身份？不。耶路撒冷圣殿和旷野圣所中的祭司职任，岂不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早就有的吗？你将按照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作祭司吗？不，不。“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在亚伯拉罕的时候，麦基洗德岂不是祭司吗？基督岂不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远的大祭司吗？

大家有没有看到，上帝将整个献祭制度赐给以色列人，是要教导他们基督那时那地的同在是要拯救现时的他们，而非拯救一千八百年、两千年或四千年后的人？当然，肯定，确实如此。琼斯，《总会公报》，1895 年，第 25 篇讲道，第 477 页，第 6,7 段

对两约的正确理解为所有人、在人类历史的任何时候都提供了完全的救赎。基督在摩西时代就已存在，白白地提供赦免。正如琼斯所说，亚伯拉罕不是在期盼 1800 至 2000 年后才得赦免，亚当也不是在期盼 4000 年后才得赦免。

然而，为了让基督能赐下赦免和恩典，祂就必须在旧约时期一直是一位慈悲忠信的大祭司。我们在第十章已经讨论过这一点。在这里，正确理解两约，对于明白基督作为大祭司所具备的资格，乃是至关重要的。

所以，祂凡事该与祂的弟兄相同，为要在上帝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

（来 2:17）

由于巴特勒的框架是在一个集体的时间框架内运作的，就会使你把这节经文理解为基督在两千年前成为与祂的弟兄一样的人。但两约的个人经历观向我们表明，正如律法借着圣灵私下地进入内心，让我们知罪一样，圣灵也私下地让我们认识到基督在关乎上帝的事上是一位慈悲忠信的大祭司。再次引用瓦格纳的话：

上帝在基督里，不是为了让祂认识人，而是为了让人知道祂确实认识他们。在耶稣身上，我们了解到上帝一直以来是何等仁慈和同情，也看到了祂在任何完全顺服祂的人身上要做的事。 E. J. 瓦格纳，《**英国当代真理**》，1895 年 12 月 19 日，第 803 页，第 6 段

诚然，耶稣来到地上后，人更容易确信这一真理，但事实上，自人类堕落以来，耶稣的灵就在使人确信这一真理。

世界已交在基督的手中，而且上帝赐给堕落人类的每一福份，都由基督而来。祂在未成肉身之先和成了肉身之后，都是世界的救赎主。世界上一有了罪，就有了救主。 《历代愿望》第 210 页，第 2 段

天使曾这样教导亚当：

天上的使者向我们的始祖更充分地说明为拯救他们所设定的计划。亚当和他的伴侣得到保证，虽然他们犯了大罪，但并没有被抛弃在撒但的控制之下。上帝的儿子愿意舍弃自己的生命，为他们的罪作挽回祭。上帝要再赐给他们一段试验的时期，而且藉着悔改和信靠基督，使他们可以再成为上帝的儿女。

《先祖与先知》第 66 页，第 2 段

这要传给他的后代和其他人，包括以诺、亚伯拉罕和摩西：

亚当原是照着上帝的形象而造，是没有罪的。而塞特则像该隐一样，承受了他父母堕落之后的性质。但是他已领受了有关救赎主的知识和公义的教训。《先祖与先知》第 80 页，第 1 段

以诺曾从亚当的口中获知人类堕落的惨史，以及上帝屈尊恩赐祂的儿子作世界救赎主的宝贵应许。

《时兆》1879 年 2 月 20 日，第 2 段

亚伯拉罕极愿看见上帝所应许的救主。他非常热切地祈求能在未死之前得见弥赛亚，结果他看见了基督。他得到超自然的光照，因而认识到基督的神性。他看见了基督的日子，就甚快乐。他得以看见上帝为赎罪而准备的牺牲。《历代愿望》第 468 页，第 4 段

上帝曾藉着摩西把祂差遣祂的儿子来作堕落人类之救主的旨意，常摆在以色列面前。摩西在去世之前不久曾对以色列人说：“耶和华你的上帝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祂。”

上帝曾为以色列的缘故，清楚地指示摩西关于那未来之弥赛亚的工作。《先知与君王》第 684 页，第 2 段

先祖与先知也曾受教去认识上帝的儿子，并相信祂。基督在十字架之前和之后都是救主。正如所启示给以赛亚的：

他们在一切苦难中，祂也同受苦难；并且祂面前的使者拯救他们；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在古时的日子常拥抱他们，怀搋他们。（赛 63:9）

基督从古时，即人类开始受苦之时，就与之同受苦难。祂从一开始就完全有资格成为我们的大祭司，因此怀爱伦蒙启示：

人一犯罪，基督的祭司职任就开始了。祂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作了祭司。《信函和文稿》卷七，Ms. 43b，1891 年 7 月 4 日，第 5 段

当我们摒弃巴特勒和史密斯所教导的以时间为分界的约的框架，转而接受启示给瓦格纳的约的框架时，福音就成为了永远的。基督在整个人类历史中都完全是我们的大祭司。

这种以时间为分界的约的体系曾为奥古斯丁等人所倡导，并一直延续到基督新教，当然也被复临运动所继承了。

然而，在西奈山赐下、应被成为旧约的约中，仅明
确应许了属世的福惠。因此，那蒙引领经过旷野的
民族所进入的那地被称为“应许之地”，其中拥有和
平和王权，能战胜仇敌，后裔繁多，地上结实累累。
诸如此类的恩赐均是旧约的应许；实际上，这些都
是属新约之属灵福气的预表。菲利普·沙夫，《奥
古斯丁，反贝拉基主义的著述》，“尼西亚和后尼西
亚教父系列之一”，第五卷，第 189 页

这种约的框架就像一副眼镜，迫使我们透过模糊的镜片去看待福音；它将本应一同运作、要赐给我们丰盛恩典的律法和福音割裂开来。

没有福音，就不可能正确地阐明律法。没有律法，
也不可能正确地阐明福音。律法是福音的体现，福
音是律法的说明。律法是根本，福音是它所开芬芳
的花朵和所结的果实。旧约圣经光照新约圣经，新
约圣经也光照旧约圣经。它们都是上帝在基督里荣耀
的显示，都向诚心寻求的人不断地启示真理更新颖更
深奥的意义。《基督比喻实训》第 128 页，第 2,3 段

要想向人宣讲律法和福音，这两者就必须都是存在的。因此，从人
类堕落之时起，律法和福音就一直存在。

当我们摆脱旧人时，就能在第一位天使手中看到永远的福音。于
是，律法和福音共同发挥作用，在我们的个人经历中以及所有人的个人
经历中赐给我们极丰盛的恩典。

你能看出不同的框架如何影响了对圣经的解读吗？时代论让我们把
人看作是行走的树木（可 8:24）。它只呈现了救赎过程的一部分，并阻
碍我们领受极丰盛的恩典，因为极丰盛的恩典只在律法为我们个人进入
时才会出现。

在结束这一章之前，我们需要理解加拉太书三章十九节中“直到那应许的子孙来到”这一短语的意思。为了使加拉太书三章十九节中的律法指向仪文律法，以分开旧约和新约，那要来的子孙就是指基督第一次降临。这就使此处提及的律法在基督第一次降临时终止了，从而“证明”该律法就是仪文律法，从而将两约分为十字架前后的两个时期。

A. T. 琼斯解释了这个短语的实际含义：

还要特别注意的是，该句说：“等到那蒙应许的子孙来到”——不是关于那子孙，而是应许要给那子孙”。也就是说，所指的应许是直接向祂发出的，而非向与祂相关的某人发出的。但这节经文明确指出，这应许就是关于产业的应许。这应许是给亚伯拉罕和他的子孙的，那子孙就是基督；这应许是在应许亚伯拉罕的时候就已赐下的。然而，这应许也是直接给那子孙本人的，也就是基督。在诗篇第二篇中读到：

“耶和华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你求我，我就将列国赐你为基业，将地极赐你为田产。”（诗 2:7,8）这里就是直接应许给那子孙，也就是基督的产业。

那么，这应许是何时成就的呢？当某事应当做成、设立或建立，“直到那蒙应许的子孙来到”，那么哪一次的来到才是真正、唯一被视为合乎逻辑的来到呢？——显然，是与应许所指的承受产业相关的那次来到，并且只有这次来到与那应许相关。

因此，鉴于圣经中已明确表明这应许是什么——即产业的应许——并且鉴于这应许尤其与基督的第二次降临有关，显然，在“等到那蒙应许的子孙来到”这一表述中所指的降临是基督的第二次降临，而非第一次降临。A. T. 琼斯，《评论与通讯》，1900年3月13日，第169页，第5-7段

怀爱伦指出，大呼声约始于1892年底。

试验的时期快要临到我们，因为第三位天使的大呼声已经在赦罪的救赎主基督之义的启示中开始了。这也

是那一位以其荣耀充满全地之天使发光的开始。《评论与通讯》1892 年 11 月 22 日，第 7 段

从对两约的正确认识来看，有一扇门短暂开启，让上帝的子民得以摆脱那套虚假的正义体系——正是这一体系，通过（所谓的）“老妇人”，将人们禁锢在对《圣经》的错误解读中。我们正处于血漏的源头能以干涸、圣所得以从玷污的血中洁净的时刻。

但教会拒绝了这道信息。正如摩西和亚伦在迦南边境时一样，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领袖们击打了磐石，通过坚持基督的死是两约的分界线，更加固守了那虚假的正义。他们拦阻那亮光，不让真正的福音照在上帝子民身上。

其必然结果是将查案审判的教义禁锢在旧约的观点中，使上帝的百姓难以承受。上帝被描绘成一位定罪的审判官，耶稣便被迫每天献上实实在在的血来平息祂的怒气。通往洁净圣所真实含义的门被紧紧关上了。

那妇人拒绝了基督的后裔，因此便在“每一种罪都必须受到刑罚，上帝在十字架上刑罚自己的儿子以满足祂的公义”的教义下，她的子宫在一直持续流血。

这些行为的可悲结果是，复临信徒将步犹太人的后尘。他们将把叛逆推向极致。公元 31 年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使犹太人的叛逆达到了顶点；同样，1888 年基督被拒绝，使复临信徒的背道也达到顶峰。

第 14 章

基督重钉十架

怀爱伦生动地描述了基督在 1888 年被教会领袖拒绝时所受的痛苦：

然而宇宙诸天都看到圣灵所代表的耶稣基督受到了可耻的待遇。要是基督在他们面前，他们就会以与犹太人曾对待基督的相似的方式对待祂。《特别证言系列 A》第 6 号，第 19 页，第 2 段

这就是证据，使所有人都可以看清主认谁为祂的仆人……你们就会看到你们反对的这些人乃是在世上作预兆的，是为上帝作见证的……你若拒绝基督所委派的使者，就是拒绝基督。《给传道人的证言》第 96, 97 页

圣灵就是耶稣的灵。我们仔细留意教会领袖对待耶稣（由圣灵为代表）的残忍。

我在帐幕礼拜堂见到弟兄们，感到有责任在那里介绍明尼阿波利斯会议的简史和我在会上的经历、我所采取的做法以及原因，并且说明在那次会议上盛行的精神……我告诉了他们我的艰难处境，仿佛独自站立，被迫责备在那次会议上成了一种控制力的错误精神。怀疑与嫉妒，恶意的猜测，对正在呼吁他们的上帝之灵的抵抗，更像宗教改革者们曾受到的待遇。这

正是（卫理公会）教会曾对待我父家和我们八个人——就是我们住在缅因州的全家人——的作风……《信函和文稿》第6卷，第30号，1889年，第3,4,23段。

他们（一些领袖及其支持者）在（明尼阿波利斯）会上受了另一个灵感动，他们不知道上帝差派了这两个年轻人，琼斯长老和瓦格纳长老，来向传他们一个特别的信息，他们却嘲笑轻视了那个信息，没有认识到天上的生灵正看着他们……**我知道当时上帝的灵受了侮辱。**《信函和文稿》第7卷（致乌利亚·史密斯）第24号，1892年，第10,11段

罪正伏在许多人的门前……但人们侮辱了圣灵，拒绝了亮光。《给传道人的证言》第393页，第1段

有些人将圣灵视为不受欢迎的客人，不肯领受这丰富的恩赐，拒绝承认并转离它，将它称之为狂热。

《给传道人的证言》第64页，第1段

在1888年大会即将结束时，怀爱伦曾极力想让弟兄们聚在一起祷告，以消除对立代表之间的偏见。

当我阐明了我的信念以后，许多人不理解我。他们说怀姊妹变了；怀姊妹受了她儿子W. C. 怀特和A. T. 琼斯长老的影响。当然，说这些话的人认识我多年，从一开始就传第三位天使的信息，并受到我们的人的信任和尊重，所以他们的话影响不小。我成了谈论和批评的目标，可是竟然没有一个弟兄来找我询问并听我的解释。我们尽力设法让屋子里所有传道的弟兄集中到一间空房里一起祷告，可是只做到两三次，他们宁愿回自己的房里谈论，自己祷告。似乎没有什么机会可以破除他们根深蒂固的偏见。我们无法消除人们对我、我儿子、E. J. 瓦格纳和A. T. 琼斯的误解。《信函和文稿》第5卷，Ms24, 1888年，第45段

在上午的聚会中，怀爱伦继续向领袖们呼吁，指出他们那不像基督的精神。

这个问题（《加拉太书》中的律法）的重要性被夸大了。因此，我们看见这次会议所弥漫的精神，体现出误解和对看法的歪曲，是非基督化的，是我们决不应该在弟兄之间所表现的。在我们中间有法利赛式的精祌。它不论在哪里出现，我都要大声疾呼地反对。”.....《信息选粹》卷三，第174页，第4段

我们应指出，对琼斯和瓦格纳的敌意在 A.T. 琼斯和乌利亚·史密斯之间关于但以理书第七章十角的激烈争论中愈演愈烈。

在明尼阿波利斯的会议上，A.T. 琼斯一开场就突然说：“史密斯长老曾告诉你们，他对此事一无所知，而我知道，我不希望你们因为他所不知道的事来责怪我。”怀爱伦回应道：“琼斯弟兄，别这么尖锐，别这么尖锐。”不幸的是，这种尖刻的话语和傲慢的态度为 1888 年总会会议上的冲突埋下了部分伏笔。这次大会当然没有为来自加利福尼亚的这两位年轻编辑赢得朋友。¹⁸

史密斯对年轻琼斯的回应乃在意料之中。这位年轻人当众对史密斯的不敬在一定程度上为双方的僵持局面埋下了伏笔。当怀爱伦坚持琼斯和瓦格纳所传达的是真理时，史密斯本应承认自己的骄傲（尽管这很难），并接受这亮光。然而，他却开始质疑预言的恩赐。这就是当时会议上存在的敌意，在 1888 年的信使和大多数听众之间筑起了一道隔墙。

怀爱伦想要悄悄地离开会议，因为继续逼迫他们似乎已毫无意义。但主（耶稣）的天使让她留下，将当时的情形比作可拉、大坍和亚比兰的背叛。

当我打算离开明尼阿波利斯时，主的使者站在我旁边，说：“不要这样；上帝在这个地方有一番工作让

¹⁸ 乔治·奈特（George Knight），《A.T.琼斯，复临运动中有魅力的前言人物》（评论与通讯，2011 年版），第 38 页

你做。人们正在上演可拉、大坍、亚比兰的背叛。我已把你安置在你应有的地位，是那些不在光中的人不会承认的；他们不会听你的见证；但我必与你同在；我的恩典和能力必扶持你。他们不是轻视你，而是轻视我派给我民的信使和信息。他们已对主的道表示轻视。撒但已经弄瞎了他们的眼睛，颠倒了他们的判断；每一个人若不悔改自己的罪，就是这种正在侮辱上帝之灵的不圣洁的独立，就必行在黑暗中。

我必将灯台从原处挪去，除非他们悔改归正，我就医治他们。他们已经蒙蔽了自己的属灵眼光。他们不愿让上帝彰显祂的灵和祂的能力；因为他们有一种嘲笑的精神，讨厌我的话。轻浮、琐屑、玩笑、戏虐天天上演。他们没有专心寻求我。他们行在自己所点的火把中，他们若不悔改，就必躺在悲惨中。耶和华如此说：要坚守你的岗位；因为我与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我不敢漠视来自上帝的这些话。《信函和文稿》第七卷，第 2a 号信函，1892 年，第 13, 14 段

这是上帝儿子对怀爱伦说的严肃话语。倘若教会的领导层不悔改，那么教会不仅会像以色列在可拉、大坍和亚比兰事件之后那样重回旷野，而且教会的灯台被挪去也会是必然的。

耶稣来到祂的新娘（教会）这里，极其渴望将能使她以祂的形像繁衍后代的种子赐给她。然而教会拒绝了祂，选择了另一个情人，结果生了私生子，而她却宣称这孩子拥有祂的形像，其实并非如此（来 12:8）。

换句话说，教会拒绝让基督在她的子宫里成形。因此，她的子宫不断流血，渴望以祭祀为获得怜悯的必要代价。只要这个血漏的源头在“正义需要献祭”的信念中持续存在，圣所就无法得到洁净。

那些身居负责岗位的人已使耶稣失望。他们拒绝了宝贵的福气，不肯……成为亮光的通道。他们既拒绝接受应该从上帝领受的亮光以便成为他人的亮光和福气，因而就成了黑暗的通道。上帝的灵担忧了。《信函和文稿》第 6 卷，Ms 13, 1889 年，第 12 段

读到这些引文，我感到很痛心。基督和祂的父在长达 2300 年的时间（以在上帝面前献上血祭的异教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为主导的时期）里，忍耐地背负着自我牺牲的十字架。这世界的悲惨景象本可迅速结束，但基督却在祂的使者里被侮辱、拒绝和残酷对待。

基督再次经历了客西马尼园的痛苦。和祂最亲密的几个门徒背叛了祂，还有几个在争论谁为大。其余的都在打盹睡觉，不知道自己受考验的时刻到了。撒但必定会试探基督说这一切都是徒劳，而且事实上祂才是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主宰。

我停下来为耶稣哭泣。祂为何要遭受如此多的苦难，而且还要持续这么久！作为复临运动的属灵儿女，我想因我们对耶稣所做的事而对祂说声抱歉。

⁸ 主啊，我们和我们的君王、首领、列祖因得罪了你，就都脸上蒙羞。⁹ 主我们的上帝是怜悯饶恕人的，我们却违背了祂，¹⁰ 也没有听从耶和华我们上帝的话，没有遵行祂藉仆人众先知向我们所陈明的律法。¹¹ 以色列众人都犯了你的律法，偏行，不听从你的话；因此，在你仆人摩西律法上所写的咒诅和誓言都倾在我们身上，因我们得罪了上帝。（但 9:8-11）

我们应好好思考一下，当耶稣想要拯救我们时，我们却如此残忍地对待祂，会带来怎样的后果。1888 年至 1895 年这段时期对于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来说非常重要，值得我们去了解，而且由于时间并不久远，我们能够了解到大量细节。我们可能会对那些背叛基督并将其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犹太人感到惊异，但怀爱伦忠实地指出，在反对 1888 年信息的运动中，存在着与十字架事件相同的精神。第一个受害者就是预言之灵：

自从我离开太平洋海岸，我再没有过一点非常轻松的时刻……我的证言被忽视了，我一生中从未受到过象那次（1888 年）大会时受到的冷遇。《信函和文稿》第 5 卷，第 7 号，1888 年 12 月 9 日，第 1,5 段

弟兄们，你们敦促我来参加你们的帐篷聚会。我必须明白地告诉你们，你们自从明尼阿波利斯总会会议以

来对我和我的工作所采取的做法——你们对上帝藉着我赐下的亮光和警告的抵制——已使我的工作困难了五十倍……在我看来，你们似乎已经抛弃主的道，对它不屑一顾……

我的经验自从明尼阿波利斯会议以来一直不是很确信。我已天天向主求智慧，使我不致彻底灰心，极其伤心地下到坟墓里，像我的丈夫一样。《信函和文稿》第6卷，第1号，1890年，第28, 38段

对于许多领袖来说，怀爱伦对1888年信息的支持是他们所无法容忍的。

撒但掌握着没有坚决受上帝之灵控制的心。有些人对蒙上帝委托向世人传特别信息的人蓄恨已久。他们在明尼阿波利斯开始了这项邪恶的工作。后来，当他们看到并且感受到圣灵证明那信息是出自上帝时，就更恨它了，因为这是一个与他们不一致的见证。

《给传道人的证言》第79页，第3段

这标志着教会与预言之灵之间关系发生重大转变的开端。教会领袖对基督的灵的残忍对待，必然会在他们对待预言之灵的方式上体现出来。接下来的三十年里，人们对预言恩赐的态度逐渐发生转变，最终在1919年的圣经大会中达到顶峰。正如我们稍后将看到的，一场由普雷斯科特带头，康拉迪推动，丹尼尔斯支持的运动，使得越来越多的人在历史、健康以及“常献的”的问题上轻视预言之灵。令人遗憾的是，那些忠实地支持预言之灵的人在应用她的著作时往往过于刻板，不总是考虑到她言论的时间和背景。这只会让那些所谓的“进步派”在嘴上尊荣预言之灵，实际上却在破坏其效力。这一切都是明尼阿波利斯精神所带来的不良后果。

在1888年事件发生后不久，领袖们凭着自己的智慧将怀爱伦送往澳大利亚，显然是想把她送到离工作中心尽可能远的地方。在她去世后的那些年里，教会在表面上亲近预言之灵的著作，但内心却与之相去甚远。怀爱伦在1888年遭到拒绝后没有彻底崩溃，也没有很快离世，乃是上帝的神迹。她和她的丈夫以及约瑟夫·贝茨共同发起的运动转而与她为敌，使她的生活变得异常艰难。请听听她讲述1888年会议期间发生的事情：

星期四上午聚会（在堪萨斯州的渥太华）时我讲了关于明尼阿波利斯会议的一些事……上帝使我给人们按时分粮，但他们却拒绝了天粮，因为它的来到不符合他们所希望的方式方法。琼斯长老和瓦格纳长老向人们呈现了宝贵的亮光，但偏见和不信、嫉妒和恶意的猜测挡住了他们的心门，以致凡出自这个来源的东西都不能进入他们心中……

这一切都与耶稣的背叛、受审和被钉十字架如出一辙。所有这些都一一在我眼前呈现。撒但的灵掌控了局面，以强大的力量作用于那些已经对怀疑、怨恨、愤怒和仇恨敞开心扉的人们的心灵。在明尼阿波利斯举行的那次大会上，这一切都占了上风……

耶稣被卖，受审，被钉的情形也是这样，这一切都曾一幕一幕地向我显示。撒但的精神控制了人，有力地在那些已经向怀疑和苦毒、忿怒和仇恨敞开心门之人的心中运行。这一切都在那次会议（明利阿波利斯）上盛行……

我被引进了弟兄们所住的房间，那里有许多人在交谈，情绪很兴奋，还带有点精明，因为他们自以为评论得又尖锐又诙谐。主所差来的仆人们被讽刺，被嘲笑，被说得可笑。那些评论的话从我耳边经过，上帝赐给我去做的工作绝非讨人喜欢的。怀威利的名字被人随便提起，他也受到了嘲笑和抨击，琼斯长老和瓦格纳长老的名字也是这样。

令我惊讶的是，竟然听到一些声音也加入了这次叛乱之中……就严厉、大胆、果断地谴责她（怀姐妹）。而那些如此随便而贸然发出残忍无情话语的人，却没有一个曾来问我这些传闻和他们的猜测是否真实……

在听到对我的谈论之后，我的心沉下去了。我以前心中从未描绘过当撒但的精神进入那些自称朋友之人心中时，我们还能对他们有什么信任。我想到了将来的危机，一种说不出来的情绪一时之间胜过了我……

“弟兄要把弟兄交到死地。”《信函和文稿》第 6 卷, 第 14 号, 1889 年

后来, 怀爱伦将领袖对待瓦格纳和琼斯的态度与该隐对待亚伯的态度相提并论:

我的弟兄啊, 你为何对 A. T. 琼斯长老和瓦格纳长老怀有这种苦毒的情绪呢? 这与该隐恨亚伯的原因是一样的。该隐拒绝听从上帝的指示, 因为亚伯寻求上帝并遵行了祂的旨意, 该隐就杀了他。上帝已为祂的子民赐给琼斯弟兄和瓦格纳弟兄一个信息。你不相信上帝已支持了他们, 但祂已赐给他们宝贵的亮光, 他们的信息也喂养了上帝的子民。你拒绝他们所传的信息时, 就拒绝了那信息的赐予者基督。你为何要助长撒但的属性呢? 你和亨利弟兄为何要藐视上帝委派的传道人, 还设法证明自己是对的呢? 你的行为在上帝看来是明显的。“你们转回, 转回吧! 何必死亡呢?”

《信函和文稿》第 51a 号, 1895 年, 第 28 段

欲更全面地了解这些事件, 请阅读罗伯特·维兰德长老 (Elder Robert Wieland) 和唐纳德·肖特 (Donald Short) 合著的《重新审视 1888 年》一书。

他们在书中揭示的一个有力证据是 W. W. 普雷斯科特在 1893 年总会会议中所扮演的角色。¹⁹他曾反对 1888 年的信息, 并在 1888 年大会后不久, 在阻止 A. T. 琼斯在巴特尔克里克疗养院布道这件事上起了作用。维兰德和肖特提供证据表明, 普雷斯科特对 1888 年信息的转变存在问题; 要么不彻底, 要么不真诚。他与琼斯的联合带来了另一种精神和另一种信息。

这一事实再次在“常献的”问题的争议中浮出水面, 那时普雷斯科特对先驱预言框架中关于 1260 年预言的时间以及先驱对“常献的”的看法提出了质疑。既采取了此种立场, 普雷斯科特就不可避免地对预言之灵产生了微妙的怀疑, 这种怀疑在 1919 年的圣经大会上达到了顶

¹⁹ 罗伯特·维兰德和唐纳德·肖特, 《重新审视 1888 年》, 第 102-111 页

点；当时普雷斯特声称，就历史事实而言，预言之灵并非受灵感启示的指南。²⁰

《重新审视 1888 年》一书详细记录了 1888 年发生的事情及其后续影响。维兰德和肖特的叙述多年来一直未被教会认可。他们呼吁教会为这种对上帝的反叛悔改。多年之后，教会终于取得了一些进展，决定对维兰德长老和肖特长老的主张进行审查。1990 年代中期成立的负责审议相关问题的小组是福音首要地位委员会。2001 年，教会将审查结果发表在了《复临信徒评论》上：

会议结束时，（2000 年 2 月 28 日）总会成员们认识到，尽管会议期间保持着良好的团契关系，但委员会内部在立场上的分歧如此之大，以至于无法形成一份共同报告。因此，他们向总会行政委员会提交了一份调查结果报告。总会成员认为 1888 年研究小组关于教会领袖在相关讨论议题上一直且仍存在疏忽或错误的观点并不可信。尤为重要的是，1888 年信息研究委员会声称，教会或其领导层从未接受过因信称义的信息，这是当年总会会议的关键点。然而，教会及其领导层毫无保留地接受了这一基本的圣经教义。《复临信徒评论》，2001 年 4 月 19 日

这个教派纠正先辈们所犯下之残酷过错的机会已然错失。整个教会登上能实现洁净圣所和晚雨浇灌之平台的大门也已关闭。

要谨记：耶稣曾告诉怀爱伦，如果教会领导层不为反对瓦格纳和琼斯所传的信息而悔改，他们的灯台就会被挪去——意味着他们将不再被视为祂的余民教会。

对教会的无私之爱是凡事盼望。我选择相信教会仍能觉醒、悔改并接受 1888 年信息的真光。但如今机会已极其渺茫。将成千上万相信耶稣是所生的儿子的人开除教籍，以强制推行一种不仅反对 1888 年的信息，而且源自巴比伦的对基督的理解，意味着教会似乎决心脱离其余民的地位，并将灯台从七教会中挪去。

²⁰ 伯特·哈洛维克 (Bert Haloviak)，《“常”的影之研究论文》(1979 年)，第 5 页

个人总是有希望觉醒于真理并站在 1888 年的平台上，但教会未来能否扭转局面似乎极为艰难。我们的天父不用武力，也不会强迫教会回头。我为教会感到悲痛，因它仍持续对基督关门而深感忧伤。祂站在门外扣门，却被拒之门外。

教会依然固守着对两约的错误看法。对此没有正确的看法，就不可能正确理解因信称义和受上帝的印所必不可少的上帝的品格。

当我意识到自己在向世界传播虚假福音时，我羞愧得痛哭流涕。我祈求主饶恕我不自觉的叛逆和对耶稣的残忍，因为我在延续先辈们的错误。我不想指责他们，唯希望关于父和祂儿子的真理能为人所知。

若没有这一点，就不可能充分理解耶稣那能使人受上帝印记的祭司职分。若仍停留在典型的基督新教对两约的看法中，基督就只是一方——人类虚假的正义，即被投射到上帝身上，仿佛这就是祂所期望的——的中保。这就需要耶稣在父面前指着自己实际的血来恳求，以满足上帝的公义。但耶稣已经说得很清楚：祂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

第 15 章

完成背叛

现在让我们将所学到的关于两约、十字架、福音、基督的血及其祭司职分的内容，应用在洁净圣所上。先知告诉我们：

“到二千三百日，圣所就必洁净”（但 8:14）。这一句话比任何其他经文更可作为复临运动信仰的根基和柱石。《善恶之争》第 409 页，第 1 段

此外，还有类似的陈述：

正确理解天上圣所的工作是我们信仰的基础。《信函和文稿》第 21 卷，第 208 号，1906 年，第 4 段

加百列告诉但以理，这恼怒将一直持续到 2300 年预言的结束。

说：“我要指示你恼怒临完必有的事，因为这是关乎末后的定期。（但 8:19）

在第七章中，我们对“恼怒”下了这样的定义：

……所有的祭物都是人类对基督怀有敌意或愤恨的反映。

在 2300 年预言结束时，会发生一些事情来揭露人类内心的恼怒，使他们不再需要血祭。上帝除去人类罪孽的唯一途径，就是首先让罪增多或扩大，使人类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从而接受基督的义来解决它

(罗 5:20)。因此，上帝会允许祂的教会强化其献血祭的原则，从而将其除去。

这就是上帝与亚伯拉罕所经历的过程。亚伯拉罕走上献儿子为祭的道路，使这位先祖意识到，也许上帝并不像他原先所想的那样需要祭物。正如我们之前所发现的，预言之灵说上帝屈尊将祭物纳入其中，是对亚伯拉罕挣扎信心的一种让步。《圣经》没有记载亚伯拉罕在献儿子以撒之后还献过祭。知道上帝从不想要祭祀，有助于证实这一原则。这并不意味着亚伯拉罕停止了献祭，只是《圣经》没有记载而已。促使摩西不记录此事的灵感向我们表明，上帝不喜爱祭祀。

同样，490 年预言的终结会让当时的教会“止住罪过”。《斯图加特希伯来圣经》将但以理书九章二十四节中的这一短语译为“完成背叛”。犹太教会通过表现出愤怒并杀害基督来完成了其背叛。上帝允许教会这样做，以便让罪恶增多。唯有上帝儿子的被杀，上帝的怜悯才能向人类敞开。如今，恩典就得以更多了。基督必须在亲友家中受伤（亚 13:6），才能为祂的教会开辟通往生命的道路。

基督教会非但没有放弃其恼怒，反而借鉴了异教的恼怒，并将其置于基督教化的框架内，并奉若至高。

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承受了上帝的愤怒。这是父与子之间的一笔交易。父将对罪恶的愤怒倾泻在基督身上，祂的愤怒实际上得到了满足。正因如此，那些依靠基督的有罪之人才能得以自由。这与称义有些关联，但它是称义得以实现的途径。²¹

正如我们在第十三章所述，唯有对两约的正确理解才能开启上帝的真怜悯，揭露虚假的正义。复临信仰的开端建立在新教对两约的典型理解之上。在这个体系中，历史的划分以十字架上上帝的公义得到满足为核心。虽然基督教认为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是赎罪的关键，但复临先锋则坚持认为，在十字架事件之后，祭司将血献在父面前，赎罪就得以完成了。J.H. 瓦格纳对复临教会的教义做了简洁的总结：

²¹ <https://www.christianity.com/wiki/salvation/what-is-atonement-biblical-meaning-and-definition.html>

人们已经看到，罪人献上祭物；祭物被宰杀；祭司取了血，为人赎罪；这里进一步确定，赎罪是在圣所中完成的。这最清楚地证明，宰杀祭物本身并不能赎罪，而是为赎罪做准备；因为赎罪是在圣所里完成的，而祭牲却不是在圣所里宰杀的。

当然，这些事都是预表，要应验在上帝的儿子主耶稣基督的工作上。祂是大祭司，也是福音中唯一的中保，这一点是很容易被承认的；但是其服侍的秩序与方式必须由圣经来决定。²²

“所有人都认同这样一个观点，即上帝的不悦可以通过一个无辜者代替有罪之人献上而得以平息。”这必定是正确的观点。上帝的公义或不悦能因着献祭而得以平息，但实际上却是借着我们大祭司的中保工作才能得以平息。²³

这一原则至今未变。

基督之死乃必要之举。对于一位慈爱的上帝而言，要维护其公义和正直，耶稣基督的赎罪之死便成了“道德和律法上的必要”。上帝的“公义要求罪要受到审判。因此，上帝必须对罪施行审判，从而对罪人施行审判。在所执行的死刑中，上帝的儿子按着上帝的旨意取代了我们的位置，替罪人受死。赎罪是必要的，因为人处于上帝的义怒之下。这是罪得赦免之福音的核心以及基督十字架的奥秘：基督完美的义充分满足了上帝的公义，上帝愿意接受基督的自我牺牲，代人受死。”……因此，十字架既彰显了上帝的怜悯，也彰显了上帝的公义。²⁴

²² J.H. 瓦格纳，《自然界与启示录亮光中的赎罪》，（评论与通讯，1884年版），第187页。

²³ 同上，第195页

²⁴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全球总会，2005年，《基本信仰二十七条》，第111页

此时，尽管我们（复临信徒）对死亡和地狱有着独特的理解，但代受刑罚的赎罪这一基础教义仍是我们的基本信仰之一。²⁵

复临教会关于查案审判的教义把基督实际的血带进至圣所，献在上帝面前，用以最后的赎罪，声称耶稣作为我们的祭司在至圣所献上实际的血，将造就一般完全的百姓，洗净罪孽，为升天做好准备。

“基督徒完全”的这一教义与撒但的虚假正义体系相结合，使教会陷入了极其危险的境地。然而，1888年信息本可通过重新定义十字架和赎罪的意义来解决这一问题。拒绝这一信息注定教会要走向失败与背道。

生活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已经出现了许多问题。上帝的子民仍未得完全。基督进入至圣所已180多年。显然是出了问题。

必须提出的问题是：基督流血若是上帝满足其公义的必要条件，那么为何上帝在基督死后1800年才完成救赎？既然在十字架上已经完成了关键之举，为何人类历史还要历经1800年的创伤？为何基督不能在死后立即升天，献上祂的血，使救赎在公元31年就得以完成？

暗示上帝等了1800年才完成赎罪的过程，会让上帝显得专横且无谓地残忍，明明关键之举已在十字架上完成，却还要拖延这么久。只需要把基督的血献在父面前就可以了。一位慈父必会尽快行动，结束这世上无尽的苦难。

只有在1888年信息的背景下，查案审判的教义才有意义。当瓦格纳宣称是人而非上帝需要祭祀时，便为查案审判的教义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即这是我们需要的而非上帝的需要。怀爱伦蒙指示看到了撒但虚假的公义原则，以及是谁在要求死亡。倘若人接受了1888年信息，那么他们就会找到从十字架到1844年期间迟延的原因。正是在异教中所体现出的小角的恼怒，随后又渗入到基督教中，才使得基督教无法领受父的印记或品格；撒但的虚假正义被投射到上帝身上，祂仍被视为要求用血来赎罪的上帝。这就阻碍了圣所的洁净。

拒绝1888年信息，使复临教会禁锢在了一种福音观中，即要满足父的公义，就需要基督实际的血。此种拒绝使得查案审判的教义失去了

²⁵ James Rafferty. <https://lightbearers.org/blog/fundamentals/> - cited Jan 25, 2025

作用。正如我们将在接下来的章节中探讨的那样，拒绝 1888 年信息从逻辑上要求对但以理书八章中的“常献的”有新的理解。将“常献的”视为基督作为大祭司在父面前的职事，以满足父的公义，这种理解更合理。

复临教会神学家德斯蒙德·福特博士（Dr. Desmond Ford）的神学观点，是对这一转变最合乎逻辑的解释。如果上帝需要基督的血，那么基督在十字架上就已满足了这一要求，基督一升天，宝血的功效就可以立即生效。福特博士明确指出，在这样的司法框架内，查案审判毫无意义。

福特博士拒绝接受复临教会所教导的查案审判这一教义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是，他从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的语法中发现的东西。他当时正在与他的博士导师布鲁斯博士（Dr F. F. Bruce）讨论他的发现。

有一次，他（德斯蒙德·福特）和布鲁斯坐在布鲁斯的书房里在讨论一些研究内容，德斯说他相信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是整部《但以理书》的关键经文，因为它概括了整本书的主题，即“伸冤”。他坚持认为，每一章都描绘了圣徒身处困境，直到上帝介入并伸冤——即上帝的拯救能力和公义被证明是公正的。“你注意到了吗，”德斯接着说，“在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中，*tsadaq*（希伯来语中意为‘伸冤’‘称义’或在钦定版中译为‘洁净’）的被动形式，在《圣经》中只出现过这一次？”

“你确定吗？”布鲁斯问道。

“说实话，我不能百分之百确定，”德斯承认道，“但不知在哪里有了这个印象。”

“我们现在就查清楚，”布鲁斯下定决心。他向后靠在椅子上，伸手去拿参考书，找到了那个地方，然后脱口而出：“你说得对，就这一次！”

德斯由此更加坚信，这个准确译为“证明无罪”的词具有特殊意义，表明了一个包含上帝干预的高潮，是

关乎祂子民的戏剧性事件的高潮，也是对上帝品格的证明。²⁶

福特的这一观察表明，这不可能是上帝主动洁净圣所，因为其动词形式是被动的。这只能是对上帝品格的辩护，只能通过揭示上帝品格真相并被人们接受的信息来实现。福特在新教代受刑罚的框架内，无法将2300年的预言整合为是对人类愤怒的最终揭露，与对上帝品格的证明。但他证明了1888年之前的复临安息日会关于审判的教导是有缺陷的。这不可能意味着上帝主动洁净天上圣所。福特的事业是拒绝1888年信息的自然结果。时至今日，教会都无法令人满意地回应他的指控，因为它坚持了代受刑罚论。这种立场与2300年的预言完全不符。这在任何新教徒看来都说不通，如今在大多数复临信徒看来也是如此。这一教义令人尴尬，因为它被置于了错误的框架里。

教会本应接受1888年的信息——这信息本可为教会带来以葡萄汁代表血的教训，使教会得以作为上帝儿女的身份来到上帝面前——但教会却停留在仆人的地位上，仍以实际的基督的血为赎罪的基础。教会若不在1888年信息的平台上向前迈进，其唯一的出路就是退回到巴比伦中。

1888年的信息为基督复临安息日教会提供了解开2300年来一直持续的愤怒之谜的钥匙。然而，就像公元31年犹太人将基督钉死在十字架上一样，基督复临安息日信徒也在1888年将基督钉在了属灵的十字架上。

犹太教会因杀害基督而失去了作为上帝真教会的尊荣地位，同样，基督复临安息日教会最终也因将异教的“常献的”奉为赎罪血祭的原则，而失去了作为余民的地位。

正如一小群犹太信徒回应了基督的信息并被逐出，从而得以在当时向全世界传扬福音一样，一小群被逐出基督复临安息日教会的人握住了1888年的信息，揭露了撒但国度的虚假正义，并为恼怒临完做准备，从而为洁净圣所铺平道路。

正如基督在朋友的家中受伤一样，这表明基督在犹太教会和复临信徒教会中都受了伤。

²⁶ Milton Hook, 《改革家、神学家、奋兴家德斯蒙德·福特》, 2022年版, 第95,96页

正如我们在前一章所看到的，耶稣告诉怀爱伦，复临信徒在重复可拉、大坍和亚比兰的背叛。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通过拒绝 1888 年的信息、在圣殿中尊崇三位一体、开除那些相信独生子的人，完成了他们的背叛。

但让光照进人心的唯一途径似乎唯有基督的朋友伤了祂，恩典才会更加加多，这仍是最大的希望。犹太教和复临安息日会都完成了其叛逆，因此，对于那些愿意看到的人来说，悔改之路将会敞开，帮助他们除净罪恶并洁净圣所。

490 年预言的结束借着背叛除净了罪恶，而 2300 年预言的结束则放大了这场背叛。这一切都是上帝为了实现其最终目标——洁净圣所并除净罪恶——而允许发生的。

必须除净的是通过流血牺牲来赎罪的信仰。将实际的血带入至圣所是得罪上帝的。正如怀爱伦所写：

撒但的推诿之计，使他发明了一套公义和怜悯相抵触的理论。他自称是奉上帝的命令和权威行事，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纯洁无瑕疵的。他就是这样站在审判席上，宣称自己的主张是绝不会错的。他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得胜的基督》1月5日

要求流血牺牲的乃是虚假的公平，上帝所要的是怜悯而非献祭。上帝希望祂的儿女将葡萄酒的血带入圣所：通过祂的独生子来保证儿子的身份。这是洁净圣所、结束愤怒的关键所在。

持续相信上帝希望牺牲自己的儿子来满足其公义，便是在继续污秽圣所，使其无法得到洁净。持续相信基督的血能平息上帝的怒气，就是对上帝的侮辱。上帝只是屈尊允许人借着祂儿子的牺牲来坚定人对上帝的形像，相信上帝的赦免，但祂从未如此期望。祂希望我们能认清祂品格的真相，并在祂与我们的所有交往中为祂辩护。

实际的血会玷污天上圣所，认为耶稣必须不断用自己的血来平息父公义的想法也是如此。除非我们接受基督作为人类的代表，在受洗时被上帝告知祂是上帝所爱的儿子时，和好就完成了，这玷污就决不会停止。耶稣作为与我们一样的人，为我们的缘故接受了这些话，好使我们都能如此领受。洁净圣所的正是这美酒，这血。

我们在一点上可以看出血在至圣所中的重要性。这与耶稣在被钉十架前夜感受到与父隔绝的经历有关。

但上帝是与祂儿子一同受苦的。众天使都看到救主的惨痛。他们看见他们的主被撒但的势力所包围；祂的人性被一种战栗而不可思议的恐怖所压倒。这时，天上寂静无声，琴声全然止息。众天军在沉寂的忧伤中注视着天父从祂爱子身上撤回祂的光明、慈爱和荣耀，便大为惊异。如果人类能见到这一幕景象，他们就必更能领会罪在上帝看来是多么可憎了。

《历代愿望》第 693 页，第 2 段

父为何从祂爱子身上撤回了祂的光明、慈爱和荣耀呢？

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刑罚都归在祂身上。（赛 53:6，杨氏直译版）

相信上帝的刑罚必能斩断罪恶的是我们。

尽管如此，我们却以为祂受责打，被上帝击打苦待了。我们就是这么想的。我们说，这一切都是上帝做的；上帝杀了祂，惩罚祂，来满足自己的愤怒，以使我们脱离这一切。这是异教对献祭的观念。乔治·法菲尔德，证道“被人藐视和厌弃”，1897 年 2 月 9 日；《总会每日公报》1897 年 2 月 12 日，第 14 页，第 2 段

我们所理解的刑罚临到了基督身上。这正是使基督极其伤痛的原因。

耶稣极其伤痛，祷告更加恳切，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路 22:44）

在客西马尼园中紧握父儿子的身份，面对世人的拒绝，感受不到父的同在，基督的血便从额头滴落在地。

在这千钧一发，危急存亡之秋，当那神秘的杯在受难者手中摇摇欲坠的时候，天开了，有一线的光明射入那危机四伏的暴风雨般的黑暗中，于是那在撒但堕落之后代替他侍立在上帝面前的大能天使来到基督身

边。他来并不是要从基督手中把苦杯拿去，乃是要以天父慈爱的保证加强祂的力量来喝那苦杯。他来要将能力赐给那兼有神人二性的恳求者。《历代愿望》第 693 页，第 3 段

基督紧紧握住了父喜悦祂的这一确据，尽管祂无法感受到。借着如此行，祂便刺破了撒但所说“上帝必丢弃祂儿女”之谎言的黑暗。血的流出将祂的人性封印在了祂永为儿子的身份中，也带我们一同进入那身份。祂的得胜是为我们而取得的。哈利路亚！

流血本身并不会导致肉体死亡，而是把属肉体的本性钉在十字架上，“与罪恶相争……抵挡到流血的地步。”（来 12:4）所流的血并非是平息上帝忿怒而付上的赎价，而只是战胜肉体心思并将其击败之属灵胜利的象征。此种牺牲是上帝所悦纳的。基督献上自己当作活祭，将身体放在祭坛上，在任何情况下都拒绝犯罪（罗 12:1）。

在艰难时期，上帝的儿女必感到被教会和世界所排斥，觉得上帝的同在离他们很远，撒但的黑暗必完全包围他们，但客西马尼园中耶稣所流的血必支撑他们；他们里面的信心必得胜，像祂得胜一样，他们也必会被盖印。洁净圣所的并非从祂被鞭打的后背和钉穿的手脚流出的血，而是客西马尼园中滴下的血所印证的儿子身份。哦，何等荣耀的思想，奇妙的救赎，令人赞叹的和好！

言语无法表达我对耶稣的感激之情。哦，我何等爱祂！主耶稣啊，感谢你为我们赢得胜利，恢复我们的儿子身份，并用从你额头流下的血来确定这身份。

在异教中得以完善并被高举为施行毁坏的罪过的赎罪安抚制度的揭露，对于洁净圣所至关重要。正是在这种背景下，我们需要理解复临先驱们所教导的“常献的”这一主题，以及为什么预言之灵指出先驱们对“常献的”的看法是正确的。然而，他们对于洁净圣所的框架，尤其是他们对两约的看法，意味着他们无法获得他们所宣讲的那种洁净。要探究“常献的”历史及其影响，还需要花一点时间。

第 16 章

“常献的”的米勒耳派基础

《但以理书》中“常献的”这一主题，尽管常被认为不那么重要，但实际上却一直备受争议——甚至在 1910 年左右还曾使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内部产生分歧。

阅读《但以理书》第八、十一和十二章时，读者需要定义诸如“异象”、“小角”、“常献的”、“除掉”、“施行毁灭的罪过”、“圣所”、“军旅”、“二千三百日”等术语，而这些术语往往缺乏足够的背景信息，对于距但以理写作时代甚远的读者来说尤为如此。

由于读者需要对巴比伦、玛代波斯、希腊和罗马这四大帝国的历史有扎实的了解，许多人便倾向于将“常献的”这一主题留给所谓的语言和历史专家。

但正如我们之前所指出的，预言之灵告诉我们，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是复临运动信仰的基石，这就意味着读者需要正确理解“常献的”这一主题，因为“常献的”的问题直接关系到 2300 日结束时洁净圣所的问题。

“到二千三百日，圣所就必洁净”（但 8:14）。这一句话比任何其他经文更可作为复临运动信仰的根基和柱石。《善恶之争》第 409 页，第 1 段

本主题将为我们提供一个绝佳的平台，让我们能够将前几章中关于上帝真正的公义、两约、福音以及基督在天上圣所的中保工作的原则加以应用。

本主题融合了多个要素。有时它会显得很复杂，需要我们多多祷告祈求亮光，以便将这些元素拼凑起来。如果您一开始感到有些不知所措，这是正常的反应。但我们的宗旨是将 1888 年关于十字架和赎罪的原则引入但以理书第八章，并用 1888 年的亮光来构建这一基础章节的框架。

我们将特别关注但以理书第八章八至十三节的内容，多次回到这几节经文上来，并探讨这些问题：圣所是什么？圣所在哪里？天上、地上，还是两者皆有？如何将所有这些内容连贯一致地串联起来，而不至于跳跃脱节？

⁸ 这山羊极其自高自大，正强盛的时候，那大角折断了，又在角根上向天的四方（原文作风）长出四个非常的角来。⁹ 四角之中有一角长出一个小角，向南、向东、向荣美之地，渐渐成为强大。¹⁰ 他渐渐强大，高及天象，将些天象和星宿抛落在地，用脚践踏。¹¹ 并且他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毁坏君的圣所。¹² 因罪过的缘故，有军旅和常献的燔祭交付他。他将真理抛在地上，任意而行，无不顺利。¹³ 我听见有一位圣者说话，又有一位圣者问那说话的圣者说：“这除掉常献的燔祭和施行毁坏的罪过，将圣所与军旅（或作：以色列的军）践踏的异象，要到几时才应验呢？”¹⁴ 他对我说：“到二千三百日，圣所就必洁净。”（但 8:8-14）

我们要特别留意第十一节中提到的圣所与第十三和十四节中的圣所。他们是同一个圣所吗？这些与地上圣所有关，还是也与天上圣所有关？我们对两约的理解又如何影响这一切？在研究这段经文时，这些问题至关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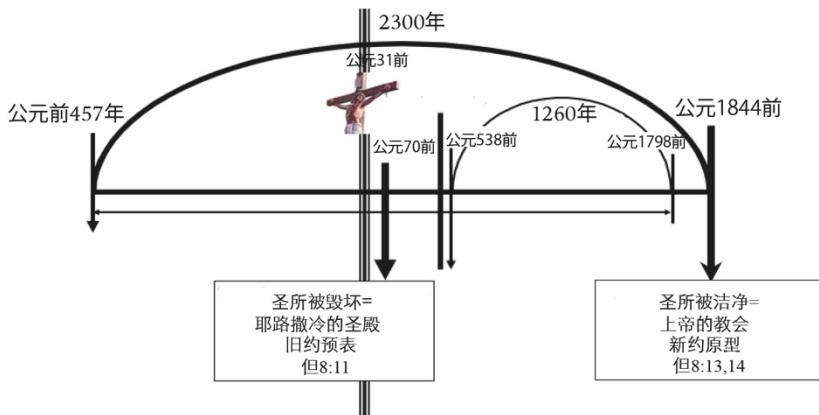
怀爱伦将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视为复临运动信仰的基础，其出处在威廉·米勒耳的信息中。我们注意到米勒耳的约的框架如下：

“一七之内，祂（弥赛亚）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这里要坚定的是哪个约呢？我回答说，这不可能是犹太人的约，因为早在但以理出生前数百年，摩西就已坚定了那约。只有两个约，这必然指的是基督作为中保的新约；摩西曾是旧约的中保，而基督则是新约的中保。《米勒耳文集》卷二，《关于基督将于1843年复临的圣经和历史证据》，第64页。

米勒耳标准的新教两约观自然影响了他对圣所的理解。其次，米勒耳没有耶稣在1844年之后在天上服侍的神学观，因为他相信基督将在1844年复临。因此，他对圣所的理解仅与地上发生的事有关。

论到圣所，我们必须明白耶路撒冷的圣殿以及在其中敬拜的人——自从这段经文的作者但以理的时代以来，就被世上异教国家所践踏的。先是被迦勒底人践踏，接着是玛代波斯人，然后是希腊人，最后是罗马人；他们摧毁了那城和圣殿，将圣殿夷为平地，还用犁耙在那里耕过。

米勒耳最初对圣所的观点



犹太人也相继被这些国掳去、迫害，最终被罗马人掳去，作为一个民族被消灭。正如先知以赛亚在以赛亚书六十三章十八节中所说：“你的圣民不过暂时得这产业，我们的敌人已经践踏你的圣所。”耶利米在耶

利米哀歌第一章十节中也说：“敌人伸手，夺取她的美物；她眼见外邦人进入她的圣所——论这外邦人，你曾吩咐不可入你的会中。”

“军旅”一词用于指在外院敬拜的人，恰如其分地代表了基督教会，圣经说他们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没有永久的居所，只盼望那座由上帝所建造的城。论到福音的教会，耶利米在耶利米三章十九节中说：“我说：我怎样将你安置在儿女之中，赐给你美地，就是万国中肥美的产业。”显然指的是由外邦人组成的教会。“圣所就必洁净”，指的是耶路撒冷的圣殿只是上帝通过基督用活石建造的、为祂所悦纳之真圣所的象征，影子早已消逝，圣殿和百姓如今也已被灭，都列在不信之中。《米勒耳著作》第二卷，第 41 页

米勒耳对“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的理解，将 2300 日预言的时间确定在了 1844 年。这在某种程度上是因为在米勒耳看来，但以理书八章十三节中圣徒所问的关于异象的问题，是关于整个异象的，而非只关于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这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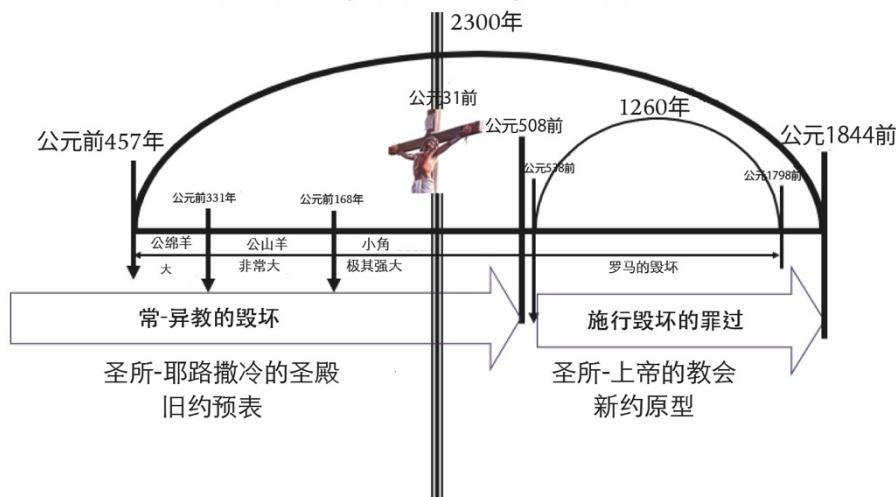
但以理书八章十三节：“这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将圣所与军旅践踏的异象，要到几时才应验呢？”回答说：“要到二千三百日。”对于这个译文，我没有异议。但这是什么异象呢？我回答说，是公绵羊、公山羊和小角的异象。《米勒耳著作》第 1 卷，《对预言和预言年代学的看法》，第 184 页，第 1 段

因此，米勒耳认为在公绵羊、公山羊和小角的时代，异教的原则一直在践踏着教会。正是这种思路为米勒耳对但以理书八章十三和十四节的理解提供了框架。请注意米勒耳是如何将“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这两个术语联系在一起的。

首先，“常献的”。有些人可能认为这指的是犹太人的仪式和礼节；而另一些人则认为指的是异教的仪式和祭祀。由于犹太人和异教徒都有早晚的礼节和祭祀，他们的祭坛上总会冒出焚烧燔祭的烟，他们的圣

火在献给其神明的国家祭坛和庙宇中长明，这段经文及其上下文若未解释其含义，我们可能会不知所措，不知这个比喻性的表达理解是指哪一方。但当我们仔细研读这段经文时，就会发现它显然是指异教和教皇的礼节，因为它与“那行毁坏可憎的”并列，而且所作的行为与罗马天主教的可憎之物所作的行为相同，比如“将圣所与军旅践踏”。威廉·米勒耳，《米勒耳作品集》第二卷，第 41 页

旧约与新约中米勒耳的圣所



米勒耳派传教士约西亚·利奇 (Josiah Litch) 解释了复临信徒是如何将“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这两个词联系起来的。

“‘常献的燔祭’是英文译本的现行译法，但原文中根本找不到‘燔祭’一词。这一点是大家都承认的。这是译者加上去的注释或解释。正确的译法是‘常和施行毁坏的罪过’（译者注：‘施行毁坏’原文作‘荒凉’）‘常献的’和‘罪过’由‘和’字连接在一起，即‘常献的荒凉’和‘荒凉的罪过’。它们是两种荒凉的势力，将要使圣所和军旅荒凉。”《预言阐释》第一卷，第 127 页

与“常献的”和“罪过”都有关联的是“荒凉”一词。原文中根本不存在“燔祭”一词，并且怀爱伦也蒙指示这些先驱对这一点的理解是正确的。

然后我看到关于《但以理书》八章十二节“常献的”问题，看明“燔祭”乃是人的智慧所添加的字，原文是没有的；而且主曾将此段经文的正确讲法赐给那些宣讲审判的时候到了的人。在1844年之前，大家团结一致的时候，几乎全体信徒都对“常献的”有正确的看法；但在1844年以后的混乱中，有人接受了其它的看法，黑暗和混乱便随之而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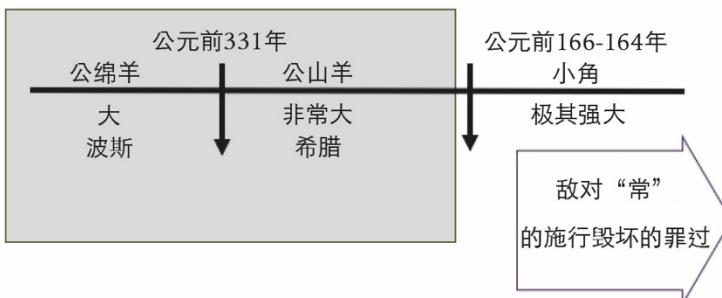
先驱们主张去掉“燔祭”一词，是因为他们明白“常献的”一词与“荒凉”一词是有关联的。怀爱伦重复这一点，就支持了米勒耳派的观点。

将但以理书第八章中的“常献的”理解为异教，便凸显了这种势力是可憎的，企图通过血祭来讨好上帝。这种对但以理书第八章的理解完全背离了标准新教的理解，后者认为“常献的燔祭”指的是犹太祭司在地上的圣所中每天的献祭。加上“祭物”一词是为了与上帝圣所的事工建立联系。主流新教徒一直认为“荒凉的罪过”指的是叙利亚国王安条克四世在公元前167年在犹太圣殿的祭坛上杀猪献祭给宙斯的行为。

猪在犹太人眼中是可憎的，因此安条克的行为就是令人可憎的或荒凉的罪过。犹太人的祭祀中断了约三年，这就使得一些圣经学者将2300日与安条克中断圣殿祭祀的时间联系了起来。以下是十九世纪一位新教圣经学者对此的注释：

……也就是说，这个异象会持续多久？或这个预言何时结束，何时完全应验？燔祭被挪去或停止，要到几时呢？那使圣殿荒凉的罪过、可憎的行为，即安条克在圣殿中设立奥林匹斯朱庇特神像，要到几时呢？他被允许践踏、以最轻蔑的方式对待耶和华的圣殿及其子民，要到几时呢？约翰·吉尔，《但以理书》8:13注释

基督新教对但8:13,14的观点



这个观点忽略了小角“极其强大”的称号。它也破坏了2300日于1844年结束的基础。因此，它毁坏了洁净天上圣所的信息。

然而，这种观点就将“常献的”的行动与“荒凉的罪过”的工作对立了起来。“常献的”代表上帝子民在敬拜上帝时的义举。羔羊的祭物指几世纪后基督的伟大牺牲。整个但以理书第八章的预言都被认为要在基督时代之前应验，是只与旧约时期事物相关的事件。

不过有趣的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米勒耳都把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中“常献的”与犹太献祭联系在一起。他认为罗马毁灭耶路撒冷时推翻了这些献祭。直到1841年，他写道：

第11节：“并且它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毁坏君的圣所。”通过这节经文，我的理解是罗马政府会自高自大，甚至对抗他子民的君基督，成为毁坏犹太仪文律法，并最终摧毁基督圣所之所在耶路撒冷的工具。威廉·米勒耳，《时兆》，1841年5月1日，第17页。

米勒耳对安条克观点的回应见于马太福音二十四章十五节：

……这也不可能指叙利亚王安条克，因为他和他的国在基督降生之前就已经荒废毁灭了；很显然，当基督对门徒说“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太24:15）时，指的就是这个势力。我相信所有的注释家都认同基督指的是罗马势力

——如果是这样，那么但以理也有同样的意思，因为基督所引用的正是这节经文。威廉·米勒耳，《米勒耳文集》第二卷，《关于基督在公元 1843 年再临的圣经和历史证据》，第 39 页，第 8 段

认为安条克观点不正确的第二个原因是，但以理表明那小角超级强大（但 8:9 直译），而加百列告诉但以理，波斯只被称为非常强大（但 8:8 直译），这意味着小角的势力远远超过了波斯的势力。安条克只是一个国王，其势力小于波斯，不符合这一描述，唯有罗马才符合。

因此，米勒耳最初所描述的在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中对基督和耶路撒冷圣殿采取敌对行动的势力就是罗马。

奇怪的是，怀雅各在九年后再次使用了同样的论点，又一次借助新教典型的两约框架来支持这一观点。这揭示了但以理书第八章错误的两约观具有蒙蔽性，以及怀雅各当时仍存在的困惑。

他也看到了同样的压迫势力“站起来攻击万君之君”，从而终止了在西奈山设立的每天都要进行的献祭的合法性，直到那应许的后裔来到。在这里，基督，是那实体，或被罗马士兵杀害之祭物的伟大预表。因此，借着罗马，“除掉了常献的燔祭”，他的圣所也被罗马将军在摧毁耶路撒冷城和包含“圣所”在内的上帝的圣殿时推翻了。在此，基督预言性的宣告开始应验。“他们要倒在刀下，又被掳到各国去。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路 21:24）怀雅各，《现代真理》，1850 年 3 月，第 60 页，第 3 段。

这个观点的难解之处在于但以理书十一章三十一节和十二章十一节把除掉常献的放在了耶路撒冷被毁灭之后很久。当 1290 年与 1260 年的结束时间联系在一起时，除掉常献的时间就被定在了公元 508 年。鉴于这一事实，约西亚·利奇（Josiah Litch）早在 1838 年就提出了另一种关于除掉常献的观点。

现在我来谈谈“常献的燔祭”。它不可能是犹太人的燔祭，这一点从以下几点可明显看出：1. 当罗马人摧毁耶路撒冷的犹太圣殿时，这些祭物就被终止

了。但这里的“常献的燔祭”要在“小角”世俗统治结束前 1290 个预言日被除掉。见但以理书十二章十一至十二节：“从除掉常献的燔祭，并设立那行毁坏可憎之物的时候，必有一千二百九十日。等到一千三百三十五日的，那人便为有福。”第十三节：“你且去等候结局，因为你比安歇。到了末期，你必起来，享受你的福分。”约西亚·利奇，《基督复临约在公元 1843 年》，第 33 页，第 2 段（1838 年版）

那么在他看来被毁坏的圣所究竟是什么呢？

“常献的”，原文中没有“燔祭”一词。这个词在《但以理书》中频繁出现，因此，有必要弄清楚其确切含义。那么，敌基督徒或教皇的可憎之物除掉了什么来为自己让路呢？是什么阻碍了它，直到它被除掉？我回答说，是异教。因为尽管从君士坦丁时代起，罗马帝国名义上大部分时间都信奉基督教，但异教在罗马一直存在，也一直在献上异教祭物，直到东哥特人在约公元 508 年皈依基督教，从那时起，在罗马就再也没有关于任何公开异教献祭的记载了。

“异教的圣所之地”随后被摧毁，取而代之的是新的偶像崇拜体系，即圣徒和圣像崇拜。约西亚·利奇，《致公众及尤其是牧师的演说》，第 81 页，第 2 段（1841 年）。

1843 年之前的某个时间，威廉·米勒耳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

异教是被罗马的世俗权力“取缔”的吗？我们再列举一些教会和世界历史上最重要、最著名的事件陈述，我们认为这正是此预言所指。它指的是第一位基督教皇帝君士坦丁。

“公元 324 年。他执政后的第一项举措就是向帝国各地颁布一道诏书，劝勉臣民皈依基督教。”克罗利，第 55 页

异教的“圣所”指的是什么？异教以及各种谬误，与真理一样，都有其圣所。这些圣所就是为其服务

而专门设立的庙宇或避难所。那么这里所说的可能就是异教中某个特别著名的庙宇。在其众多著名的庙宇中，可能指的是哪一个呢？古典建筑中最宏伟的杰作之一被称为万神殿。这个名字意为“众神的庙宇或庇护所”。**其所在地是罗马。古德里奇的《世界史》和格思里的《地理学》，第 60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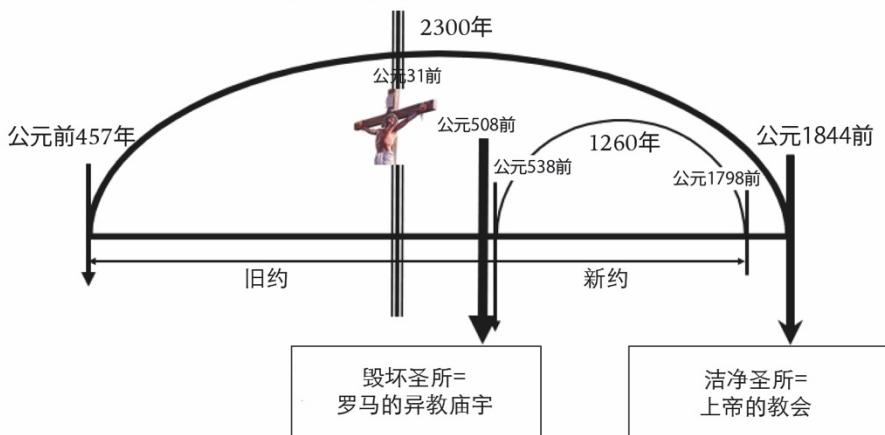
被罗马人征服的各国偶像都被神圣地存放在这座庙宇的某个壁龛或房间里；在很多情况下，这些偶像甚至成为了罗马人自己崇拜的对象。我们能找到比万神殿更能凸显“他的圣所”的异教庙宇吗？罗马，这座万神殿所在的城市或地方，是否是被国家的权威而“除掉”了的呢？[随后引述了肯定异教是被推翻的圣所的言论。]阿波罗·黑尔 (Apollos Hale, 《复临手册》，第 68 页 (1843 年)

这一观点成为了复临信徒的标准立场，并被乌利亚·史密斯写进了《但以理书与启示录》中。

因此，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中的圣所被理解为罗马的异教万神殿，而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中的圣所则从 1844 年前米勒耳所认为的基督教会观点转变为 1844 年后的天上圣所观点。

接下来我们将探讨复临教会如何将焦点转移到天上圣所的历史，以及 1844 年后基督在天上圣所事奉的本质。

米勒耳派在两个圣所上的立场



这个观点不符合基督新教在两约观点中的预表原型模式

第 17 章

克罗泽的贡献及其复杂性

1844 年的失望之后，克罗泽 (O. R. L. Crosier) 在希拉姆·埃德森 (Hiram Edson) 的帮助下发表了一篇文章，促使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焦点从地上圣所或教会转向了基督在天上圣所中的事奉。

“毁坏君的圣所”（但 8:11）。这种毁坏发生在罗马势力统治时期，通过罗马势力的手段造成的；因此，这节经文中的圣所既不是地球，也不是巴勒斯坦，因为前者在人类堕落时就已被毁坏，距今已有四千多年，而后者在被掳时就已被毁坏，比这节经文的事件早了七百多年，且都不是罗马势力所为。

被毁坏的圣所属于罗马势力所傲慢对抗的那位，即万君之君耶稣基督；保罗教导说，祂的圣所是在天上。再者，但以理书十一章三十至三十一节说：

“因为基提战船必来攻击他，他就丧胆而回，又要恼恨（用杖刑罚）圣约（基督教），任意而行；他必回来联络背弃圣约的人（神父和主教们）。他必兴兵（民间和宗教的），这兵（罗马和那些背弃圣约的人）必亵渎圣地，就是保障……”

罗马和基督教的使徒们联合起来玷污的是什么呢？他们联合是为了对抗“圣约”，玷污的是那圣约的圣所；他们玷污圣约的圣所，如同亵渎上帝的名一样（耶 34:16；结 20；玛 1:7）。这与玷污或亵渎上帝的名是一样的。从这个意义上说，这“政教合一”的兽亵渎了圣所（启 13:6），并将其从天上圣所的位置上推翻（诗 102:19；耶 17:12；来 8:1, 2），那时他们称罗马为圣城（启 21:2），在那里安插教皇，并给他冠以“教皇主上帝”、“圣父”、“教会之首”等头衔，在那假冒的“上帝的殿”里，宣称自己在做耶稣在其圣所里实际所做的事（帖后 2:1-8）。圣所已被践踏（但 8:13），如同践踏上上帝的儿子一样（来 10:29）。O. R. L. 克罗泽，“圣所”，《晨星》增刊文章，184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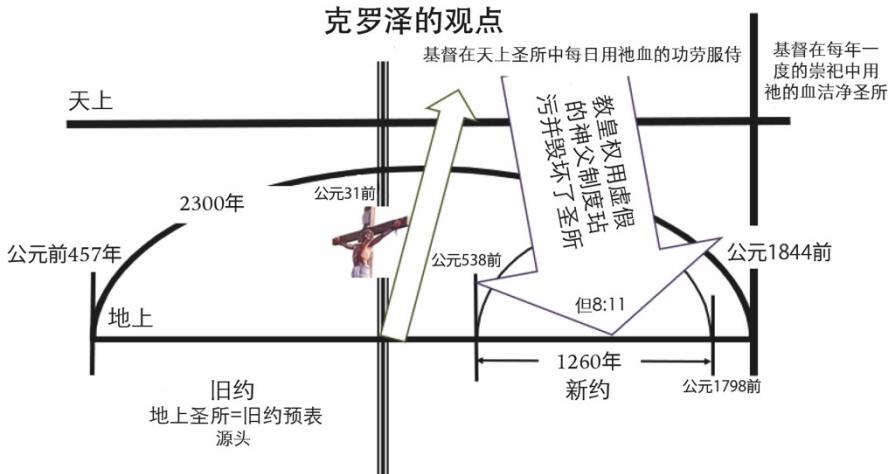
克罗泽将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中圣所被毁一事解读为罗马通过其错误教义对基督在天上事工发起的攻击。他还把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中“除掉常献的”与但以理书十一章三十至三十一节联系起来，认为这是天主教会自大约公元 538 年起对基督事工的掩盖。

和米勒耳以及其他所有新教圣经学者一样，克罗泽也在典型的新教两约观的基础上构建了自己的理解框架。

他站在预表的圣约与原型圣约的分界线上，刚刚宣告前者的圣所不再有效，并预言其毁坏；因此，他自然会引导门徒们关注后者的圣所，让他们的情感和兴趣围绕着它，就像围绕前者的圣所一样。新约圣所与新耶路撒冷相连，就像旧约圣所与旧耶路撒冷相连一样。同上。

克罗泽根据预表与原型相同的原则，确立了基督在天上事奉的事实，但预表是在现实中运作的，而非在影儿中。

实体的特征总是与影子的特征相似，因此，这段经文中所提到的“天上的本物”必定是指我们的大祭司在祂的圣所中“在天上”的祭司事奉（第 1, 2 节）；因为如果影儿是事奉，那么实体也必然是事奉。同上。



原型和预表的框架使亚伦或利未支派的地上祭司职分成为了天上祭司职分的原型和模式。

尽管我们是有限的，但通过这些模式，我们仍可像保罗一样，将我们的研究拓展到我们自然视力的局限之外，去探究“天上的本物”。在这里，我们发现整个律法的职事在基督里得以成全；祂被圣灵膏抹，并用自己的血进入圣所，即天上本身，那时祂如“圣所的执事”等（来 8:6, 2）升到天上至大者宝座的右边。同上。

在次年对西顿（J. Weston）的回应中，克罗泽批评米勒耳在将“常献的燔祭”解释为异教罗马时背离了自己的解释规则。他声称这个短语总是与以色列的圣殿相关联，从未像米勒耳所解释的那样。²⁷但事实果真如此吗？“常献的”一词，或希伯来语中的“*Tamid*”是什么意思，它从未被用来指异教活动吗？

希伯来语中的“*Tamid*”通常被译为“持续的”，常用来描述利未人的祭物是持续不断的——但关键在于，“*Tamid*”本身并非指祭物，它只是说这些祭物是持续的。在钦定版《圣经》的摩西五经中，从未使用过

²⁷ Dennis Kaiser, 《但以理书中“常献的”解经史》，（安德烈大学论文，2009 年），第 25 页

“常献的燔祭”这个英文短语（译者注：中文虽然有这样的表述，但英文并不相同）。希伯来语单词“Tamid”惯指那些不断[*Tamid*]亵渎上帝之名的外邦人（赛 52:5），所以这个词并非仅用于描述犹太人的祭物，也可以用来形容任何持续不断的事物；而且作为名词，它可以指任何持续的事物。

在第六章中，我们解释了基督所说的父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含义。在第七章中，我们证明了对血祭的需求是人的要求，而非上帝的要求。在第十五章中，我们论证了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借着将血祭高举到天上而完成了人类的背叛。克罗泽和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先驱们通过错误的两约框架内对预表的理解，促成了这一高举的过程。

但这一切都在上帝的安排之中。通过遵循使罪恶增多的原则，上帝允许人类将基督的血祭带入天上圣所。这为 1888 年的信息铺平了道路；该信息将引领我们走出代受刑罚论，进入新约的美酒之中，并让我们认识到我们的天父从未希望任何形式的牺牲。

克罗泽和先驱们是凭着信心行事的，如同亚伯拉罕走向摩利亚山准备把他的儿子献上为祭一样不可避免。但至关重要的是，我们要指出，基督在父面前献上祂真实血的功劳这一教义实际上是可憎的，使人心悲痛欲绝。这是人的道路，而非上帝的道路。但基督作为我们的大祭司，承担起为我们献上祂自己的血的职责，以服侍我们；这就使我们能根据自身需要确信罪得赦免与洁净。但我们再次强调，天父从未希望或想要这样。这是在满足我们的公义，而非上帝的。

我们强调这样一个事实：上帝的灵赐给了每一个凭信握住耶稣宝血的人。我们的天父通过我们错误理解的模糊镜子传递祂的恩典。上帝在这件事中的丰富怜悯是难以理解的。何等奇妙的爱啊！

但还要再过四十年，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才能处于能够接受“新嵌座里旧亮光”的地步。

克罗泽确立了一条至关重要的原则：人类可能因其错误理解玷污并亵渎天上的圣所。这一原则对于找到洁净圣所的路至关重要。人的思想必须摒弃对上帝和赎罪的错误看法。

我认为正是在这种背景下，怀爱伦赞同了克罗泽的观点。怀氏母在 1847 年 4 月 21 日写给伊莱·柯蒂斯（Eli Curtis）兄弟的一封信中写道：

我相信在 2300 日结束之时所洁净的圣所，就是基督供职的新耶路撒冷圣殿。一年多前，主在异象中指示我，克罗泽弟兄拥有关于洁净圣所的真光。主的旨意是要让克弟兄把他在 1846 年 2 月 7 日《晨星》增刊上所发表的观点写出来。我得到主的充分授权，向每一位圣徒推荐那份增刊。《致小群人的信息》

这就是我理解怀爱伦所兴奋的关键原则。我在此引用上面一段话中的关键部分。

罗马和基督教的使徒们联合起来玷污的是什么呢？他们联合是为了对抗“圣约”，玷污的是那圣约的圣所；他们玷污圣约的圣所，如同亵渎上帝的名一样（耶 34:16；结 20；玛 1:7）。这与玷污或亵渎上帝的名是一样的。从这个意义上说，这“政教合一”的兽亵渎了圣所（启 13:6），并将其从天上圣所的位置上推翻。克罗泽，“圣所”，第 3, 6 页。

罗马的错误教义是在亵渎上帝的名或品格，进而玷污了祂的圣所。但罗马体系的核心正是通过流血牺牲来赎罪。克罗泽提出了一个有关玷污的重要原则，但无意中却在扩展罗马教义时扩大了这种玷污，即上帝要求基督在十字架上献上自己的血，以此在父面前为人类求得恩典。

要理解克罗泽论点中的美与暗至关重要。怀爱伦对克罗泽文章的支持，必须与她对米勒耳派关于“常献的”观点的支持放在一起看。当血祭的教义被解释为施行毁坏的罪过之异教体系的一部分时，这两个观点在更广泛的意义上都是正确的。

米勒耳称异教是施行毁坏的罪过是正确的，但他关于圣所要被洁净的观点是错误的。克罗泽关于罗马践踏天上圣所的原则是正确的，但他认为基督在父面前献上自己的血的观点，未能达到永远福音的完美境界。这与罗马的平息神怒原则相同，因此像罗马一样玷污了上帝的品格，从而玷污了圣所。

米勒耳认为异教践踏了上帝的教会，但他所传达的信息未能揭露他自身关于代受刑罚和基督必须实际流血之教导中的异教原则。克罗泽则向前迈进了一步，将复临运动引入了洁净圣所的正确框架，但他和米勒

耳一样，也没有完全揭露他在赎罪理解上的异教原则，反而放大了这个错误原则。

从整体来看，克罗泽的立场破坏了整个 2300 年预言以及 1844 年开始的洁净圣所的意义。尽管带有讽刺意味，但复临教会学者丹尼斯·霍卡马 (Dennis Hokama) 却正确地阐述了这一情况：

克罗泽在一篇得到主认可的文章中，将米勒耳的异教圣所重新定义为基督的天上圣所，几乎扼杀了初生的复临运动的基础。丹尼斯·霍卡马，“1844 年有异教基础吗？”《复临思潮》，1987 年 3 月，第 22 页

我们将在后面的章节中进一步探讨克罗泽的观点给 2300 年预言带来的更多问题。有趣的是，克罗泽写完这篇文章后不久，就放弃了他对圣所的看法，并离开了基督复临安息日会。²⁸有人认为，克罗泽离开该运动的一个关键动机与他坚信基督会在 1847 年逾越节复临有关。²⁹

圣所洁净时究竟发生了什么这一谜团始终未解，就使得“常献的”的问题成为了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内部的一颗定时炸弹。尽管人们认为有关“常献的”的具体经文可能不太重要，但与这些经文相关的框架却意义重大，正如《加拉太书》中有关律法的经文在 1888 年对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而言变得非常重要一样。这看似是个小问题，但由于它需要读者结合对两约的理解，因此就变得非常重要了。

在结束这一章之前，我要在这里指出时代论两约体系的主要问题之一，以及它是如何被用来将代受刑罚的原则混入上帝品格中的。

正如我们在第七章中所指出的，上帝在埃及是根据以色列人错误的敬拜观念来与之对话的。

由于上帝的子民对献祭的礼节存在糊涂的见解，在他们的敬拜仪式中掺入了异教的习惯，上帝就下来赐给他们明确的指示，使他们明白献祭的真正意义。献祭的礼节只延续到上帝的羔羊被杀为止。一切祭牲所预表的就是祂。《预言之灵》卷一，第 268 页，第 2 段

²⁸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百科全书》，克罗泽

²⁹ Dennis Kaiser, 《但以理书中“常献的”解经史》，（安德烈大学论文，2009 年），第 24 页

《预言之灵》指出，上帝就下来（即屈尊）赐给了他们有关献祭的明确指示。这与上帝屈尊按照亚伯拉罕的习俗来与他交往的方式是一样的。上帝的这种屈尊行为不能被视为上帝在天上的运作模式。耶稣告诉我们上帝的旨意是怜恤，而非祭祀。我们要再次提醒自己怀爱伦所阐述的镜子原则：

救主知道他们的看法，就利用他们的先入之见来设计祂的比喻（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以说明重要的真理。祂把一面镜子放在听众面前，使他们可以看看出自己与上帝的关系。祂利用流行的观念来传达祂要向众人强调的观点：人的价值不在于财产的多少，因为他的一切都是主借给他的。《基督比喻实训》第 263 页，第 2 段

克罗泽说：

尽管我们是有限的，但通过这些模式，我们仍可像保罗一样，将我们的研究拓展到我们自然视力的局限之外，去探究“天上的本物”。在这里，我们发现整个律法的职事在基督里得以成全；祂被圣灵膏抹，并用自己的血进入圣所，即天上本身。克罗泽，“圣所”，第 16 页，第 1 段

这一说法只是部分正确。基督确实在天上圣所为我们服务。然而，基督没有要求父怜悯我们，因为祂已经满足了父的公义。

对两约的错误理解，使摩西律法中的原则成为了天上运作方式的完美且唯一的源头。它使亚伦的祭司职分成为了基督职事的完整模式。但其中许多内容是为让我们了解自身，而非揭示天上的情形。上帝若屈尊俯就，以以色列人的理解来与他们交往，那么这些就不能成为天上运作方式的完美模式和源头。

正如我们在 1888 年的信息中所学到的，基督的祭司职分先于亚伦的祭司职分而存在。基督在亚伦之前就在天上圣所中服务。祂在分赐饼、葡萄酒与祝福。祂给了我们葡萄汁：作为天父儿子的确据。整个献祭制度是后添上去的，旨在帮助堕落的人类，根据他们自己的认知来坚固他们的信心。

您若已读到这里，就应该会意识到，基督的祭司职分、两约、十字架以及基督的血，在1888年信息的亮光中，其含义与基督教所教导的皆有所不同。

	新教观点 旧约	1888年信息 新约
两约	两个时期	每个人生活中的个人经历。
基督在天上的祭司职分	在十字架后开始	人一犯罪便开始了
十字架	耶稣死在木质十字架上的二十四小时事件	六千年来基督每天受苦和舍己的事件
血	基督在十字架上流出的实际的血	洁净人心灵的基督的生命之血或灵
公义	每一样罪都必须受刑罚	公义是彰显怜恤
赎罪	满足上帝的公义	上帝品格的启示

鉴于这些真理，米勒耳派运动的整个预言框架必须彻底改变。我们并非说典型的新教观点没有起到重要作用。正是这旧约的道路为身处黑暗中的人类提供了接近并进入新约的道路。

预言之灵对上述对比图表中的每一点都予以了认可：

两约：

自从上个安息日我声明瓦格纳弟兄所教导的两约观是真理以后，似乎许多人的心大得解脱。（《信函》1890年第30号，第2页）《文稿发布》卷9，第329页，第3段

祭司的职分：

人类一犯罪，基督的祭司职分就开始了。祂是按着麦基洗德的等次做的祭司。《信函与文稿》卷七，42b，1891年7月4日，第5段

十字架：

全天庭都因基督的苦难而受苦；但这痛苦并不开始或结束于祂在肉身显现。十字架向我们麻木的感官显明罪恶从一开始就给上帝的心所带来的痛苦。《教育论》第263页，第1段

“连刺祂的人也要看见祂”（启1:7）。这句话不但指基督被挂在髑髅地十字架上时刺祂的人，也是指今日因自己的恶言恶行而刺祂的人。祂每天都忍受着钉十字架的痛苦。每天都有男人和女人因不尊重祂，拒绝执行祂的旨意来刺祂。《时兆》1903年1月28日，第8段

血：

基督的生命之血在身体中循环。当他以天上的粮食为生时，基督就在他里面成了有荣耀的盼望。《信函和文稿》第16卷，Ms36, 1901年，第7段

公义：

在大斗争开始的时候，撒但曾宣称上帝的律法是不可能遵守的，公义与怜悯是互相矛盾的。如果违背了律法，罪人就不能得蒙赦免。撒但竭力主张，每一样罪都必须受刑罚。如果上帝豁免罪的刑罚，祂就不是一

位诚实公义的上帝了。《历代愿望》第 761 页，第 4 段

撒但的推诿之计，使他发明了一套公义和怜悯相抵触的理论。他自称是奉上帝的命令和权威行事，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纯洁无瑕疵的。他就是这样站在审判席上，宣称自己的主张是绝不会错的。他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得胜的基督》1月5日

赎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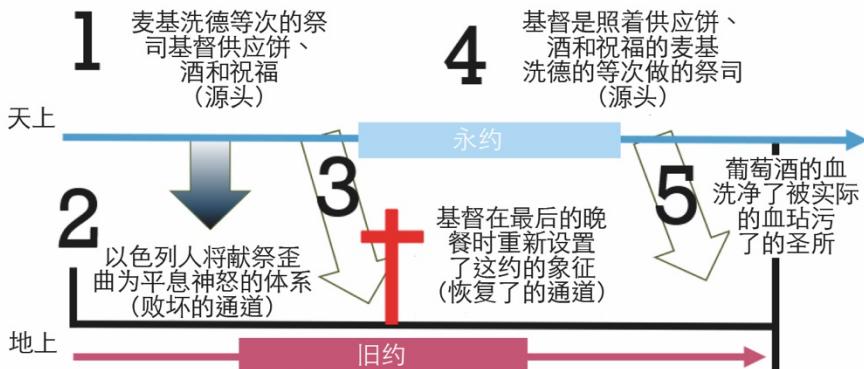
这个场面对我们有什么意义呢？我们往往漫不经心地阅读有关我们的主受洗的记载，没有领会这件事对于我们的重要意义，以及基督得蒙天父悦纳是为了我们人类。当耶稣俯伏在约但河岸献上自己的祷告时，神性披上人性的基督所呈献在天父面前的，是祂人性的一面。耶稣为人类而将自己献给天父，好使那些因罪与天父隔离的人藉着这位神圣祈求者的功劳能够回到上帝身边。这个地球因为罪而与天国分离了。但基督却用祂人性的手臂抱住堕落的人类，用祂神性的手臂抓住无穷者的宝座。于是地与天重归和好，人与上帝恢复了交通。基督为丧亡人类的祈祷从撒但投在神与人之间的一切阴影中，开辟了一条通往荣耀宝座的康庄大道。天国的门户开启了。上帝的灵仿佛一只鸽子盘旋在基督头上。上帝发出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时兆》1892 年 4 月 18 日，第 5 段

遗憾的是，正如我们所发现的，1888 年信息遭到了拒绝。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仍停留在旧约中，侍奉着一位因罪而要求祭祀、供物和血的上帝。

更糟糕的是，不仅反对 1888 年信息的人被禁锢在了旧约体系中，而且所有主要倡导 1888 年信息的人也都因“常献的”这一话题而被误导，对赎罪的理解出现了偏差。

教会当时若接受了瓦格纳和琼斯关于两约以及基督何时在天上开始其祭司职分的观点，以及关于十字架、血和赎罪的新启示，那么预言之灵中关于米勒耳派“常献的”和克罗泽洁净圣所的那些看似相互矛盾的陈述就可以得到解决了。但拒绝这一信息就使“常献的”这一话题陷入冲突，也注定了教会会在二十年后因这一问题而分裂。

年信息对福音的影响



第 18 章

1888 年后的余波

在明尼阿波利斯会议上爆发的敌意在会议结束后变得更加根深蒂固。瓦格纳和琼斯带给教会的信息最直言不讳的批评者之一是 L. R. 康拉迪，这并非巧合。

根据 1930 年雷诺兹 (C. C. Reynolds) 的声明，1888 年在明尼阿波利斯举行的总会大会上，路易斯 [路德维格] • 理查德 • 康拉迪 (Louis [Ludwig] Richard Conradi) 是当时对瓦格纳博士关于因信称义的严肃信息最为直言不讳的嘲笑者之一 (参阅《亮点与余晖》第 1 期，第 5 部分，第 1 页，第 249 页。) 他肯定 ³⁰ 是抵挡并拒绝那时所传信息的“一些人”之一。

雷诺兹进一步解释说，康拉迪的反对延及到了怀爱伦身上，因为她支持了瓦格纳和琼斯：

因为瓦格纳的研究得到了怀爱伦的大力支持，所以康拉迪此后愈发试图诋毁，并最终激烈地反对预言之灵。³¹

³⁰ Leroy Froom, *Movement of Destiny*, p. 677. See also Robert Wieland, *Have We followed Cunningly Devised Fables*, p. 4

³¹ 同上, Froom.

康拉迪和其他许多人内心的怨恨需要从他们的心殿中除掉。但双方都执着于这种敌意，便确保了1888年的辩论双方都会联合起来，使耶稣在天上的侍奉成为了一种通过向父献上祂真实的血来平息父怒气的中保工作。

瓦格纳和琼斯所遭受的可怕对待促使他们形成了一种旨在消除现有结构之控制的教会组织理论。怀爱伦曾写信给琼斯，提醒他和瓦格纳的想法违背了十九世纪五六十年代预言之灵的明确指引。

瓦格纳长老已经接受了一些想法，他没有等到将他的想法摆在议事会的弟兄们面前就鼓动了奇怪的理论。他向一些人介绍了关于组织的想法，是绝不应说出来的。我曾以为组织问题对那些相信藉着怀姐妹所传达的证言的人来说已经永远解决了。现在，他们若是相信证言，为何行事与之相反呢？我的弟兄们为何不应谨慎到足以将这些事摆在我面前，或至少询问一下我有没有关于这些问题的亮光呢？为什么在这个时候突然提出这些事呢？我们已经在我们以前的历史中仔细查究过这些事，上帝也已就这些问题发过言了。那还不够吗？

……不要让你自己或瓦格纳长老现在鲁莽行事，推进不合适或与上帝赐予的真正信息不相符的事物。怀爱伦致A.T.琼斯的信。《信函和文稿》第9卷，第37号，1894年，第18,20段

这些理论是琼斯和瓦格纳为回应当时已成为黑暗通道的教会领袖而提出的。这些领袖在1890年代后期以“王权”统治着教会。到1901年，怀爱伦开始呼吁对教会组织体系进行改革：

现在我想要说，上帝没有在我们的队伍中设立任何王权，使之控制这个或那个部分的工作。努力控制工作的每一方面，这样做已使工作大受限制……必须有革新，改组；必须给那些必要的委员会带来能力和力量。（摘自怀爱伦在1901年4月3日在巴特尔克里特全球总会会议上的公开讲话）。《全球总会公报》，1901年4月3日，第26页，第2,5段

但瓦格纳和琼斯继续发展他们有关组织的奇怪想法。撒但对他们的恶毒攻击使 1888 年的使者们在这一问题上脱离了预言之灵的保护。

整个事情很简单；人就是教会的典型。那么，个人的组织就是教会的组织，不是吗？正如证言所说，对我们每个人而言，你们每个人若都变得有组织，那么组织的问题就会得到解决。问题出在哪里？——我们作为个人是无组织的。

我不依靠你，你也不依靠我；我不从你那里获取信心，不从你那里获取计划，也不从你那里获取想法；但我要自己认识主，知道祂要我做什么。祂是每个弟兄的头。各人的头是基督。

完全的合一意味着绝对的独立——每个人自己都了然于心。为什么呢？我们所有人若都信靠主，就不会有外在的混乱。有人会说，如果有自由，那么这个人就会自行其事，宣称他要这样做，那个人又会说他要那样做，就会毫无共识。啊，但是当他们都寻见主时，他们就都会有主的指引；而基督的灵是温柔的灵，谦卑的灵，是谦虚和智慧的灵。

组织的问题其实很简单。关键在于每个人将自己交给主，然后主就会始终按照祂的心意引领他。有经文说：“你们要受圣灵。”圣灵就是组织者。灵就是生命，上帝的灵能赋予生命。你若拿一根尖针刺进我的脖子，你知道结果会怎样——我会立刻陷入混乱——但只要生命尚存，我就活着。这就是组织的内涵。

E. J. 瓦格纳，《总会每日公报》，1899 年 2 月 26 日，第 86 页，第 11-14 段。

瓦格纳认为每个人都直接处于上帝的管辖之下，且直接由上帝的圣灵引领，无需任何人类领袖。若每个人都被圣灵充满，那么组织问题自然就会得到妥善处理。瓦格纳观点的致命缺陷在于，教会并非建立在个人之上，而是建立在父与子的神圣模式之上。人类是按照这一形像被创

造出来的，其中妻子处于丈夫的领导之下，孩子处于父母的领导之下。教会的组织架构是建立在家庭结构之上，而非个人之上。³²

就在 1901 年全球总会大会上怀爱伦呼吁进行重组的同一天，琼斯提出了与预言之灵中所阐述的原则相悖的组织观点：

所有不出于上帝的组织都只是暂时的权宜之计。除了上帝的组织，就没有真正的组织。唯有生命才是组织的源头。组织并非生命的源头。组织不能赋予生命，是生命产生组织。因此，上帝若要对在此召开的全球总会进行重组，就意味着上帝的生命要以全新且更丰盛的方式临到我们。上帝的生命临到谁，谁就是组织；上帝的生命以更丰盛的方式临到谁，谁就是重组。A. T. 琼斯，《总会会议晚间证道》，1901 年 4 月 2 日，《总会公报》，1901 年 4 月 4 日，第 38 页，第 2 段

对于琼斯而言，重组问题直接源自上帝的生命，以及上帝的生命在何处触及祂的组织。不久之后，上帝生命的主题及其与上帝的关系就启示给了怀爱伦，而这正是凯洛格 (J. H. Kellogg) 向听众所阐述的主题：

在离开华盛顿前往贝林斯普林斯之前，我蒙指示看见关于巴特尔克里克工作的一些事情。在夜间的异象中我蒙指示看到一次会议。凯洛格医生在讲话，他满怀热情地阐述他的观点。他的助理医生和福音布道士也出席了会议。他谈论的主题是生命以及上帝同所有生物的关系。在他的发言中，他稍稍掩盖了问题，但事实上他是宣扬类似泛神论的科学理论具有最高的价值……站在我身旁的一位告诉我，恶天使已经俘虏了那个讲者的意念……

凯洛格博士研究这些问题已经很长时间了，并一直在为阐述自己的观点以及引导人们接受这些观点做准

³² For an expanded presentation on this see the booklet *Lessons from History on Church Organisation*, available from maranathamedia.com

备。《信函和文稿》第 19 卷，第 64 号，1904 年，第 1, 2, 4 段

上帝借圣灵直接安排一切、不受任何外部因素影响的这一理论，与长期以来一直在发展自己唯心主义观念的凯洛格的教义天然契合。1894 年，怀爱伦曾警告琼斯，他和瓦格纳在组织问题上持有危险观点，因此，琼斯也花数年时间去形成自己的观点。

有趣的是，乔治·奈特（George Knight）博士注意到了琼斯和瓦格纳关于教会的观点与凯洛格关于泛神论的观点之间的联系。虽然我认为奈特对琼斯的整体评价过于苛刻，但我认同他在这个问题上把瓦格纳、琼斯与凯洛格联系起来的观点：

一个奇怪的事实是，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因信称义”运动中的三位主要牧师——琼斯、瓦格纳和普雷斯科特——在组织问题上得出了相同的结论。他们过分强调个人与基督的关系以及个人亲近基督的程度，以至于完全忽视了圣经中教会作为基督身体的角色定位。他们特别强调的这一点也使他们容易受到其他问题的影响，比如歪曲了神人关系的泛神论。这三人要么接受了泛神论，要么使用了将圣经中关于圣灵内住的概念推至极致的表述，以至于他们的许多观点和言辞都带有泛神论的色彩。因此，琼斯和瓦格纳在新世纪初加入凯洛格的分裂运动，也就不足为奇了。³³

我不认为瓦格纳和琼斯接受了泛神论，但在关于教会组织的表述中，他们确实使用了能自然过渡到凯洛格所教导内容的语言，从而容易受到他的影响。这里的关键在于，瓦格纳和琼斯忽视了怀爱伦关于教会组织的警告。他们对教会组织采取的唯心主义态度，使他们容易受到在 1888 年会议上激烈反对他们的康拉迪关于“常献的”之教导的影响。

在第十四章中，我们简要提到了普雷斯科特在 1893 年总会会议上引入不同精神上所起的作用。普雷斯科特意识到自己在 1888 年的信息上立场有误，并私下承认了自己的错误，但在 1893 年的演讲中却对此

³³ George Knight, *A.T. Jones Point Man on Adventism's Charismatic Frontier* (Review and Herald Publishing Association, 2011), pp. 205,206

事只字未提。他本可坦承自己的错误并向琼斯公开道歉，以对众人产生巨大的影响，并让耶稣的灵临到。

后来，他私下承认了自己和大多数弟兄一样，当时立场有误。然而，在1893年会议的长时间学习中，他丝毫没有表明自己当时站错了队，也没有提及需要认错。

然而，琼斯表达了集体有罪的原则，谈到“我们在那里拒绝了什么”（第165页，183页），尽管他自己也是信使之一，但普雷斯科特却把自己树立为一直站在正确一边的人。他若能真诚、谦卑地认罪，定会为上帝的灵在会议中做工开路，但他从未这样表达过。

相反，他却极力把自己与琼斯联系在一起，声称自己也有琼斯那样的特殊神圣使命。或许琼斯天真地邀请他帮忙，因为他无疑感到在怀爱伦和瓦格纳都流亡海外的情况下，自己孤军奋战捍卫1888年信息时十分孤单。

普雷斯科特的讲道在琼斯每晚的讲道之前进行。琼斯讲道时，他主动打断琼斯，提出观点或插入摘录，甚至劝勉听众。他不像琼斯那样温和亲切，而是以一种强硬的态度要求弟兄们回归正道。³⁴

普雷斯科特向听众施压，暗示上帝对他们已失去耐心。

现在我心中严肃的想法是，上帝已失去耐心，不会再等你我太久了。我希望你们能清楚地看到这一点……我再说一遍，我对这种状况极为担忧……我不对任何人发号施令，但必须有所行动，必须有不同于这次大会所经历的新的事物临到我们，这是肯定的……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强调]极力劝你们接受那义，因为圣灵必在那里。难道你们不明白吗？³⁵

³⁴ Wieland and Short, 《重新审视1888年》第102,103页

³⁵ 《全球总会公报》1893年，第386,387页

普雷斯科特把自己置于与琼斯相同的位置，敦促人们接受这一信息。接着，普雷斯科特提出了这样一种观点，即人可以仅仅通过假定和宣称得到晚雨的恩赐，而无需真正意识到自身的堕落，就能获得这一恩赐：

我注意到，这里有很多人时不时地会祈求主让他们看到自己在主眼中的样子；我想这是主认为最好不答应我们的一个祈求。而且我认为我们也不应该祈求主这样做。现在你们可以看到，当主开始让我们看到自己本相的时候，可能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我们就会开始质疑主是否爱我们，主是否能拯救我们……我根本不知道自己的品性。

嗯，主可能还没有开始向我们显明祂眼中我们的样子；我想我们根本没有任何概念，甚至一点想法都没有，不知道自己在上帝眼中究竟是什么样。³⁶

真实的认罪悔改唯有在罪人看清自己罪恶时才能发生。福音的真正目的就是让我们的罪恶增多，好让我们能看清它，然后认罪。

的确，普雷斯科特在那之后在澳大利亚做了一些非常出色的演讲。他卷入安娜·菲利普斯的假先知狂热事件后变得谦卑了，但他对因信称义的错误看法使他容易受到明尼阿波利斯盛行的拒绝基督和预言之灵的风气的影响。他还受到了康拉迪的影响，认为他关于“常献的”的新观点是绝妙的启示。

我不会再拖延，而要提及那些直接受 1888 年拒绝事件影响的其他人物。我们已经谈到了与教会改变对“常献的”立场有关的几位关键人物。本章的结论是要表明 1888 年对基督的拒绝导致一股唯心主义的浪潮席卷教会，不仅影响了反对这一信息的人，也影响了宣扬这一信息的人。

³⁶ 同上，第 445 页

第 19 章

“常献的”争议彰显其毁灭性敌意

1888 年信使的最激烈反对者之一康拉迪，是第一个针对“常献的”发表新观点的人。罗伯特·维兰德 (Robert Wieland) 认为康拉迪的新观点源自他 1888 年的反对立场。

康拉迪的“新观点”源自他对 1888 年信息的反对以及将路德视为“第三位天使信息的真正”先驱。它取代了琼斯和瓦格纳关于因信称义的概念。³⁷

康拉迪曾就他“常献的”新理论写信给怀爱伦寻求建议，但奇怪的是似乎没有得到回复。

康拉迪是欧洲联会主席，是第一个在其广为流传的关于但以理预言的书中发表新解释的人。但那本书是德文的。最讽刺的是，这本书的出版在欧洲和美国都没有引起任何波澜——这或许就是外语带来的意外好处。在出版之前，他曾询问怀爱伦是否认为他的解释

³⁷ Robert Wieland, *Have We Followed Cunningly Devised Fables?* (1984), p. 10

有问题。因为没有收到回复，他就认为她没有异议，于是便继续印刷了。³⁸

由于康拉迪当时在欧洲，他便把自己的观点告诉了自 1892 年以来一直驻扎在英国的瓦格纳。应瓦格纳的建议，普雷斯科特于 1897 年底被派往英国，就在康拉迪在欧洲发表他的新观点前不久。维兰德详细描述了新观点的传播，为这段历史增添了一笔有趣的色彩。

这一概述表明，路易斯·康拉迪大约在 1900 年引入了他的新观点，从而改变了我们的方向。最早接受这一观点的人之一瓦格纳随即拒绝了怀爱伦，因为他清楚地看到她支持先驱的观点。这便是他背道的开端。接下来，普雷斯科特接受了康拉迪的观点，随后是总会长丹尼尔斯（A. G. Daniels）。³⁹

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后半期，王权时代达到了顶峰。

现在我想要说，上帝没有在我们的队伍中设立任何王权，使之控制这个或那个部分的工作。努力控制工作的每一方面，这样做已使工作大受限制……必须有革新，改组；必须给那些必要的委员会带来能力和力量。（摘自怀爱伦在 1901 年 4 月 3 日在巴特尔克里特全球总会会议上的公开讲话）。《全球总会公报》，1901 年 4 月 3 日，第 26 页，第 2,5 段

1888 年背道所带来的黑暗正逐渐将手伸向这场运动中许多领导人的内心。尽管琼斯和瓦格纳反对独裁领导，但当他们有机会领导时，也表现出了独裁倾向。造成弟兄之间隔阂的仇恨掩盖了他们对上帝儿子更深的无意识仇恨。公山羊对公绵羊发的忿怒如今在“常献的”新观点中明显了出来。它成为了复临信徒平息神怒神学的终极表达；将人类对实际的血的需求投射到天上，作为父赐给我们恩典的条件。

³⁸ Gilbert Valentine, *W.W. Prescott, Forgotten Giant of Adventism's Second Generation* (Review and Herald, 2005), p. 217

³⁹ Weiland, *Have We Followed Cunningly Devised Fables?* p. 6

正是这种隐藏的仇恨成为了 1888 年信使及其反对者们在对“常献的”新观点中共同找到赎罪的原因，因它无意中为他们保持仇恨提供了借口。

康拉迪将克罗泽最初提出的关于“常献的”的想法正式化，尽管康拉迪并没有明确建立在克罗泽的立场之上。康拉德将克罗泽最初提出的思想正式纳入了“常献的”主题，尽管康拉德并未明确地以克罗泽的立场为基础。

康拉迪认为，但以理书八章十三节所指的是教皇假冒基督在天上持续的中保工作。他得出结论，被除掉的常献的燔祭象征天上的职事，而取而代之的是另一种形式的服侍。⁴⁰

1899 年，在与康拉迪讨论之后，普雷斯科特向他在英国的同事提及了康拉迪的观点，但其中一些人对此感到不安。

例如，安德罗斯对此感到非常不安，以至于他告知了哈斯凯尔。普雷斯科特后来也与丹尼尔斯和乌利亚·史密斯讨论了这个想法。与哈斯凯尔和安德罗斯一样，史密斯也不为这种解释所动。⁴¹

次年，即 1900 年 2 月，在英国雷德希尔的一次同工会上，瓦格纳坚持阐述了怀爱伦曾警告过他的有关组织的观点。

出席这次会议的有瓦格纳、梅雷迪思 (Meredith) 长老以及包括普雷斯科特、拉夫伯勒 (J. N. Loughborough)、安德罗斯 (E. E. Andross)、阿姆斯特朗 (H. E. Armstrong, 瓦格纳的姐夫)、查姆普尼斯 (H. Champness) 和沃什伯恩 (J. S. Washburn) 在内的其他一些知名的教会工人。

会议已经进行了四天，普雷斯科特和瓦格纳是主要讲员。但局势每天都“愈发紧张”，因为拉夫伯勒开始就普雷斯科特和瓦格纳有关怀爱伦权威的“尖刻言论”表达了自己的异议。瓦格纳和拉夫伯勒之间的冲突尤为激烈，瓦格纳被形容为相当“咄咄逼人且固执

⁴⁰ Kaiser, *History of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Daily*, p. 41

⁴¹ Valentine, *Prescott*, p. 217

己见”。相比之下，拉夫伯勒则表现得温柔，但这种温柔中又带着一种在回应瓦格纳时“非常坚定和确信”的态度。⁴²

瓦格纳和普雷斯科特在英国曾做过一段时间邻居。当时，经过多次讨论，他们在成圣与福音的关系以及健康问题上达成了一致。普雷斯科特和瓦格纳还就“常献的”这一主题达成了一致。

……据安德罗斯说，一个新的神学问题——但以理书八章十三节中“常献的”引起了这二人的注意，他们对此的处理方式让他同样感到困惑。⁴³

普雷斯科特后来缓和了自己在组织方面的观点，但当时他可能在组织的问题上向瓦格纳表达了拉夫伯勒反对的类似唯心论的观点。但据说两人都曾对预言之灵发表过“尖刻的言论”的事实表明，“常献的”主题之所以成为这场冲突的一部分，是因为拉夫伯勒对怀爱伦在《早期著作》中有关先驱们对“常献的”持有正确看法之表述的理解方式。

普雷斯科特回到美国后，和丹尼尔斯面临着凯洛格危机，有琼斯站在凯洛格一边反对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凯洛格危机使普雷斯科特和丹尼尔斯推迟到1907年才提出他们关于“常献的”新观点。⁴⁴

在弟兄们之间存在敌意的情况下，撒但发现他的人类目标往往很容易彼此疏远。丹尼尔斯和凯洛格之间的一个主要分歧点是丹尼尔斯拒绝接受预言之灵中关于红肉的劝告。

A. G. 丹尼尔斯显然从未战胜过对红肉的嗜好，实际上，他可能也没有做出过太多努力。直到1919年访问日本时，他还建议与他同住的传教士家庭用肉类来补充他们的亚洲饮食。这种对凯洛格极为重视的事情毫不在意的态度不断激怒他，并加剧了他对丹尼尔斯事工潜在的不信任。⁴⁵

⁴² Woodrow Whidden, 《E.J. 瓦格纳》(Review and Herald, 2008), 第248页

⁴³ Valentine, 《普雷斯科特》第136页

⁴⁴ Valentine, 《普雷斯科特》第217页

⁴⁵ Benjamin McArthur, 《A.G.丹尼尔斯》(Review and Herald, 2015), 第184页

当丹尼尔斯拒绝出资支持凯洛格在英格兰建立一家新健康中心的雄心时，凯洛格决心随己意而行，便试图在这件事上向丹尼尔斯施压。

随后，凯洛格把丹尼尔斯叫进一间洗手间进行私下谈话。据丹尼尔斯后来描述，接下来发生的事是“自从我起初献身给上帝以来，我人生中最大的危机”。凯洛格一边堵住丹尼尔斯的出口，一边用各种能想到的理由对他进行了两个小时的说教，其中包括威胁说，他若“固执己见”，怀爱伦就会把他“滚到尘土里”。……但在这场没完没了的说教中，丹尼尔斯始终能听到另一个声音，坚定不移地告诉他：“除非捐款到位，否则一切无从谈起。”凯洛格最后气冲冲地走了，嘴里嘟囔着说他无法接受丹尼尔斯的现金政策。⁴⁶

本应因接受 1888 年信息而从心灵深处消除的敌意，却在凯洛格心中根深蒂固。随着 A. T. 琼斯越来越受凯洛格的影响，琼斯对所有阻碍他之人的敌意也与日俱增。1903 年，怀爱伦这样写道：

我告诉他（琼斯），J. H. 凯洛格在上帝的事业中所扮演的角色会使许多人不安。他违背上帝圣灵的证言，他的弟兄们支持他行这诡诈的道要到几时，我也不能断定。A · T · 琼斯的行为就像一个被剜了眼睛的人。怀爱伦致怀威廉。《信函和文稿》第 18 卷，第 293 号，1903 年 8 月 16 日，第 9 段

1906 年，又写到：

在塔科马帕克的总会大会期间，琼斯长老的情况再次呈现在我面前。在这之后，我和他进行了一次长谈，在谈话中我指出了他的危险。但他很自信，并向我宣布凯洛格医生相信真理和证言，就像我们其他人相信和拥护它们一样坚定。在这次谈话中，证明了我对琼斯长老的了解。他没有接受警告，却充满了自信，他抬高了自己；他没有准备帮助凯洛格医生，而是与他联合起来，对那些试图拯救凯洛格医生和其他处于

⁴⁶ Ibid. pp. 187,188

危险中之医生的传道士和其他人表示怀疑、不信任和进行诬告。（怀爱伦致保尔森医生，1906年4月2日）《信函和文稿》第21卷，书信第116号，1906年，第7段

我警告过琼斯长老，但他觉得自己一点也不危险。然而细线已经在他周围织好了，他现在是受迷惑感受欺骗的人了。他自称相信证言，其实并不相信。

（怀爱伦致保尔森医生，1906年4月2日）《信函和文稿》第21卷，书信第116号，1906年，第11段

我为A.T.琼斯感到可惜，他已再三受到警告。尽管有这些警告，他还是允许仇敌使他心中充满了自负的思想。不要听从他的话，因为他拒绝了最清楚的亮光，反而选择了黑暗。那圣者已赐给我们清晰明确的信息，然而可怜的人们却被撒但爪牙的谎言和欺骗性影响弄瞎了心眼，转身离开了真理和公义，去随从源自撒但的这些谬论。《信函和文稿》第21卷，Ms39, 1906年，第5段

瓦格纳与琼斯的密切交往影响了琼斯对“常献的”新观点；琼斯在1905年出版的《通往基督徒完全的神圣之路》一书中宣扬了这个观点。

“并且它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毁坏君的圣所。因罪过的缘故，有军旅和常献的燔祭交付它。它将真理抛在地上，任意而行，无不顺利。”

这里清楚地表明了什么除掉了祭司职分、事奉以及上帝和基督徒的圣所。

让我们再读一遍。“它（小角——那大罪人）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攻击万君之君基督）；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基督持续不断的侍奉，事工和祭司的职分），毁坏君的圣所（天象之君，万君之君基督的圣所）。因罪过的缘故，有军旅和常献的燔祭（攻击万象之君基督持续不断的服事与事工）交付

它（那大罪人）。它将真理抛在地上，任意而行，无不顺利。”

正是“因罪过的缘故”，即由于罪恶，这个势力才得了“军旅”，用以将真理抛在地上，将基督的祭司职分、祂的事奉和祂的圣所与教会和世界隔绝开来，并将其全部抛在地，践踏在脚下。正是由于罪过，这一切才得以达成。罪过就是罪恶，正是基于这一考量和启示，使徒在《帖撒罗尼迦后书》中将这股势力定义为“大罪人”和“不法的隐意”。⁴⁷

就在琼斯出书的同一年，瓦格纳有了外遇的妻子跟他离婚，于是他马上娶了多年以来一直想得到的自己的秘书伊迪丝·亚当斯（Edith Adams）。不久之后，瓦格纳失去了他的牧师资格和教籍。琼斯出书两年后，怀爱伦写道：

斯塔尔弟兄和姐妹，我想对你们说，我们期待已久的时刻到来了。A.T. 琼斯来到了一个地方，在那里他表达了凯洛格医生的思想和信仰。他们现在已经采取了反对真理的立场，并且将做出特别的努力来引导人离开。这种背道行为使我们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这些人受了屡次的警告，他们却先否认所传的道，然后又说他们不相信证言。他们违背真理的工作就像康莱特的做法一样充满了欺骗。许多同情凯洛格医生的人都与他联合起来，离开了真道。《信函和文稿》22卷，第316号，1907年，第3,4段

值得注意的是，自高自大、自信满满的人，几乎都同时接受了“常献的”新观点。我们再次指出，公山羊对公绵羊的狂怒是由撒但的虚假正义体系所驱使的，从这只公山羊中产生了一种自高自大、与万象之君为敌的势力。其要求流血的虚假正义遂被提升为施行毁坏的罪过。

琼斯、凯洛格、瓦格纳等人不知不觉地遵循了小角的原则。我认为琼斯和瓦格纳在“常献的”这一主题上将耶稣流血牺牲的中保提升到天上并非巧合。这些原则完全一致。其核心主题是，人心中的仇恨未被除

⁴⁷ A.T. Jones, *The Consecrated Way to Christian Perfection*, pp. 98,99

掉，审判和定罪需要牺牲。凡有耳可听的，就应明白这些事实的含义，并扎根于复临信息的基础之上。

这超出了本书的范围，但与要求牺牲相关的义愤原则，自然地成为了复临教会从反战主义转向非战斗主义，最终支持将年轻人送上战场为国家牺牲这一立场的桥梁。

一个最激烈反对 1888 年信息的人去支持德国战争，并逼迫那些抵制支持德国战争机器的人，这并非偶然。

在战争期间，他（康拉迪）试图让教会成员支持德国战争，并逼迫那些抵制的人，这就导致了复临教会的分裂以及抵制其决定的基督复临安息日改革运动的形成。⁴⁸

代受刑罚的正义体系与“常献的”以及战争原则之间的联系值得更深入的研究。令人难以理解的是，复临教会竟允许其信徒在美国军事系统中担任高官。⁴⁹

2014 年，我参加了北卡罗来纳州的一次复临教会的营会。讲员将美国军队比作对抗邪恶的基甸及其军队。他请所有曾在美军服役的复临信徒到前面来接受全场起立鼓掌，以表彰其贡献。在这种爱国热情的驱使下，他接着向会众募捐一百万美元用于宣教。这件事让我难受了数日，这是我所看到的背离天上上帝之人所做出的可憎行为。

对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以来，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因堕胎政策而导致大量未出生婴儿惨遭杀害这一令人痛心的历史，或许也可以这么说。再者，为保全父母的生命，甚至更糟的是，为保全父母的生活方式，而牺牲一个孩子，被视为是合理的。堕胎的原则与该亚法的信条如出一辙，即“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家庭）灭亡，就是你们的益处。”

回到二十世纪初，这并不意味着反对这个新观点的人就不会有同样的愤怒。尽管他们的立场是正确的，但由于未能理解“常献的”意义与洁净圣所之间关系的重要性，他们也容易受到与那些接受这个新观点之人同样的敌意。他们同样在虚假正义的威胁下行事，这一点从这种愤怒

⁴⁸ https://en.wikipedia.org/wiki/Ludwig_R._Conradi

⁴⁹ https://en.wikipedia.org/wiki/Barry_Black

情绪的典型代表沃什伯恩和霍姆斯（Holmes）等人写下的激烈信件中可见一斑。

此时我们想到耶稣的门徒都想为大，并要坐在耶稣的右左。若不喝实际的耶稣的血，即儿子身份的灵，人就会陷入追求抬高自我中。小角的高举需要践踏那些同样追求高位之人。儿子身份的血被平息神怒的血所取代。生命的血被死亡的血所取代。对手必须被定罪、排斥，最终毁灭。

怀爱伦用来描述琼斯的话，也曾用来描述过犹大。这让我彻底颤抖了。在思想这些事时，我感到了自己的脆弱、软弱与极大的需要。

门徒进入楼房时，他们心中充满了怨愤的情绪。犹大挨近基督，坐在祂的左边，约翰则坐在右边。哪里是最高的位置，犹大就决心要坐在哪里，因为大家都认为最高的位置是在基督的身边。犹大就是卖主的人。

这时又发生了一件争论的事故。按当时的习惯，宴会上总有一个仆人来为宾客洗脚。在这一次，洗脚的用具已经预备齐全：水瓶，脚盆和手巾都已摆好，可以随时拿来使用，但是没有仆人在那里。按理，门徒应当作这件事。可是每一个门徒都存着骄傲的心，决意不作仆人的事情……

基督看见门徒困扰的神态，就从座位上站起来，脱下外袍，用一条毛巾束上腰……

犹大第一个被耶稣洗脚。犹大已完成了把耶稣交在祭司和文士的交易。基督洞悉他的秘密，但没有揭露他。基督珍惜他的灵魂。祂内心在呼唤：“我怎能舍弃你”（何 11:8）？祂希望藉着洗犹大的脚，感动这位犯了错误的门徒回心转意，撤消背叛的行动。犹大的心虽受到片刻的感动，并在一时冲动之下，想当场承认自己的罪。但他没有自卑。他硬着心肠不肯悔改。他没有劝阻和反对救主如此的自卑，反而基督的行动而生气。他想耶稣既这样自卑，就决不能作以色列的王。……

即变是犹大，如果悔改了，也会得到接纳和赦免。他心灵的罪会被基督赎罪的宝血所洗净。但他过于自信和自傲，认为自己做的是对的。《得胜的基督》9月12日

这就是撒但的精神，他在以他邪恶的品性激动所有人。父和子的心都碎了，因看到人如何扭曲并把祂们爱的呼吁当作软弱而拒绝，反而选择跟随撒但的抬高自我的路。

慈悲的创造主因怜惜路锡甫和随从他的天使，一直在设法挽救他们脱离他们所将堕入的灭亡的深渊。可惜他们误解了祂的怜爱。路锡甫拿上帝的长久忍耐来证明自己的优势，并证明宇宙之君终必答应他的条件。他声称，只要众天使和他一同坚持下去，他们终必得到一切所希望的。他固执地为自己的行动辩护，并完全投身于反叛创造主的大斗争之中。路锡甫，“明亮之星，”得享上帝荣耀，侍立在祂宝座前的天使，就是这样因犯罪而成了“撒但，”成了上帝和一切圣洁生灵的仇敌，以致造成那些上天所交托他护卫并指导之天使的灭亡。《先祖与先知》第39页，第2段

这就是必须从圣所中除掉的：高抬自我、固执己见和自信的精神，这种精神对所有挡道者或同样追求权势和地位的人怀有敌意。在撒但的国度里，也就是在所有其他生灵之中，所有像撒但那样看待事物的生灵最终都必如此互相毁灭。

凯洛格、琼斯和瓦格纳如今已脱离了本会，但这仇恨的罪过仍会继续毁坏该运动中的其他人。

第 20 章

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的意念受堕落天使的支使

就在琼斯背道的同一年，撒但为下一轮对教会的攻击做好了准备。1907 年 10 月，两位前出版社的主管约翰·科尔沃德 (John Kolvoord) 和摩西·凯洛格 (Moses Kellogg) 出版了一卷书，抨击复临教会对但以理书第八章的解读，尤其是乌利亚·史密斯对“常献的”的解读。普雷斯科特被要求写一篇驳文，但因他同意科尔沃德和凯洛格所写内容的实质，所以便拒绝了。拉夫伯勒介入提供了驳文，但当他把这篇文章提交给当时担任《评论》编辑的普雷斯科特发表时，普雷斯科特拒绝了。

50

与此同时，哈斯凯尔提交了他修订后的《先知但以理的故事》，但普雷斯科特建议他改变对但以理书第八章中“常献的”看法：

在信中，这位教授曾指出，“目前的教导（关于‘常献’）迟早会被摒弃”，还轻率地补充道“越快越好”。这是一个大胆却令人极为不快的预测，哈斯凯尔无法接受。“我们应当借助预言之灵来理解此类表

⁵⁰ Valentine, Prescott, p. 218

述。”如此一来，“所有问题都能迎刃而解。”普雷斯科特仍不为所动。这场争论就此拉开帷幕。⁵¹

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末，教会迫切需要重组以解决少数人拥有的王权问题之后，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在引导该教派摆脱巨额债务以及应对凯洛格、琼斯和瓦格纳离去所带来的创伤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然而，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在处理问题时态度强硬，让其他几位教会领袖心生怨恨。“常献的”这一主题注定会引发敌意，因为它与基督复临安息日运动的基础紧密相连。

对于普雷斯科特而言，拒绝哈斯凯尔的修订版著作是越权之举，毕竟哈斯凯尔是该领域的奠基性先驱，且双方对这一主题都没有全面的理解。诚然，哈斯凯尔需要做的不仅仅是固守过去的立场；他还需要在1888年信息的背景下解释“常献的”。普雷斯科特确实也提出了一些先驱们未曾解决的合理疑问，但他无权以那样的方式打压一位先驱。

哈斯凯尔真诚地希望与怀爱伦面谈，以澄清此事。威利·怀特将哈斯凯尔的意图告知了普雷斯科特。普雷斯科特要求推迟向怀爱伦陈述此事，直到丹尼尔斯能来“恰当地”陈述这一问题，因为他和丹尼尔斯都明白其中的症结所在。⁵²

自1888年以来，当老一辈指责怀爱伦受琼斯、瓦格纳和她儿子威利的影响时，教会就不得不控制谁能与怀爱伦交谈，以防她受到错误方向的影响。这一切都表明，人们对预言恩赐缺乏信心所带来的持续影响。双方都试图操纵此事以谋取自身利益。双方领袖都试图像巴勒接近巴兰那样接近怀爱伦——想让这位先知诅咒他们的敌人。他们只需让她处于正确的位置，让她像他们那样看待问题，然后她就会斥责他们的敌人，并宣告他们得胜。

值得称赞的是，普雷斯科特对威尔科克斯（M. C. Wilcox）在《时兆》上发表的一篇包含“常献的”新观点的文章感到失望。在问题得到彻底考虑之前，他不想激怒反对派。

1908年1月26日，在怀爱伦位于埃尔姆舍文的办公室里举行了一次会议。一方是哈斯凯尔、哈斯凯尔的妻子和拉夫伯勒；另一方是克里

⁵¹ 同上。

⁵² 同上，第219页。

斯勒、W.C. 怀特、D.E. 罗宾逊、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普雷斯科特在会上占据了主导地位，连续讲了四个小时才让哈斯凯尔和拉夫伯勒回应。连续四小时陈述信息而不给对方回应的机会，会让人感到心力交瘁。他在会议上的态度对年长者很不尊重。有趣的是，怀爱伦并未出席。

令人遗憾的是，第二天，哈斯凯尔给丹尼尔斯写了一封措辞强硬的信，反对普雷斯科特。由于哈斯凯尔仍处于虚假正义的框架中，认为上帝会审判、定罪和毁灭，所以他无法做出有力的回应。他依据的是《早期著作》中的陈述和 1843 年图表。

在加利福尼亚期间，普雷斯科特成功地与 W.C. 怀特、克里斯勒、M.C. 威尔科克斯和 O.A. 泰特建立了联系。他们都对普雷斯科特的论点感到满意，即怀爱伦在《早期著作》中关于“常献的”的论述仅与设定时间有关。在获得他们的支持后，普雷斯科特带着威利·怀特的同意离开了加利福尼亚，同意他在《评论与通讯》上发表对但以理书第八章的新阐释。

当我们把《早期著作》中的论述与怀爱伦最初所写的内容进行比较时，我们发现普雷斯科特的说法并非如此。

然后我看到关于《但以理书》八章十二节“常献的”问题，看明“燔祭”乃是人的智慧所添加的字，原文是没有的；而且主曾将此段经文的正确讲法赐给那些宣讲审判的时候到了的人。在 1844 年之前，大家团结一致的时候，几乎全体信徒都对“常献的”有正确的看法；但在 1844 年以后的混乱中，有人接受了其它的看法，黑暗和混乱便随之而来。

主指示我看到自从 1844 年以来，时间再没有作为信心的试验，而且以后也再不作为试验。《评论与通讯》1850 年 11 月 1 日，第 12, 13 段

怀爱伦提到时间的那段话最初是发表在一个新段落中的，表明这里开始了一个新想法。第二年它被发表在同一段落中，但仍然是以“主指示我看到”开头，再次表明这是一个新的想法：

然后我看到关于《但以理书》八章十二节“常献的”问题，看明“燔祭”乃是人的智慧所添加的字，原文

是没有的；而且主曾将此段经文的正确讲法赐给那些宣讲审判的时候到了的人。在 1844 年之前，大家团结一致的时候，几乎全体信徒都对“常献的”有正确的看法；但在 1844 年以后的混乱中，有人接受了其它的看法，黑暗和混乱便随之而来。主指示我看到自从 1844 年以来，时间再没有作为信心的试验，而且以后也再不作为试验。《现代真理》1850 年 11 月 1 日，第 12, 13 段

《早期著作》中发表的最后那句话如下：

那时我看到关于《但以理书》八章十二节“常献的”问题，看明“燔祭”乃是人的智慧所添加的字，原文是没有的；而且主曾将此段经文的正确讲法赐给那些宣讲审判的时候到了的人。在 1844 年之前，大家团结一致的时候，几乎全体信徒都对“常献的”有正确的看法；但在 1844 年以后的混乱中，有人接受了其它的看法，结果就是黑暗和混乱。自从 1844 年以来，时间再没有作为信心的试验，而且以后也再不作为试验。《早期著作》第 74 页，第 2 段(1882 年版)

《早期著作》中的论述将时间作为整个段落的结论。而怀爱伦最初所写的内容将时间作为一个独立但相关的问题。为什么措辞会有变化？是怀爱伦后来改的呢，还是因为版面限制而做的偶然调整，或者是一个当时似乎不影响内容的编辑性总结？正如我们将要发现的那样，她当时已经想不起来这个问题了。预言之灵不应解决教义问题，但它确实提供了一个框架和指引，有助于《圣经》研究。哈斯凯尔和拉夫伯勒在那段引语写成后不久就参与了基督复临安息日运动，并在其整个职业生涯中都坚持他们对这段引语的理解，表明了先驱们是如何理解这段引语的。

认为“几乎全体信徒都对‘常献的’有正确的看法”这句话不包括异教原则，是为了逃避显而易见的意思所表现出的绝望。在虚假正义和 1888 年信息的背景下，异教原则是最显而易见的选择，并进一步证明了复临运动所奠定的基础是何等坚实。

哈斯凯尔在3月5日《评论》的公告上得知了这一系列文章的计划。哈斯凯尔准备迎战，向威利·怀特表示他会散发1843年图表作为旧观点的证据。

奇怪的是，威利·怀特告诉普雷斯科特，他忘了把怀爱伦给他的信转交给她，信中提到有人向她提出了一些劝告，劝普雷斯科特暂时不要在《评论》上推进他的计划。于是，普雷斯科特一直等到有进一步的消息后才开始动笔。

丹尼尔斯去找怀爱伦，向她陈述了他和普雷斯科特所理解的情况。丹尼尔斯讲话时，怀爱伦膝上放着1843年图表。⁵³当丹尼尔斯试图解释关于“常献的”的新观点时，丹尼尔斯说怀爱伦“陷入了迷茫”，无法理解他们提出的观点。她告诉丹尼尔斯，她对此事没有特别的启示。如果这对教会改变立场至关重要，为什么上帝不启示她呢？为什么她不像1888年支持瓦格纳和琼斯那样支持普雷斯科特和丹尼尔斯，确认他们所做的圣经研究呢？

丹尼尔斯向普雷斯科特报告说，怀爱伦说她对此事没有启示，就意味着他们可以继续推进。但怀爱伦给普雷斯科特写了一封信，警告他他处于危险之中。

危险不断地袭击上帝仆人的道路，我们可以学会规避这些危险。普雷斯科特长老：你有时几近丧失信仰。只是上帝的恩典和你对祂藉预言之灵所赐信息的信心，才把你挽留住。我蒙指示看到，你虽然在上帝的圣工中有过多年的经验，依然处在犯严重错误的危险之中。

你很容易小题大做，本末倒置。在这种时候撇但正伺机影响你的思想，通过你在许多人心中作工，导致他们怀疑不信。主并没有召你做这样的工作。在有些问题上，保持沉默会显示出智慧与审慎的精神。

《信函和文稿》第23卷，第166号，1908年，第5,6段

⁵³ 同上，第224页。

上帝启示怀爱伦这样写就是在暗示普雷斯科特，他所从事的工作无关紧要，但若继续下去，就可能会让撒但影响他的思想。我认为丹尼斯·霍卡马（Dennis Hokama）对这种情况的评估是正确的，他说：

怀爱伦坚持称“常献的”问题无关紧要、微不足道，表明她站在了“旧观点”的一边。“新观点”的支持者很难称这个问题为微不足道，因为按照他们的解释，“常献的”成了基督的义、天上圣所或福音。任何基督徒能说这些是微不足道或不重要的吗？⁵⁴

怀爱伦又准备了两封信要寄给普雷斯科特。这两封信分别写于1908年6月24日和7月1日。信件寄出被耽搁了。我们或许可以推测原因，但普雷斯科特难道还未得到足够的暗示吗？就像巴兰一心想巴勒那里去，天使就允许他去，不是因为上帝希望他去，而是因为巴兰执意要去。普雷斯科特最终在1910年8月收到了这两封信，当时争论正处于白热化阶段。⁵⁵这封信的主题与之前的信相同，但这次她警告普雷斯科特不要与瓦格纳来往，并提及了瓦格纳的结局。然后她再次重申：

你现在正处于一种危险之中，你把时间和精力都用在了某些你似乎有清晰的光的点上。但我奉命对你说，你最好对这件事保持沉默。将如此多的注意力投入到琐碎和题目上，将为对我们所珍视之真理的争议开辟道路，并带来大量本不需要存在的批评。《信函和文稿》第23卷，第224号，1908年，第4段

在第二封信中，怀爱伦直接对普雷斯科特讲了有关“常献的”的问题。

你若在这个时候激起关于“常献的”（但8:11）的争议，就会犯很大的错误，这个问题最近一直占据着你许多的注意力。我蒙指示看见你使这个问题成为一个突出问题的结果将是大批的人会被误导，进行不必要的辩论，我们的队伍中就会出现质疑和混乱。难道你看不出吗？要是现在激起这个争议，人们的心就会留下不利的印象，许多应该极其恳切地寻求基督

⁵⁴ Hokama, 《异教基础》第26页

⁵⁵ Valentine, 《普雷斯科特》第225页

拯救恩典的人就会被拉到论战中去。有些人会利用这个问题使人转离真理。我的弟兄啊，让我们不要轻易提出会对我们的一个试探之源的问题吧。

关于提出来讨论的这一点，我没有特别的亮光，也看不到需要这种讨论。但我蒙指示要告诉你，你若不决心放手，你专心思考的这个小问题就会变成一座大山。我蒙指示，主并没有叫你负担你现在就这个问题负的担子，你花许多时间和注意力考虑这个问题是没有益处的。你不是在明智地使用上帝所赐给你的时问，因为你在能讲会坚定上帝子民所持有的信心的话语时，却这样将时间用在如此的细枝末节上。上帝并没有让祂的任何一个传道人去做撒播会产生混乱和不信的种子的工作。《信函和文稿》第 23 卷，第 226 号，1908 年，第 4,5 段

普雷斯科特和丹尼尔斯最终所引发的这场风波，使该教派在捍卫 1844 年这一与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仰根基紧密相连的日期时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这种不稳定的状态持续了数十年，最终在 1980 年爆发为了德斯蒙德·福特 (Desmond Ford) 危机。

在给普雷斯科特写信表示不要再纠结“常献的”问题两周后，她又写信给哈斯凯尔，表达了对证言的权威受到破坏的担忧。⁵⁶她写信时信心满满，没有限制他的活动。

1909 年 5 月 13 日至 6 月 1 日举行的总会会议上，关于“常献的”问题再次发生冲突。第二年，爱伦又给普雷斯科特写了另一道信息：

主对普雷斯科特长老在属灵上的进步并不满意。他没有处在主希望他处在的地方。他若是花许多时间出去在园地里设法引人归向真理的亮光，就会得到大得多的属灵力量。普雷斯科特弟兄啊，你的传道才能是上帝要求在各城中做成的工作所需要的。《信函和文稿》第 24 卷，Ms41, 1909 年，第 3 段

⁵⁶ Letters and Manuscripts Vol. 23, Letter 204, 1908

1910年初，新观点的支持者威利·怀特写信给哈斯凯尔，指出了他认为的关键问题：

怀特还给哈斯凯尔写了一封长信，敦促他保持克制，并阐述了教会处理分歧应采取的方式。“常献的”本身已不再是真正的问题。怀特认为需要解决的两个更大的问题是（1）领袖与其他信徒之间的态度，以及（2）教会该不该使用他母亲的著作。⁵⁷

那年晚些时候，怀爱伦的一份证言改变了新观点支持者的局面，也成为了许多希望支持新观点之人的首选依据。

我有话对各处各方的弟兄们说。我要求不要把我的著作作为主要依据，来解决教会中存在的许多争端。我恳劝H、I、J三位长老和其他主要负责的弟兄，不要用我的著作来支持他们关于“常”的观点。

我蒙指示，这不是至关重要的问题。我们的弟兄夸大他们所持观点之间的分歧，这是不对的。不应使“常”的真实含义成为一个考验性问题。

我现在要求，我的传道弟兄们不要用我的著作来支持他们关于（“常”）这个问题的论点；因为我对这个大家争论的问题没有得到任何指示，我也看不出有争论的必要。关于此事，在目前的情况下，沉默就是雄辩。《信息选粹》卷一，第164页，第1-3段

伯特·霍洛维克（Burt Haloviak）提出了一个有趣的观点：

这份证言的日期是1910年7月31日，标题为《我们对待教义争议的态度》。由于怀氏母通常不在证言上加标题，所以很有可能是W. C. 怀特给这份证言加上了这个重要的标题。⁵⁸

鉴于此，霍卡马（Hokama）指出：

⁵⁷ Valentine, Prescott, p. 232

⁵⁸ Burt Hal

oviak, *In the Shadow of the Daily* (1979), p. 56

当这场“常”的争论愈演愈烈时，怀爱伦已年届八旬，理解复杂问题的能力似乎有所下降。这一点可以从哈斯凯尔 1918 年写给 W. C. 怀特的一封信中推断出来，信中回应了后者关于其母亲晚年精神状态衰弱的说法：

“如果我哪怕相信你所说的，也就是为了让你母亲对某些事情有清晰的认识，以便她能就某些问题给出正确的证言，你得反复跟她讲三、四遍，那我的信心就会大打折扣；不是对你母亲的信心，而是对她笔下内容的信心。”（1918 年 11 月 27 日，WEDC）

若情况属实（而且有大量间接证据支持这一观点），那么这就得从完全不同的角度来看待她在 1910 年 7 月 31 日那份措辞谨慎、态度中立、含糊其辞的有关“常”的声明了。正是这份文件开始扭转局势，让威利及其流亡盟友普雷斯科特和丹尼尔斯占据了上风……⁵⁹

威利对母亲所承受之负担的担忧，是否会促使他寻找一条捷径来摆脱这一困境？诚然，这个问题让她承受了沉重的压力。旧观点的支持者确实常常采取敌对行动；但我们必须将此与怀爱伦在 1910 年就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所作的证言相对照，这份证言常常（或许一直）被忽视，尤其是被那些支持新观点的人忽视。

在我们经验的这个阶段，不要让我们的心思被吸引，离开所赐给我们要在重要的聚会上考虑的特别亮光。仇敌曾对丹尼尔斯弟兄动工；你的意念和普雷斯科特弟兄的意念受那些从天庭被驱逐的天使们支配了。撒但的工作是要使你们分心，以致引进主并没有授意你们引进的点点滴滴。它们不是必要的。然而这对真理的事业却意味着很多。你们心中的想法若是能吸引你们到点点或滴滴，就是撒但图谋的工作。你们以为纠正已著书籍中的小事是在从事一项大工。然而我蒙指示，沉默就是雄辩。

⁵⁹ Hokema, *Pagan Foundations*, p. 25

我从一开始就蒙指示看到主并没有给丹尼尔斯长老和普雷斯科特长老这种工作负担。岂应该引进撒但的诡计，岂应该使这个“常”（但 8:11）成为一个大问题以致被引进来要混乱人心并阻碍这个重要时期的工作的进展呢？无论如何都不应该。不应该介绍这个问题，因为将会带来的精神是险恶的，而且路锡甫正在窥伺每一个活动。撒但的爪牙们会开始他的工作，会有混乱进入我们的队伍中。你们并没有蒙召去搜寻并不是考验性问题的不同意见；你们沉默就是雄辩。我有这件事十分清楚地摆在我面前。魔鬼若是能使我们自己人中的任何一个人陷入这些题目，照他所计划的去做，撒但的事业就会成功。现在要立刻开始工作，不表达任何意见分歧……

现在，我既看到你是在怎样行事，就理解了整个形势和你若是往前走并给已经离开我们的各方一点机会将混乱带进我们的工作中就必有的结果。你缺乏智慧，正如撒但所愿。你作出的大声宣告并不是在圣灵的灵感之下。我蒙指示要对你说，你在上帝一直带领之人的著作中挑错不是上帝授意的。如果这就是丹尼尔斯长老要给人们的智慧，那就决不要使他担任公职，因为他不能推断因果。你在这个问题上保持沉默才是你的智慧。凡是在已故之人的著作中挑错的事，都不是上帝交给你们任何一个人去做的事。因为如果这些人——丹尼尔斯长老和普雷斯科特长老——听从了在各城作工的指示，原会有许许多多现在从未接触到的有能力的人信服真理而归正……

我蒙指示，本不应该采取这种匆忙的举动，选举你又作一年会长。主禁止再出现这种草率行事，直到将问题在祷告中带到主面前；你既有主的信息临到你，知道会长所要承担的主的工作是一个极其严肃的责任，就没有道德权利大发雷霆，像你在“常”（但 8:11）的问题上所做的那样，以为你的影响会决定这个问题。别忘了还有担负着沉重责任的赫斯

格长老，有欧文长老和好几个我可以提到的身负重责的人。

你对这些有年纪之人的尊重在哪里呢？你若不请所有的负责人权衡这个问题，还能运用什么权威呢？

然而让我们现在调查这个问题吧。我们现在必须重新考虑这是不是主的判断，面对一直受到忽视的工作，显出你要再负责工作一年的热心。你若应该再负责工作一年，有应该与你联合的帮助，就应该在你身上和普雷斯科特长老身上发生一场改变。并要在上帝面前谦卑你们的心。主将不得不在你们身上看到一种不同的经验表现，因为若有人现在需要重新归正，就是丹尼尔斯长老和普雷斯科特长老了……

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行出会荣耀天父的事。我们已经来到危机时刻——要么就在这个预备的时期符合耶稣基督的品格，要么不企图这么做。丹尼尔斯长老，你不要觉得有权让你的声音在高处被听到，像你在类似的情形下所做过的那样。并要明白，会长并不是统治者。他与上帝所悦纳的身居会长职位的人们协同工作。他无权乱动出自上帝已悦纳之人笔下已发表的著作。他们不应再掌权，除非他们显出更少的统治的、独裁的权力。危机已经来到，因为上帝会受到羞辱……

而那些渴望追求某种新东西的人则在提出使普雷斯科特长老处在大危险中的观点。如果这些观点被人到处讲说，就会像是一个新世界，丹尼尔斯长老处在变得陷入迷惑的大危险中。

是的，会这样，然而当他们的心如此被吸引的时候，我蒙指示看见丹尼尔斯弟兄和普雷斯科特弟兄在将具有招魂术外表的经验交织到他们的经验中，吸引我们的人去注意迷人的观点，倘若可能，连选民也要迷惑了。我不得不用我的笔描绘这些弟兄会在他们那些迷惑人的想法中看出缺陷，会使真理处在一种不确定性中；他们还会站出来，好像自己很有属

灵辨识力似的。现在我要告诉他们，当我蒙指示看见这事的时候，当丹尼尔斯长老扬起声来好像号角，提倡他关于“常”的想法的时候，后果就呈现出来了。我们的人在变得困惑。我看到了结果，然后蒙赐予警告，丹尼尔斯长老若是不考虑这样受影响还让自己相信自己是在上帝的灵感之下的后果，怀疑论就会在我们的队伍中间到处撒播，我们就会处在撒但传播他的信息的地步，就会在人们心中撒播固执的不信和怀疑，奇怪邪恶的毒草就会代替真理。《信函和文稿》第 25 卷，Ms67, 1910 年，第 2-18 段节选

这份文件是由怀氏著作托管委员会于 1988 年 12 月在出版未发表文件的过程中发布的。丹尼斯·霍卡马在其 1987 年对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立场的详尽抨击中并未提及此文件，但倘若他当时知道这份文件，毫无疑问会提及，因为它清楚地揭示了当时作用于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身上的黑暗势力。在由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授权出版的现代复临安息日会传记系列中，关于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的那两本书均未提及这一声明，也颇具深意。

撒但诱惑并引导这些人在天上圣所中推崇献血祭的赎罪。反对新观点的人与支持新观点的人对耶稣的职事有着相同的看法，只是他们认为这不适用于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至十四节的经文。在这种情况下，这确实是个小问题。持有相同的信念，就使撒但能以挑起许多在“常”的问题上持旧观点的倡导者与新观点支持者之间的敌意。然而，尽管持有旧观点的人不明白“常”的重要性，但他们却维护了预言之灵的可信度，并为我们今天留下了一条线索，帮助我们看清异教确实被引入基督教并被推崇，从而给上帝的子民带来了诅咒，导致许多人走向毁灭。在对赎罪的正确理解上，先驱对“常”的看法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

在结束这一章之前，我还想探讨两个证据。为了消除哈斯凯尔等人对 1910 年怀氏著作托管委员会所发布的关于教义争议声明之可信度的疑虑，A. G. 丹尼尔斯声称他将 1843 年图表和《早期著作》中的陈述呈交给了怀爱伦：

她回答说：在异象中，这些特征，没有象时间问题那样向她显示。她不能解释预言的这些问题。《怀爱伦自传》第 256 页，第 8 段

霍卡马对这一情况进行了如下分析。

这份文件有很多奇怪之处，首先它并非 1910 年写的。丹尼尔斯没有给出这次访谈的日期，而亚瑟·怀特在《后来的埃尔姆舍文岁月》（第 256 页）中使用它时也无法提供一个确切的日期。亚瑟·怀特通常对文件的日期都十分谨慎，但这次他甚至无法给出一个大概的日期。他写道，这比 1910 年 6 月 1 日要

“晚一点”。但这很难理解，因为众所周知，丹尼尔斯在当年 5 月底就曾请求与怀爱伦面谈，但遭到了拒绝，而到了 6 月 1 日，他已启程返回东部，无奈地认为自己可能不得不放弃其会长职位。

阿瑟·怀特声称 W. C. 怀特和 C. C. 克里斯勒在那次面谈中也在场，但未提供任何相关证明。在 1931 年之前，关于这次面谈的当代参考文献或提及可能确实存在，但本作者并未发现。即便那次面谈真的发生了（具体时间是什么时候？），也有迹象表明怀爱伦在该问题上表现出的中立态度，要么是由于威利·怀特和丹尼尔斯的恐吓，要么是他们歪曲了怀爱伦在该问题上的真实立场。⁶⁰

第二个证据是 F. C. 吉尔伯特的证词，这是他在与怀爱伦私下会面后立即写下的。他一直将其保密，直到去世那年，沃什伯恩向他索要时才交出。我将引用整个文件，其中包括怀爱伦对吉尔伯特所说的话。

1910 年 6 月 8 日在圣海伦娜与怀姐妹的面谈。

在华盛顿总会会议期间，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受到了批评。普雷斯科特一心想要把自己的想法灌输给会众。要是他真这么做了，我知道他最终会把自己搞垮。我们有一道考验性的信息要传达，我们不想因为一些无关紧要、不能影响得救的小事让会众激动起来。他们现在所做的就是试图把一些细枝末节的东西夸大其词。

⁶⁰ Hokama, p. 25

我蒙指示看到了普雷斯科特的情况，看到他应从事更有意义的工作。当时有一份他正在仔细查看的文件摆在我们面前，他在试图从中找出与其他人所有不同的东西。但这份文件对会众毫无作用，所以他们应把时间花在传播信息上，花在城市里应该做的工作上。

他们总得搞出点新花样来，当然，这样一来，那些在传道事业中资历较深的弟兄们就没有机会说出他们对早期信息的了解了。他们在做的这些工作耗费了人们大量的时间，可到头来却毫无意义。我们面临着生死攸关的问题，所需要的是要教导会众如何应对这一重大考验信息。

当他们不接受我的责备时，我就知道他们会怎样做，也知道丹尼尔斯会怎样煽动会众。我没有给普雷斯科特写信，因为他妻子病得很重，所以现在不想给他写信。

丹尼尔斯来见我，我无论如何都不愿见他，也不愿跟他谈任何事。他们所正在研究的“常”的问题毫无意义，这也不是检验品格的关键所在。我们想要了解的是那些至关重要的事，那些关乎我们得救的事。

根本没必要跟人们提及这类事，这会让他们偏离信息的真正核心工作，他们所鼓动的这件事毫无意义。

我刚给丹尼尔斯长老写信，让他在各城市推进圣工。这才是应当做的工作，他们不要去管其他事。我在华盛顿的时候，感觉他们的心思被某种东西束缚住了，我似乎无法触动他们。我们与“常”的问题毫无关系，应把心思放在更关乎信息的核心要点上。

当我给他们传达了我的信息，看到他们对待这信息的方式时，我就知道主会与他们作对。我知道他们会反对我的信息，然后人们就会觉得我的信息没什么价值。他们正在试图使人不再关注此时的试验信息。我已经给他写信，告诉他他已表明自己不适用于再担任这

届总会会长。他在表明他不是应继续担任会长的人选。

倘若“常”的信息是考验性信息，主就会指示我。这些人在这事的开始看不到其结局。他们所做的工作是要分裂上帝的子民，使他们不再关注这些末世的考验性真理。我坚决拒绝与参与这项工作的任何人见面。

上帝赐给我的亮光是丹尼尔斯担任会长的时间已经够长了。他在位，是因为上帝想让他担任此职。当他来这里，像这样转移人们的注意力时，上帝就不再需要他再担任总会会长了，主指示我不要再和他谈论这些事。

关于这件事我不会再见丹尼尔斯，也不会和他说一句话。他们恳求我给他一个面谈的机会，但我坚决不给。他们已经搅乱了人们对这些事情的看法。

上帝正在考验这些人，他们正在表明自己是如何经受这考验的，以及他们对证言的态度如何。他们已用自己的行为表明了对证言的信任程度。上帝告诉我要警告我们的会众不要与他们所教导的东西有任何瓜葛。他们根本无需理会，因为其中毫无价值可言；他们想要一些别人没有的东西。这件事没有考验可言，也不是生死攸关的问题，其目的只是分散人们的注意力，使人们不再注意此时的真理。你们看，其中根本就没有什么，上帝赐予我的亮光就是禁止我听这些东西。

我已经表明自己对它毫无信心。我看到他们手里拿着一张纸，想在洛马林达就这个问题获得一个听证机会；但我看到这与我毫无关系，也不应对此做什么。

我看到了丹尼尔斯为何如此急切地在各地推行此事；因为他知道我会反对。因此，他们知道他们经不起这考验。我知道他们不会接受的。他的会长任期该结束了。他已经做得太久了。他们正在做的这一切都是魔

鬼的阴谋。他已当会长太久，不应该再继续担任了。
F. C. 吉尔伯特，《圣赫勒拿岛与怀特姐妹的访谈》，
1910 年 6 月 8 日。

这整件事确实是魔鬼的阴谋。如我之前所说，怀爱伦将其描述为一个无关紧要的问题，因为当时各方都认为上帝的公义要求罪人受死，并相信耶稣的血是平息神怒的必要条件。在这种情况下，这个问题确实是没什么大不了的。但魔鬼为何如此努力地促使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改变“常”的观点呢？因为这会削弱该运动的基础，并对 1844 年产生怀疑。这也会阻碍人们在 1888 年信息的光照下理解“常”的旧观点的真正含义。

丹尼尔斯声称他在 1910 年见过怀爱伦。但此时怀爱伦拒绝接见丹尼尔斯，也没有证据表明当时她与丹尼尔斯见过面。她不仅明确表示不会见他，还写信给丹尼尔斯和其他人，明确指出他不应再担任会长一职。然而，丹尼尔斯一直担任会长，直到 1922 年才在选举中落选。

丹尼尔斯是第一个如此成功地反对怀爱伦和复临先驱的人，并为引入新神学树立了榜样。因此，丹尼尔斯为天才勒罗伊·弗鲁姆 (Leroy Froom) 在 1954 年马丁和巴恩豪斯的访谈以及《教义问题》一书的出版中扮演巴兰的角色，引诱以色列与巴比伦的女儿们“同寝”铺平了道路。

这种与巴比伦女儿们的勾结，将确保后来复临教会的信徒成为不合法的后代，一步步更深地与巴比伦联合。这种背道的严重程度将与摩西时代约旦河畔摩押引诱以色列人所导致的背道一样，给上帝的子民带来严重的危机，并导致许多人毁灭。复临教会将以三位一体的形式向巴比伦的神屈膝，并继续高举他们异教式的、平息神怒的献祭。何等奇怪的迷惑！何等苦涩的果实！最高程度的背道！

这反过来又为德斯蒙德·福特揭露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在圣所教义上的不一致立场铺平了道路。福特还强调了《希伯来书》中有关基督在升天时直接进到上帝面前的重要观点。我们将在后面的章节中讨论这些观点。

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已经说服了大多数基督复临安息日会领袖的思想。在怀爱伦去世后，他们在 1919 年的圣经会议上进一步巩固了其

优势，当时再次讨论了“常”的问题，以及其他一些话题，包括对预言之灵权威的质疑以及基督并非在永恒中生出的观点。

我们有必要详细思考这段历史，因为我们被告知，对基督在天上圣所事奉的正确理解是我们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信仰的基础。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受恶天使的支使，将平息神怒的原则锁定在了基督的事奉中。这种观点阻碍了圣所的洁净，从而也阻碍了基督的第二次降临。

现在我希望根据 1888 年的信息来审视但以理书第八章，并指出一些导致圣所洁净的关键问题。

第 21 章

死刑令在狮子坑中被击败

阅读但以理的异象时，人们很容易将注意力集中在所描述的地上事件上。追溯帝国兴衰史中上帝的作为令人着迷，让我们得以洞悉上帝的护佑如何在人生的起伏中发挥作用。然而，与《启示录》相辅相成的《但以理书》，其意义远不止于此。它通过人类事件作为通道，为我们提供了最清晰的框架，让我们得以揭开可见与不可见世界之间的帷幕。

复临运动的创始人帮助将对《但以理书》的研究重点转向了人类的行为如何影响天上的上帝和祂的儿子。正如我们所发现的，怀爱伦对克罗泽关于因人类对上帝及其统治的错误看法而造成的玷污，进而使天上圣所得以洁净的阐述充满了热情。

但要彻底洁净圣所，所有关于上帝及其品格的谎言都必须被揭露并摒弃。在本书第四章中，我们探讨了善恶之争的起源以及撒但虚假正义体系的发展。撒但在天国制定的政策，如今已在人的国度中推行。因此，《但以理书》第八章中对公绵羊、公山羊以及小角的描述，不仅是指地上的玛代波斯、希腊和罗马国，也指其背后的启示。A. T. 琼斯在评论但以理书第八章二十五节描述的小角政策时，阐述了这一原则：

但当圣经说“他用权术成就手中的诡计”时，并不意味着罗马人从一开始就有意如此，并从一开始就明智地实施了这一政策。

这一政策确实得到了实施，圣经对此有所记载，并希望我们对此加以研究；但我再次强调，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也不必认为——那些最初涉足其中的人从一开始就怀有此意。但你们从圣经中知道，从你们迄今为止的研究中也知道，始终有一位在罗马背后。有一个智慧、一个存在、一个政策，存在于罗马的外在形式背后，存在于罗马人背后，存在于罗马政府背后，成为罗马政府的灵感来源；而且罗马的政策就是他的政策。那一位是谁？[众人：撒但。]所以主看透了事情的本质，指明了罗马的政策；而我们追溯其根源，发现它源自撒但。我们知道，撒但推行的这一政策，正是撒但本人的意图，不管那些执行他计划的人最初是否怀有此意。因此，在我向你们引述的历史中所说的“政策”，就是撒但的真实意图。撒但是这一政策的始作俑者，无论人类工具是否有意如此。A. T. 琼斯，《总会每日公报》，1899年3月7日，第177页，第4,5段

因此，当我们读到这些不同国度的不法作为时，我们读到的是撒但的政策，因此通过可见的事物开始洞察撒但在无形世界中的政策。但撒但并不完全掌控着地上的活动。《但以理书》为我们清晰地揭示了地上权势背后的无形活动：

¹² 他就说：“但以理啊，不要惧怕！因为从你第一日专心求明白将来的事，又在你上帝面前刻苦己心，你的言语已蒙应允；我是因你的言语而来。¹³ 但波斯国的魔君拦阻我二十一日。忽然有大君（就是天使长；二十一节同）中的一位米迦勒来帮助我，我就停留在波斯诸王那里。（但 10:12, 13）

我们暂且不细究这个故事的细节，只需指出，波斯国君必定是一位与加百列作对的天使。被称为“像上帝”的米迦勒，也就是上帝的儿子，被派来协助加百列完成影响地上君王不要阻止以色列圣殿重建工作的任务。怀爱伦为这个故事提供了些有趣的细节：

同时撒但在努力影响玛代波斯的最高权威向上帝的子民表示敌意，但也有天使在那里为他们效劳。这个斗

争乃是全天庭所关怀的。我们在先知但以理所作的记录中可以稍微看到善恶两大势力之间的斗争。天使加百列曾设法抵消那些影响着居鲁士之思想的势力，计有二十一天之久，而且在这场斗争结束之前，基督曾亲自前来帮助。加百列说：“波斯国的魔君拦阻我二十一日，忽然有大君中的一位米迦勒来帮助我，我就停留在波斯诸王那里”（但 10:13）。凡是上天所能为上帝子民作的都已作到了。他们终于获得了胜利。居鲁士掌权和他儿子冈比斯在位的七年半中，仇敌的势力一直是被遏制着的。《先知与君王》第 571 页，第 2 段

鉴于这些情况，我们需要思考《但以理书》第八章历史中所包含的无形层面。我们若仔细研究，就能准确无误地勾勒出撒但欺骗的历史及其统治人心的政策。这将为我们解开《但以理书》第八章中洁净圣所的谜题提供答案。

这部伟大的法典（圣经）是唯一的真理，因为它准确无误地指出撒但欺骗的历史，和追随他之人的毁灭。撒但声称自己能提出比上帝的典章法度更好的律法。结果他被赶出了天庭。于是他在地上进行同样的尝试。他堕落以后，一直致力于欺骗世人，把他们引向灭亡，以报复上帝，因为他被打败，并从天上被赶了出来。他不息不倦，千方百计要用自己和自己的诡计代替上帝应有的位置。他把世人虏获在他的网罗中，甚至连许多上帝的子民也识不透他的诡计，竟为他提供一切便利来毁灭人的灵魂。《信息选粹》卷一，第 316 页，第 2 段

《以西结书》中记载的推罗王的行为是这一原则的又一例证。由于这位王的行为是受撒但的驱使，所以先知借着地上帝王的行为揭示了其背后的驱动力：撒但本人。

¹ 耶和华的话又临到我说：² “人子啊，你对推罗君王说，主耶和华如此说：因你心里高傲，说：我是神；我在海中坐上帝之位。你虽然居心自比上帝，也不过是人，并不是神！³ 看哪，你比但以理更有智

慧，什么秘事都不能向你隐藏。⁴ 你靠自己的智慧聪明得了金银财宝，收入库中。⁵ 你靠自己的大智慧和贸易增添资财，又因资财心里高傲。⁶ 所以主耶和华如此说：因你居心自比上帝。”（结 28:1-6）

推罗王自高自大，自认为是神，因为撒但用自己的灵激动着他。由此我们发现撒但妄称自己是上帝。我们知道撒但比但以理更有智慧，但以西结接着又详细描述了这位支使地上领袖的撒但：

¹³ 你曾在伊甸上帝的园中，佩戴各样宝石，就是红宝石、红璧玺、金钢石、水苍玉、红玛瑙、碧玉、蓝宝石、绿宝石、红玉，和黄金；又有精美的鼓笛在你那里，都是在你受造之日预备齐全的。¹⁴ 你是那受膏遮掩约柜的基路伯；我将你安置在上帝的圣山上；你在发光如火的宝石中间往来。¹⁵ 你从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后来在你中间又察出不义。（结 28:13-15）

撒但在伊甸园中，世界未造之前，曾是受膏的基路伯，站在天上上帝的圣山上。他起初是完美的，后来却犯了罪。所有这些重要的细节都是通过地上推罗王的行为向我们揭示的。那位能抵挡加百列的波斯国君，也是统治推罗王的主导力量，也很合理。

这段描述为我们打开了一扇了解在天上开始之战争的窗户。遵循这一原则，我们就能明白撒但在《但以理书》第六章中是如何向犯罪的人引入他那以死亡为代价的所谓的正义体系的。“大流士”一名意为“主”，在这个故事里，他是国中至高统治者父的有形代表。

¹ 大利乌随心所愿，立一百二十个总督，治理通国。² 又在他们以上立总长三人（但以理在其中），使总督在他们三人面前回复事务，免得王受亏损。（但 6:1, 2）

在“主”之下有三位总长或长官，其中但以理为首。这一百二十位总督要向这三位总长汇报或从他们那里受命。

因这但以理有美好的灵性，所以显然超乎其余的总长和总督，王又想立他治理通国。（但 6:3）

但以理代表上帝的儿子——祂拥有父美好的灵。但以理所拥有的美好的灵就是确实在天上掌管整个国度之上帝儿子基督的灵。

那时，总长和总督寻找但以理误国的把柄，为要参他；只是找不着他的错误过失，因他忠心办事，毫无错误过失。（但 6:4）

正如但以理被提拔至最高位引起了其他总长和总督的嫉妒一样，当上帝决定让祂的儿子统治这世界时，上帝儿子的位置在路锡甫和其他领袖之上也引起了天使们的嫉妒。

我们这个世界的创造是由上天的议会决定的。在那里，遮掩约柜的基路伯（基路伯）提出他的要求，他希望被任命为王，统治世界。他没有得到这样的待遇。耶稣基督要统治地上的国度；在上帝的庇佑下，祂承诺给世界带来所有的前途。天堂的法则应该是这个新世界的标准法则，是人类智慧的标准法则。

《信函和文稿》第 7 卷，Ms43b，1891 年，第 3 段

然后，当上帝告诉全宇宙，祂定意要按自己和祂儿子的形像造人时，就激起了撒但的嫉妒。

但是当上帝对祂的儿子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造人”时，撒但就嫉妒基督。他想要在造人的事上充当顾问，因为没当成，他就充满了羡慕、妒忌和仇恨。他希望在天上受到仅次于上帝的最高尊荣。

《早期著作》第 145 页，第 1 段

如同彼拉多对待耶稣一样，下级总督也没有找到但以理的过失。因此，那些被撒但的灵充满的总督们就“藉着（生命的）律例架弄”（诗 94:20），却发现那是死亡。（罗 7:10）。

那些人便说：“我们要找参这但以理的把柄，除非在他上帝的律法中就寻不着。”6 于是，总长和总督纷纷聚集来见王，说：“愿大利乌王万岁！7 国中的总长、钦差、总督、谋士，和巡抚彼此商议，要立一条坚定的禁令（或作：求王下旨要立一条云云），三十日内，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什么，就必扔在狮子坑中。8 王啊，现在求你立

这禁令，加盖玉玺，使禁令决不更改；照玛代和波斯人的例是不可更改的。”⁹ 于是大利乌王立这禁令，加盖玉玺。（但 6:5-9）

但以理手下的总督和领袖们将死刑令与国家的法律联系在了一起。他们想要直接向国王汇报，而无需但以理在他们之上。从无形的事物中看，我们发现撒但对基督的嫉妒促使他制定了一道死刑令来毁灭上帝的儿子。虽然大流士没有察觉到这个阴谋，但上帝却完全清楚撒但在做什么。然而，由于整个王国或宇宙都接受了撒但的正义原则，因此，上帝便允许路锡甫实施他的计划，好让他暴露出自己是杀人的。

撒但的推诿之计，使他发明了一套公义和怜悯相抵触的理论。他自称是奉上帝的命令和权威行事，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纯洁无瑕疵的。他就是这样站在审判席上，宣称自己的主张是绝不会错的。他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

但宇宙众生如何得知路锡甫不是一个公正可靠的领袖呢？在他们眼中，他的似乎不错。他们不能像上帝那样看穿他的伪装，也不能像上帝那样心知肚明。如果要戳穿他，在众天军面前揭露他的见解不是出于上帝，他是自定标准，招致上帝的义怒，可能导致必须避免的状态。《得胜的基督》1月5日

在但以理的这个故事中，我们发现撒但的死刑令原则与敬拜上帝的律法相关联。这个故事的原则构成了《但以理书》其余部分及各国兴衰的背景，它们都依据这一原则对那些被视为违反国家律法的人判处死刑。

但以理手下总督所授意的这道法令源于他们对他的敌意。由于国中的所有居民都认同这一司法体系——“这是玛代和波斯人的例”（但 6:8）——因此，大流士也无法废除这一法令。但但以理忠心地面对死亡和总督们的嫉妒仇恨，从而消除了这敌意，废除了这道法令。

但以理在狮子坑中的经历与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受难有相似之处。正如但以理在狮子坑中战胜死亡，揭露了仇敌并确保了他们的灭亡，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也揭露了撒但的杀戮阴谋，并确保了其原则的终结。死亡和地狱最终将被投入火湖之中。

因他使我们和睦（原文作：因他是我们的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15 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 [G1378]，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弗 2:14, 15）

上述经文中“例”一词的希腊文与旧约中用来表示总督对但以理所下命令的词完全相同，绝非偶然。在《但以理书》第六章中，提到这项针对但以理的法令多达六次，这是整部圣经中同一章内提及次数最多的。

8 王啊，现在求你立这禁令，加盖玉玺，使禁令决不更改；照玛代和波斯人的例[G1378]是不可更改的。”9 于是大利乌王立这禁令[G1378]，加盖玉玺。10 但以理知道这禁令[G1378]盖了玉玺，就到自己家里（他楼上的窗户开向耶路撒冷），一日三次，双膝跪在他上帝面前，祷告感谢，与素常一样。11 那些人就纷纷聚集，见但以理在他上帝面前祈祷恳求。12 他们便进到王前，提王的禁令，说：“王啊，三十日内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什么，必被扔在狮子坑中。王不是在这禁令上盖了玉玺吗？”王回答说：“实有这事，照玛代和波斯人的例[G1378]是不可更改的。”13 他们对王说：“王啊，那被掳之犹大人中的但以理不理你，也不遵你盖了玉玺的禁令[G1378]，他竟一日三次祈祷。”14 王听见这话，就甚愁烦，一心要救但以理，筹划解救他，直到日落的时候。15 那些人就纷纷聚集来见王，说：“王啊，当知道玛代人和波斯人有例[G1378]，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

（但 6:8-15）

这项法令是撒但对上帝儿子敌意的一种表现。由于全世界都错误地认为，是上帝亲自颁布了这道法令，即除非有一位无辜者替人受死，否则罪人就不能得到赦免，所以基督必须经历坟墓，涂抹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的字据 ([G1378]；西 2:14)，将其钉在十字架上。

于是，大流士就按照那些制定这条可憎法令的人说“主”应该施行的惩罚刑罚了他们。同样，撒但及其追随者也必受到这样的惩罚。

撒但将被他自己的公正观所审判。正是他辩解说每一个罪都应该受到惩罚。他说，要是上帝免除刑罚，就不是一位诚实或公正的上帝。撒但必遭受他说上帝应该实行的审判。《文稿发布》卷 12，第 413 页，第 1 段

于是大流士颁布了一道新旨意[G1378]——这章中的第七次——在他的全境宣告平安。他的宣告是第一位天使信息的基础。

25 那时，大利乌王传旨，晓谕住在全地各方、各国、各族的人说：“愿你们大享平安！26 现在我降旨晓谕我所统辖的全国人民，要在但以理的上帝面前，战兢恐惧。因为祂是永远长存的活上帝，祂的国永不败坏；祂的权柄永存无极！”（但 6:25, 26）

我又看见另有一位天使飞在空中，有永远的福音要传给住在地上的人，就是各国、各族、各方、各民。7 他大声说：“应当敬畏上帝，将荣耀归给他！因他施行审判的时候已经到了。应当敬拜那创造天地海和众水泉源的。”（启 14:6, 7）

但以理的获救清楚地表明了上帝统治的美好，大流士的宣告也向他的整个国度宣告了这一真理。同样，在末世，全世界都蒙召要仔细研究发生在上帝儿子身上的事，并认识到被杀的是我们的敌意，而非上帝的敌意。这就成为了第一位天使信息的基础：这是对撒但死亡令的挫败。万民都应自行判断我们的天父是死亡的神还是生命的神。

巴比伦也是被玛代波斯人所灭的。大流士是玛代人的领袖，居鲁士是波斯人的领袖。大流士在但以理被扔进狮子坑两年后去世，居鲁士登上了王位。废除了那道死刑令之后，居鲁士现在要按照大流士法令中的原则，即万民大（译者注：原文在此有“加倍”的意思）享平安，来完成他重建圣殿的使命。

论古列说：他是我的牧人，必成就我所喜悦的，必下令建造耶路撒冷，发命立稳圣殿的根基。（赛 44:28）

**我耶和华所膏的古列（弥赛亚）；我搀扶他的右手，使列国降伏在他面前。我也要放松列王的腰带，使城门在他面前敞开，不得关闭。我对他说：2
我必在你前面行，修平崎岖之地。我必打破铜门，砍断铁闩。（赛 45:1, 2）**

居鲁士是好牧人（约 10:14）基督的预表。他实际上被称为“主的受膏者”，即“祂的受膏者”。他战胜巴比伦象征着基督战胜属灵的巴比伦。居鲁士随后便回应基督的灵，作为对但以理的祷告以及加百列与米迦勒协助他之努力的回应。

对他说，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看哪，那名称为大卫苗裔的，他要在本处长起来，并要建造耶和华的殿。
13 他要建造耶和华的殿，并担负尊荣，坐在位上掌王权；又必在位上作祭司，使两职之间筹定和平。
(亚 6:12, 13)

大流士所颁布的平安借着他的“儿子”，建造耶和华圣殿的居鲁士得以加倍。因此，我们看到身上有美好的灵——基督的灵——的但以理在大流士和居鲁士的统治期间都大享亨通。

如此，这但以理，当大利乌王在位的时候和波斯王古列在位的时候，大享亨通。（但 6:28）

通过《但以理书》第六章中显而易见的内容，我们可以追溯撒但的历史，他下达的死刑令，他对基督的嫉妒导致他想要谋杀基督，以及撒但及其追随者的最终结局。《启示录》也将基督的第二次降临与玛代波斯的众王联系在了一起。

第六位天使把碗倒在伯拉大河上，河水就干了，要给那从日出之地所来的众王预备道路。（启 16:12）

东方的众王指的是玛代波斯的众王以及他们战胜了巴比伦，因为他们曾使幼发拉底河干涸从而攻占了这座城。当基督在祂父的荣耀里复临时，也将征服巴比伦——众淫妇之母——并将上帝的子民从巴比伦的死刑令中解救出来。

因此，当我们翻看《但以理书》第八章时，认为玛代波斯是公绵羊是很恰当的。

我举目观看，见有双角的公绵羊站在河边，两角都高。这角高过那角，更高的是后长的。（但 8:3）

你所看见双角的公绵羊，就是玛代和波斯王。（但 8:20）

《但以理书》第八章所使用的“公绵羊”一词，与创世记第二十二章中亚伯拉罕用来代替他儿子所献上的祭牲使用的是同一个词。

亚伯拉罕举目观看，不料，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亚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来，献为燔祭，代替他的儿子。（创 22:13）

同样重要的是，旷野中的圣所也是用“染红的公（绵）羊皮”盖着的。

并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出 36:19）

波斯帝国扮演了保护上帝子民、为他们提供圣所使之得以返回故土，重建圣殿，复兴王国的角色。正因如此，波斯国在上帝子民的历史中始终占据着特殊地位。

既然我们已通过《但以理书》第六章中可见的故事找到了一条得以洞悉善恶之争中无形原则的路，那么现在我们就可以探究《但以理书》第八章中洁净圣所的真正含义了。现在我们能够明白使公山羊大发烈怒去抵触公绵羊的原因了（但 8:6, 7）。那是撒但的烈怒；他既是属灵的希腊王，也是米迦勒和加百列必须对抗的波斯王。正是撒但想要报复公绵羊身上基督的灵，驱使希腊按照撒但的策略去践踏公绵羊或波斯，摧毁其势力。在那段历史时期，波斯已成为上帝子民的保护者，并愿意接受关于上帝品格的亮光，因此，撒但便利用希腊来摧毁波斯。

上帝曾通过尼布甲尼撒来影响金的巴比伦国，也曾通过大流士和居鲁士来影响银的玛代波斯国，但接下来的铜和铁的帝国则要难影响得多。作为更坚硬的金属，这些国度固守着虚假的司法体系和死刑令。人类要再过 2300 年才会重新回到这样一个境地，即能真正理解耶稣基督身上所彰显之上帝品格的全部意义。

第 22 章

公山羊的烈怒

在巴比伦统治结束前约十七年，但以理在以拦省的书珊城中见了一个异象。当时，以拦是巴比伦的一个省，但后来随着玛代波斯人的势力增强，书珊的总督阿布拉达特斯（Abradates）转而效忠居鲁士，并与波斯居鲁士的盟友玛代人一起围攻巴比伦。以赛亚曾预言此事，甚至还描述了巴比伦王伯沙撒的反应。伯沙撒在狂欢时还想着巴比伦城不会陷落，但当他意识到以拦和玛代人已攻入城内时，内心就充满了恐惧与痛苦。

2 令人凄惨的异象已默示于我。诡诈的行诡诈，毁灭的行毁灭。以拦哪，你要上去！玛代啊，你要围困！
主说：我使一切叹息止住。3 所以，我满腰疼痛；
痛苦将我抓住，好象产难的妇人一样。我疼痛甚至不能听；我惊惶甚至不能看。4 我心慌张，惊恐威吓我。我所羡慕的黄昏，变为我的战兢。（赛 21:2-4）

有关巴比伦陷落、伯沙撒及其父亲拿波尼度之死的细节记载于《但以理书》第五章。尽管《但以理书》第八章的异象约为第七章异象两年后所见，但但以理仍将第二个异象与第一个联系了起来。

伯沙撒王在位第三年，有异象现与我但以理，是在先前所见的异象之后。（但 8:1）

在《但以理书》第七章的异象中，我们读到了四个兽，它们在圣经中都被视为不洁净的动物，而《但以理书》第八章中的动物则是圣所崇拜中洁净的动物。《但以理书》第七章的异象是用阿拉姆语写成的，而第八章的异象则是用希伯来语写成的。《但以理书》第八章的异象中没有提到巴比伦；但以理蒙指示看到的是见此异象之时的帝国之后会发生的事。我们若把《但以理书》第七章的兽与第八章的元素联系起来，就可以看到以下情况：

国家	但以理书第七章 不洁净的动物	但以理书第八章 洁净的动物
巴比伦	狮子	不适用
玛代波斯	熊	有双角的公绵羊
希腊	豹	有一个角，然后又有四个角的公山羊
罗马	兽	[公山羊的]小角，异教
教皇权	小角	[公山羊的]小角，异教

《但以理书》第八章的结构只呈现了两个兽之间的冲突。公山羊战胜公绵羊之后所发生的一切，就是公山羊的原则通过它的角在之后的国家和时代中不断扩展，从而将整个异象设定为两种主要意识形态之间的冲突：公绵羊的意识形态与公山羊的意识形态的对比。

但以理描述公绵羊的行动是从东方扩展到其他三个方向。描述中没有提到杀戮、打击或毁灭（尽管在玛代波斯的征服中肯定发生了这些事，但在这里我们只是象征性地思考），只是说无人能脱离它手，它任意而行。

³ 我举目观看，见有双角的公绵羊站在河边，两角都高。这角高过那角，更高的是后长的。⁴ 我见那公绵羊往西、往北、往南抵触。兽在他面前都站立不住，也没有能救护脱离他手的；但他任意而行，自高自大。（但 8:3, 4）

我们还注意到公绵羊“站在河边”。将公绵羊与被称为弥赛亚的居鲁士联系起来，通过可见的事物，我们被带回到了站在上帝河边的受膏者那里。实际上，基督，真实的受膏者，是栽在水旁、结出生命树果子的树（启 22:1, 2；诗 1:3）。

正如公绵羊从其所在之地向外扩展，上帝的儿子在智慧、身量，并上帝和所有受造之物喜爱祂的心，都一齐增长（路 2:52）。祂遵行了天父的旨意，当祂坐在父的宝座上时，在国中无人能与祂并肩而立。

公绵羊有两只角，并且我们注意到角代表君王。

至于那十角，就是从这国中必兴起的十王，后来又兴起一王，与先前的不同；他必制伏三王。（但 7:24）

那公山羊就是希腊王；两眼当中的大角就是头一王。
(但 8:21)

在属灵的层面，这两只角代表主和祂的受膏者。由于公绵羊由两个国家组成，所以它有两位王——东方的众王。角也象征着力量和权能：

与耶和华争竞的，必被打碎；耶和华必从天上以雷攻击他，必审判地极的人，将力量赐与所立的王，高举受膏者的角。（撒上 2:10）

耶和华是我的岩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我的上帝，我的磐石（力量），我所投靠的。祂是我的盾牌，是拯救我的角，是我的高台。（诗 18:2）

上帝国度的权能在于父与子的关系。子的身份和价值在于祂从父那里所领受的爱，这充满子的爱通过生命河流至万物。正如我们在本书开篇所讨论的，上帝的儿子坐在父宝座上的一位祭司，将祝福倾注至所有人心中。祂还以喜爱父律法的顺服的灵充满了生命河。后长起来的第二

个角代表父生子，教导祂一切，并赐给祂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因此，子就成为了父荣耀的光辉。

两角或两王的力量可以用“你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3:17）这句话来概括。上帝儿子顺服的灵成为了充满宇宙中所有生灵，使他们顺服于父的爱的纽带。

但撒但决心要破坏这些爱的纽带（诗2:3）。他不愿顺服基督，也不愿承认基督，因为那样就意味着他处于依靠他人的状态。尽管他的父慈爱地劝诫他，他仍开始以自己的智慧、财富和权势夸口。

23 耶和华如此说：“智慧人不要因他的智慧夸口，勇士不要因他的勇力夸口，财主不要因他的财物夸口。24 夸口的却因他有聪明，认识我是耶和华，又知道我喜悦在世上施行慈爱、公平，和公义，以此夸口。这是耶和华说的。”（耶9:23, 24）

路锡甫所拥有的，都是父通过基督赐给他的，但他为此并没有感激之心。

路锡甫不感激上帝所赐给他的尊荣。他不以之为上帝特别的恩赐，所以也不因而感激他的创造主。他却因自己的荣光和高位而骄傲，并希冀与上帝同等。路锡甫固然是天上众军所爱戴所尊敬的，众天使乐意执行他的命令，而且他赋有超过他们的智慧和荣耀，然而上帝的儿子既与父有相同的能力和权柄，就比他更高。基督得以参与天父的谋略，而路锡甫却不能这样与上帝的旨意有分。这个大能的天使心里问道：“基督凭什么居首位？祂为什么比路锡甫享有更大的尊荣？”《先祖与先知》第36页，第3段

正如我们之前所讨论过的，路锡甫从擎光者变为了控告者撒但。他对上帝的儿子充满了暴力与仇恨：

因你贸易很多，就被强暴的事充满，以致犯罪……
(结28:16)

结果，他开始维护自己的王权，一个新的引人注目的角开始从他身上长出来。这角的力量是基于一个关于路锡甫身份的谎言，因此它包含了一个关于上帝身份的谎言。

⁴ 我对狂傲人说：不要行事狂傲！对凶恶人说：不要举角！⁵ 不要把你们的角高举；不要挺着颈项说话。
(诗 74:4,5)

撒但开始让天使混淆上帝儿子的身份。他谎言的力量增加了，使更多的天使处于他的影响之下。

路锡甫用狡黠的暗示，让他们以为基督占据了属于他的位置。他在许多天使的心中播下了怀疑的种子。《评论与通讯》1909年2月4日，第1段

因此，撒但，也就是公山羊，充满了忿怒去攻击由公绵羊预表的父和子。当加百列解释公山羊时，但以理所记录的词是“粗暴的公山羊”。这个词的希伯来文也被译为“魔鬼”。

他们不可再献祭给他们行邪淫所随从的鬼魔[H8163]
(原文作公山羊)；这要作他们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
(利 17:7)

另一个版本称之为鬼魔：

他们不可再献祭给他们行邪淫所随从的鬼魔(原文作“公山羊”)；这要作他们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
(利 17:7)

因此，《但以理书》第八章中公山羊的象征直接指向撒但。耶稣也将山羊比作跟随魔鬼及其天使的人，而绵羊则代表忠心侍奉上帝的人。

“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32 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象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33 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41 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太 25:31-33,41)

那些表现出绵羊或公绵羊品格的人将得救，而表现出公山羊品格的人必灭亡。在《但以理书》中，我们看到二王被一王猛烈攻击；同样，两角的公绵羊也被有一只角的公山羊攻击了。

⁵ 我正思想的时候，见有一只公山羊从西而来，遍行全地，脚不沾尘。这山羊两眼当中有一非常的角。⁶ 他往我所看见、站在河边有双角的公绵羊那里去，大发忿怒，向他直闯。（但 8:5, 6）

路锡甫曾企图将上帝的儿子拉拢到自己一边，用他的想法影响祂，但上帝的儿子稳稳地站在了祂父原则一边。

上帝的儿子耶稣，没有被路锡甫的诡辩所欺骗。祂坚持原则，抵制路锡甫和所有站在祂一边的天使的每一句推理，从而证明，只要祂站稳，每个天使都能站稳。《信函和文稿》第 7 卷，Ms43b，1891 年，第 3 段

这激怒了撒但，于是撒但决心毁灭基督。这一不可见的事件在地上反复出现，从该隐和亚伯的故事开始。我们从杀了自己兄弟的该隐身上看到了撒但的愤怒。我们饶有兴趣地注意到，怀爱伦用“忿怒”一词来形容该隐，正如但以理描述的那只公山羊一样：

亚伯并没有强迫该隐顺从上帝的命令。但该隐在撒但的唆使下，充满忿怒，采取暴力行动。该隐因不能强迫亚伯背逆上帝（而大发烈怒），又因上帝悦纳了亚伯的祭物，拒绝他不承认救主的祭物，就杀害了他的弟弟。《得胜的基督》1月 29 日

在地球被创造之前的天上战争中，撒但一直在暗中活动，到处散布他的不满情绪。随着他说谎能力的增强，天使对上帝的爱和信任受到了损害。撒但在天使与上帝之间制造了隔阂。

极其难以显明撒但的欺骗能力。他行骗的能力因实践而增强了。他既不能自己辩护，就必须控告以便使自己显得公平正义，使主上帝显得独裁苛刻。撒但向天使们低声传播他的不满。起先并没有宣布反对上帝的情绪。但种子已经撒下了，天使们的爱与信任就被损毁了。他们与上帝之间甜美的交流被打破了。每一个

动作都被监视，每一个行为都照着撒但看问题的眼光受到审视了。《评论与通讯》1897年9月7日，第3段

撒但曾影响天使，使之对上帝儿子的身份有了错误认知。他践踏公绵羊并折断其角或其统治原则。然而，上帝的儿子是通往父的唯一途径。因此，天父为了拯救那些被欺骗的人，向所有人揭示了祂儿子的真实地位。

宇宙的大君招集了天上的全军到祂面前，为要当着他们宣布祂儿子的真正地位，并说明祂和一切受造之物的关系。上帝的儿子是与父同坐宝座的，所以自有永有，亘古常存者的荣耀乃是父子所共有的。千千万万

（启5:11）的圣天使聚在宝座周围，集成无法胜数的会众。其中地位最高的天使，都以仆役的身份在上帝圣颜的光照之下欢喜快乐。于是上帝当着天上的会众声明，惟有祂的独生子基督能完全参与祂的谋略。惟有基督有权执行祂大能的旨意。上帝的儿子曾在创造天上众军的事上成全了父的旨意；所以他们应当敬拜服从基督，象敬拜服从上帝一样。而且基督还要在创造地球和其上居民的事上施展祂的神能。但在这一切事上，祂并不会违反上帝的计划去追求自己的权柄或尊荣，却要高举上帝的荣耀，并执行祂慈爱的旨意。《先祖与先知》第36页，第2段

这件事似乎暂时战胜了撒但的势力。

当赞美的诗歌出于千万天使的口，以嘹亮的音节洋溢天庭时，他那邪恶的心意似乎被征服了。一种莫可言宣的爱感动了他的全部身心。他便和一班无罪的敬拜者一同向圣父和圣子倾露爱心。《先祖与先知》第36页，第3段

角虽折断，“邪恶的心意似乎被征服了”，但却未被连根拔起。撒但的傲慢很快又卷土重来，其权势或王权在四个新角或谎言中得以彰显出来。研读《先祖与先知》第一章及其他相关的《先祖与先知》段落，会发现四大主要欺骗。

1. 掩盖基督为父所生的这一事实（后来体现在三位一体的教义中）。
2. 教导说生命是与生俱来的，而非继承而来的（灵魂不死）。
3. 声明律法是不必要的（后来体现在“星期日神圣不可侵犯”的教义中）
4. 声称上帝既专横又拥有很强的控制欲（对上帝品格的攻击）。

由于角也代表王，因此，这些角也可能代表在与上帝和祂儿子的冲突中站在撒但一边的四位关键领袖。撒但曾对是否应继续其叛逆计划犹豫不决，但另有一些天使鼓励他继续前进。

撒但一想到要使这对圣洁幸福的夫妇陷于他自己所遭受的痛苦与懊悔之中，就不禁战栗起来。他似乎有些犹豫不决；一时坚决肯定，一时又迟疑彷徨。这时他的使者又来找他——他们的领袖，要向他说明他们所作的决定。他们愿意与撒但联合进行他的计谋，并和他一同负责，承受后果。撒但摆脱他绝望和软弱的感觉。他既身为他们的领袖，便要巩固自己，强悍地干下去，并尽全力抗拒上帝和祂儿子的权威。《预言之灵》卷一，第32页，第1,2段

这四位领袖或将军可能反映了但以理书第二章和第七章中所提到的四个世大帝国的特征。

但一些同情撒但的天使正在考虑悔改。为了阻止这种情况，撒但就编造了一个与上帝品格相关的新谎言——一个如果天使相信就会彻底将他们与上帝隔绝，从而赋予他不可思议之力量的谎言。这是从其他角中长出的一个新势力或角。

在同情撒但的天使中，有许多愿意听从忠诚天使的劝告，并悔改自己不满之罪，再蒙圣父和祂爱子的信任。于是那个大叛徒宣称他熟悉上帝的律法，而且如果他卑躬屈从的话，他的尊荣就必被剥夺，再也没有崇高的任务交给他了。他告诉他们说：他自己和他们已经走到无法挽回的地步了，所以他宁愿冒不计任何后果之险，而决不低头屈服敬拜上帝的儿子。

了。上帝是不肯赦免他们的。所以他们现在必须维护他们的自由，并用武力争夺上帝所不乐意给予他们的地位和权柄。《预言之灵》卷一，第 20 页，第 2 段

在巩固了自己权力基础并确定了前进道路之后，撒但现在就公开对抗上帝，并宣称他和他的天使将凭借其五项原则的力量——四个非常的角和一个极大的角——赢得人类。

⁷ 我见公山羊就近公绵羊，向他发烈怒，祇触他，折断他的两角。绵羊在他面前站立不住；他将绵羊触倒在地，用脚践踏，没有能救绵羊脱离他手的。⁸ 这山羊极其自高自大，正强盛的时候，那大角折断了，又在角根上向天的四方（原文作风）长出四个非常的角来。⁹ 四角之中有一角长出一个小角，向南、向东、向荣美之地，渐渐成为强大。（但 8:7-9）

在撒但关于上帝品格的谎言中，那最大的谎言或角就是他的正义理论。

在大斗争开始的时候，撒但曾宣称上帝的律法是不可能遵守的，公义与怜悯是互相矛盾的。如果违背了律法，罪人就不能得蒙赦免。撒但竭力主张，每一样罪都必须受刑罚。如果上帝豁免（白白地赦免）罪的刑罚，祂就不是一位诚实公义的上帝了。《善恶之争》第 761 页，第 4 段

上帝的品格是白白地饶恕那些祈求饶恕的人。撒但声称怜悯与公义是互相矛盾的，罪恶都必须受刑罚。这种公义理论在呈给大流士王有关敬拜的死刑令中体现了出来。他们自诩其动机是为王国增光添彩，实则暗中想要置但以理于死地。撒但还宣称，他希望引入一种要求惩罚的公义体系，从而使上帝的政权更加稳固、安全，但其真实动机却是出于对上帝儿子的嫉妒，想要毁灭祂。

撒但的变节破坏了天庭的安宁，但他竟把责任推到上帝的政权与律法上。他说一切的祸患都是上帝施政的结果，并声称自己的目的乃是要改进耶和华的法令。《善恶之争》第 498 页，第 2 段

同样的原则在押沙龙的故事中也有所体现。押沙龙声称他想要改善他父亲的国，声称需要公义——暗示他的父亲不够公正，而如果他当上国王，就必秉公行义。

³ 押沙龙对他说：“你的事有情有理，无奈王没有委人听你伸诉。”⁴ 押沙龙又说：“恨不得我作国中的士师！凡有争讼求审判的到我这里来，我必秉公判断。”（撒下 15:3, 4）

押沙龙因他哥哥暗嫩强奸了他的妹妹而想要杀死他，但其更深的动机是为了权力，因为暗嫩是他的哥哥，在王位继承顺序上排在他前面。押沙龙恨恶他的哥哥，却隐藏着怒火，暗中策划着要杀他。

押沙龙并不和他哥哥暗嫩说好说歹；因为暗嫩玷辱他妹妹他玛，所以押沙龙恨恶他。（撒下 13:22）

在此我们看到了上帝的智慧，祂用一个充满悲剧性的故事象征性地为天上战争提供了一些线索。上帝将这个世界（新娘）交在了祂儿子手中。撒但心生嫉妒，这嫉妒逐渐演变成了对基督的仇恨，想要置祂于死地——但他隐藏了自己的心思。后来，他开始在全国宣扬正义的必要性，通过谎言“暗中得了以色列人的心”（撒下 15:6），意思是他的原则影响了所有受造物，使他们与上帝的关系受损，不再以同样的眼光看待上帝。

正是撒但的正义理论激起了他的怒火。他的理论是上帝所憎恶的。

他（撒但）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信函和文稿》第 7 卷，第 16a 号，1892 年 7 月 4，第 22 段

这就是玷污上帝儿女之圣所的成分。这才是需要从天使和人类心灵的圣殿中清除的核心问题。这是《但以理书》第八章的主题。《但以理书》第六章揭示了死刑令，《但以理书》第八章揭示了从但以理时代直到基督降临，这一政策在人间国度中的实施情况。

在上述引文中，“憎恶”一词也意味着“可憎”。

（憎恶），动词。[拉丁语 *abhorreo*，由 *ab* 和 *horreo* 组成，意为竖起毛发、颤抖或战栗；看起来可怕。]

1. 极其憎恨，或带有轻蔑地憎恶；厌恶、憎恶或深恶痛绝。
2. 轻视或忽视（诗 22:24；摩 6:8）。
3. 摒弃或拒绝（诗 89:38）。⁶¹

撒但那要求刑罚和死亡的虚假正义，投射到上帝的品格上，被说成是上帝的要求，就是令人可憎的，能使人心荒凉，摧毁人。

这就是山羊身上的烈怒，激发了它所有的角，尤其是那小角。因此，《但以理书》第八章的核心内容涉及的是要除去这导致山羊大发烈怒或故意的虚假正义体系。

撒但的正义体系是他宝座的决定性要素。

那藉着律例架弄残害、在位上行奸恶的，岂能与你相交吗？（诗 94:20）

他就是这样站在审判席（宝座）上，宣称自己的主张是绝不会错的。他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信函和文稿》第7卷，第16a号，1892年7月4日，第22段

像押沙龙一样，撒但用他的正义观来高举自己的宝座，在上帝的众星或天使之上。

¹² 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啊，你何竟从天坠落？你这攻败列国的何竟被砍倒在地上？¹³ 你心里曾说：我要升到天上；我要高举我的宝座在上帝众星以上；我要坐在聚会的山上，在北方的极处。（赛 14:12, 13）

押沙龙想要夺取全国，却反被消灭，扔在坑里，撒但也要如此。

他们将押沙龙丢在林中一个大坑里，上头堆起一大堆石头。以色列众人都逃跑，各回各家去了。（撒下 18:17）

⁶¹ 韦氏新探索词典

然而，你必坠落阴间，到坑中极深之处。（赛 14:15）

同样的下场也临到了那些企图杀害但以理的人：他们被扔进了狮子坑。

但以理书八章六节中出现的表示忿怒的同一个希伯来词，在申命记三十二章三十三节中被译为毒药，描述了那些背弃满有怜悯的真神上帝、转而信奉由虚假正义所滋生的偶像崇拜之人的教训。

他往我所看见、站在河边有双角的公绵羊那里去，大发忿怒[H2534]，向他直闯。（但 8:6）

³¹ 据我们的仇敌自己断定，他们的磐石不如我们的磐石。³² 他们的葡萄树是所多玛的葡萄树，蛾摩拉田园所生的；他们的葡萄是毒葡萄，全挂都是苦的。³³ 他们的酒是大蛇（钦定版：龙）的毒气[H2534]，是虺蛇残害的恶毒。（申 32:31-33）

这种源自撒但所谓正义的忿怒与巴比伦的酒有关。正如我们在第四章所探讨的，撒但用这种酒影响了全宇宙（耶 51:7），并将其投射到上帝身上。这是让人害怕上帝会毁灭他们、使之相信必须通过血祭来平息上帝怒气的关键因素。这就是持续不断的、每日的荒凉和施行毁坏的罪过，它蒙蔽了人们对上帝品格真相的认知。这是必须从天上圣所，从而从人的心灵中除净的谎言。我们注意到了忿怒与持续不断的之间的联系。

却忘记铺张诸天、立定地基、创造你的耶和华？又因欺压者图谋毁灭要发的暴怒[H2534]，整天[Tamid]害怕，其实那欺压者的暴怒在哪里呢？（赛 51:13）

这虚假正义的酒使淫妇巴比伦逼迫圣徒，喝他们的血。

⁵ 在她额上有名写着说：“奥秘哉！大巴比伦，作世上的淫妇和一切可憎之物的母。”⁶ 我又看见那女人喝醉了圣徒的血和为耶稣作见证之人的血。我看她，就大大的希奇。（启 17:5, 6）

现在我们将通过《但以理书》第八章简要地追溯其中的一些原则。我们的重点是撒但在天上形成、然后在人间国度所推行的政策。

⁹ 四角之中有一角长出一个小角，向南、向东、向荣美之地，渐渐成为强大。¹⁰ 他渐渐强大，高及天象，将些天象和星宿抛落在地，用脚践踏。¹¹ 并且他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毁坏君的圣所。（但 8:9-11）

撒但所说“上帝不会饶恕”的错误宣告就是导致天上三分之一天使堕落的小角。

在地上的表现中，我们看到了罗马的毁灭力量；它征服以色列，击倒了以色列的一些领袖（星宿）和民众（军旅）。通过这个罗马势力，撒但对基督的烈怒在基督钉十字架时宣泄了出来。但在采取这一行动时，他的圣所或谎言的避难所也被从天上抛了下来。

撒但看出自己的假面具已被撕去了。他的行动已在未曾堕落的天使和全宇宙面前暴露无遗了。他已明显自己是杀人的。由于他流了上帝儿子的血，他已使自己完全失去天上众生的同情。从此以后，他的工作受到了限制。《历代愿望》第 761 页，第 2 段

基督说：

我曾看见撒但从天上坠落，象闪电一样。（路 10:18）

在《启示录》中，我们再次看到，基督在地上生活的诸事件之后，龙被摔在了地上。

龙见自己被摔在地上，就逼迫那生男孩子的妇人。（启 12:13）

撒但不仅失去了天上众生的同情，而且在福音的光照下，他那基于流血牺牲的异教原则开始对各国失去影响力。人们开始借着基督为他们的一次牺牲献上而接受了上帝的饶恕。但小角所包含的谎言巧妙地采纳了异教的牺牲原则，并通过对赎罪的错误理解将其带入了教会。

撒但策划了一个过程来摧毁异教的做法，如“常”中所表述的，而与此同时却将这一原则带入基督教核心，正如“施行毁坏的罪过”中所表达的那样。撒但促成了推翻异教地上圣所的过程，同时又将同样的献祭原则带进了基督教教会。

在第四、五、六世纪期间，异教祭祀活动逐渐被禁止。在第六世纪时，皇帝查士丁尼最为坚决地取缔了这些祭祀活动，以及异教的其他所有方面。

拜占庭皇帝查士丁尼一世（527-565 年在位），也被称为查士丁尼大帝，多次颁布法令，要求停止祭祀活动，一直持续到六世纪。朱迪思·赫林（Judith Herrin）写道，查士丁尼皇帝在将基督教理念和法律规范与罗马法律相结合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查士丁尼的政府变得越来越专制。他迫害异教徒、宗教少数派，并清除官僚机构中与他意见相左的人。⁶²

作为这一过渡时期的象征，罗马异教众神的万神殿在公元 609 年成为了一座天主教堂，用于举行弥撒。异教祭祀被弥撒所取代，反映了通过流血献祭实现正义的原则仍在继续，只是形式不同。异教褪去了其粗俗的外衣，换上了政府认可的对基督和十字架的理解。通过帝国的基督教，人们会逐渐深入思考基督是被上帝击打苦待的（赛 53:4）。

因罪过的缘故，有军旅和常献的燔祭交付他。他将真理抛在地上，任意而行，无不顺利。（但 8:12）

公山羊的烈怒被转移到了基督教的上帝身上。那些自认为在对抗异教原则的基督徒军旅，实际上却在毁坏的罪过中践行并助长了异教原则，宣称上帝的公义需要耶稣的血。以下是现代对这一原则的一些体现：

“……耶稣被钉在了十字架上。祂被视为最严重的罪犯。祂的死是真实且极其可怕的。祂是上帝愤怒的对象，而不只是罗马人和犹太人愤怒的对象……耶稣主要是祂父愤怒的对象——是最公正、最正义、最可怕的愤怒。即便祂内心深处的人性渴望逃避，

⁶² en.wikipedia.org/wiki/Persecution_of_pagans_in_the_late_Roman_Empire

但祂还是心甘情愿地成为了这一愤怒的对象（可 14:36）。这正是祂降临的原因……耶稣，我们的代赎者，承受了天父对我们罪孽的愤怒，并完全满足了它，使“凡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⁶³

代受刑罚论教导说，耶稣承受了人类罪恶所该受的刑罚。代受刑罚论源自这样的观点，即上帝的饶恕必须满足上帝的公义，也就是说，上帝不愿或不能在不首先满足公义要求的情况下就轻易地赦免罪。⁶⁴

简而言之，父没有因我们违反祂的律法而处死我们，而是处死了耶稣……粗鲁地说，父处死耶稣，这样祂就不必不得不处死我们了。⁶⁵

为什么父选择十字架作为死亡的工具？为何不选择立即斩首基督，或用长矛或剑即刻刺死祂？当上帝本可用斩首、绞刑、剑、毒气室、电击或注射死刑来处决基督时，祂却用十字架来执行，难道是不公正的吗？⁶⁶

正如我们所表明的，我们的父从不想要祭祀和供物——祭物的原则直接源自撒但的思想体系。为了洁净圣所，耶稣需要终止的是献祭的原则，而非仅仅是献祭的做法。

正因如此，上帝才将“常”的正确观点赐给了复临先驱们。与此同时，基督教赎罪的教义，及其对基督宝血的要求，实际上玷污了上帝儿女的心灵，从而玷污了天上圣所。上帝的儿子不仅在克罗泽所教导的弥撒和教皇神父制度中被践踏，而且在新教徒（包括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徒）至今仍在宣扬的代受刑罚论中也被践踏了。

⁶³ Jon Bloom, 《上帝的忿怒得到了满足》, desiringgod.org

⁶⁴ 维基百科，“代受刑罚”

⁶⁵ Clifford Goldstein, 《复临评论》2023年12月8日

⁶⁶ Woodrow Whidden, 《传道者杂志》2007年2月

从上帝真实品格的角度来看，大多数基督徒认为安条克应验了《但以理书》第八章中“小角”的这一论点，完全未能领会这章中有关撒但正义原则——宣称上帝要求祂儿子的死来满足其正义——的主题。

德斯蒙德·福特在挑战安息日会对《但以理书》第八章的解读时，提出了以下观点：

在《但以理书》第八章中，我们读到那可恶的小角践踏了圣所。那可恶的小角在从事着犯罪的事。然后说：这可恶的小角践踏圣所“要到几时呢？”答案是：“到二千三百日。”但请注意：复临信徒谈到那邪恶的小角，即敌基督在世上作恶，然后突然间，他们不再说敌基督者玷污了圣所，而是开始说因圣徒的罪孽而玷污了圣所，因此需要洁净。

您跟上我的思路了吗？但以理书八章十四节的背景是关于邪恶势力亵渎圣所，而非圣徒的罪玷污了圣所。问题是：“这亵渎圣所的邪恶势力要到几时呢？”而复临信徒在回答这个问题时，却忽略了邪恶势力的罪过，转而谈到了圣徒的罪。他们从地上转到天上，从《但以理书》第八章又回到了《利未记》第十六章。这实在太牵强。它忽略了上下文的问题。⁶⁷

德斯蒙德·福特在典型的基督教赎罪观背景下提出了一个合理的观点。倘若这段经文仅限于小角势力在地上的活动，那么怎能将这些事件转换为对所有信基督之人的审判上呢？

唯一可能的情况是，异教徒和教皇制的思维模式和原则影响了圣徒，如此就将两者联系了起来——这正是所发生的情况。我们的观点是：小角身上体现出来的公山羊的烈怒，就是影响了所有人的虚假正义。使万民大怒的是巴比伦的酒。我们都玷污了圣所，亵渎了它，因为我们相信上帝要求用血才能赦免罪过。正是基督教的赎罪教义，如同先前异教徒的平息神怒教义一样，继续使圣所荒凉。

看到新教教会的领袖们声称上帝杀了自己的儿子来平息自己的愤怒，我们的天父该是何等悲伤啊！我们看到公山羊的烈怒被投射到了我

⁶⁷ Desmond Ford,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查案审判和永远的福音》，第 12 页

们在天上的父身上。这是必须通过揭示与赎罪有关的上帝品格的正确启示而从人心中除净的问题。

尽管耶稣教导祂的门徒新约的血是葡萄汁的奠祭，而非真正的血，但当时门徒们尚无法完全理解其含义。因此，耶稣悲伤地告诉门徒，当时祂还不能与他们一同喝这美酒（太 26:29），因为人心尚未准备好直接进入至圣所，尽管不久之后幔子就会裂开（太 27:51）。直到 1800 年后，一道信息才开始传播，最终让我们得以与祂一同畅饮这美酒，即麦基洗德祭司职分的福酒。

当天上众生看到被撒但的政策所激动的那只公山羊及其小角所行之事时，他们提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这常献的（异教的破坏或烈怒）和施行毁坏的罪过（教皇的破坏或烈怒），将圣所与军旅（教会）践踏的异象，要到几时才应验呢？”所得到的回答是，到 2300 日，圣所就必洁净。2300 日在预言中代表 2300 年。

要过 2300 年才会有一道信息出现，正如瓦格纳如此美妙地表达的那样，表明是我们需要献祭，而非上帝。这就是这个异象在玛代波斯和希腊之间的地上战争之后还持续了这么久的原因。其核心主题是撒但因自己的正义观而产生的、并在人类历史篇章中体现出来的烈怒。

洁净圣所必须要除掉撒但的虚假正义体系，及其认为上帝需要血来赦罪的观念。上帝的教会已被这种错误的教导所践踏，天上圣所也被其可憎之事所玷污。

倘若人类在基督降世期间，真能洞悉上帝在基督身上彰显的品格，那世代就一定不会在所有的事成就之前过去。在上帝品格的光照下，基督会立即进入幔内的至圣所，给世人带来我们是上帝儿子的甜美确信，即新约的美酒。

然而，上帝深知人类无法领悟这些真理，于是基督不得不继续在圣所中事奉，至圣所的幔子遮蔽了 1800 年。上帝并不需要如此，而是人类需要。上帝是独一无二且永远至圣的，但人类无法接近其品格——只提供饼、酒和祝福——耀眼的光芒。人类需要祭物，于是不断将基督牺牲的血带入圣所。然而，这些举动遮蔽了上帝品格的真相，让撒但原则的敌意继续留在人心中。

福音中完全的赦免之乐和上帝恩典的全然祝福，本可在过去两千年里的任何时候充满基督徒的心，那时耶稣本可再来接祂的教会。并非耶

稣要求人要等到 1844 年之后，而是在忿怒之公义的威胁下，人无法进入至圣所，享受祂品格的全然喜乐——于是，当善恶之争仍在激烈进行时，耶稣就要继续等候。

正如但以理承受了波斯大臣的仇恨，为波斯王向各国、各族、各民宣告平安铺平道路，呼吁他们敬畏上帝，将荣耀归给祂一样，基督也除掉了人类死刑令的仇恨，为人们在最后的第三位天使信息中直接进入上帝的荣耀铺平了道路。

但基督教却只把人看作是会行走的树木。上帝的儿子为洁净人心中对天父的错误认知，已历经了 1800 多年的痛苦与悲伤。

基督根据人们的需要，继续在天父面前为他们代求，同时努力让他们明白，要求耶稣牺牲的并非天父，而是人类。

如今，上帝正在将祂品格的真理带给世界。在揭露撒但的虚假正义时，我们就能逃避公山羊的烈怒，从我们的心中除净这可憎之物。你愿意进入第四位天使的明光之中吗？

第 23 章

杀死那敌意

但以理在狮子坑中的胜利，为我们揭示了在天庭位列第三、制定了旨在消灭上帝儿子之撒但的敌意。他将上帝赐予他的恩赐据为己有，成为了自己的神，因此无法接受上帝置基督于自己之上，并要求自己顺从祂。在他看来，这是“不公”，于是他满腔怒火，而这怒火唯有借着上帝儿子的死才能平息。

撒但的狡诈与阴谋成为人类文明的基石，首先体现在了该隐对亚伯的狂怒之中。正如我们所发现的，这种仇恨或敌意贯穿了世界历史，引发了竞争与战争的无休止冲突。它正是那只长着多角的公山羊对抗公绵羊的整个生涯的主题，而这也体现在了每个人对抗上帝和彼此的行为中。

撒但将自己公正和平息神怒的特质投射到了上帝身上，并让人们相信了这个谎言。

基督降世使命的核心始终是要显明父的真实品格与撒但所呈现的截然不同；父想要的是怜悯而非祭物。

基督在地上的生活乃是上帝律法的完美表现。当自称为上帝儿女的人在品格上变成基督的样式时，他们必顺从上帝的诫命。《基督比喻实训》第 351 页，第 1 段

在基督里，上帝看见了自己形象的反映。上帝在肉身显现，因为祂的品格与基督完全一致。上帝这样显在肉体上，在天上的万军看来，是一件希奇的事，“是历代历代所隐藏的奥秘”（西 1: 26）。《时兆》1897 年 4 月 15 日，第 10 段

撒但向世人歪曲上帝的品格，以致人与上帝相距甚远；但基督来是要向世人显示父的品格，表现祂本体的真像。“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约 10: 18）。基督来到世界的目的就是要启示天父。《时兆》1895 年 4 月 11 日，第 2 段

基督高举上帝的品格，将祂在地上的一切使命，都归给他，使祂得着赞美，使人因上帝的启示而归正。祂在地上服侍的全部目的就是通过显明上帝来使人归正。在基督里，上帝的恩典和完美展现在世人面前。祂在被钉之前的祷告中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 17: 4）。当上帝儿子使命的目标达到——将上帝展示给世人时，祂就宣告祂的工作已经完成，上帝的品格已经展现给世人。《时兆》1890 年 1 月 20 日，第 9 段

为了使圣所从人的罪中得以洁净，就需要正确地启示父的品格，作为使人与上帝和好的基础。基督在被钉十字架的前夜就完成了这一使命。正如约翰福音十七章四节所记载的，祂向父祈祷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

由于人类错误地认为上帝是刑罚者与毁灭者，故此，人类在堕落时就与上帝隔绝了。

因了罪，地与天已经割断，绝了交通。但耶稣使地球与辉煌的天庭重新联接起来。祂的爱环绕了人，并达到最高的天庭。当我们祈求帮助以抵挡试探时，那从敞开着的天门照在我们救主身上的光辉也必照在我们身上。那曾对耶稣说话的声音也向每一个相信的人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历代愿望》第 113 页，第 1 段

人因撒但的谎言而相信：唯有流血，罪才得赦免。

耶稣来到圣殿，纵目四望，一览无遗。祂看见不公平的交易。祂看见穷人的苦恼——他们以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而自己又无力购买祭物。《历代愿望》第157页，第2段

人类心中黑暗的欺骗如此之深，因此，仅向人类表明并告诉他们有关父的真相，并不足以使之与上帝和好。人心中所表现出的撒但的敌意是我们与上帝中间隔断的墙。为了拯救我们，基督作出了无限的牺牲，担当了我们堕落的本性。基督神性与人性的结合拆毁了上帝与人类之间的隔墙，使上帝能够毫无阻碍地向人类传达祂对我们慈父般的爱。

唯有通过取了我们的本性，基督才能消除这敌意，从而赐给我们酒，即葡萄的血，让我们确信我们是天父的儿女。

¹³ 你们从前远离上帝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¹⁴ 因他使我们和睦（原文作：因他是我们的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¹⁵ 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G1378，《但以理书》第六章中的死刑令），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¹⁶ 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上帝和好了，¹⁷ 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¹⁸ 因为我们两下藉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入到父面前。（弗2:13-18）

基督的血借着圣灵浇灌在我们身上。借着这灵，我们就能以证明我们是上帝的儿女。

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罗8:16）

盼望不至于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上帝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5:5）

正是在耶稣受洗时，表明了人类得以称义。上帝以祂儿子作为人类的代表，将儿子身份的这一福分浇灌在了祂儿子身上。正是在耶稣受洗时，显明我们与上帝的关系已然恢复。

救主受洗之时，撒但也在观众之中。他看见天父的荣光环绕祂的儿子。他也听见耶和华的声音证明耶稣的神性。自从亚当犯罪以来，人类与上帝直接的来往已被割断，天地之间的交通，一向是藉着基督进行的。如今耶稣既来“成为罪身的形状”（罗 8:3），天父就亲自开口了。以前祂是藉着基督与人类交往的，现今祂是在基督里面与人类交往了。撒但本来希望因上帝对罪恶的憎恶，天与地上永远分离。但是现在（在十字架之前）上帝与人之间的联络显然已经恢复了。《历代愿望》第 116 页，第 2 段

我们到父那里去的路已全然敞开，表明上帝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因为这清楚地显明上帝无需等祂儿子死在十字架上，就可以让和好生效。

基督在旷野受试探时，承受了极限考验，成为了地狱一切武器的攻击目标。祂通过让我们目睹祂的受难，在我们眼中成为完全，从而为我们提供了战胜我们是否蒙上帝悦纳之疑虑与恐惧的秘诀。

基督在旷野受试炼的场景是救恩计划的根基，要成为赐给堕落人类靠着祂的名可以得胜的秘诀。《争锋》第 63 页，第 2 段

基督在旷野受试探，为我们获得了这一秘诀之后，为上帝的品格作了见证。祂从未允许人性中的敌意在自己身上表现出来。祂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祂借着上帝儿子身份的血酒，战胜了肉体。

在这些行动中，麦基洗德的赎罪就完成了。饼、酒和祝福现在都成为了新亚当的一部分。基督能说：“你（父）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 17:4）。

对于人类而言，还剩下最后一个要素有待完成。上帝在回应亚伯拉罕挣扎的信心时所表现出的同样屈尊，如今也已为我们预备好了，就是祂允许我们杀了祂的儿子，好让我们相信自己已蒙赦免。于是，基督就得以在十字架上说：“成了！”救赎的两方面至此都已完成。仅剩的就

是让人的敌意在上帝的爱中消融，接受祂的赦免，并让上帝将祂儿子的灵浇灌在我们心中，激励我们呼叫“阿爸，父！”

基督既显明了父的品格，又为我们赢得了蒙福的酒和饼，就直接进入天上至圣所，为我们获得了永远的救赎。

¹¹ 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经过那更大更全备的帐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属乎这世界的；¹² 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来9:11, 12）

正如但以理战胜了反对他的律法上的字据，从狮子坑中被救出，回到活人之地，基督也战胜了撒但死刑令的敌意。

倘若世人愿意喝基督所喝的父爱子身份的杯，愿意受父所说“你是我的爱子”的基督的洗，这世界或许就能立刻进入第一位天使的信息，像大流士王在但以理从“坟墓”中出来时那样宣告平安的信息。

圣殿中的幔子裂开表明上帝与人之间的隔墙已被拆毁。现在让我引用德斯蒙德·福特的话，并看明在我刚刚与你们分享的这个背景下，他的话在很大程度上是正确的。遗憾的是，他是在旧皮袋（献实际的血祭）的错误背景下提出这些观点的：

倘若全人类都为基督第一次降临做好了准备，那么还需要两千年的漫长岁月吗？当然不需要，朋友们。

现在，请听。抛开你们先入为主的观念，听听这些清晰的经文在说什么。新约讲的是什么？

- 上帝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借着祂的儿子晓谕我们。
- 如今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
- 还有一点点时候，那要来的就来。
- 现在就是末时了，黑夜已深，白昼将近；看哪，我必快来。

- 这世代还没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
- 站在这些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祂的国里。⁶⁸
- 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⁶⁹

朋友们，显而易见，《新约》教导说，末日应在基督第一次降临后不久就到来。倘若教会当时能握住福音，理解福音的真谛，并在满心欢喜和上帝伟大恩赐的激励下，将福音传遍全世界——因为耶稣只有在全世界都听到福音之后才会再来。唯一阻碍基督第二次降临的，就是人们未能理解福音。一旦人明白了福音，就必然会将其传播开来。但问题在于，我们从未真正理解过福音。这就是我们为何如此冷淡，为何总是原地踏步，甚至在倒退的原因。⁷⁰

正如福特博士引用保罗在《希伯来书》中的话，保罗生活的时代就是末世（来 1:2）。基督在世界的末了显现一次，好除掉罪（来 9:26）。当保罗写下那些至关重要的话语时，正是末时，白昼将近之时（罗 13:12）。

祂大获全胜，带着人性，升到天上。祂把赎罪的血带进至圣所，洒在施恩座上和祂自己的衣服上，为万民祝福。不久祂将第二次显现，宣告不再有赎罪祭了。《时兆》1905 年 4 月 19 日，第 4 段

怀爱伦写道，基督带着我们的人性直接进入至圣所，然后为百姓祝福。她接下来描述的事件就是基督的第二次降临。可以将基督把赎罪祭牲的血带进至圣所这一说法用在 1844 年之后，但把这血用在基督升天之时也不能排除为另一种可能的含义。

从天庭的角度来看，盛宴已经准备好了，但那些被邀请的人拒绝前来。我们杀害了盛宴主人的儿子。光照在黑暗中，黑暗却不接受它。

⁶⁸ 我相信福德错误地应用了这节经文来支持他的观点。

⁶⁹ 我还是认为福德错误地应用了这节经文来支持他的观点。

⁷⁰ Desmond Ford,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第 18 页

就连门徒们也在这个荣耀的真理面前跌倒了。当耶路撒冷的领袖们到来时，彼得拒绝与外邦人一起吃饭时，犹太人对外邦人的敌意就在彼得身上表现了出来。

¹¹后来，矶法到了安提阿；因他有可责之处，我就当面抵挡他。¹²从雅各那里来的人未到以先，他和外邦人一同吃饭，及至他们来到，他因怕奉割礼的人，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了。¹³其余的犹太人也都随着他装假，甚至连巴拿巴也随伙装假。¹⁴但我一看见他们行的不正，与福音的真理不合，就在众人面前对矶法说：“你既是犹太人，若随外邦人行事，不随犹太人行事，怎么还勉强外邦人随犹太人呢？”（加 2:11-14）

犹太人与外邦人之间的这种敌意是撒但政策的一种体现；它蕴含着死刑令的种子。

所有人都与上帝隔绝了，并且在与上帝隔绝的同时，彼此之间也隔绝了。诚然，基督希望让所有合一；祂降世时带着“在地上平安与喜悦归与人”的祝福。这就是祂的目的。但祂是否把时间花在努力让这些人彼此和好上，努力消除人与人之间的隔阂，让他们说：“好吧，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现在我们言归于好，重新开始，翻开新的一页，从此以后好好生活”？

基督本可以那么做……祂本可以让人们同意那么做。但他们能坚持下去吗？不能。因为制造分裂的恶事还在。是什么造成了分裂？是仇恨，他们与上帝的隔绝导致了彼此间的隔绝。

那么，倘若主自己不试图从根本上消除仇恨，只试图让世人放下分歧，那又有什么意义呢？他们与上帝的隔绝迫使他们彼此隔绝。消除他们彼此间隔绝的唯一途径，就是必须消除他们与上帝之间的隔绝。祂正是通过消除仇恨做到的这一点。A. T. 琼斯，《第三位天使信息》，《总会公报》第 11 篇讲道，1895 年 2 月 17 日，第 194 页，第 2, 3 段

当彼得见到降下一块装有不洁净动物的大布的异象时，他接受了上帝不偏待人的真理。他满怀信心地向前迈进，接受了他的外邦弟兄姐妹，但撒但通过惧怕犹太教会可能有的想法而试探了他。保罗几乎独自一人开展工作，因为新约教会的主要领袖实际上都在反对保罗，以抵消他的影响。

这时许多已经接受了福音的犹太人依然尊重仪文律法，所以在这一方面很愿意作不必要的让步，希望藉此可以博得犹太同胞的信任，消除他们的偏见，并争取他们来相信基督为世界的救赎主。同时保罗深知，只要耶路撒冷教会的许多领导人继续对他怀有偏见，他们就必一直设法破坏他的影响。他感觉到如果他能在合理的范围之内尽量迁就他们，藉以赢得他们来归顺真理，他就必能在其他布道地区为福音的成功除掉一个很大的障碍。但上帝并没有授权给他对他们的要求作那么大的让步。

每当我们想到保罗多么愿意与弟兄和谐，又如何温柔地对待信心软弱的人，并尊敬那些曾经亲自跟过基督的使徒和“主的弟兄雅各”，又想到保罗如何宁愿在不牺牲真理的大原则下“向什么样的人就作什么样的人”——当我们想到这一切时，也就不会希奇保罗为什么听人的劝告而偏离他过去所一向遵循的正直道路了。结果他这一次求和的努力非但没有达到他所指望的目的，反而促使危机提前来到，使圣灵预言他所要受的苦更快临身，并使他与弟兄们分离，以致教会失去了一根最坚固的柱石，同时使各地信徒因而感到伤痛万分。《使徒行述》第405页，第1,2段

许多使徒未能领会向保罗启示之福音的纯正性。真正相信自己是耶稣所爱的使徒约翰是个显著的例外。保罗为了安抚弟兄们，向他们表明自己对他们的爱，最终走向了死亡。倘若使徒们能够完全接纳保罗，或许在他们的帮助下，福音就能被提升至其应有的地位。然而，世界却失去了最伟大的布道士之一。

这对我们这些被逐出原教会的人来说是一个严肃的提醒。我们是否有试图去迎合那些对福音纯正性缺乏理解之人的危险？我们必须爱他们，但绝不能迎合错误——决不能！

我们在天上的父并未因事态的这一转折而措手不及。祂知道人会紧紧抓住自己与上帝之间的隔墙，迫使基督在圣所事奉长达 1800 年。这就印证了赐给但以理的启示，即圣所和军旅将被践踏 2300 年。但从上帝的角度来看，这并非必要。圣经为我们留下见证，好让我们知道，耽延并非出于上帝，盛宴已经准备好了，只是人类不愿在那时来赴席。

随着人们心中不断滋生撒但对上帝的敌意，最终必会有审判临到，那些被视为邪恶的人必被定罪。不幸的教会必被法利赛人拖到基督面前，以满足所要求的审判（约 8:1-7）。

上帝的道路确实在圣所中，但圣所的道路要降到人所在之处，鼓励他们喝耶稣儿子身份的杯，受基督父爱的洗。

既然选择了这条路，复临运动的呼召就只能借着使人们“竖起隔墙以建立圣所”的罪显多的方式来开始。1888 年的信息本应揭露这一错误，人们本应接纳上帝的品格，本应在 120 年前就传扬真实的赎罪……然而，这敌意依然存在。

我们是否要承认使我们与上帝隔绝的罪？我们是否要祈求将一切敌意从我们身上除净？我们是否要接受耶稣所喝的杯，并受祂所受的洗？还是说，我们想要流血献祭，让那些被视为属灵外邦人的人受审判，被毁灭，喝骑在兽身上的妇人所喝的杯？

这话甚难，谁能当得起呢？

第 24 章

一条又新又活的路

到目前为止所分享内容的总结是，有一条通向父的又新又活的路；这条路无需死亡来满足上帝的公义。旧的道路是旧约或属死职事（林后 3:7）的路，上帝的恩典是通过血祭而来的。新约或新路（来 10:20）是只通过麦基洗德的元素——饼、酒和祝福——赐给我们的。我们可将这两种路作如下对比：

	旧约 属死的职事	新约 又新又活的路
公义由……提供	献祭	怜恤
血等于	实际的基督的血	葡萄的血，借着圣灵成为儿子的喜悦
流血事件	在实际的十字架上	在永恒中，通过历史，体现在基督的受洗中
赎罪	上帝对罪的忿怒被满足了	人的忿怒在上帝慈爱品格的启示中被消灭了
称义	上帝接受了子为人死的牺牲	上帝允许取了我们堕落人性的基督牺牲，杀死了其中的敌意，并领受了祂父的祝福

悔改	为没能达到上帝的理想所犯的罪而忧伤。转向上帝，否则将面临毁灭	因上帝慈爱、非暴力品格的真知识而为罪忧伤
代求	基督在父面前以祂在十字架上流血的功劳，为罪人祈求恩典	上帝差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心中，呼叫“阿爸，父”。我们在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中享用饼、酒和祝福的象征
成圣	藏在基督里，以逃避上帝的忿怒。战胜罪，接受上帝的爱和赦免，同时还面临若失败就必受罚的危险	在儿子或女儿的身份中全然安息。战胜你是上帝儿女的疑惑。从独生子基督那里领受做上帝儿子的灵，来成全所有的诫命
审判	上帝审判人，决定其命运	人审判上帝，也据此决定自己的命运

基督在两约中都为人类代求，但祂希望废除第一个约，以在我们里面建立第二个约。但祂不会强迫我们。正如瓦格纳所解释的那样，这两个约是两种内心的经历。这两种内心的经历直接与我们对上帝品性中公义的看法相关。

我们现在就可以仔细思考《希伯来书》中的这段经文：

¹⁹ 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
²⁰ 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来 10:19, 20）

要进入至圣所，或坦然来到上帝面前，我们就必须穿过基督肉身的幔子；因为只有在基督里，那隔墙才能被拆毁。人在堕落的人性中之所以不能直接进到上帝面前，是因为不信，因为我们里面有从撒但那里继承来的错误司法体系所造成的敌意或仇恨（罗 8:7）。正如摩西因百姓的不信而降卑地用帕子遮住自己的脸，基督也降卑，用堕落的人性遮掩自己的神性，以面对我们的不信。帕子（译者注：“帕子”和“幔子”为同一个英文单词）既代表人的不信，也代表基督降卑，取了堕落的人性，以使人得以仰望祂。

基督的肉身是上帝荣耀与人类不信的交汇点。这就使基督的肉身成为了一条穿过人类不信的又新又活的路。新约中的幔子是基督用人性遮住神性，以面对旧约中人不信的帕子；在新约中，幔子是基督的肉身，而在旧约中，帕子是人的不信。

然而，正如琼斯所表述的，旧约会把我们引向新约。⁷¹使罪显多的旧帕子会把我们带到给我们提供一条到上帝那里去的又新又活的路的新幔子那里。

以下经文提醒我们，这就是当我们以肉身见到上帝的荣耀时会发生的事：

³ 彼此呼喊说：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他的荣光充满全地！⁴ 因呼喊者的声音，门槛的根基震动，殿充满了烟云。⁵ 那时我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赛 6:3-5）

然而，基督所得到的身体取了包含仇恨在其中的人类堕落的本性。祂将其击杀，拆毁了我们与上帝之间的隔墙。

¹⁴ 因他使我们和睦（原文作：因他是我们的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¹⁵ 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但以理书》第六章的死刑令），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¹⁶ 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上帝和好了。（弗 2:14-16）

在希伯来书十章二十节中“又新又活的路”这一短语中的希腊语“新”字，实际上包含了最近被杀的意思。与之相关的词根也出现在了启示录十三章八节中，说基督从创世以来就被杀。因此，“杀”一词意味着向自我死。基督将自己所取的旧性钉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开辟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使我们能够领受父爱的确据。因此，“新”字表明

⁷¹ 《评论与通讯》，1900年7月17日，第14段

基督在自己里面杀死了上帝与人之间的敌意，从而开辟了这条又新又活的路。

基督是赐给摩西的圣所模式的伟大原型。基督得到了一个身体，好使祂能与我们同住，正如这节经文所反映的：

又当为我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出 25:8）

圣所的屋顶被某种海兽⁷²皮和公羊皮所覆盖，将里面辉煌的金壁和物件遮盖起来。当基督来到世上时，祂没有外在的美貌使我们羡慕祂（赛 53:2）。祂真正的荣耀隐藏在了肉身之中。隐藏这荣耀就使基督得以住在人中间，让处于肉身状态的人类能够亲近祂。

圣所崇拜象征着基督引领人类走向赎罪的过程。由于我们对自身和上帝的认识不断加深，和好的过程也在不断推进。

基督以人性遮掩神性，来到我们的起点。然后祂引领我们沿着圣所的路走向至圣所。分隔圣所和至圣所之间的幔子代表基督的肉身。至圣所代表基督的神性，圣所代表基督的人性。⁷³院子是基督在我们铜制的人为思维中与我们相遇之处。

会幕的两个房间是一个整体，代表两种本性在基督里的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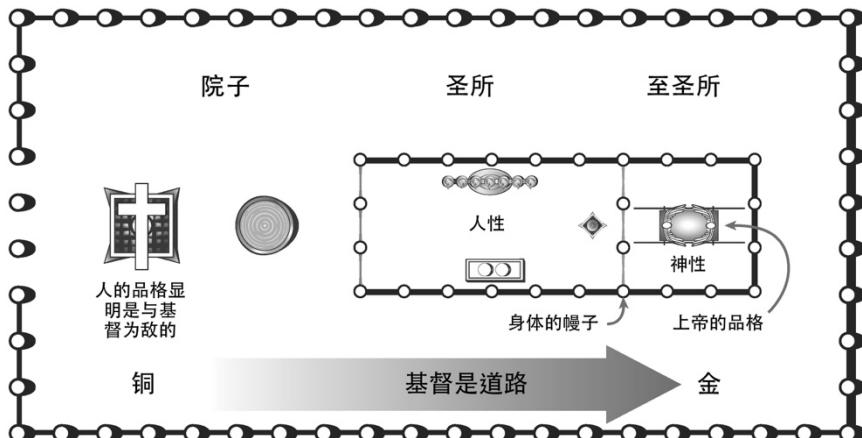
撒但的司法系统对基督下达的死刑判决，代表铜祭坛的祭物上，体现在了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基督满足了人类的正义，使我们的心得以感受到赦免的可能性。然后祂牵着我们的手，引领我们离开铜（铜的思维），走向金（父的品格）。基督引领我们走过圣所这条又新又活的路，到父那里去。

是藉着祂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祂的身体。（来 10:20）

⁷² 一些版本说是“儒艮”，其他版本说是海豚，钦定本说是獾。

⁷³ 例如，基督说我是生命的粮，我们应吃祂的肉。饼包含在圣所中（译者注：“粮”和“饼”为同一个英文单词）。

你的道路在圣所里



圣所为我们揭示了从外院到至圣所的路径进程。外院里的所有器具都是铜的，代表人类对赎罪的观念。⁷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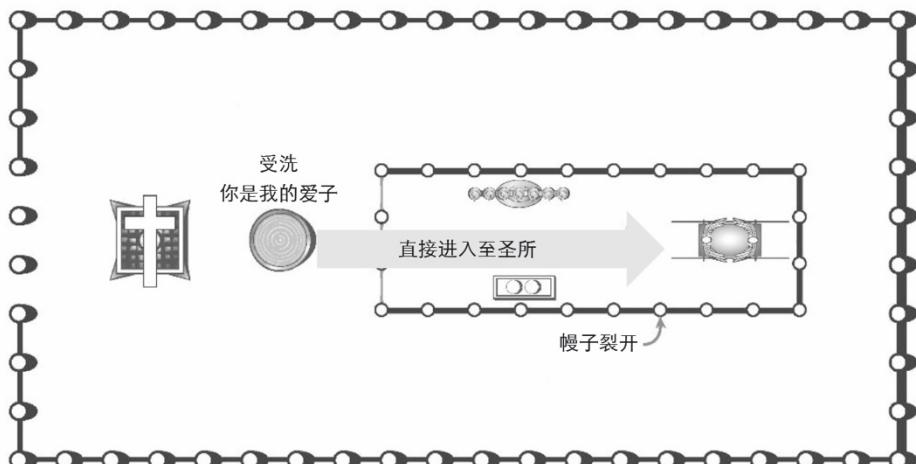
我们错误地认为基督在祭坛上被上帝击打苦待了（赛 53:4），即在祭坛上被献为祭。我们所相信的正义需要刑罚的观念，使我们视基督的死为满足上帝的公义，而实则是满足我们的正义，并显明我们对上帝和祂儿子的敌意。祭坛上的祭物表明是我们杀了上帝的儿子。

带着对上帝错误看法的我们，在祭坛上认罪，希望上帝会确实赦免我们，因我们有一位中保为我们代求。在洗濯盆那里，我们受了耶稣的洗，领受儿子的灵浇灌在我们身上。我们若能接受基督所启示的上帝的品格，并完全把握我们作为上帝儿子的身份，那么遮蔽我们双眼的幔子就会裂开，我们心灵的圣所就会在我们看到基督身上所彰显的父品格的荣美时迅速得以洁净。我们就会直接穿过基督肉身的幔子，进入至圣所。

在基督耶稣里，神性与人性相结合。中间的隔墙被拆毁了。祂在父的国里所喝的那甜葡萄汁（血），杀死了虚假正义的敌意，为我们在至圣所里开辟了一条进到父面前的又新又活的路。

74 参阅结 22·18

然而，人若继续相信上帝的公义要求死亡，他们就不能真正地与耶稣一同喝儿子身份的酒，因此圣所与至圣所之间的幔子就一定还在。



因此，圣所象征耶稣为罪人的代求，以及人对上帝品格的错误观念。一个人最终若拒绝接受上帝温柔的本性，他们终必离开圣所，进入给外邦人的院子（启 11:2）。

由于绝大多数选择跟随上帝的人仍然认为上帝是一位毁灭者，其公义要求死亡，因此，圣所的事奉似乎就成为了基督徒经历的全部。在人类历史的记载中，没有证据表明，在 1888 年信息之前，有任何人接受过上帝的品格中没有死亡的这一启示。因此，基督就不得不为人的缘故一直在圣所中服务，直到 1844 年复临信息传来。这就是基督教历史的现实。

那些错误地认为上帝会毁灭的人在接近上帝时无意中对上帝仇恨的程度，因至圣所与圣所之间的幔子而变得可以忍受。这就使他们能以进入第一间屋子，即圣所。

基督仍在圣所中供养他们，因为祂是生命的粮（约 6:48）。祂赐给他们酒和祝福，让他们品尝新约的福分，作为对他们祈祷（香）的回应。祂也赐给他们光，因为祂是世界的光（约 8:12）。通过饼、祝福和光，基督希望人们能确信自己是上帝的儿子，从而愿意进到圣所更深处，更真实地了解父的品格。有了基督的心，人就可以通过基督肉身的幔子进到至圣所里去，因为进入幔子内就是进入了至圣所。

大多数基督徒在通往至圣所的路上止步不前。当他们越来越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邪恶本性时，撒但便试探他们怀疑自己是否是上帝的儿女，并把自己的恶行投射到他人身上，拒绝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正如耶稣所说，那路是窄的，找着的人也少，因为人不爱光，倒爱黑暗。

那些凭信紧握耶稣的人，继续领受生命的粮和酒，因为基督不断地邀请他们成为“耶稣所爱的门徒”，意味着他们像使徒约翰那样接受自己是上帝儿子的身份。律法开始更深地进入他们的心中，他们便痛苦地意识到自己的品格是何等令人厌恶。耶稣为他们祈求恩典、怜悯和赦免。他们越看到自己有多恶，就越容易害怕受罚，并将这种惩罚投射到他人身上。他们错误的正义感使他们害怕因自己的罪而受罚。他们受试探，怀疑自己能否得到赦免。

在这整个过程中，耶稣的灵吸引他们去思考祂那怜悯与赦免的品格。在接近至圣所时，他们受邀看到上帝不喜爱祭祀和供物。

除非我们能摆脱虚假正义的敌意，否则我们就无法进入至圣所。正是耶稣在受洗时为我们获得的作上帝儿子的确据，杀死了我们心中的敌意。耶稣像问彼得那样问我们：“你爱我吗？”我们是会回答“是的，我爱（无私的爱）你，因为你先爱了我”（约 21:15-17），还是会说“我爱（朋友之爱）你”呢？

只要我们还存有上帝会强行毁灭恶人的想法（而非毁灭是他们所做决定的自然结果），我们就会惧怕刑罚。每当我们看到自己的罪时，我们都会害怕自己会失败、丧失。

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因为惧怕里含着刑罚，惧怕的人在爱里未得完全。（约一 4:18）

上帝就是爱，当我们通过祂的儿子来认识上帝时，我们就会知道我们的父是圣洁、无害，不会杀害任何人的（无玷污，来 7:26）。于是，我们就能悔改自己那要求死亡的定罪本性，领受能以除掉我们心中敌意的基督的赐生命的灵，使我们得以进入幔内。我们可以自由地走进至圣所。当我们不再因虚假的正义观念而心中怀有死刑判决时，我们就不会再看到它反映在上帝的品格中。摆脱了恐惧，我们就不必通过将我们邪恶的司法体系投射到上帝身上来为自己辩护了。我们就可以停止这种错误，不再将律法置于要求处死的正义背景之下。

对于那些曾经瞥见属天的真理，得到过一些启示的人，这是一种警告。你们为灵魂的缘故，不可偏离和违背天上的异象。你们也许已经看见了基督的义，但还有真理需要看清，你们要视之为稀有的宝石。你们会看见上帝的律法，以与你以往完全不同的角度向人解释。因为你们会看见上帝的律法显明了一位慈爱公义的上帝。耶稣基督的巨大牺牲所作的赎罪，会被你以完全不同的眼光看待。《时兆》1893

年11月13日，第2段

耶稣若没有取了我们的本性来消除这敌意，我们就永远无法亲近上帝。基督牺牲取了我们的人性，对我们的救赎至关重要。正是这幔子让我们得以开始亲近父。我真希望在我初信之时就能洞悉上帝本性的真理，那样我的圣所经历就会大大缩短，但我仍要感谢耶稣在我错误理解父公义的那段日子里为我代求。

完全的救赎过程能使我们的心摆脱定罪、受罚和死亡的恐惧。我们会白白地接受上帝的怜悯，并乐于将其传递给周围的人。那时，我们就不再觉得有罪了（来10:2），因为这敌意已从我们身上完全除掉；因此，我们也不会再把这种情绪投射到我们亲爱的天父身上，不再认为祂是杀死凡违背祂之人的上帝。我们将摆脱因惧怕惩罚而带来的痛苦，在父的怀抱中得享完全的安息。

这一切都是借着基督的身体实现的；祂以自己的肉身为幔子，拆毁了我们与上帝之间的隔墙。赞美主耶稣基督的名，上帝的品格是那条又新又活的路。

在基督的日子，宗教领袖们长期把人的想法摆在人们面前，以致基督的教训在各方面都与他们的理论和实践相反。祂在山边的证道实际上同自以为义的文士和法利赛人的教条是相抵触的。他们误表上帝，使人们视祂为一个严厉的法官，不能同情人、怜悯人、关爱人。他们向人们提出没完没了的格言和遗传，当作是来自上帝的，其实他们并没有“耶和华如此说”作他们的权威。他们虽自称认识和敬拜又真又活的上帝，却完全误表了祂；而上帝的儿子所表现的上帝的品格，对世人来说竟成了独创的东西，新的

礼物。基督作出全部的努力以便扫除撒但的误表，恢复人类对上帝之爱的信任。祂教导人要以新的名称称呼宇宙的最高统治者——“我们的父。”这个名称表示祂与我们真实的关系，当从人的口中真诚地说出来时，它在上帝的耳中就象音乐一样。基督藉着一条又新又活的道路领我们到上帝的宝座前，以父亲般的慈爱把我们呈在祂面前。《评论与通讯》1894年9月11日，第6段

愿我们离开那属死的职事，走在那条活的路上。愿旧约的荣光在新约的光线下从我们脸上消退。

弟兄姐妹们，我们可以通过那条又新又活的路来缩短在圣所中的个人旅程。愿我们喝作父儿女的酒，接受天父慈爱的公义（诗89:14）。

教会本可在一百多年前就明白这真理。主耶稣啊，感谢你忍耐你的子民。感谢你没有放弃你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却渴望握住那由虚假公义所生之愤怒的儿女们。

愿我们能走这条又新又活的路，将那属死的职事抛在身后。

第 25 章

背道的终结

1888 年及其后果给教会造成了难以置信的伤害。各种愤怒的派别之间实质上开始互相诋毁。像乌利亚·史密斯、丹·琼斯和乔治·巴特勒这样的旧派领袖失去了其影响力；而新的领袖——瓦格纳、琼斯和凯洛格都背道了。教会的领导权交到了在堕落天使影响下推动“常献的”新观点的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手中。怀爱伦写道：

是的，会这样，然而当他们的心如此被吸引的时候，我蒙指示看见丹尼尔斯弟兄和普雷斯科特弟兄在将具有招魂术外表的经验交织到他们的经验中，吸引我们的人去注意迷人的观点，倘若可能，连选民也要迷惑了。《信函和文稿》第 25 卷，Ms67, 1910 年，第 18 段

对于《圣经》中的主题，比如天上圣所和“常献的”，要避免招魂术是极其困难的。对于所有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圣经》学者来说，最大的挑战在于要始终忠于威廉·米勒耳的解经规则，即首先按经文的字面意思理解，唯有当字面意思违背自然规律时，才能采用灵意解释。

凯洛格在其泛神论观点中所表述的招魂术，使他走向了三位一体的教义。当丹尼尔斯写信给威利·怀特谈及凯洛格的观点时，他说：

自从大会结束以来，我一直觉得应该私下里给您写信谈谈凯洛格博士修订并再版《活殿》的计划……他（凯洛格）说，在来参加大会的前几天，他一直在反

复思考这个问题，开始意识到自己在表达观点时犯了一个小错误。他说，一直以来，他都在为如何描述上帝的品格以及祂与所造之物的关系而感到困扰……然后他说，他以前关于三位一体的观点阻碍了他做出清晰且绝对正确的陈述；但没过多久，他就开始相信三位一体了，而且现在他能相当清楚地看出所有难点在哪里，并相信自己能够圆满地解决这个问题了。他告诉我，他现在相信父上帝、子上帝和圣灵上帝；他的观点是，充满整个空间和万物的是圣灵上帝，而非父上帝。《信件》：A. G. 丹尼尔斯致 W. C. 怀特。1903 年 10 月 29 日，第 1, 2 页

怀爱伦将围绕凯洛格危机的事件描述为致命异端的开端，从这些有毒的种子开始，教会将走向结束，即路的终点。

我蒙指示要坦率直言。“去对付它！”乃是上帝对我说的话。“要坚定地对付它，不可迟延。”但是不要藉着让我们的工作力量离开园地去研究不同的教义和论点去对付它。我们不要做这种调研。在《活殿》一书中露出了致命异端的端倪。结果必随之而来，且会被那些不愿听从上帝所赐警告的人所接受。

《信息选粹》卷一，第 200 页，第 1 段

琼斯和瓦格纳有关教会组织的理论最终把他们带进了招魂术中：

瓦格纳长老已经接受了一些想法，他没有等到将他的想法摆在议事会的弟兄们面前就鼓动了奇怪的理论。他向一些人介绍了关于组织的想法，是绝不应说出来的。

……不要让你自己或瓦格纳长老现在鲁莽行事，推进不合适或与上帝赐予的真正信息不相符的事物。（怀爱伦致 A. T. 琼斯的信）《信函和文稿》第 9 卷，第 37 号，1894 年，第 18, 20 段

普雷斯科特将“具有灵意色彩的东西”融入其思想的最终结果是让他相信了三位一体。

上帝有三个位格，但祂们彼此之间有着神秘且不可分割的联系，以至于其中任何一位的存在都等同于其他两位的存在。W.W. 普雷斯科特讲道笔记，第 8 页，1939 年 10 月 14 日在塔科马公园的讲道

针对 A.F. 巴伦杰在圣所问题上的背道行为，怀爱伦写到：

那些企图移走古旧界标的人没有坚守岗位。他们忘了所聆听所领受的。那些设法引进新的理论，移除我们有关圣所及上帝和基督位格真理柱石的人，正在盲目行事。他们企图制造混乱，使上帝的子民无锚而漂流。《信函和文稿》第 20 卷，Ms62, 1905 年，第 14 段

《但以理书》第八章的异象会持续多久的这个问题，通过对“常献的”和“施行毁坏的罪过”在整个 2300 日或年期间工作的理解来予以解答了。1888 年信息被拒绝，导致通过“常献的”的问题对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根基进行了灵意解释的攻击。

它（罗马教皇）渐渐强大，高及天象，将些天象和星宿抛落在地，用脚践踏（字面意义）。并且他（教皇权）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⁷⁵（属灵的）；除掉⁷⁶（灵意和喻意，但非现实）常献给君的燔祭（祂持续的事工），毁坏（灵意和假定的，但非现实，也没有提到天庭被毁坏）君的（天上）圣所（miqdash）。因罪过的缘故，有军旅（军队）和常献的燔祭⁷⁷交付他（罗马教皇）。他将真理抛在地下，任意而行，无不顺利。（但 8:10-12）

倘若我们把“常献的”理解为基督的职事，那么我们就必须对“除掉”一词进行灵意解释，因为教皇权并没有除掉基督的职事，只是在人们心中将其模糊化了。而且“祂的圣所”也并未真地被毁坏。因为天上圣所的实际所在就是天庭本身，教皇权当然没有将其毁坏。显然，教皇

⁷⁵ 自称是地上的上帝。

⁷⁶ 教皇的祭司身份将人们指向地上的神父，从而模糊了基督的祭司身份。

⁷⁷ 与异教观点相同。

权的工作模糊了基督的职事，⁷⁸但这在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的经文中并未体现出来。但以理书八章十一节讲的是基督被钉十字架以及罗马的异教圣所被推倒在地，而非模糊了基督在天上的职事。

怀爱伦警告说，丹尼尔斯和普雷斯科特在有关“常献的”的主题上，“将具有招魂术外表的经验交织到他们的经验中”。这对愿意看到这一点的人来说，是显而易见的。这正是我们持守圣经的信念最受考验之处。美好的情感可能会诱惑我们，让我们对随之而来的毒害视而不见。比如，把上帝的儿子基督描述为子上帝，和父在权能和地位上完全相同的神，听起来很悦耳，但撒但利用我们对尊崇基督的渴望，引导我们对“父”和“子”这两个词产生一种灵意化的理解。

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了“常献的”的问题上。因急切要高举《但以理书》中的基督，并表明基督是这场斗争（如我们应该的）的核心人物，撒但就引入了一个小楔子，让对圣经的灵意化解释渗入了复临信仰的核心支柱。很快就催生了《教义问答》的出版。请注意弗鲁姆在以下陈述中所提到的灵意解经法：

那些“基督徒”急于摒弃《圣经》中未提及的一切，却因过度拘泥于字面意思而误入歧途，将神格按照“子”“父”“生”这些词所暗示的人际关系来解读，即倾向于贬低非《圣经》词汇“三位一体”一词，并主张子必定在遥远的过去有一个开端。⁷⁹

《教义问答》一书开启了对神格和基督的本性进行灵意化解释的大门。这扇门一旦开启，就再也无法阻挡，而且至今仍未关闭。

1971年，《新闻周刊》发表了一篇文章，探讨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内部试图摆脱“过度强调圣经字面意义”的动向。该文章称，据自由派人士所言：“在神学院任教的教授中，几乎无人承认世界只有六千年的历史，而且许多复临安息日会信徒也不再相信创世的每一天都是二十四小时。”自由派人士还指责说：“复临信徒传统上对基督复临的解读过于字

⁷⁸ 但 8:13 说到践踏[qodesh]圣所，这在来 10:29 中找到了合理性，因为这里保罗说上帝的儿子被践踏了。更多细节，请参阅怀雅各的《圣经复临派》，第 8 篇讲章：“践踏在脚下”。

⁷⁹ 《教义问答》，第 47 页

面化——认为它即将发生——而未能认识到这一教义具有激励基督徒改变周遭世界的强大力量。”⁸⁰

在谈到凯洛格危机时，怀爱伦曾谈到，如果凯洛格书中所蕴含的灵意主义原则在教会中继续存在，将会发生什么。

众生之敌力求引起揣测，使人们以为安息日复临信徒中间要发生一场大变革，而且这种变革将是放弃矗立为我们信仰柱石的要道，开始重组的过程。要是这种变革发生了，结果会怎样呢？上帝本着祂的智慧所赐给余民教会的真理原则就会被丢弃。我们的信仰就会改变。过去五十年支持了圣工的基本原则就会被认为是错误的。一个新的组织就会成立。一种新秩序的书籍就会写出来。一种智力哲学的体系会引进来。这种体系的创建者会进入各城，做一番令人惊奇的工作。安息日当然就会受到轻视，创造了安息日的上帝也会受到轻视。不允许任何事物挡在新运动的路上。领袖们会教导说德行胜过恶行，但他们将上帝弃置一边，依靠人的力量，而人的力量若离开上帝就毫无价值。他们的根基就会建造在沙土上，暴风雨雪会把他们的建筑一扫而空。《信息选粹》卷一，第204页，第2段

在1978年10月15日召开的年度理事会会议上，时任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总会长的罗伯特·皮尔森长老在引用了怀爱伦的上述言论后，发表了如下评论：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阿尔法”（开端）发生在很久以前。你我则是将要面对有着同样隐秘与邪恶根源的“欧米伽”（终结）的领袖。其影响将比阿尔法更具毁灭性。弟兄们，我恳求你们，要学习，了解未来会发生什么，然后在上帝的帮助下，让你们的会众做好准备去面对它！⁸¹

⁸⁰ Samuel Pipim, 《接受圣言》，第75页

⁸¹ Robert Pierson, 《在年度理事会上的讲话》，1978年10月15日

十八个月后，教会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诸多调整，尽管新会长声称一切都没有改变。⁸²主要的变化包括正式投票引入三位一体教义，以及正式确立一套《基本信仰》，这套信仰最终将成为开除持不同意见者的工具。

怀爱伦所警告和预言的一切都已成真，罗伯特·皮尔森长老甚至告诉我们这会在何时发生——就在他1978年宣布之后不久。如果教会真的什么都没有改变，那么乔治·奈特的以下陈述就不可能成立。

倘若今天必须赞同该教派的《基本信仰》，那么大多数早期的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创始人将无法加入该教会。更具体地说，大多数人无法认同第二条信仰，即关于三位一体的教义。⁸³

让我们来总结一下灵意主义是如何从一开始就侵蚀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仰根基的。以下是先驱们的信仰概要：

教义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仰
父和子	实际与个体的存在。
天国	天国是一个实际的地方。
创造	大地是在实际的六天中被造的。
魔鬼	试探我们的是一个实际的魔鬼，名叫撒但。
人的本性	必死的；死是实际的——归回尘土。罪的工价就是死，而非在地狱中永生。
地球的年龄	根据《旧约》的家谱，是实际的六千年。
洪水	四十天的大雨后，洪水实际淹没了全地。
旧约故事	均视为真实
诫命	要按字面意义遵守。
安息日	实际的每周一次的休息，是实际六日创造的纪念日。

⁸² *Adventist Review*, April 23, 1980, Seventh Business Meeting

⁸³ George Knight, *Ministry*, October 1993, p. 10

常，军旅和星宿受逼迫。毁坏圣所。	罗马逼迫上帝子民（军旅）及其领袖（星宿）的真实事件。 ⁸⁴ 自高自大，高及天象之君——基督钉十字架。毁坏圣所——教皇权接管罗马真实存在的圣所。
童女所生	字面意义。
基督的本性	基督取了我们的本性，而非亚当堕落前的本性。 ⁸⁵
耶稣的神迹	所有神迹均是实际发生过的。
基督的死	确实发生过的——耶稣的全人都死了。
复活	字面意义和真实的。基督徒的核心盼望。
天上圣所	字面意义和真实的。真正的祭司基督在那里供职。
在家中谁是头	字面意义的男性丈夫是字面意义女性妻子的头。
基督徒的完全	靠着基督的信，是实际并真实出现的。
查案审判	字面意义并真实的。亘古常在者和人子都是真实的存在，所有都是对实际存在的天上圣所中至圣所服侍的实际应验。
基督再来	一个实际会发生、听得见的真实事件。

与现在的教会作对比：

教义	现今许多地方的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仰
父和子	上帝的第一和第二位格，扮演父和子的角色，但并非实际的父和子。诸如上帝的灵等词汇，不是确实指上帝的灵，而是一个单独的存在，被称为圣灵。
天国	天国是一个实际存在的地方。

⁸⁴ Uriah Smith, 《但以理书和启示录》(Review and Herald, 1944), p. 159; William Miller, *Views of Prophecy*, p. 28; J.N. Andrews, *The Sanctuary and the 2300 Days*, p. 34; James White, *Bible Adventism*, p. 127

⁸⁵ 基督本性的问题在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内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认为基督取了堕落前的人性这一观点，需要对《希伯来书》和《罗马书》中的相关经文进行灵意解释。希伯来书 2:16 明确指出，基督取了亚伯拉罕的后裔，而非堕落前亚当的后裔。罗马书 1:3 也表明，按肉体说，祂是从大卫后裔生的。这些陈述清晰明确。若坚持基督取了堕落前人性的这一观点，就不得不在某种程度上认为这些经文是比喻性的。

创造	对很多人来说，创造并非在实际的六天内完成。
魔鬼	一个实际存在的魔鬼，名为撒但，但许多人类问题只是心理问题。
人的本性	必死的；死是实际的——归回尘土。罪的工价就是死，而非在地狱中永生。
地球的年龄	地球已超过六千年。
洪水	洪水是否在世界范围内发生是有争议的。
旧约故事	视大部分为真实的。
诫命	诫命不能被遵守。
安息日	真正的每周休息日，但并非实际六天创造的纪念日。
常献的，军旅和星宿受逼迫。毁坏圣所。	教皇权除掉了耶稣的职事（常献的）；除掉“常献的”是一个属灵的观点，并不是实际发生，而只发生在人心中。圣所没有实际被毁坏，而是在人心中被毁坏了。 ⁸⁶
童女所生	字面意思。
基督的本性	基督取了亚当堕落前的本性。“取了亚伯拉罕的后裔”（来 2:16 直译）这节经文的意义不再是字面意思。
耶稣的神迹	均已实际发生。
基督的死	关于基督的哪一部分死了或没有死，出现了混乱。
复活	字面意义和真实的。基督徒的核心盼望。
天上圣所	天上圣所并非真实存在，而是基督侍奉的象征。“上帝没有装在一个盒子里，长达 160 年之久。”
在家中谁是头	丈夫和妻子这两个词不是字面上的，而是可以互换的。
基督徒的完全	被拒绝

⁸⁶ 马思威著，《上帝顾念你》卷一，第 172 页“模糊了基督的祭司身份”；但以理和启示录委员会，《但以理专题研究》，第 399 页：“作者注意到，没有使用任何词语来表示玷污了天上圣所。相反，出现的是一种不同形式的攻击——（意思是一种灵化化的观点）——针对上帝的子民，基督圣所和事工的基础……”

查案审判	被忽视
基督再来	一个实际会发生、听得见的真实事件，但不再那么受关注了，而是越来越注重自由和女性主义神学。

怀爱伦告诉我们：

回顾过去的历史，想到我们走到今天的每一步路程，我只能说：赞美上帝！我看到上帝的作为，感到无比的惊讶。我完全信任基督的引导。对于将来，我们没有什么可恐惧的，除非我们忘记了主带领我们所走过的路和祂在我们以往历史中的教训。《基督徒经验与教训》第 204 页，第 1 段

1888 年信息被拒绝之后，灵意化解释如潮水般涌入教会。圣所教义、洁净圣所以及盖印在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中已不再具有力量和意义。三位一体的教义完全混淆了基督作为上帝与人之间唯一中保的代求工作。实际存在一个天上圣所变得毫无意义。从 1844 年开始的最后的赎罪过程，往好了说是复杂难懂，往坏了说则是反福音的。异教的平息神怒教义继续在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殿堂中占据主导地位。

正如我们在第十四章“基督重钉十架”中所讨论的，教会于 2001 年正式拒绝了 1888 年信息。

耶稣为祂的教会哭泣。祂的子民因无知识而灭亡。让我们回到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仰的基础之上，并在此基础上建立 1888 年信息。

我看到一群立场坚定而谨慎自守的人，他们不赞同那些要摇动那个团体的坚定信仰的人。上帝对他们甚为嘉许。我看到三级阶梯——第一、第二、和第三位天使的信息。那陪同我的天使说：“凡想稍微动摇这些信息的人有祸了。人对这三道信息是否真的认识，极关重要。人们对于这信息的态度足以决定他们灵魂的命运。”我又看到这三道信息的经过，并看出上帝的百姓已经为他们所有的这段经验付出了何等贵重的代价。这经验是在许多苦难和剧烈的争战中获得的。上帝曾经一步一步带领他们，直到祂将他们安置在一个

坚实不能动摇的平台上。《早期著作》第 258 页，第 3 段

主本着祂的大怜悯，藉着瓦格纳和琼斯长老给祂的子民送来了一道极宝贵的信息。这个信息是要在世人面前更显著地高举救主，就是那为全世界的罪而献上的牺牲。这个信息提出了藉着相信那位中保而称义。它邀请人们接受基督的义。这义表现在遵守上帝的全部诫命上。许多人已经看不见耶稣了。他们需要让自己的眼睛注视这位神圣之主，祂的功劳，和祂对人类不变的爱。所有的权柄都交在祂手里了，所以祂能厚赐百般恩赐给众人，将祂自己的义之无价恩赐给予无助的人类。这乃是上帝吩咐要传给世人的信息。这就是第三位天使的信息，应该大声传扬出来，同时伴随着祂圣灵的沛降。《给传道人的证言》第 91 页，第 2 段

现今的教会无法帮助我们理解基督为我们所做的真正的中保工作。但我们应感谢先驱们和教会留给我们的历史，让我们知道该如何理解。约瑟夫·贝茨的话在今天对我们仍具有现实意义。

我如此详尽地引用《圣经》来回答所提出的问题，是想尽可能驱散些笼罩在道德世界上，甚至不让一丝曙光从地平线透出的所有灵意主义的浓重黑暗和迷雾。在我看来，当上帝的话语允许作字面解释且——按照规则——应首先作字面解释时，这种灵意主义体系，用一句水手的话来说，就像一艘船在大雪纷飞的满月夜晚摸索着驶入波士顿湾。对水手来说，没有什么比这更具有欺骗性了；转瞬之间，飘动的云朵因水汽稀薄而照亮了天空（让水手误以为马上就能看到灯塔了），下一刻又变得更暗，就这样一直反复地欺骗着他们，直到突然四周响起礁石的咆哮声——船撞上了礁石。一声求救响彻云霄！所有的希望都永远破灭了——船和水手遍布沙滩！仁慈的上帝啊！帮助我们避开对你话语的灵意化解释，因为你的话语已说得如此清楚，基督的第二次降临和祂的国将会像已被载入史册的第一次降临时所发生的事一样

是字面意义且真实的。——约瑟夫·贝茨，《天开了》（本杰明·林赛出版社，1846年），第22页

正如怀爱伦警告我们的：

撒但久已为欺骗世人的最后努力作了准备。他在伊甸园中给夏娃的保证，也就是为他将来的工作奠定基础：“你们不一定死。”“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恶”（创3:4-5）。他一步一步地为他欺骗的杰作——招魂术——预备了道路。现在他还沒有完全实现他的计划，但是末日最后的一段时期内，这计划就必实现……除了那些因信仰圣经而有上帝能力保守的人之外，全世界的人都要尽数陷入这一次的欺骗之中。《善恶之争》第561页，第2段

愿我们留意这呼召，出离巴比伦的招魂术（译者注：“招魂术”与“灵意主义”为同一个英文单词）。正如很久以前对以色列所说的，这同样也适用于现在的复临教会：

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以色列人和犹大人一同受欺压；凡掳掠他们的都紧紧抓住他们，不肯释放。”
(耶50:33)

《启示录》十四章的第二位天使正在用《启示录》十八章第四位天使的大声呼召我们：

他大声喊着说：巴比伦大城倾倒了！倾倒了！成了鬼魔的住处和各样污秽之灵的巢穴，并各样污秽可憎之雀鸟的巢穴。（启18:2）

让我们走出灵意解释的体系，坚定地踏上复临先驱们的坚实平台。愿我们让天父在我们身上完成1888年的信息，并用父的真实品格而非源自撒但正义的愤怒给我们盖印。

第 26 章

战胜老底嘉

“老底嘉”一词有趣的是，它是由两个希腊词组成的，即“Laos”，意为“百姓”或“民族”，“dike”，意为“正义”或“惩罚”。

“老底嘉”这个名字很有意义。这座城市主要是为了纪念安条克二世的妻子拉奥狄凯（Laodice）而命名的，但这个名字也暗示其市民对罗马法律有着浓厚的兴趣。“老底嘉”一名由两个希腊词组成，

“laos”，意为“百姓”或“民族”，“dike”，是一个法律术语，根据上下文可指“习俗”、“惩罚”或“审判”。老底嘉人自认为是守法之人；然而，老底嘉教会却完全无视主耶稣的命令。上帝的律法要得胜，然而不幸的是，老底嘉人却满足于遵循罗马的习俗。⁸⁷

更有趣的是，安条克二世被称为“神”（Theos）或上帝。老底嘉城是以安条克二世的妻子拉奥狄凯的名字命名的。当安条克决定与南方的国王托勒密二世，即费拉德耳甫斯（Philadelphus，即“爱”的意思）结盟时，便与拉奥狄凯离婚，娶了托勒密的女儿。但通过一系列阴谋，安条克二世去世了，人们怀疑他是被拉奥狄凯毒死的，而他的新妻

⁸⁷ <https://www.gotquestions.org/Laodicea-in-the-Bible.html>

子伯尼基和儿子也被拉奥狄凯的支持者所杀害。显然，拉奥狄凯认为这种罪应当以死来惩罚。

这正是老底嘉教会所面临问题的恰当描述。《启示录》第二章和第三章中所描述的七教会代表了教会史上七个时期的教会。在这七教会中，贯穿其中的是大多数教会所参与的定罪审判，最终在审判的教会——老底嘉教会——中达到高潮。

教会	意义	审判的进展
1.以弗所 (公元 31-100)	令人向往的	你也曾试验那自称为使徒却不是使徒的，看出他们是假的来。 (启 2:2)
2.士每拿 (100-313)	碾碎时发出 馨香的	你将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们中间几个人下在监里，叫你们被试炼 (启 2:10)
3.别迦摩 (313-538)	事实婚姻	我知道你的行为，你的居所，就是有撒但座位（审判的座位）之处 (启 2:13)
4.推雅推喇 (538-1519)	逐渐消失， 或磨损掉	²⁶ 那得胜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 ²⁷ 他必用铁杖辖管（辖管：原文作牧）他们，将他们如同窑户的瓦器打得粉碎，象我从我父领受的权柄一样。 (启 2:26,27)
5.撒狄 (1519-1798)	留下的事物	凡得胜的，必这样穿白衣，我也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且要在我的父面前，和我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 (启 3:5)
6.非拉铁非 (1798-1844)	弟兄之爱	那撒但一会的，自称是犹太人，其实不是犹太人，乃是说谎话的，我要使他们来，在你脚前下拜，也使他们知道我是已经爱你了。 (启 3:9)
7.老底嘉 (1844- 现在)	审判的百姓	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 (启 3:17)

有趣的是，希腊的神（上帝）安条克二世试图抛弃他那象征审判的妻子，娶了费拉德耳甫斯（爱）的女儿为妻，但他最初娶的那女人的精神摧毁了他及其新家。这里的象征意义十分形象。一个男人只有在审判

的灵、死刑判决的渴望死了时，才能迎娶爱的女儿。那时他便能自由地迎娶。非拉铁非（意思是“弟兄之爱”）教会代表米勒耳运动的教会。曾有应许赐给这个教会：

得胜的，我要叫他在我上帝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我又要将我上帝的名和我上帝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上帝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启 3:12）

倘若米勒耳运动延续至复临运动，并且接受了 1888 年信息，那么，他们就会从弟兄之爱步入无私之爱。然而，无私之爱唯有在老底嘉——审判的精神——消亡之时才能存在。

然而，教会非但没有接受这一信息，反而借着“常献的”主题在父面前高举血祭代求的方法推崇异教的牺牲刑罚原则。从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到七十年代的复临运动时期，是严厉的批判与定罪的时期。为应对这一局面，教会试图摒弃老底嘉，去迎娶福音派教会的女儿，以清除像一片乌云笼罩着教会的查案审判的教义。但老底嘉的精神终必回来并毁灭教会，因为教会通过其巫术与罗马联合，正如福奇博士的新冠疫苗议程所表明的那样。而且，效仿老底嘉的精神，杀害了成千上万未出生的婴儿。

我们如何才能不致被定罪？怎样才能得胜并领受耶稣给末世教会的应许？

²¹ “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²² 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启 3:21, 22）

得胜的秘诀在于相信那从父而出的独生子（这才是祂本来的样子），并领受祂的灵、祂的血、祂那令人喜乐的儿子身份的酒。正如瓦格纳在其宝贵著作《基督与祂的义》的开篇中所写的：

在希伯来书三章一节中，我们看到了涵盖对基督徒一切命令的劝勉。经上说：“同蒙天召的圣洁弟兄啊，你们应当思想我们所认为使者、为大祭司的耶稣。”正如圣经所命令的，不断地用心思考，去认识基督的本相，会使我们成为一个完全的基督徒，因为

“我们因仰望而得以改变。”瓦格纳，《基督与祂的义》，第5页，第1段

在这本书的开篇几章中，我们看到了基督本来的样子。基督是父的无私之爱所生的那一位。祂继承了父拥有的一切，成为了所有受造之物无私之爱的祭司。从亘古到如今，上帝的儿子一直在向所有上帝的儿女分发饼、酒和祝福。

撒但嫉妒上帝的儿子，并引进了死亡的正义体系，旨在消灭上帝的儿子。人类落入了撒但的司法制度中，于是基督不仅成为了生命的中保，而且还为我们成为了罪与死的中保。

我们在亚伯拉罕的生活中考察过这点。基督，正如麦基洗德的职事所代表的，向亚伯拉罕献上了饼、酒和祝福。但亚伯拉罕仍受老底嘉精神的束缚，需要看到献祭才能确信自己能承受永生的产业。

耶稣通过先祖与先知们对祂品格的错误理解来服侍他们。祂一再告诉他们，祂不喜欢祭祀。

撒母耳说：“耶和华喜悦燔祭和平安祭，岂如喜悦人听从他的话呢？听命胜于献祭；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撒上15:22）

祭物和礼物，你不喜悦；你已经开通我的耳朵。燔祭和赎罪祭非你所要。（诗40:6）

⁶我朝见耶和华，在至高上帝面前跪拜，当献上什么呢？岂可献一岁的牛犊为燔祭吗？⁷耶和华岂喜悦千千的公羊，或是万万的油河吗？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献我的长子吗？为心中的罪恶献我身所生的吗？⁸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上帝同行。（弥6:6-8）

²²“因为我将你们列祖从埃及地领出来的那日，燔祭平安祭的事我并没有提说，也没有吩咐他们。²³我只吩咐他们这一件说：‘你们当听从我的话，我就作你们的上帝，你们也作我的子民。你们行我所吩咐的一切道，就可以得福。’”（耶7:22, 23）

基督来到地上时，彰显了自始以来一直被人类隐藏的真理：上帝视我们为祂的儿女一般爱我们。无需任何理由来使祂爱我们。祂从未与我们断绝关系。我们曾以为祂向我们发怒，想要以死亡来满足自己，但耶稣证明这是错误的。

上帝为耶稣预备了一个人类的身体，这是神性与人性的融合。这一惊人的牺牲使上帝得以住在我门中间。基督杀死了死亡判决中人性中的敌意，并在祂受洗时为我们领受了父的祝福。于是显明：人已重蒙上帝悦纳，尽管这悦纳一直都在，只是隐藏的。

救主受洗之时，撒但也在观众之中。他看见天父的荣光环绕祂的儿子。他也听见耶和华的声音证明耶稣的神性。自从亚当犯罪以来，人类与上帝直接的来往已被割断，天地之间的交通，一向是藉着基督进行的。如今耶稣既来“成为罪身的形状”（罗 8:3），天父就亲自开口了。以前祂是藉着基督与人类交往的，现今祂是在基督里面与人类交往了。撒但本来希望因上帝对罪恶的憎恶，天与地上永远分离。但是现在上帝与人之间的联络显然已经恢复了。《历代愿望》第 116 页，第 2 段

在约旦河畔，基督作为我们的祭司，作为我们中的一员，将自己献给了上帝。天父彰显了祂永恒的爱，人类得以显明自己处于上帝的悦纳之中，而无需血祭。基督的血是天父之爱的保证。这是令人愉悦的美酒，向我们表明：我们已预定要作为上帝的儿女，永远与祂同在。

尽管撒但在旷野试探耶稣时，企图夺走耶稣作为爱子身份的美酒，但基督彻底战胜了他。

基督在旷野受试炼的场景是救恩计划的根基，要成为赐给堕落人类靠着祂、的名可以得胜的秘诀。
《争锋》第 63 页，第 2 段

撒但曾疑问耶稣是不是上帝的儿子。耶稣一句断然斥退之辞，就是他所不能反驳的证据。这时，神性透过受苦的人性忽然闪射出来。撒但没有力量反抗这命令，在耻辱和愤怒交织之下，他被迫从世界的救赎主

面前退去。亚当从前怎样完全地失败，现在基督也怎样完全地得胜了。《历代愿望》第 130 页，第 3 段

然而，人类在对上帝品格的蒙昧无知中摸索前行着。基督继续教导人们：

“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太 9:13）

“‘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太 12:7）

基督彰显了祂父荣美的品格，表明祂和祂的父都不审判并定人死罪。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约 5:22）

你们是以外貌（原文作凭肉身）判断人，我却判断人。（约 8:15）

尽管如此，人类还是杀害了这位生命之君。如但以理一样，基督击破了死亡判决中的敌意，复活后向万国宣告平安。

基督来到世上，彰显了这一永恒的真理：祂理解我们的试炼与忧愁。然而，在地上显明这一点的同时，祂获得了在天上做我们祭祀的更美的职分。祂将天父之爱的确据洒在我们身上。新约的酒，即血，借着圣灵临到我们，告诉我们我们是上帝所爱的儿女。

然而，人们仍继续审判与定罪。基督教会领袖要求保罗许愿的命令，显明审判的精神依然存在，这也束缚了彼得与外邦人一同吃饭的自由。以弗所教会中对异端的定罪，使教皇制度的兴起成为了必然。

最终，在 1844 年之后，传来了“当敬畏上帝，将荣耀归给祂”的信息。此后不久，1888 年信息又传来，为我们开启了真正义的大门。预言之灵向我们显明，撒但所谓的公义是上帝公义的赝品。

如今，耶稣呼召我们去领受作上帝儿女的灵，好使那定罪审判的敌意从我们身上除去。

¹⁵ 基督和彼列（彼列就是撒但的别名）有什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么相干呢？¹⁶ 上帝的殿和偶像有什么联合呢？因为我们是永生上帝的殿，就如上帝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上帝；他们要作我的子民。¹⁷ 因此，你们务要从不信之人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不要沾不洁净的物，我就收纳你们。¹⁸ 我要作你们的父；你们要作我的儿女。这是全能的主说的。（林后 6:15-18，新生命译本）

我们还要继续沾染那污秽的审判原则吗？我们还要继续高举那异教的献祭原则，相信基督用实实在在的血来满足祂父的公义吗？还是我们要战胜老底嘉的精神——审判的精神？我们应对周围那些定罪的人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

让我们一同领受作儿女的灵，喝耶稣的血——新约的酒，好使我们能与使徒约翰一同成为耶稣所爱的门徒。

²⁰ 彼得转过来，看见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啊，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²¹ 彼得看见他，就问耶稣说：“主啊，这人将来如何？”²² 耶稣对他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约 21:20-22）

借着领受真儿女的身份，我们就会加入十四万四千人，并一直存留到耶稣再来。我祈求你们能听到我们亲爱天父的声音，祂在呼召你们接受自己作为上帝儿女的真实身份，并放弃审判与定罪的灵。

愿耶稣完成祂在我们里面所开始的工作，使我们能永永远远住在父与子的面前。阿们。

在宇宙的历史长河中，基督一直是上帝与其受造物之间的唯一中保。祂一直是所有受造之物生命的中保。当人类陷入罪恶之时，祂就成为了人类的中保。祂为上帝和人类同时做中保，以使人类进入至圣所，并受天父爱的印记。祂将永远作为唯一的中保，赐予我们父的爱，并向我们保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父也将住在众人之内。

耶稣何时成为了人类的中保？

耶稣何时有资格成为我们的祭司？

祂的中保工作是否仅限于处理人类的堕落和罪恶问题？

麦基洗德祭司职分的要素是什么，
这与耶稣的事工有何联系？

何为基督的血？为人类赎罪是何时发生的？

何为洁净天上圣所？为何自 1844 年以来，这个过程持续了这么久？

本书查考了这些问题，并以但以理书八章十三和十四节 中所揭示的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核心支柱与根基为依据。在此，你将在复临教会圣所信息的背景之下，找到解开《但以理书》第八章的新方法。